

THE LADIES' JOURNAL

婦女雜誌

第十九卷 第十號

配偶選擇號



Vol. IX, No. 11, November 1, 1923.

上海務商印書館發行



(一) 投寄之稿，或自撰，或翻譯，均所歡迎，但篇幅請勿過長。

(二) 投寄之稿，望用墨筆繕寫清楚，並加新式圈點。能依本雜誌行格繕寫者尤佳。

(三) 投寄譯稿，並請附寄原本。如原本不便附寄，請詳敍原文題目，原著者姓名，出版日期及地點。

(四) 文中如需圖畫說明之處，請用毛筆或鋼筆（弗用鉛筆）繪成清晰之圖，黏於稿上。譯稿中有圖者，務請將原圖附寄。

(五) 稿末請注明姓、名、字、住址，以便通信。至揭載時如何署名，聽投稿者自定。

(六) 投寄之稿，揭載與否，本社不能豫行聲明奉覆；原稿亦概不檢還。惟篇幅較長者，如未揭載，得因豫先聲明，寄還原稿。

(七) 投寄之稿，俟揭載後，分（甲）現金（乙）書券（丙）本雜誌三種酬報。

(八) 投稿揭載後，其酬報種類及數目，由本社酌定，不豫先函商。若投搞人欲自定者，請於寄稿時聲明。

(九) 投寄之稿，經揭載後，其著作權為本社所有，若本社尚未揭載，已先在他處發布者，恕不致酬。

(十) 投寄之稿，本社得酌量增刪之。但投搞人不願他人增刪者，可於投搞時豫先聲明。

(十一) 投稿者請逕寄上海寶山路商務印書館編譯所內婦女雜誌社收。

天(641)

The Ladies' Journal
(Issued Monthly)
Commercial Press,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不 轉 載 許

表 目		廣 告		價 格		表 定		費 用		先 惠	
郵	費	郵	價	郵	價	現	款	郵	費	印	書
郵	本	郵	本	郵	本	款	及	票	須	務	書
普	通	正	圖	正	文	郵	款	票	印	務	書
上等	優等	正	畫	文	後	郵	及	以	印	務	書
正	面	文	前	中	十六元	郵	正	二	印	務	書
文	底	文	中	三	十四元	郵	文	角	印	務	書
後	封	文	中	四	八元	郵	底	八	印	務	書
	外	文	中	三	四十元	郵	及	分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二十元	郵	正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二十四元	郵	文	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十四元	郵	底	八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八元	郵	封	分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六元五角	郵	及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二元	郵	正	四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分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一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一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八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八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封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及	六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正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文	二	印	務	書
	面	文	中	三	元	郵	底	一角	印	務	書
	面	文									

婦女雜誌第十卷『紀念號』特別徵文

今後十年內的中國婦女

本誌出版以來，一眨眼不覺十年了。本社同人及本誌的一般讀者，都以爲照例有紀念的必要，所以決定把民國十三年第十卷第一號作爲『紀念號』的特刊。但冀同人的愚見，以爲我們與其對於過去爲無聊的回顧，不如對於將來作進展的，其對於從前懷悵惘的眷戀，不如對於今後立切實的計畫。在今後十年以內，一切婦女團體及婦女主義者，對於阻礙婦女發展前途的舊習慣舊束縛，應該採取怎樣的作戰計畫來破壞他，剷除他；對於樹立婦女獨立基礎的新制度新建設，應該採取怎樣的進取方針來扶植他，實現他。這都是大家所應該共同策畫，切實討論的。因此，我們定『紀念號』徵文標題爲『今後十年內的中國婦女』，希望海內外關心婦女問題的諸君，各籌長策，共抒偉論，或統籌全局，或專重一端，不限一題（例如策教、育的可題爲『今後十年內的中國婦女教育』，論參政的可題爲『今後十年內的中國婦女參政運動』，不拘一格），或用討論實際的論文體裁，或用描寫理想的小說體裁，或爲婦女運動者作指導的南針，爲全體婦女界謀未來的幸福，或者於民族進化，社會發展，不無裨益。罷徵文略，例如左：

(二)字數 二千字至六千字爲限。
(三)期限 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十日截止。

▼ 商務印書館出版

英漢韋氏大學字典

省洋七元

此書大版一千九百頁
有互相發明之妙

尋常售價二十四元

現在發售短期預約

每部祇售

十七元

收字十萬餘英漢對照解釋

此項短期預約定陽曆十一月底截止

陽曆十二月底

交書廉價無比機會難得

惠訂諸君請向上海棋盤街商務印書館或各省華商務
印書分館接洽

◆寄卽索承張樣印新◆

啟謹上海商務印書館



蔡子民先生周養浩女士結婚攝影



鄭振鐸先生高君箴女士結婚攝影



美 國 哥 倫 比 大 學 博 學 士 女 昂 李 士

商務印書館行印

發售特價

定價十元
特價七元
分訂二十四冊
毛邊紙精印

本年舊曆十二月底截止



陳石遺先生編輯

唐宋以後詩學。以有清爲盛。有清一代詩學。以道咸爲盛。本詩鈔爲侯官陳石遺先生編輯。略如宋詩鈔元詩選之例。其宗旨詳於首冊序中。於百年來有數詩家。網羅大備。且多鈔從原集。有自數十首至一二百首者。閱此一編。不啻閱百數十家專集。而見作者之真面目矣。且有專集未刻。與雖刻而傳本甚稀者。亦皆可於此詩鈔中求之。誠研究近代詩學者必不可少之書也。

孩 小 之 京 北 係 此

現今康壯喜樂深感嬰孩自己藥片之奇功
也北京國務院現任主事朱延甫先生乃是
近來爲父母者深感嬰孩自己藥片功效者
之一份子也其來函云鄙人次子年方四歲
初生時體質既異常小弱又兼其病乳汁淡
薄因之益形枯瘦後則諸症相侵日不安適



卽購而試服之不期服後驟見奇效不數次
諸恙遂霍然矣前之黃瘦無力終日啼哭者
今則身體肥胖面有喜色矣該藥片之功效
誠有筆不能罄述者也凡家中有小孩不可
不備一瓶嬰孩自己藥片於家中如尊處無
從購買祈卽寄郵票大洋六角至上海江西
路六十號韋廉士醫生藥局原班郵奉嬰孩
自己藥片一瓶郵力在內每六瓶三元

服 可 人 人 女 男 分 無

無分男女首貴面容清潔皮膚滑澤目有精
彩精神爽健是也紅色清導丸可使其如此
也蓋是丸之功力能使腸胃清潔故也且專
治大便閉結 疾病頭痛 肝火上升 能
助消化 利膽汁兼治痔症痛苦能免痢疾



腹瀉之虞。凡
面現紅癩斑

瘳小瘤者服之可去除也

河南林邑德
生源號李先
生來示云鄙

人服用紅色
清導丸精神

充足口氣芬芳大便有序清道丸誠有益於衛生功效之神速非他藥可比擬也凡經售西藥者均有出售或直寄郵票大洋六角至上海江西路六十號韋廉士醫生藥局原班郵奉紅色清導丸一瓶可也每六瓶大洋三

元郵力在內

婦女雜誌第十九卷配偶選擇號目次

插

□泰西名畫「魔力」

□蔡子民先生高君箴女士結婚攝影

圖
□鄭振鐸先生高君箴女士結婚攝影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博士李昂女士

配偶選擇的價值

喬峯(二)

關於配偶選擇的幾條要件

無競(七)

配偶選擇的進化

周建人(三)

配偶選擇與疾病

健孟(三)

性教育與配偶選擇

慈蘆(三)

愛倫凱兒童的兩親選擇觀

慈蘆(三)

戀愛的選擇

幼雄(三)

美國大學生對於理想的配偶的意見

黃雲孫(四)

現代青年男女配偶選擇的傾向

瑟蘆(三)

呐喊

東瀛一句

新刊介紹
誰可以結婚

樸素民族中的婦女地位

高
山(三)

高
山(六)

愛情製造者

兩度締婚的我 (完)

馮 鳩 (四)

憂愁夫人

長篇 德國蘇台爾曼作 (續)

胡學志 (六)

獨幕 戲劇 求婚

俄國柴霍甫作

胡學志 (八)

通訊

一封反對改良包辦制議婚的信

女子職業問題的討論

失學婦女的求學問題

分娩後性交之害

答柏森君

答六潔君

答鄭寅君

答S P君

答清心君

再論妊娠中的性交答行素君

答一凡君

答麟伯君

答服之下的一個呼聲

對於學校限制閱讀婦女雜誌的憤慨
對於家庭的三問題

讀前號

編輯餘錄

郝 陳 許 李 記 章 章 章 章 章 章 Y 水 楊

長 梅 本 竹 荣 (九) 影 (九)

長 錫 錫 錫 錫 錫 錫 深 (九) 舫 (九)

陞 竟 竟 竟 竟 竟 竟 深 (九) 辛 (九)

陞 璞 璞 璞 璞 璞 璞 深 (九) 璞 (九)

陞 璞 璞 璞 璞 璞 璞 深 (九) 璞 (九)

微 文 當 選

我之理想的配偶

(依 俟 到 先 後 為 序)

- | | | | | | |
|-----|---------|-----|------------|-----|----------|
| 一 | 孔襄我(五) | 二 | 曼雲(五) | 三 | 譚祥烈(五) |
| 四 | 楊尚松(六) | 五 | T Y(查) | 六 | 舟君(查) |
| 七 | 漱琴(六) | 八 | 許美壘(充) | 九 | 舜英(充) |
| 十 | 陸美英(七) | 十一 | 金廣(吉) | 十二 | 自知(吉) |
| 十三 | 渭川(夫) | 十四 | 蘇儀貞(八) | 十五 | T WD(八) |
| 十六 | 秋心(盈) | 十七 | 張友鶴(尖) | 十八 | 瑾瑜(八) |
| 十九 | 今吾(允) | 二十 | 李遇安(盈) | 二十一 | W T(盈) |
| 二十 | 陸江東(尖) | 二十二 | 黃紹谷(允) | 二十四 | 澹然(允) |
| 二十二 | 周振光(允) | 二十三 | C N(100) | 二十五 | 誰(10) |
| 二十八 | 小倩(10) | 二十九 | 樵(104) | 三十一 | 林珍(104) |
| 三十一 | 許言午(20) | 三十二 | 汪筠(105) | 三十三 | 天朴(107) |
| 三十四 | 禡參化(28) | 三十五 | 張春浩(110) | 三十六 | 洪年(113) |
| 三十七 | 庸一(13) | 三十八 | 平平(14) | 三十九 | 曹允棟(115) |
| 四十 | 化一(13) | 四十一 | 林熹(17) | 四十二 | 余竹籜(119) |
| 四十三 | 趙公遂(32) | 四十四 | T Y L(113) | 四十五 | 蔡勿(33) |
| 四十六 | 胡焦琴(34) | 四十七 | 沈復鏡(23) | 四十八 | 金淑英(27) |
| 四十九 | 梅倩(35) | 五十 | 若吾(25) | 五十一 | 碧鋒(25) |
| 五十二 | O Y(20) | 五十三 | 月影(13) | 五十四 | 疑冰(23) |
| 五十五 | Y(13) | 五十六 | 吳楚書(13) | 五十七 | 公處(28) |
| 五十八 | 王兆俊(29) | 五十九 | 孫席珍(40) | 六十 | 沈秋霞(24) |

選後

記者(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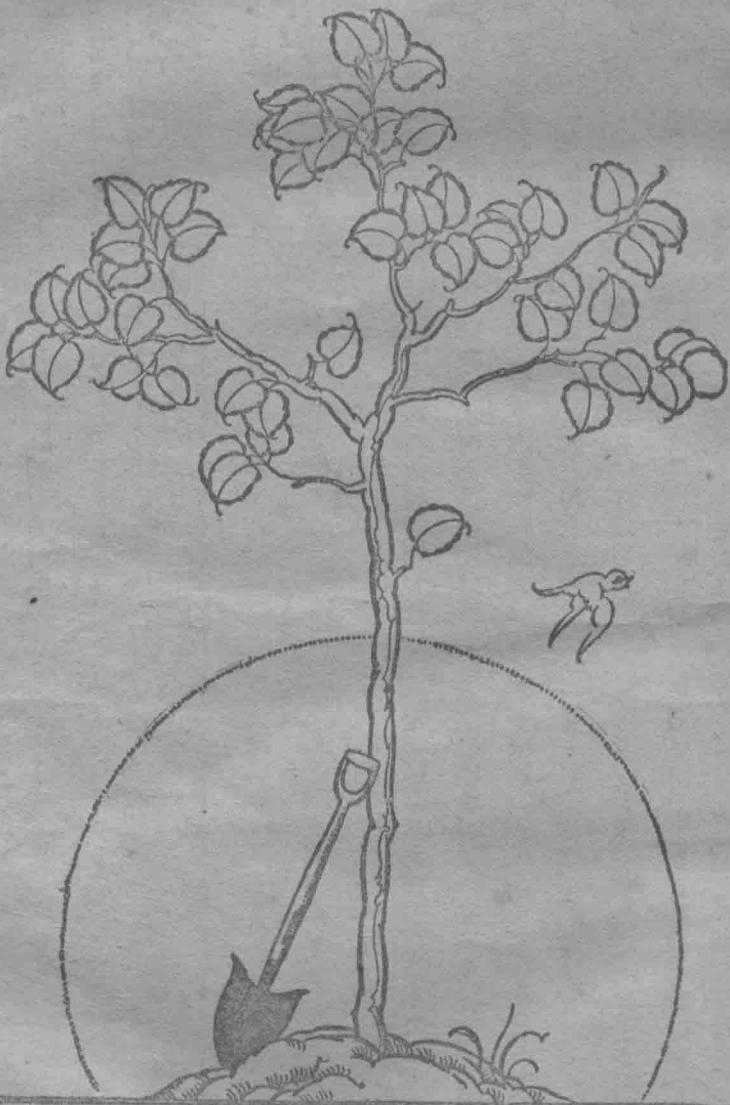
民國十三年的教育雜誌第一期

小學各科教學法號

要目預告

本號徵文旨趣及方法已見前期徵文啓事茲除各方面已允寄稿尙未預示命題者不計外先將確定之稿揭示於左

小學教學法概論	俞子夷
小學教學法概要	吳研因
小學教學法	常道直
小學教學法與道德順利	鄧新城
國語教學法概要	晁研因
國語教學作文法	黎錦熙
道爾頓制與小學國語教學法	舒新城
外國語教學法	張士一
英語教學法	周越然
體育教學法	俞子夷
小學體育教學法	王小華
衛生教學法	沈百英
公民教學法	常道直
社會教學法概要	丁曉先
歷史地理教學法	徐禹映川
地理教學法	黃鏡白
自然園藝教學法	王芝九
工藝教學法	張奇雲
美術教學法	王伯祥
音樂教學法	沈炳焜
音樂表演教學法	高慕高
時事教學法	江曉因
小學教學法上的統計	顧西林
文、私科及常識科的教學法	沈炳焜
協勤教學法成績報告	張九如



婦女雜誌
第十九卷
配偶偶選擇號
號一十第一

配偶選擇的價值

喬峯

中國配偶選擇的習慣是很有意思的故事。除却「指腹爲婚」和「童養媳」等特殊的例外，平常人家大概子女的年齡到十餘歲，便要開始議婚了。介紹人雖未必一定是「三姑六婆」一流人物，也有親戚朋友做「正經媒人」的，但多數是由前一類人說合而成，所以俗語有「好人不做媒」的話，從這句話裏，也就可以看出那「媒婆」撮合的不可靠了。

做媒的方法大概是這樣：做媒者就熟識的人家，知道某家的男子和某家的女兒年齡可以相配，財產和身分地位也相當，便向雙方去說合。如果雙方的家屬覺得也還相當，纔開始從事調查對方

的身家情形。其調查的要點，不外乎財產，在社會上的地位，聲望，和男子的職業，性情，女子所受的教訓，德性等。但雙方的目的略有不同。女家所重視的是男家的財產，新郎的職業，和公姑的性情；因爲一女子要轉移到一處新地方去做人，不能不把環境調查一番，看來可否在那里平安生活。所以不特財產和新郎的事業重要，公姑的性情和妯娌的多少也是很關緊要的條件。男家娶婦目的只在這一個人，只要求這本人來時，能遵循這環境下的各種條件而生活，此外別無苛求。所以男家對於女家的財產不大看重，只不要太大，免得新婦偷漏就好。所重要的却在女子的性情是否和順，所受



的家教是否嚴整等等，至於面貌也不很注重；雖然當事人對於這一個條件不肯忽略，然在家族的觀點上看起來，這實在不是必要的。有時恐媒人的話不可靠，託親信的人去看，但也不過資考有無殘疾之類，而且又可頂替冒看，本來是很靠不住的一種形式罷了。

這便是從前的配偶選擇方法，經過這一番選擇，婚姻便成立了，而且終身的伴侶從此規定了。行選擇的主動者是誰呢？不用說，普通說起來當然是當事人的父母，或別的長輩了。這種風俗，近年來雖一部分已經打破，但只限於稍具知識的人家，大部分還是保留着許多許多對的青年夫婦，是這樣選擇成功的。

這種家族主義的選擇配偶的方法，一經打破之後，却怎麼辦呢？那當然由家族而移入當事者的手中了。可是這也有一種困難，近來社交公開的聲浪雖然很高，實際上離公開二字還是很遠，從大範圍中求個人人格的結合，還有點不可能。一方面又因為人在黑暗的舊習慣下居住既已長久，一旦出來到有陽光照着的地面上，難免沒有睜不開眼睛的弊病，因此在這狹小的範圍內選擇，錯認目的事情也在所不免。我們常見有些自主結婚的青年，往往不久發生苦痛，大概便是這個原因。如果真要得到良好的配偶，必須經

過多年的交友，審慎的考察，彼此都十分了解之後纔能結婚。然而這樣審慎選擇的婚姻現在有幾人呢？多數不是仍由朋友介紹，或先後曾見過幾回面，對於對手的性情、體格、思想等並不真明白知道的。這種婚姻稱自主則可，稱自由選擇則不能，比之於從前舊制度下面的配偶選擇，並不見有多大價值罷。

配偶選擇的價值本非常巨大，關係非常重要的兩人性情相投，智慧相當，而又美好健全的人格了解的結合，在個體一方面說，可以增進生活的幸福；在社會一方面說，兩人能同心協作，也能從事於建設；從種族一方面說，聰明美好健全的父母多得優良的子女，將來的民族能够更進於優適。

這種選擇作用，在自然中或社會中，本永久存在，不過使人們知道他的重要，却在達爾文的進化說出世以後。達爾文告訴我們說，生物類生在自然中不絕的有一種作動，這種作動便是自然選擇。因生物生殖無限，而食品有限，遂不免起一種競爭，結果使適於生存的能够生存，不適於生存的就滅亡了。這便是斯賓塞說的『最適的生存』(Survival of the Fittest)。但在自然中，什麼是最適的呢？這問題會有過許多爭論和誤解，有人以為最適的便是最好的，其實自然選擇作用，只有一種極複雜的相互關係，却並沒有

好壞的區別。譬如食肉的猛禽自然以善飛，強健，喙爪銳利的比遲

鈍，孱弱的同類適於生存；常供食品的獐兔則以敏捷，機警，善於逃避的適於生存。許多寄生動物却以退化而適於寄生生生活的爲適於生存了。又如青色和褐色兩種螳螂，如同生在青草叢中，青的一種因爲顏色與環境相像，不容易被鳥類瞧見，那麼青色的一種的生存價遠較褐色的爲大；然而若同生在褐色草叢間，則青色的一種的生活便不及褐色的一種了。所以所謂「最適的」並不是可以用好壞來判別的事，只是一種與環境相連的關係，要看處於怎樣一種環境，纔能定那一種性質是適於生存。

達爾文的自然選擇說，本從人爲選擇推演而成；但人爲選擇是有意的作用，這是和自然選擇的不同處。譬如農人擇種，必須留好種子；菜蔬一類的植物，他必須選擇果實大而美的留種，對於食葉食根的蔬菜類，則必須採擇葉大的爲傳種之用。

人類的配偶選擇，是人爲選擇，是有意的行爲，無論男子或女子，選擇配偶，必須選擇美的，聰明的，誠實而富於同情和責任心的。這種選擇的標準，根源在人和以下的動物界中。許多自然學者，將動物的生命歷史告訴我們說，動物怎樣選擇美的爲配偶，因此他們的後嗣能愈進於優美，所以配偶的選擇在有幾點上說起來，是積

極進化的一個要因。

人類的選擇配偶，當然不是例外，決沒有男子或女子選擇病弱的，醜陋的，浮薄或虛偽的人來做自己配偶的。但是人類是有團體組織的動物，和別種動物生活在自然面前的不同，組織制度的勢力，實能影響配偶選擇的標準。德國人稅克（Siegk）說，社會選擇的誤用，足以使社會衰頹。配偶選擇，本是個體選擇的事，但人們既不能脫離社會獨立生存，就不能不跟隨羣衆觀念，經濟制度，參入社會的原因。羣衆的觀念如尊崇財富，階級，聲望，選擇配偶的時候，遂將這些作為一部分的選擇條件，或甚至於成爲主要的條件，反將個體的固有性質忽略了。例如中國家族制度之下的婚姻，很有這種傾向。——有時男家娶了新娘美好，雖然也常得旁人的稱許，但差不多和誇獎裝飾的豐美同一態度，當作是一件體面的事情。所謂好性情，也不過是能够遵循舊習慣而作機械的反應，並不在有生活的創造思想。這便因社會是生活的環境，配偶選擇和適合於環境的選擇混合的緣故。

我現在已經說明，人們在關係複雜社會裏面生活着，不特個人的生活上的行爲，處處受社會制度的支配，便是配偶選擇也能受他的影響而變更他的條件的。但我們要問，這宗社會條件在配偶

選擇中有存在的價值沒有呢？這個問題可以作兩方面講：如果傳統觀念和社會條件是正當的，那麼，這種條件參在結婚選擇裏面，當然無害。但如果這宗條件是錯誤的，那麼，結婚選擇循着這種標準去，結果當然在不良一方面，是極端有害的。

現在結婚中所參入的社會條件中，其重要的不外財產、資格、階級、地位等。然而財產、資格、地位等果能代表本人的性質優良的麼？

只要這個問題解決，選擇這些條件的價值怎樣也可以知道了。

有些在社會上有地位和財產的人，常常竊取達爾文的進化說來做自己的護身符；他們說，人能在生存競爭場中，爭得財產地位的，當然是適者；並且，也就是優者；那些貧苦沒有地位的人，就是天生下劣的不適者。無疑，但我在前面已經說過，自然選擇的所謂最適的，並不能這樣來估定優劣的。自然中適者原非一定是積極進化者，在人間社會中也是一樣，所以社會上佔勢力和有財產的決不足以代表其人的一定優良。現在我們可以舉兩個例來說明。

大埃克人（Dykes）的青年，如果沒有殺過一個人頭的勇氣，照例不得許他結婚的。然而他怎樣去斬得人頭來呢？他的殺人，並不如他暗算出其不意的將他殺死，或竟乘他睡熟的時候，偷偷地

近前，將他的頭割下。可是社會上不問他的行為怎樣，只要殺得人頭，便認他是勇敢了。試問這勇敢在那裡？又斯巴達人（Spartan）習俗認竊盜的本領是一種技能，如果有人能狡詭巧妙的將別人的產業盜來，無慈悲的任他人流為乞丐，他却從此做了富人。如果他施用這錢財得當，便立刻變為政治上的要人，而且大受社會的尊崇了。我們試問，他的優點又在那裡呢？

所以在社會上的地位和財產，實不足代表其人的一定優良。雖然許多別的社會裏得到的身分，未必一定與大埃克人一樣以欺詐的行為得來，然往往是一種偶然，並不是他的智慧能力的代價。並不是競馬賽球場中的勝利，却是買彩票打「牌九」的偶中罷了。如果選擇配偶以這些為條件，是沒有真實的價值的。

但近代的選擇配偶，對於財產一項要求彷彿比從前已經減輕，對於階級和門第的觀念也稍稍變更，近來所注意的却似乎重在資格了。這種選擇條件，當初一看似乎比較進步，因為學業上的資格的得來，比較的靠本身的 effort 的。然仔細一想這種條件仍然是財產和地位的選擇，不過換了一個名目罷了。而且學業資格的得來和前面所述的財產地位的得來，一樣有偶然性存在。現在的教育，只為貴族、富人而設，受經濟壓迫的人是受不到一點恩惠的。在

這種教育制度之下，能够學得某程度的學業資格的人，非相當的，人家的子弟不可，真是無財產又無奧援的子弟，決沒有享受高等教育的機會的。我相信一班受經濟壓迫的子弟裏面，——除却有一經失足墜在重重壓迫的下層之後，便長久不得超拔了。現代的教育是為少數人而設的教育，並不就多數人中選擇優秀的青年，養成他們才幹能力的教育。所以學力資格也是偶然的社會條件之一，決不能作為選擇個人性質的標識看的；況且資格只能證明其人讀書到如何程度，却不能證明他的思想怎樣聰慧的。

所以如果要配偶選擇合理，必須屏除一切社會的條件，而選擇其有價值的條件——這條件便是個人本身性質上的各種美德，不是財產資格，以及一切在社會上的地位。如果選擇配偶不以個人為主，而以社會條件為標準，決不是引導人上進的路，往往足以陷於錯誤的。

但是生活在這慣常的社會制度下面，要這選擇作用不離社會因素，是非常困難的。如果不將這制度改變，則非有超越的思想和堅強的意志的人所不能做到的。所以配偶中選擇，希望存有使人們上進的價值，實又非改造環境不可了。然縱使制度改造，階級觀

念打破，和男女間隔離的屏障除去之後，配偶的選擇能不參雜社會的條件而以個人的結合為主了，然而對於個人的選擇標準，也仍有確定一下的必要。譬如就美一方面說，現在以婦女足小為美的觀念雖然一部分已經打破，但以身材纖弱為美的意見大部分還殘留着。在行為上以機巧善變為才幹，在思想上以能保守傳統觀念為正當等觀念都是和美人標準同樣的錯誤，必須將這類錯誤盡行矯正，隨後配偶選擇在人類的向上纔有真正的價值。

樸素民族中的婦女地位

有許多原始民族中的風俗男女很平等的，例如印度的吐達人(Toda)的婦女，說是在家庭中很有地位的。她們受尊敬的待遇，并且很自由。婆沱人(Bodo)和提買爾人(Dhim-Po)亦然，對待妻女都很和善的。

尼科排西人(Nicobarese)的婦女不特在家庭中的地位不在男子之下，便在公共的事情，也富有發言權，常常關於全村的事她們去參加意見，而得男子們的採納。克勞福先生(Crawford)以為馬來羣島上的女子似乎處境也比東方各國的婦女好。她們交際上的受男子的那樣尊重，實出於我們意料之外的。(高)



關於配偶選擇的幾條要件

要件

無競

配偶選擇，在中國素來不成爲一個問題；雖在歷史上也曾有過所謂孟光擇對，孔明擇婦一類的傳說，然祇是一種珍奇名貴的故事，不能算做普遍的實例。就一般的而言，大概都是做父母的選擇，兒媳和女婿，所謂配偶者自身，絕對沒有選擇的主權，而且也絲毫沒有選擇的機會。便是媳婿的選擇，也不過以轉帳探訪爲限。而其選擇的標準，在號稱明理的父母，祇求男子有品學才識，女子能勤儉恭順，便算滿足，別的都非所問；至於世俗的人，則祇如顏之推所謂『賣女納財，買婦輸絹，比量父祖，計較鑄銖』罷了。所以在配偶者之間，從來無所謂選擇，祇是互相瞎撞着；至於撞的巧與不巧，則祇能委之於命運。『月下老人赤繩繫足』的神話，『夫妻本是前生定，五百年前結成因』的俗謠，都是解釋這命運說的。

幾千年來，在這命運說之下，不知屈死了多少的男女，破毀了多少的家庭。到了近來和歐美各國交通以後，纔發見在別國裏竟有由男女自己選擇配偶的風習，似乎比我們向來的瞎撞更爲合理；於是在新訂的民法上，也採取所謂允諾婚制度，把父母的選擇權縮小了一點。最近有所謂新文化運動發生，極力主張發展個性，對於舊來不合理的風習禮教，羣相抨擊，而所謂戀愛結婚，因此成爲一般青年切身的問題。但因爲此等青年素來並不曾受過所謂戀愛的訓練和戀愛藝術的培養，往往誤以本能的性慾衝動爲戀愛，或且從謬誤的戀愛，行盲目的結婚，以致結果每多不良。於是那些不端其本而齊其末的人，竭力反對戀愛，以爲反不如從前委諸命运的好，殊不知配偶的結合，在戀愛的熱情之上，不可不更加以理

知的選擇。普通戀愛結婚之所以失敗，不但因為戀愛的虛偽，也因為他們把戀愛看做太神祕的東西，以為其中並沒有選擇的條件，遂致造成錯誤的戀愛，種下了不良的初因，這是決不能歸罪於戀愛的。

要希望戀愛的完全和永久，不可不經過審慎的選擇，所以配偶者的選擇，實在是婚姻上最重要的原則。那麼，我們的選擇配偶，應該有怎樣的條件，用什麼做標準呢？這便是本文的目的了。

以下略舉配偶選擇時所應注意的幾條重要的條件：

(一) 性格 性格，也稱氣質，有根於先天的遺傳的，也有由於後天的練習的。希臘人分性格為多血質、膽液質、神經質、黏液質四種；其實每人常常都含有這四種要素，這不過因其人含某種要素較多而名之為某種質的人罷了。各質的人各有長短，但也可以因修養的功夫怎樣而改變若干。氣質變化的原則和品性陶冶的可能，就在於此。但在常人，則常常受性格的指揮，行他的日常生活，人生的一切事項，從喜怒哀樂以至衣食住，無不確立在自己特有的精神生活的下面；就是性的生活，也是如此。所以夫婦的性格如果一致，或者非常相近，便能為精神生活的樣式同一，對於日常生活，可以互相理解，少有齟齬衝突的時候；雙方的戀愛，因此可以格

外觀密，豐富，平安，否則便不免要發生反對的結果了。

然另外有許多人，主張夫婦的性格應該互異，以為這樣纔可以長短互相補充，使精神的生活格外完全。此說的錯誤，就是因為把夫婦當做一個個人的緣故。夫婦倘使是一個的個人，當然可以截長補短，使精神的生活格外豐富的。但夫婦却永遠是兩個的個人，不過是由戀愛結合的性的生活者；他們的精神生活，除了戀愛以外，並沒有別的東西。兩人性格上的長處和短處，既然各各獨具，所以不免要以此所長，攻彼所短，而兩方的利害衝突，便於此發生了。

我國的社會，素來是重男輕女的社會，在家庭中，做夫的常常依了自己的性格來支配他的妻，做妻的常常降了自己的性格來順從她的夫。性格既然是天賦的，要同化於夫本屬很難，所以結果祇有盲從夫的權力，貢獻虛偽的愛情，這完全可說是奴隸的生活。如果妻受不起夫的專橫，因而感情爆烈，家庭的悲劇，便從此發生了。若在男女平等的社會，則配偶的選擇，不可不以性格一致或近似為原則的。

(二) 志趣 志趣即意識上的傾向，其根本發生於個人的性情的指導，各個人專門的技術，決定職業，促個人性的發揮，並且作成樣式，都由於此。所以志趣和性格都是左右個人的精神生活的。

而且也和性格一樣，個人日常生活的一切，從喜怒哀樂以至衣食住，都受志趣的支配。凡在志趣一致的個人間，感情往往和洽，相互間也容易理解，可以協力做同一的事業，而收成功及福利。這情形在友朋間是最容易證明的。但進了男女的性的生活，尤其可以格外顯著。夫婦的志趣如果同一，感情便常能一致，對於個人性的發揮及樣式，可以互相誘導，互相援助，以實現人生的目的，而收成功及福利。戀愛當然也能安全鞏固了。如果再在這志趣的一致上，加雙方相互的人格，那理解便愈加健實，戀愛遂帶永久不變的性質，這是可以深信的。

(三)才能 才能是個人特有的能力，從各個人先天的傾向或後天的練習而生的精神作用；判斷、注意、記憶、獨創、應用、實行、意志、情感的強弱、敏活、遲鈍、學術、技藝、文章、辯論的優劣，以及關於其他精神的活動的能力都是。因為他是發揮個人可能性的根本的動力，為聖凡賢愚的分界，文明進化的源泉，所以是最貴重最不可缺少的。但是這才能一定要和個人善良的人格一致，纔能奏偉大的效果。生崇高的價值。否則反足以破壞自己的人生，為文明進化的障礙。有德的才是君子之才，無德的才便是小人之才。所以關於配偶的選擇，固然以尋求才能優秀的異性為最大的條件，而尤不可

不選擇君子之才。與其有才而無德，不如有德而無才，這是應該注意的。

(四)教育 教育是人生最重大的要件；人之所以為人，就在教育。凡屬人類，都不可不終生教育自己，開發自己的。但教育的程度，因人而異；最先便依了家庭教育而各各不同。在文明各國，雖然因了強迫的國民教育，施以劃一的教育，然此外更依着各個人的欲望而有高等普通教育或專門教育的設備。除了學校之外，更有所謂天才的自修教育，和社會的教育。所以教育乃是發揮個人的可能性的東西，其程度可以達到非常之高。如果教育能够統一於德育之下，無論發達到怎樣的深遠廣博，不但決不會有不適合的憂慮，並且更能發揮人格。所以在配偶的選擇上，教育確是極重大的要件。選擇了沒有教育的配偶，不但非常錯誤，並且招致自己人生的滅亡。那麼，究竟應該選擇怎樣的程度呢？這是因人而異，不能一定，總之以能够互相理解，互相肯定的教育程度為原則。如果配偶間的教育程度是同一的，或者是屬於同一的專門的，便最能够善於理解及肯定，這樣的選擇方針，當然是很好的。但這却也不必拘泥的。譬如男子是大學畢業生，女子因為貧乏的緣故，無力入學，甚至連初等小學都不會進過，但是她的人格和常識却是非

常發達，並且能够依了自修來獲得學問，這便不能不說是有教育程度的女子；又如女子雖然不知道大學教育的內容，但能依了常識理解得一點，並且肯師事其夫而研究其內容，那麼這兩人的教育程度，便可發理解的和聲了。所以關於配偶選擇的教育上的要件，可以任各人的理想去決定；不過教育的中心德育及常識必須一樣的發達，這是普遍的原則。否則常識缺乏，道德墮落，即使在大學畢業，也還是不足取的。

(五)容貌 人的容貌，有美麗和醜陋的不同，好美而惡醜，乃是人類的天性，無可掩飾，也是不用掩飾的。男女到了青春期，修飾容貌，以期美麗，並且進而求美麗優秀的異性，要在這容貌的美麗上，製作戀愛，乃是人類促令種族進化的本能，並不是可斥的事。但因此之故，自己雖非常醜陋，也往往要尋求美麗的配偶，其結果遂不得不弄種種的策略。如醜女藉資財而得美夫，醜男藉財產而得美女，就是最好的例。這種戀愛，有時也可以成立，因為一方以美為對象，他方則以金錢財產為對象的緣故。但由此成立的戀愛，決難持久；這是由於雙方雖已互相理解，而理解的內容却是全然不同，一有變故，總不免發生破裂。所以這樣的選擇，當然是錯誤的。適當的選擇，必須在容貌互相滿足後相對的理解上，而醜者以美者為配

偶，祇是容貌上的利己行為，並不是利己利他的一致行為，所以是喪失道德性的。在道德上，關於男女的容貌，是在於美的評價上的相對的滿足；這便是關於容貌上配偶選擇的要件。但是也有例外，譬如配偶者的一方，容貌雖極醜陋，而人格却很高尚，他方不以其醜陋而覺得不滿足，這樣的戀愛，一定也可以永久不變的，因為有了人格的理解的緣故。而且依了人格的優美，與美貌的異性，有人格的理解而成立戀愛，對於種族的進化，也是很有裨益的。

(六)體格 戀愛是精神及肉體的結合。容貌祇是關於肉體結合上的審美心，體格却與此略異，實負有身體實質的結合的任務。因為是肉體與肉體的生殖的結合，所以這兩人的生殖的行為，不可以有最適合的身體為極大的要件。生殖的行為，生肉體上的感覺，這在兩者的愛情及種族的進化上，都有重大的意義，所以夫婦的體格，必須能够最適於實現此等意義纔好。體格既然是配偶選擇的要件，那麼究竟應該選擇怎樣的體格呢？這當然不能不靠醫家的報告了。然而對於此事，醫學上的原則，也不能完全證明，所以今日祇能說，雙方外觀上的體格適宜，骨骼及筋肉也都發達健康，可以算做有這資格了。

(七)健康 健康是人生最重大的要件。健全的精神，寓於健全

的身體，身體如果不健康便不能發揮自己的才能，實現人格的可能性。人生的悲慘，沒有再像不健康的了。如果一個人獨身生活的時候，這不健康祇是自己一人的不幸，不會損害到別人的。但如果進了結婚生活，那麼，自己之外，配偶者及小孩，便要一同受着不幸了。而且在獨身的時候，身體的保養，還比較的容易，一經入了性的生活，更有身體的交涉，不健康者便不能完成其性的任務。所以選擇配偶的時候，不可不注意於雙方的健康。向不治的病人講戀愛，或不治的病人向健康的人去講戀愛，都是不道德的。但是輕病不久即可痊愈的，當然不在此限。至於當時選擇了健康體，到戀愛成立之後，一方因疾病而陷於不健康的身體時，他方的配偶者，當然應該獻犧牲的行為，從事看護救濟，努力以求恢復的。但在選擇的時候，對於疾病，當然不能不十分注意，所以社會上應該造成一種風習，凡男女在結婚以前，必須交換醫生的健康診斷書，這實在是很要緊的。像現在的隱瞞了自己疾病而結婚的制度，實在是極危險的蠻風，有知識的人，決不應該這樣。其中如梅毒，淋病，辜丸炎，不妊症等，都是能剝奪他方幸福的，所以健康實在是選擇配偶的最大要件。

(八) 血統 血統也可分爲肉體上和精神上的兩方面。精神上

的血統，善的如關於人格、學術、技藝等的遺傳性，惡的如瘋癲、白癡、酒癖、盜癖、好色等的遺傳性。肉體上的血統，善的方面，以健康爲主，惡的方面，則爲關於痼疾、肺病、及花柳病等的遺傳性。此外尚有社會境遇的一方面，如嫡子與庶子私生子的分別，在從前也頗重視，但肉體上和精神上的血統，如果確係優良，這實在沒有什麼重大關係。就肉體上及精神上的血統而言，據醫學上的證明，有種種的原因，但大概以祖先精神的罪惡及肉體上衛生的不道德爲主。這雖然是祖先之罪，並不是子孫之罪，可是祖先的不道德行為，在種族進化上，可以招致子孫的衰弱。所以在配偶的選擇上，也應該詳細調查，慎重考慮纔是。

(九) 門第 門第就是家族的社會的地位，在家族制度的社會上，最爲注重。我國古時婚姻的選擇，關於這一層，非常嚴格，平常人家，以得攀親於名門爲榮，名門大族，則以結婚於卑戶爲辱。專制時代的君主，並且有用了法令特加限制的。如後魏文成帝「皇族師傅王公侯伯及士民之家，不得與百工，伎巧，卑姓爲婚，犯者加罪」的詔書，便是一例。直到現在，這風氣還沒有除掉。因此之故，我國的婚姻，祇是家族與家族的結合，當事人的青年男女，沒有機會可以發展戀愛自由的意志。甚且因親權的濫用，把結婚當作交際上的

一種策略。我國官場及普通交友間的所謂攀親家，與所謂「結金蘭」是同一的作用。我們所熟知的，如袁世凱與黎元洪，曹錕與張作霖，及最近張紹曾與馮玉祥等的結親，都是這樣。這種的結婚，完全把子女當做一種器具用，實在可說是不道德之極了。現代的青年，在配偶選擇上，萬不可再沿襲這弊習纔好。

(十) 地位 這是指配偶者個人社會的地位，與前者關於家族的資格的不同。這實在是戀人選擇的要件。因為個人之社會的地位，是個人社會的生活之所以，所以個人對於社會發揮其才能，便得依其程度而獲得社會的地位。譬如學術上的發明家，是在學術的社會獲得地位的；藝術上的創作家，是在藝術的社會獲得地位的。這樣由個人自發的才幹所造成的社會地位，是其個人個性的發揮，在社會活動的成績，是極該尊重的。戀愛本來是爲了雙方在社會活動上實現人生可能性的性的生活，所以當然應該求得一個有優秀的社會地位的配偶者。然而這地位既然是所以實現人生的目標，發揮人格的可能性的，所以必須是從道德的奮鬥而造成的地位，方爲可貴；否則如果是從欺詐、強奪或僥倖而得的地位，即使怎樣的高，也是不足取的。所以配偶的選擇，對於地位固然應該注重，但這一層却尤其是不可忽略的地方。至於配偶

者父兄或其他親屬的地位，於戀愛的當事者無甚關係，是可以不必注意的。

(十一) 榮典及稱號 所謂榮典，就是國家對於個人在社會上宣勞的獎品，如勳位、獎章、褒狀等都是。稱號則由國家或團體對於個人因一種事情所贈與的榮譽，如教授、博士、學士、碩士，及名譽會員等。這種榮典及稱號，世俗多當做結婚的要件，其實是沒有什麼意義的。本來榮典的用意，一爲對於個人的酬勞，二爲對於一般國民的獎勵，但這也不過是過去的習俗。人類的道德心，隨着文明的進化而逐漸發達，較爲高尚的人，早已不願對於社會的功勳而求利己的慰勞；至於對若干人的褒獎以煽動一般國民的道德心，更是兒戲的政策了。我國今日，因爲政治混亂的緣故，榮典的給與，非常之濫，社會上至有勳章雨的名稱，稍知自好的人，甚至以受榮典爲恥，所以在選擇配偶上，榮典的有無，大可置之不問。稱號也是如此。在我國社會上，戴了博士學士的頭銜，而腹中完全是草包的，幾乎所在皆是。青年男女，在選擇配偶的時候，千萬不可再守這種過去的迷信。

(十二) 職業 職業乃是發揮個人的可能性，在社會上活動的一定的業務。在精神一方面，這是實現人生目的手段，存立於個人

性上的人格的生活。在物質一方面，則藉此以求得經濟的資料，維持個人之經濟的生活。所以職業實在是人生所不可缺少的必要條件，人格陶冶的唯一機關。這個人的職業，在社會上分為兩種，第一為依個人不同而生的分業；第二為依男女性的生活不同而生的分業，即（1）生殖的分業與（2）精神的分業。男子的生殖的分業與精神的分業，即在營養攝取上為直接的經濟的活動；女子的生殖的分業和精神的活動，則有第一次的和第二次的分別，前者如產兒、哺育、家事等間接的經濟活動，後者則為職業上的直接的經濟活動。配偶選擇的時候，以有確實的正業為要件；男子沒有定職的，尤其不應該有可以做女子的戀人的資格。我國人的選擇配偶，向來重在父母的遺產或個人的高等遊民的資格，對於職業素不注意，因了產業的驟然回蕩，及資格的一旦消失而陷於悲慘的境遇的，非常之多。所以職業在配偶選擇上確是重要的條件。而且職業既然是存於個人性上的，所以配偶者的職業，須以適合於自己的職業為宜。即男女須能對於其配偶的職業，互相理解，從本心覺得滿足，方為妥善。

（十三）收入 這是從資本和勞銀而生的收入；換言之，就是財

產和俸給。這究竟是不是配偶選擇的要件呢？在一般的社會上，論

財產及俸給而結婚的風習，非常盛行，好像把這當做結婚的最大要件一般。無論男子娶妻或女子嫁夫，他們的眼中，大概祇有一個金錢，其結果遂呈一種為金賣身的現象。易經所謂『見金夫，不有躬』，實在是社會的普遍狀況。這樣結婚的夫婦，雖然兩人為肉體的結合，而於其他精神的方面，毫無相對的理解，所以祇能算做用金錢交換的賣淫行為。這樣貌合神離的結果，遂致各人為了自己的慰安而盛行宿娼及姦通的惡習。並且結合的時候，既然以財產及俸給為目的，到了這財產和俸給因某種事情而消滅時，兩人之間，遂沒有互相理解的材料，於是分離即反目，家庭的幸福，便完全消滅了。所以用收入為選擇配偶的要件，實在是非常危險的事情。我們應該知道，人生乃是精神生活和物質生活調和的生活；家庭之中，與其有金而無愛，不若有愛而無金，如果能够愛情濃厚，則夫婦互相節儉勤勞，發揮各自的才能以活動於社會，未始不可獲得足以維持一家的收入，否則即使衣豐食足，而愛情毫無時時，更有什么生人的樂趣呢？

（十四）人格 所謂人格，在人與他動物區別時，便是人之所以

爲人的普遍的資格，然從道德的意識看起來，則爲依行爲的習慣而生的品性。所以從善行爲的習慣而生的善品性，則其人格爲善；從惡行爲的習慣而生的惡品性，則其人格爲惡人格。人格因品性的陶冶而高尚，因品性的墮落而卑劣；要實現人生的目的，終不得不在於養成高尚的人格。一切人生可能性的發揮，就在這人格的修養中成就。所以人格的善惡，實在是證明個人的全價值的。

上述的十三項目，如性格、志趣、才能、教育等，是屬於精神的；容貌、體格、健康等，是屬於肉體的；血統、門第、地位、榮典稱號、收入、職業等，是屬於社會的，然此等都不過是細目，而人格實爲之總綱。配偶者的選擇，從人格始，亦以人格終；男女互相從人格的直觀，於最初的一瞥，得深刻的印象，也從人格的直觀而進於戀愛。但人格的理解，如果祇靠直觀，便不免於錯誤，所以爲要使這直觀發展，必須設種種的項目，或從精神的方面，或從肉體的方面，或從社會的方面，以理解人格。所謂戀愛的生活，原是男女的人格的生活，所以人格的理解，實在是理解的中心，配偶的選擇，當然應該把這當做根本的要件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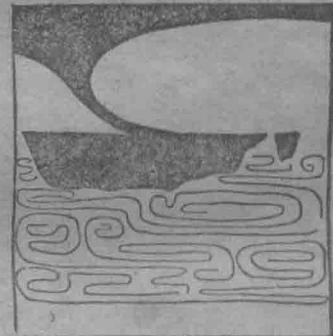
上面所述的十四條件，在配偶選擇上，有的應該十分嚴格，有的

應該有伸縮的餘地，有的更應該力矯習俗，置之不問，在上面都已經詳細陳述。但我們所應該注意的，如上所說，戀愛的生活，乃是男女之人格的生活，所以配偶的選擇，實在可說是人格的選擇，因此，我們在選擇配偶的時候，固然應該注意於配偶者的人格，而欲自己能够中這配偶的選擇，尤不可不注意於自己人格的修養。自由選擇配偶的所以勝於從前的瞎撞，就是在此。而且不但在戀愛未成以前，應該互相注意；就是戀愛成立以後，仍不可不注意於雙方人格的增高。因爲戀愛並不是一定不移的。如果在戀愛成立的時候，雙方的人格均等，到了後來，配偶者的一方，人格逐漸增高，而其他方却日趨墮落，或停滯不進，則兩者之間，便不免有戀愛破裂之虞。所以爲求戀愛的鞏固和永久起見，配偶者的雙方，都不可不注意於自己人格的增高；就是其餘關於選擇配偶上最要的各項目，凡是自己的能力所可及的，也都不可不力求其發展。所以本篇所述的各項要件，不但在選擇配偶時所應該互相注意，就是選擇已定之後，也仍然不能忘忽的。

〔附注〕本文主旨，多採自日人一條忠衛氏所著男女道德論，
的第六章。

配偶選擇的進化

周建人



配偶選擇，是生命界中很普遍的現象，並不只限於人類；達爾文派的生物學者懷斯曼說，便是卵球受精的時候，也須經過一番選擇作用，只有優良健全的精子得和卵球合併而成胎。因此，將來的個體發育起來，也健全而能進化於優適。

配偶選擇也有同樣的價值。動物配合的時期，兩性經過選擇作用，優良的個體，儘先得配偶的機會，並且得創造優良的子孫在世界上。那不良的分子，漸遭遺棄，好似農人播種，棄去那輕質不飽滿的稻子一般。

這是安美利觀察得來的情形，但許多昆蟲，並不發光，祇是雄蟲身上，却常帶着樂器，能够發出美的音調。昆蟲雖並不像高等動物的有耳，然許多覺官是有，並且有一種聽器——現在雖然還不能證明怎樣能聽到聲音——雄蟲的鳴聲，能使他的配偶覺着，這是為許多人所相信的。彼得（Peter）曾經在亞羅拉（Arolla）觀察過一種高山的蛾類，那種蛾類，雄的飛舞敏捷，雌的遲鈍不善飛，

但動物的選擇配偶有各種各樣的式樣。從前動物學家安美利（Emery），在婆羅那的草地上，夜間考察飛螢的舉動。他所考察的螢名意大利螢（Luciola italica）。他見雌的伏居在草叢中間，雄的

常居在草叢中間，顏色也極不明顯。那雄的飛時能發生一種特別的聲音，雌的見這聲音便起一種反應舉動——即將身和兩翅立刻顫動起來。那種高山蛾的雌蟲顏色既晦，伏居草間，很不易見，她的顫動身體和翅膀，大概是使雄蛾容易注意到她罷了。

昆蟲類中能振翅發聲的很多，這種作用，和鳥類的唱歌很相似，用以引起異性的注意，從中選擇配偶。別有許多蝴蝶，很是美麗，并且能作戀愛的跳舞，以引起對手的歡心。

但求偶時候的跳舞，最奇異的，恐怕要算蜘蛛了。多種雄蜘蛛，在雌的前面，都能作奇異的「戀愛的跳舞」，或繞着雌的很輕捷的環走，好似將自己的敏捷和美麗宣示給她看見。配更 (Peckham) 夫婦兩人，是以研究蜘蛛生活著名的人。他們曾將一種蜘蛛 (*Salis pulix*) 的雌的養在箱內，隨後又捉一雄的放進去，看他作怎樣的舉動。那雄一見雌的，便顯出很受激動的樣子，即刻趨近前去，到離開她還有四英寸的樣子，又立住了；少刻即倣作一種奇異的姿勢，這是一種獻媚的手段。次移，他遂開始環繞着她走，漸走漸趨近她，的身姿。她當初只是很莊嚴的看着，後來她漸漸呈露和順的態度，彷彿看了那雄的捷走和跳舞的姿勢已經心賞了的樣子。最後乃露出迷惘和感受了激勵的情狀，於是完成了配偶。配更有一次又

捕了別一種蜘蛛 (*Phidippus morsitans*) 的雌的，隨後放進兩個同種的雄蜘蛛去，那雄的剛纔行得第一段求婚的禮式，她便跳去將他們都弄死了。

鳥類是被稱爲富有情緒的動物的，他們常用戀愛的跳舞和唱歌去引起對手的同情，憑雌的選擇最美麗的敏捷的爲配偶。雄的孔雀和雉雞常常展開他的美麗的羽毛作跳舞，以誇耀自己的美麗；鳴禽的雄者則常常唱清脆的歌曲，去感動雌鳥。鳥學專家培區斯登 (Bechstein) 曾明白說過，雌的金絲雀怎樣在許多戀愛她的雄鳥中間選擇鳴聲最美的來作她的配偶。

但許多哺乳動物的選擇配偶，却沒有像這種鳥類的那樣溫和；例如羚羊和鹿之類，雄的常常互相競爭，甚至負着重創，身上染着斑斑的血迹。其中病弱醜惡的決難在這競爭場上得到勝利，於是遂被遺棄，失掉留傳他們的子孫的機會了。只有那些敏捷強健的纔能當選。

概括的說起來，動物界中的配偶選擇，主權多在雌的，在雄的却是很少。動物雖然沒有像人類所有的智慧、情緒和審美力，然據我們的觀察，雌的選擇雄的時候，確實常常選取美的、智慧的、溫和的、異性爲配偶的。近代生物學家說，異性個體的美和智慧的表出，實

有生理的作用，因為能夠對於配偶給以強的刺激，所以凡屬愈是美的，健全的，敏捷的雄者，愈能引起雌的注意和戀愛。

在動物類中，例如鳥類，雄的常有華麗的羽毛和美妙的鳴聲，這顯然是一種刺激異性使發生愛好的工具；有幾種選擇配偶以雄者為中心的鳥類，則雌的常有華美的裝飾，其作用也是一樣。我們若再就原始民族中考察，他們的青年也往往作很奇怪的裝飾，這和鳥類的美麗的羽毛也有同樣作用的。原始民族的人們，知識幼稚，雖然對於選擇配偶並沒有什麼精密的考慮和理想的標準，但他們自然的標準却是有的：即選擇對手必須是美的，健全的，敏捷的，智慧的，因為這類性質，實在是吸引異性的有力的刺激物。偉司德馬克在他的人類始祖史上引約翰斯頓（Johnson）的考察說，巴康果（Pakong）的青年男子如向女子求婚，那女子便恐慌的大叫，逃過田野，如遇見豺狼一般；但如她見那男子是她所悅意的，她並不逃竄，便又立住了。可見牠們對於異性的選擇，實有一種標準存在的。

但在人類中，男子也和多種哺乳動物相似；男性間為了選擇女性，常起劇烈的競爭，強力的實為一種當選的重要原因。斯古爾克拉夫脫（Gurkha）會記錄下一首北美印度的女子唱的理想

配偶的歌，她所要求的男子便是這樣：「我的愛人是高大而且秀美，如在山上搖動的青松；行走輕捷如可尊的威嚴的鹿；他的頭髮是飄飄的，如黑鳥般的黑，在空中飄揚；他的眼睛像鷹的一般銳利而且光亮；他的心是無畏而且偉大的，并且他的手臂強而善戰。」又馬達加斯加（Madagascar）有一故事說，從前有一公主非常美麗，有許多王子都想得她為妻，後來她把其餘的都拒絕了，擇了其中的一個年輕，優雅，勇敢，強壯的。

所以兩性選擇當中，關於心理方面的且不說，女子實好擇取美麗和敏捷，健全和勇敢的。就這標準一看，似乎強健更比美麗為重，其實男子的強壯，和肉體美關係非常密切。男性的體制是筋肉發達的，與女性的多含脂肪質的體制不同，男子身體強健，筋肉發達，男性的表現豐富，也便愈能顯出男性的美來。

女性的美恰和男性相反，女性體的機制前面已經說過，是多含脂肪的，男子選擇女子，也常常以女性固有性質為美的標準；大概臀部和胸部大，頸細，肩膊狹，面孔豐滿紅潤為美好。雖然各民族對於肉體美的選擇標準各有不同，但以性徵發達為美則是很普遍的條件。

不特肉體美為然，便是心理上的表現也有刺激異性的要素，所

以選擇配偶的時候，於無意中不但只以健全美好的當選，誠實溫和，智慧也是重要的要素，不過不像美的條件顯著罷了。健康在配偶選擇中也是重要的條件。許多人知道結婚的人的壽命統計起來常比獨身的為長，因此有人相信結婚生活是有益於健康的。這是一個多辯論的問題，但現在許多學者深信健全是配偶選擇中當選的要素，結婚的人的壽命所以平均比不結婚的長，一部分是因為當事者各選取健全的為自己配偶的緣故。

有些地方的風俗試驗男子的勇敢的方法很奇妙；又有幾處則須證明他的作工能力之後纔許結婚。上埃及的亞辣伯人的男子，

當選。

如要結婚，必須由女家的家族用鞭將他痛打一頓，以試驗他的勇氣，如果他經受得起，才許可他的請求。培可那（Bechuana）和凱非爾（Kaffir）族人許可男子結婚，必須他曾經殺過一隻犀牛婆納河（Borneo）的待克族人（Dyaks）要有許多頭骨纔得結婚。其理都在證明男子的勇敢。但基亞那（Guiana）的印度人，據吐倫先生（Mr. I. M. Thurn）說，必須先證明那個男子有作工能力，并且能够維持自己和家族時，隨後纔許可他去選擇配偶。這種選擇標準，在原始社會雖比較的少，然搜集起來却也有許多。例如偉斯德馬克說，格林蘭人的選擇女子，認能够工作和管理家事是極大

價值，所以他們常好娶年紀比男子大的女子。（美洲土人也常常如此）因為作工熟練。在這民族裏，對於婦女的美麗，雖未嘗完全輕視，但不及利益關係的那樣看重。吐科曼人（Turkomans）視青年寡婦的價值，比處女大約兩倍，因她已習得艱難的工作和熟悉管理家務的事情了。煞摩人（Samoyed）的擇妻，對於她的地位財產比她的貌美還要重要。婦女的選擇男子，有些地方也有相同的傾向。南美印度婦女選擇丈夫必須能够多量供給食物的人；該地方的男子多以捕魚為業，所以善於捕魚者，在配偶選擇上最容易當選。

我們觀察生物界中配偶的選擇的途徑，有一種必然的趨勢，便

是（一）由對於個體的選擇，漸移入經濟的原因而變爲地位身分

的選擇，（二）由女性爲選擇中心而變爲男性中心。因爲生物謀種族的繁衍之外，還有一件重要的事，便是謀個體的存活。在私有經濟制度的社會中，因生活問題逐影響到兩性配偶問題上去。到了社會上的一切設施，集權於男性之後，婦女遂處於寄食的地位，選擇配偶的主權，自然而然的移入男子的手中了。

這是一個配偶選擇的變遷的大要，若再進一步，當憑理性的指

導，棄掉經濟要素，再回到個人的選擇上去，這是自然的趨勢。但中國的配偶選擇，離這目的實在還很遙遠，就最近的過去而言，選擇配偶的標準，實和格林蘭、摩及南美印度人等的目標，沒有什麼多大區別。第一要求女子善於工作和管理家務，所以妻的年齡也常比男長大。在北方有幾處地方的貧苦人家，這種情形尤其顯著。在南方有些下等階級的娶幼妻，是因經濟的便利上使然，不是根本的例外。第二是要求「門第」相當，便是財產和社會地位的相當，但女子方面的選擇，更重財產，和男子的能够多量生產。雖然對於個人的「品貌」性情，未嘗完全忽視，但關於這類的選擇，不是首先重要的了，如果兩家地位不相當，決不想到可以議婚的。必須先具有經濟上的和社會上地位相當資格，隨後纔關心到本人的

品貌性情

選擇女子，却比較的不重她家的財產，因爲財產和她並沒有大關係，也不必有學問和美貌，重要的却在求性情的適合，所謂適合便是能善事公姑，順從丈夫，能養育子女，對小叔小姑和順，和善於管理家事等等。因爲夫家是女子的環境，夫家選擇女子的目的是在適合到這環境之下來生活的人，女家的選擇夫家是在能够爽爽快快生活的環境。

中國自從革命以來的十二年中，政治上雖沒有什麼進步，思想上却起了不少變動。因了思想上的改變，青年漸認識個人的價值了，大家族制度也就發生動搖，不久大約就將破裂。這種轉變在婚姻選擇上發生了很大的影響，即男女的結婚，漸由家族與家族的結合，變而爲個人與個人的結合了，於是配偶的選擇標準，也相隨變遷，漸漸注重個人。從前婦女「無才便是德」的意見既打破了，女子的學識，遂被認爲重要的條件；從前婦女只宜管理家務，不應出去擔任職務的意見也改變，現在的男子，以爲女子應當有自謀職業的必要了。把從前對於女子能固守舊禮教和慣於服從生活的，要求一變而爲要求女子有才幹學識和在社會上的服務能力，這當然是很好的現象罷。

這種現象比之於從前的舊習慣固然進步了些，可是仔細一看，今日男子的要求女子有相當的學識和有經濟能力，在有幾點上說起來，和從前以家族制度為本位的選擇標準並沒有什麼大差異，因為同是為了利益關係，由這種動機結合的婚姻，仍然不外乎便宜的結婚罷了。

近來女子自主的配偶選擇，多數是存着一種選擇環境的態度。從婦女經濟地位看起來，女子要自己維持某程度的生活確是不容易，然而有些很有自立能力的婦女，願意「自食其力」的也畢竟是少數。她們如果選擇到忠實而有財產的男子，能够供她無限制的需要，她們的生活似乎比自己工作還要安泰。所以許多不覺悟的婦女的求學實在爲了要求達到這種生活的預備，這話雖不能說多數人，然實有不少人是如此的。

在男子一方面說，許多對於選擇的配偶，也正相切。重視婦女的學業和自立能力的價值，未嘗不是很好的現象，但他們中有許多人的要求對手的學業，似乎並不是學力的本身，却是在資格、學識

和資格往往不是一件事，思想的明白與否，可以說又是一事。所以把資格做選擇價，仍然不脫因襲的階級觀念的束縛。又有些男子，除却社會的選擇標準之外，對於個人的要求，仍不外乎貞淑、柔軟、服從等，這也仍是「夫爲妻綱」的舊觀念。

但從這種舊觀念之下選擇配偶的結果，便是所謂「便宜的結婚」，這和最進化的「戀愛結婚」相去還很遙遠。戀愛結婚決不是從社會階級、個人利益上去求來的。英國華萊斯（A. R. Wallace）對於這問題曾發過社會主義的議論，他說：「結婚中完全自由的選擇，必須各人都到經濟均等，並且沒有社會階級的區別，或影響於選擇的物質利益之後，纔能做到。」

爲未來民族的利益計，利益的結婚，小範圍中的選擇，結果都是不良，要求良好的結合必須從大範圍中，並且除掉一切因社會制度而發生的選擇原素，祇就個人的本身的性質加以選擇，那麼，不特戀愛結婚得以實現，將來的子孫也自然而然進於優彌健全，智慄道德了。



配偶選擇與疾病

健孟

俗語說，「娶妻取德，娶妾取色。」這意思是說娶妻不必定要相貌美好，只要德性好就行。所謂德性就是指貞淑，端莊，持家節儉，順從公姑，以及知禮節能教育兒女等。可是對於娶妾的標準就不是這樣；社會上公認娶的身分分明是性欲的玩具，不必要求她有如妻一般的德性，只要相貌美好，能够滿足性欲，這就是娶妾的唯一目的了。

這種奇妙的兩性觀念，是由幾千年來的習慣養成的，這觀念是說妻與妾各有不同的人格，妻是比較的莊嚴的，而且是家庭的建設者，不是專以滿足男子的性欲為其唯一目的的。如果男子要滿足性的本能，則責任當在妾了。

這種觀念當然是有害的，幸而到近年來已經漸漸打破，多數青

年們都知道娶妾的不合。至於妻呢，自然是一生關係最密切的協作者，當非審慎選擇不可的。於是男子們對於擇妻的態度一變從前的積習，然而他們的目標是在那里呢？

要說明現在多數青年怎樣擇妻，却也很不容易。有許多人並沒有一定目標和成見，只取隨隨便便的態度。遇到可愛的便愛，父母給他代定婚姻，如果自己不遇愛人，也並不一定要反抗。

別有一班青年是有一種主見的，對於結婚的希望，重要的是在希望女子有相當的學識。我們從寄到婦女雜誌的許多通訊裏可以看到這種傾向，青年們為了要求未婚妻的求學，往往不惜費許多力氣，冒許多困難，或甚至說，如果不送她入學讀書，則寧可解約。其次是希望女子有自立能力，有許多青年，大概感於現代生活的

緊張，不是與自能謀生活的女子結婚，便有不敢結婚的恐懼。這種要求，也從上次的通訊中可以看得出來的。還有一種要求是能够表示愛情的女子。從以前鄭振鐸先生的婚姻史裏說啟如女士不向他表示愛情的話裏就可以看出這種傾向。

以上所舉的只是男子在婚姻上選擇女子的態度的大略情形；但其中最重要的條件，在女子是否進過學校一事。至於女子選擇男子的目標則更沒有具體的例證可說，因為女子對於這宗意見向來不肯明白告人的。我們所見到的幾篇女子論婚姻事情的文章，大概多把男子當作危險物看待，籠統的說些他們怎樣欺騙女子等等的話，再證之於少數人的意見，女子對於男子的選擇，大部分也在學力、資格、社會地位，最重要的是在忠誠，肯盡量的供給她們的需要，能一舉一動都聽她們的指使等，又有些是並沒有一定成見的。

然而還有一種很重要的事情，青年男女婚姻選擇中却少有人注意到，這便是兩方體格的選擇。我不會見過有人對於婚姻選擇中十分注意到對手的有無何種疾病的——而且有許多疾病確實不是一看便能知道的——我也不見有人因一方患有花柳病等危險的疾病而離婚的。其實如果對於這一層選擇不注意得到

有危害或遺傳病的對手結果還是不良，不特於本身的幸福有關，尤其在未來的子孫的利害上有極大的關係。我以為婚姻的選擇必須顧到這一層，有許多因體質上的關係能使結婚生活陷於悲劇的，現在將幾種與結婚上有關係的疾病說其大要於後。

妨害結婚的最重要的疾病，不消說是梅毒和淋病。對於前一種疾病，現在許多人已知他的危險，大概一造既知道他造患有這疾病，少有人敢選他為配偶了。因為結婚後，不特能傳染於配偶，而且能夠危險及於小孩的。

然而一經患過梅毒的人，便不能結婚了麼？這却也不然，據近來的醫生說，只要在某條件之下，也得許可結婚。（據美國魯賓遜醫生說，其條件為一梅毒生過之後，須經五年後纔能結婚。但這時期還是不足為憑，必須又有以下的三條：二、患梅毒者必須接連醫治，至少須三年，或連續醫治或間歇醫治，照醫生的囑咐而定。三、結婚一年前必須一切梅毒的症候已完全沒有；如皮膚上的疹子，黏膜上班點，骨腫，潰爛等都完全除盡。四、每隔三個月用一次華稅曼試驗；如是四次皆證明沒有梅毒的存在。）至於淋病（Gonorrhœa），普通皆視為並不像梅毒那樣的可怕，然而患這病的結婚，也是很不幸的。淋病有一種微生物名叫 Gonococcus，如被他侵入別人的

體中便傳染了同樣的疾病，重者竟能喪失其生命。並且患淋病之後，能使人不能生育。但在男子尚容易檢查，只要用顯微鏡窺視精液，如見沒有精蟲，或只有少許不活潑的精蟲，便不能受胎了。可是檢驗女子却很不易，因為沒有方法可以從卵巢取出卵子來看，又有時會並不覺苦痛與發炎，而實在却發着炎而使輸卵管閉鎖的，於是女子不會受孕了。

此外常見的病，有肺結核與心臟病。每年死亡的人數中，死於結核細菌 (*Bacillus Tuberculosis*) 的最占多數。這病向來被認為遺傳病，現在知道他只能傳染，並不遺傳，所能遺傳的，只是容易感

染的體質，病菌是並不能從生殖細胞遺傳後代的。但縱使病症並不遺傳，患者結婚究非所宜。雖然患這病的人，人性欲往往反而抗進，然能否結婚，不得不請醫生的判斷了。最穩當的辦法，不消說，應當俟病愈之後再過二三年，確實病已治好和壯實之後，纔能結婚。女子結婚後如發生這病，則必須避孕，不宜再生育，否則那病便很快的增進，很快的死亡。

心臟病是認為不會遺傳的，但如果所患的病重時，便妨礙結婚了。因為病者無論在什麼時候，會猝然死亡的，並且性交能夠使這病增進，或者使他忽然死去。若婦女患心臟病的，生育的時候極危

險，往往分娩後少頃即暴卒。所以患這病的婦女，必須避妊，不宜生育小孩了。

還有一種的疾病，其危險與心臟病約略相似的便是動脈硬化 (Atherosclerosis)。凡人到五十歲以上，動脈本會漸漸變硬，但這是常態，沒有什麼危險的；除非血壓增高，纔要防卒中。若未結婚的人患了動脈變硬，血壓增高的疾病，是結婚的極大障礙。據醫生說，患這種病的人，性交是很危險的，因為能使血液緊張而致血管破裂，人常會猝然死亡的。如已結婚的男子患到這種疾病時，性交也當謹避；至少應當減少並且和緩。

結婚最不幸的，不用說，是低能和癲狂了，在自主的選擇結婚之下，我相信不會有人願意和這類人結婚的。但在目前的情形却有反復申說這種人不宜結婚的必要。所謂低能這一個名稱之下，包括白癡 (Idioty)、愚鈍 (Imbecility) 等，其間有程度的差異，其為低能則一。大凡屬低能的人，智力都非常欠缺，一切知識上的學問都不能學習。但這種病並不都顯於外貌上的，如交往不久，竟會看不出來。低能性又有極強的遺傳力，如果於結婚後纔發見一造是低能，實在有即刻離婚的必要，否則聰明的一造，一生必感到極大的犧牲，而且後嗣也都變成癡呆愚鈍。這種不利於社會，不利於

子女自身的後嗣，聰明的觀看是非常苦痛的。

癲狂可分二種。一種稱為官能的癲狂，這是一時的，可以治愈，不會遺傳的，所以並不妨害結婚，這種癲狂都因受極猛烈的刺激而起。例如遭意外的不幸以及各種災害，如見妻子等遭火災地震，船隻覆沒等的慘死，或因別種不幸而使他生活艱難，神經受過分的

悲痛憂急，遂至於發狂。在婦女又有一種稱為生產癲狂，情形是這樣：在分娩小孩時會得忽然發狂，但不數日便平復如常。有一發之後永遠不留形迹，也有下屆生小孩又要復發的。這種癲狂也是不遺傳的。又一種稱為機體的癲狂（Organic Insanity）這是因腦及神經組織退化變性所致，不能治愈，而且遺傳的，這等男女當然沒有結婚的資格了的。然中國人對於這種道理，大多數都漠視，又因為子嗣觀念重，更不惜害一個他人而保留自己的不良族系。數年前，我的親戚家住有一家外姓，家裏有一瘋癲的男子，終日用鍊條鎖着，防他胡鬧；然他的母親還常常責備她的媳婦，不肯大膽近前，不給他生個兒子傳後。這種可怕的舊觀念犧牲了一個女子，不但預備再造下不能得到正當人生生活的苗種，這實在太駭人聽聞罷。

此外還有許多疾病，結婚選擇時都應該注意的，但是病態愈不

顯明，也愈容易忽略。然這些徵狀不顯明的疾病，在結婚上有很不利的，例如有一種名叫突眼甲狀腺腫，徵狀便是眼球突出，甲狀腺腫，心臟跳得很快。這種疾病大概都屬於女子，是一種很苦楚的疾；遇性交則病更加劇，心臟驚悸更甚，生下小孩，若不感染那種疾，病，也是神經不健全的。

耳下腺炎是一種很奇特的病，他能够使生殖器官連帶受着影響。耳下腺的位置在耳下的前方，每面一個。他是製造唾液的腺，管通入口內，以泌出液體。男子的耳下腺一經發炎，會一直牽連到睾丸，也發起炎來，甚而至於萎縮，失其製造精蟲的能力，遂不能生育。專門醫生告訴我們說，有時患者自己並不覺得睾丸發炎或有什麼苦痛，也會得失却生育能力的。在女子也是一樣，因耳下腺炎能夠影響到卵巢而不能生育。但生育力的有無，在男子易驗，而女子不易檢查，前已說過。總之患這種疾病之後，總不免有失去生育力的可能，所以無論那一方面曾經生過這種疾病，在未結婚前必須自己聲明，如得對手同意，那自然不妨事，倘有一方面是盼望小孩之心很切的，那麼，結婚後如不能生育，便陷於悲劇了。

歇私的里是一種婦人病，他的徵候殊不一律，大概說起來，患者

患者會得頭部或別處覺痛，皮膚異常敏感，稍觸即覺得痛，也許會得皮膚感覺不靈，不覺疼痛的，更甚的會痙攣，癲癇，失音等。

近來的醫生說，有許多歇私的起因，是爲了性本能不滿足的緣故，有許多歇私的女子，一經過滿足的結婚生活，那病便自消失了。有些健全的女子結婚後，因男子性交不能，或和她不順，性欲不滿足，會發生這病的。

因此多數人都說這病的本身是不遺傳的，然而這也須再進一步考察；如果考病者族系，只是偶然一個，這當然沒有什麼要緊的。如果她的族系中屢有這類神經病者發現，那麼必因本質有點不良，希望得健全的兒孫的人，結婚選擇時便應當避忌，即在結婚者本身，一方如此，對手也覺很痛苦的。

以上所舉的只是障礙結婚生活的幾種疾病的大要，這幾條原實在青年男女都應當知道的；結婚選擇決不只是智慧，性情，貌，應當選擇彼此有了解的心，和性情的投契等等，對於各種疾病和體質也當格外仔細審察的。倘一不慎，陷於悲境的實在常有。對於人的性質，我相信沒有青年男女肯與有犯罪性的人結婚（Poverty）不同，雖是富有進取精神的人，因爲多子女，環境迫

壓，沒有發展的機會，也會累代貧窮的。至於有窮苦性的人是生性懶惰，不好進取；這種性質是能遺傳的。然而他們不知道還有許多疾病和體質上的原因，在足以妨礙結婚生活的幸福哩。

就結婚的本人的幸福而言，美國魯濟遜醫生告訴我們說，有幾種妨害結婚生活的病或性質，是很應該注意的。一種是男子的房事無能（包括不能及衰弱），這雖不是遺傳病，而且衰弱也仍然會得生健全的小孩的，只是於女子一方面很有害，能使女子發生神經上的疾病。所以患這種病的男子，應當在未結婚前醫好，如果診斷是不能治愈的，爲自己和對手計，只好不結婚，否則也只好和性欲冷淡（Erigidity）的女子結婚。

性欲冷淡是指沒有性欲或不知有性本能的享樂。然多數女子

面還有性慾過盛的變態。魯賓遜博士說如果性慾過盛的男子與平常女子結婚的結果是：「有些男子作弄到他的妻『要死』」這自然是形容的話，並不真如字義所說。妻無保護自己的權力，她的身子不是她自己的了，她不得不將身供他去滿足異常的欲望。這類丈夫行施他的夫權，不顧他的配偶的身體情感怎樣。如果妻的性慾只是適中程度，又她的身體和意志太弱，不能抗他的要求，她的健康往往便失却，她遂變爲破滅者了。」如果女子的性慾過盛的結果是：「許多性慾過盛的妻，特在她是青年，他已年老時，能够驅夫早死。這『死』是照字義講，不是比喩的意思。」兩方在結婚前如果能够知道他方的性慾怎樣自然是最好，只是如魯賓遜所說，「不幸這是不能够。但能够加以忖度也就好了。如有一方，無論爲夫或妻，性慾確是過盛時，應該定爲可以離婚的理由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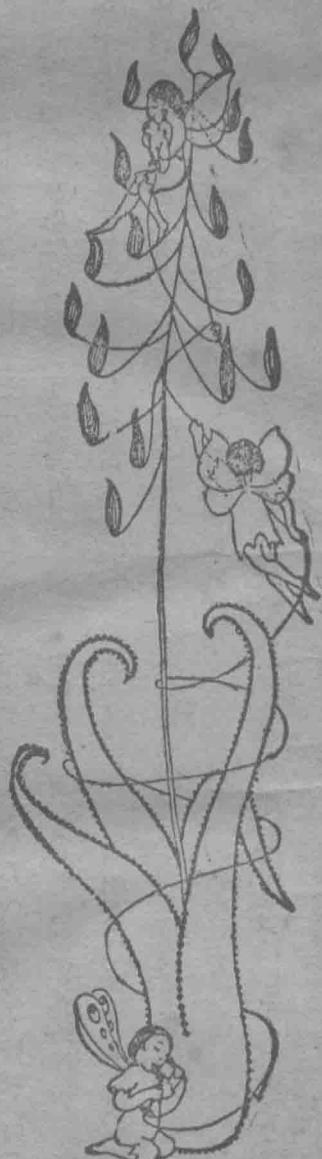
我以爲結婚生活中間，一部分是精神的伴侶，家庭的協作者，一部分却是性的生活。爲要滿足前兩者的要求不能不選擇性情的投合和見解的聰明；要求性生活的和諧，却不能不注意到兩造性本能的稟性怎樣。我們可以毫不懷疑的說，因性生活的不和諧足

以引起其他一切的不和諧，所以這一方面的審慎是很重要的。

再說到子女一方面，子女的產生固然應當認爲戀愛的結晶，國的舊觀念認結婚專爲着「傳宗接代」，實在有許多謬誤和不適當，但如結婚只爲了一時的愛，絲毫不顧慮到未來的子女，則也未免失之疏忽了。爲自身和愛惜異性對手的緣故，自己應該知道是否適當與人結婚。爲未來子女的幸福起見，應該審察自己與對手能否生育健全的子女。但這宗事情，我却從不見有人注意，不可治好的癲狂，低能，患梅毒淋病之未全愈者，都有在那里結婚，耳下腺炎，心臟病者固不必說，人家更不注意了。如果聞有人性交後忽然暴卒時，社會只作一件傳說的趣聞，結婚後不生小孩，則男子急着要納妾，女的說是因丈夫的無能。別一方面，新式的男子嫌妻子腳小，吵着要離婚，或說未婚妻不入學校，急着想解約，關於以上所說的體質或病的原因，注意的人却似乎很少，所以我現在特將能使結婚生活不安或障礙結婚的疾病於前面。（其中材料多採自魯賓遜的善種學與結婚）這雖不是配偶選擇唯一的條件，但是重要條件，却毫無疑義的。

性教育與配偶選擇

健 孟



性教育在實際上重要的兩方面：一是防性本能的過用，一是

防他的誤用，前一事關係於個人的健康，後一事則關於行為的道

德。譬如我們要使青年知道性本能是怎樣一種本能，未成熟前的
斷傷有什麼損害，結婚後性交過度又有什麼損害，這些都是性衛
生範圍以內的事。要使青年知道這些道理，只要使他們先知道性
器官的組織和生理，猶如要叫人飲食小心，不生胃病，必須先使他
知道消化系的構造和生理，及食品的性質同一道理。教授的方法

也和教普通生理衛生沒有什麼大區別，只要由父母和教師順着
兒童的年齡，灌輸性知識和攝衛的方法就好了。

性衛生和結婚生活的幸福關係極深，人如果不保守自己的健康，
決不能享受生活上的幸福的，如性官能失却健康也同樣不能享
受結婚生活的幸福。所以性的衛生是要養成一種自制力，用這自
制力去防禦性本能的過用。再進一步說，養成這自制力不是去禁
絕那種本能，是給他能够得着本能上正當的享樂。

但性教育的目的並不如此狹隘，假使人們都能守性衛生的條件，並不適用，然而行為却不如檢束，憑着衝動行事，那麼性教育的目的還是不會達到。要防止這種弊端，就不得不用生物學的道理，來說明生命界中的現象，除却謀自己的生存之外，又有謀種族繼續的本能，便是使種族能夠繼續的基礎。又必須將各類動物配合的進化情形，放在青年的面前，使他們知道性生活是何等重要而且神聖的事情。平常許多男女間不正當行為，多是因為不知道性生活的重要和高尚，用神祕或遊戲的態度發洩出來的緣故。如果能够打破從前的錯誤觀念，將人的生活本能了解之後，人們對於自身的行為自然能够看重而且謹慎了。

以上所說的方法只是知識教育一方面，知識在行為上雖有極大影響，但行為是否都能聽從知識的指導，竟是一個費解的問題。人原是一種極容易衝動的動物，到了受過教育和訓練之後，方纔自己有調節外來衝動的力量。所以性教育便是培養這種調節的力量罷了。但現在我們如果問受了知識方面的性教育的人，對於兩性間的觀念也正確了，對於性生活和行為上便都能完全無缺點？這似乎並不盡然。我們且除去遺傳上有犯罪性的人，單就正常的人說，在行為上知識原是很重要，但訓練和經驗或者

更重要。譬如學生在課堂裏雖詳細聽過教師講解鑑別鑽物的方法，但如果缺乏親身經驗，臨時見一塊金屬物，有人問他是否真金，仍不免茫然，到不及首飾鋪的夥計，只消在試金石上一磨，一看條痕顏色，立刻能够鑑別真假。性教育一事可以和這種情形類比，如果男女隔離太厚，縱使受過性知識的教育，但一朝和異性相遇，仍然會立刻感到強烈的刺激而起反應的。如果男女交際既慣，那麼這種反應便變鈍了。近族姊妹早晚同在一處，少有人會引起異性刺激的，雖然一部分的原因是因為近族姊妹不得為婚的習慣已久，意識上自不會引起那種觀念，然大部分也因為自幼看慣不容易引起衝動的緣故。

因此男女同校和社交公開在性教育上實在極其重要，並不單是因為男女應當有受同等教育的機會，所以要男女同校，女子也應當有社交的權利，所以要社交公開罷了。男女自幼接近，不但能使性情彼此了解和相互協作，為將來造成兩性和諧的社會和家庭，任性教育上看來，這實在有使性意識變鈍，和糾正一切兩性間錯誤行為的必要。

德國哲學家包爾然 (F. Paerlson) 在他的倫理學系統第三卷上說：「喫東西的衝動不是好也不是壞的，他只是合理的自己生

存的根本。性欲的衝動不是好也不是壞的，牠只是建設起家族生活來的德性的自然基礎。」這話我們承認是很對的，但我們既然承認為對的，那麼人的生活就不妨照着衝動做去，為什麼還要培養堅強的意志叫他來調和自然的衝動呢？

原來人類的生活不像生在自然中的動物的單純，動物感到要喫的時候，便向自然中去找尋，身體長成之後，也便自行去找尋配偶；這原不能用是非來判斷他們的行為的。就兩性本能說，自然中的動物從沒有對未成熟異性求戀愛，也沒有身體尚未成熟而自行斷尾，或性欲放縱無度而致器官受病的。然而這類過失，在人類裏很多，所以性教育的必要了。又有些動物，雄的是不負撫育仔兒的責任的，一度配合之後，便各自分散。有種動物在交尾期內營共同生活，幼動物生產以後，雄的同負哺養的責任，到長大能够獨立為止，可是卜居交尾期的配偶，也許不是前回的一對夫婦了。但有許多動物的配偶却是永久的，一次求婚成功之後，便永遠相處，共同建設家庭並撫育幼兒的責任。他們在自然中是社交公開的，是共同協作的，然而並沒混亂的行為。他們對於異性坦白相見，已得到配偶的不再從別處圖性欲的滿足，未得到配偶的則求相當的異性為自己的配偶，多種鳥類便是如此的。

但人類進化到了某程度之後，纔意識到性欲這件事情，並且覺得他是一件奇異的事情了，因了自己活潑的性意識和佔有的衝動，逐漸發生防閑的思想，要想把男女彼此隔絕，不但在不相識的異姓之間，便是兄弟姊妹或甚至夫婦之間也覺得愈加隔離愈好。這是被一般人認為道德的，然而用了隔離的方法結果是怎樣呢？「以此防民，民增淫佚而亂於族」便是這結果了。

防閑道德的起源，是起於性行為的自覺和佔有衝動的，然防閑愈嚴，使性意識愈活潑而佔有衝動愈強，遂愈容易誘起性本能的衝動，這便是發生不正當的性關係的開始。到了今日，這種防閑道德雖然漸將打破，強烈的性意識却還存在許多人的心中。胡適教授去年在安慶的講演裏說，有幾位中國在美國的留學生，見該國婦女有事情和他們接洽，他們便以為有意了。這類事情，大概是很多的，如有些人見了西洋的裸體畫便覺得有點侷促不安，這都是因為性意識太強了的緣故。性意識之所以這樣強，是隔離的習慣養成的。

現在中國家族制度已經漸漸破裂，配偶選擇的權柄，從父母家族的手上移到當事人的手中了。這時候配偶既要自行選擇了，自己選擇配偶是不容易的事啊！在家族主義之下的選擇配偶，

所以常以社會上的地位身分為標準，大半固然因為階級觀念和經濟關係使然，但除掉這些條件之外，也沒有別的標準可以憑藉了。現在如果憑着當事者個人的意志去自由選擇，而不糾正這宗強烈的性意識，即使對於選擇配偶能逃出地位，身分，經濟關係等傳統思想的範圍，但任憑着衝動的力量，行盲目的結婚，結果仍然是不良。如只就小範圍中，因相見的便利，或一見而發生的熱情，並沒有互相人格的了解的配偶，一旦結婚以後，朝夕相見，衝動的程度一經降低，從前蒙蔽着的性格，便漸漸流露出來，感情遂致破裂。

愈是由相見的便利而發生的戀愛，和不經長久的往來，人格的結合而成的婚姻，破裂也愈加容易，這是一定的道理。因此，不特現代許多由父母代辦的婚姻，往往感到不滿意，抱着無數苦痛，便是自由結合的配偶，我們也常見有結婚未久，便發生性情不和諧的痛苦。這種不幸的發生的原因，都在結婚欠審慎，而根本原因，即在沒有性教育來養成這調節衝動的力量的緣故。有許多不善用思想的「舊派」，因此遂對於男女自主選擇配偶一事，肆意加以反

攻，他們的意見，以為自己選擇配偶，結果反不如親權代辦的婚姻的安全，作為反對戀愛結婚的口實，其實這話決不能動搖戀愛結婚的本義的。

這種弊病所在，決不在戀愛自由的本身，却僅在戀愛的方法，人若性意識太強烈，很容易把意志力剝奪，遂身不由主的做去，這並不是戀愛自由，是自由為衝動所制，許多對自由選擇的婚姻所以發生不良結果，就是為此。這禍患的根源即在數千年來男女隔離道德養成的活潑的性意識，因為那種道德觀念之下，有一種極強的暗示，那便是說「男女是親近不得的，若親近是要發生關係的」。直到今日，人們都中了那暗示很深的毒。現在社會情形更變，這種禮教已不適用，決不容其再行存在，必須用性教育的方法來替代他，並糾正一切自來對於兩性觀念的錯誤。如果人們要求有真誠的戀愛結婚，有人格結合的新家庭產生，決非從性教育下手不可。性教育和選擇配偶既有這樣密切的關係，所以我希望人們不可忽略這一點。

愛倫凱的兒童兩親

選 擇 觀 瑟廬



配偶的選擇，對於人類的將來有怎樣的任務，這實在是一個極重要的問題。向來我國人對於婚姻的觀念，祇以繼承宗嗣為重，所以配偶的選擇，除了門第而外，幾乎可說沒有別的重要的條件。這因為從前的人，有一種共通的謬見，以為人類從起初便已經完全次代的人類，祇要能够類似從前的模型，不致失墜，便算已足；至於人類可以逐代改良的話，實在是他們所不曾夢見的。既然把人類當做沒有改良的可能，男女的結合，當然除血統的持續外別無目的，而配偶選擇的重要性便不能存在了。

愛倫凱女士是人人所熟知的戀愛神聖論的主倡者；但她的主

張以戀愛為結婚的原則，不但重在結婚當事者間個人的幸福，而尤注重在未來人類的進化。照她的意見，以為祇有優良的配偶，纔能產生優良的子女；優良的子女，祇有在有戀愛的優良的父母下面，纔能產生及育成。在她的最有名的著作《兒童的世紀》(The Century of Child)的第一章，即標題為「兒童選擇兩親的權利」，主張不該任一般不良的配偶掠奪兒童對於健康及幸福的可能性。她那種思想，是受達爾文的進化論，戈爾頓的善種學，及尼采的超人說的影響，完全以科學為立足點；而其唯一的信念，就是反對人間性一定不變的舊說，而以為人類有逐漸改變的可能。她說：

我相信人間性這東西是可以改變的，但我所說的這個改變，並不是舉全人類盡收為基督教信者可以到達的，一定要到全人類真個清醒，自覺『生殖的神聖』時，纔可以到達。這自覺一朝醒來，關於子孫及其發生，其處治，其教育的事情，便被當做社會的中心事業；一切的道德，一切的法律，一切的社會設施，都集於此等事情的周圍。並且判斷其他的一切問題，制定其他的一切規則，都以這事為標準點。

這種思想，在我們素來以為今不如古的中國人看起來，或者要覺得奇怪的。愛倫凱特地依據了下面的事實來證明他的意見說：在古代，都以為人類的肉體的關係和心理的關係是一個固定的事實，其性質上是已經完成決不能改變的。然在今日却不然。人類以為自己能够改造自己的。我們可以看見完成的人類代那墮落的人類。從未完成的人類，可以經過無限的時間和無限的改變而生出新的生物來。我們幾乎每天得到關於未決病的研究的事實，關於生命及青年期延長的事實，關於對肉體的心理的機關洞察力增大的事實，常常有人報告給我們。人們都

說對於不治的盲人，可給以一種新的視力，或者說可以使死的人復生。不必說，此等一切，還不會出了假定的領域，就是生理及心理的研究者舉其可能的罷了。然而依許多研究者所舉的實例，人類從那未成為人類的時代逐漸改變以至今日，便可證明這樣的假定決不是虛妄的了。今日還宣言人間性是不變的人——換一句話，就是宣言在這三四千年之間，到了人類自覺為人類，以後永遠止於這程度的人——其反省自覺的程度，和中生代 (The Juraperiod) 的魚龍 (Ichthyosaurus，當時爬蟲類的一種) 沒有什麼優劣。那時的魚龍，決不會夢想到人類會有今日的進步的。

照這樣看來，人類確是逐日的進化，逐日的改變的；但在未經自覺到有進化和改變的可能的人類，却也沒有進化和改變的希望，這是無疑的。然而所謂自覺究竟是怎樣呢？愛倫凱又說：

所謂人間性的自覺，不是別的，就是人們愈加看到兩性關係是怎樣的錯雜，以及這對於人間的幸福，含有怎樣多的危險分子。而且關於兩性關係對於個人及子孫所有的意義，不絕為新的觀察，對於混沌的兩性關係漸次齊來了光明，從人道上看來，這是無上的重要的。

要改善兩性關係，必須有正確的性的知識；她這樣的主張說：

各人都該從他極幼小的時代，對於與兩性關係有關的一切問題，給以適當的解答。而且爲了他的發育或特殊的時代，不可不有適當的設備。無論是誰，都不可不依了這樣的方法完全理解爲男女自己的性質；而且關於爲男女的自己將來的義務，不可不獲得深切的責任感。無論是誰，關於此問題，都不可不養成真面目的考察，真面目的討論的習慣。祇有依了這方法可以現出具備更高尚的德義的更高的性的典型（*πεντέλεος*）。

人人對於性的關係有了正確的理解，社會狀態也跟着改善，那麼，二三十歲的青年男女，便容易尋到自己的家庭，可以用極簡單的條件，贏得自己的幸福。而古代所謂視家庭爲聖壇，視戀愛生活爲對於神的服務的感情，也因此喚起了。

我國一般的意見，大概都卑視戀愛；不但頑固的守舊派，把戀愛當作獸慾，竭力加以排斥，就是號稱新思想家的，也往往把戀愛當作一種自私自利的東西，以青年人的醉心於戀愛爲墮落的證據。愛倫凱指斥這種的謬誤說：

貶黜戀愛的意義，即把戀愛解爲卑下的肉欲主義而加以反對的，這並非表示人類的向上，反而讓成人類的墮落。如果把戀愛的基體，同時又以此爲法理學的基體的思想，我們不可不認知

愛看做動物生活的特色，在人類之間，一說到戀愛，便帶有羞恥的感情，那麼，戀愛當然要和肉欲生活一樣的卑下了。同樣，在人類之間，把戀愛當做一種墮落的義務，那麼，戀愛便成爲不過被逼着去保存種族的事情了。然而事實却並不如此。

她以爲關於這一端，古代的人，却要比現在的人明白一點。如拉寇格司（Lycurgus）紀元前八百二十年前後斯巴達的立法家，死後被尊爲神的法律，明言國民之力宿於青春的婦女之胸。就斯巴達而言，對於婦女生理的發達，加以和男子一樣的注意，並且爲了要得健全的子孫起見，規定結婚的年齡。這種觀念，在人類的進化上，是非常重要的。但愛倫凱以爲這自從被基督教的理想主義所精神化之後，却反而墮落了。所以她主張新的倫理，祇要不會釀成造出羸弱的子孫的機會，不會阻害子孫的發達，無論怎樣平凡的生活，都不該稱爲不道德的。關於兩性問題的十諫，不該由宗教的創始者執筆，該由科學者執筆纔是。

因此，她以爲兒童的第一個權利，即在選擇他的兩親，她說：

第一應該注意的是依達爾文派著名不絕唱導的思想，即以自然科學——不用說心理學也包含在這裏面的——爲教育

自然淘汰的法則，不可不基於這法則的精神而活動。我們不可以貢獻於人類發達的方法，規定社會的刑罰。所以我們不可以取像那保護自然淘汰的方法。因此第一不可不芟除犯罪的特性，絕其被保存的禍根。雖然這種特性，就有依了專家纔可以決定，然犯罪者決不能任其把性質傳給子孫的。

怎樣的特性可以遺傳給子孫？這在學者之間還有許多不同的意見，然如微毒、酒精中毒，及其他許多的神經病等，的確可以傷害兒童的，所以愛倫凱以為法律對於此等的結婚，應該有干涉的必要。她又說：

就貧乏、犯罪、墮落的人們看起來，就苦於神經及其他苦於疾病的人們看起來，就精神的不具者的人們看起來，其間都是相同的。就是我們可以求出此等人們所以陷於這樣狀態的主因，大部分是在他們的產生上及其少年時的環境。他們的兩親，常常是過於年輕，過於年老，或者是羸弱的。他們常常是不攝制者的兒女。而且，他們的母親，常常是從事激烈的勞動，或者是由多數的子女以致過勞的。他們常常是生於無戀愛的結婚的父母，或者是戀愛消失以後所生的。他們常常是生於母親不歡迎他們的產生或母親感情激變的時候，他們的血中已經含有

了不調和及厭世的悲劇的。許多異常傾向中婦人的憎人性，都可以歸於這種的原因。最後他們常常是在苦於種種不良的實例或苦於爭鬭的威化的家庭中養成的。

她以為要防止此等人的出生，第一應該促男子良心的覺醒。這覺醒的良心，一部分須要自己知道有了惡的遺傳性的時候，不應該再結婚；一部分則在結婚以後，應該立刻離婚。關於這點，在婦女尤其重要。她說：

婦女祇有唯一的義務，唯一的正當的義務；違背了這義務，無論怎樣，總是罪惡的。這所謂義務是什麼呢？就是婦女當新的生命——即小兒的產生，不可不在戀愛與純粹之中，不可不在美與健康之中，不可不在十分的夫婦和諧之中，不可不在完全的夫婦同意之中，不可不在完全的夫婦共通的幸福之中。婦女自己如果不覺悟到自己的義務，這地球將永遠由那些因其存在而失却最重要的生命本來的幸福生命本來的效力的人們所住着。許多的人們，常常早在幼小的時代，明示其頽敗和不調和的徵兆。然此等人們，又常常直到由天資而來的活力缺乏以致破滅的某危險時期，永遠表現着健全而強壯的人類的標本。所以照愛倫凱看來，青年男女的配偶選擇，不但是謀個人幸福

的一種權利，實在是謀未來人類的幸福的一種義務。但我們所應

該知道的，我們固然不該選擇那心身上有缺點的配偶來做我們的子女的父或母，而我們自己心身上有了缺點不適於做子女的父或母時，也便不應該結婚。我們如果違反了這樣的義務，便是對於人類的罪惡。所以愛倫凱主張在健全活動的個人間的結婚，法律不能過問，祇須由倫理學給以對於改善的感化。然而對於有遺傳的疾病的醫生意見書，法律有干涉制限的必要。如關於結婚當事者

雙方健康的醫生證明書，法律須定為必要。她說：

結婚當事者的選擇配偶當然不可不有自由權，然至少像今日所行對於結婚生活沒有十分自覺的結婚，不但是他們自己，並且不得不使他們的子女陷於不幸的結果。依我的意思，以健康證明書為結婚條件的重要，至少須與入軍隊時這東西的重一要一樣。我們在前者的一方是要造生命的，後者不過是奪生命的罷了。可是向來却把後者看做比前者更嚴肅的重要事件。然而這決不會永遠如此的。現將覺醒的社會的良心，不得不要求這方面的進步了。從這發足點，新的風習要發展起來；從這發足點，此外的法律要廢棄掉。從這發足點，人類為了防止有缺陷的子孫的生出，要犧牲兩性關係的絕對的自由，而禁止一切危險。

意志的相互的敬仰，我稱之為結婚。

青年的男女們，大家應該知道：「現代的人們，是生活在從前的因襲道德和新起的反道德之中。為了要認知在戀愛之中，感覺與心靈是不可分離的，——換言之，這兩者的結合為男女兩性關係唯一不二的道德的基本，不可不對於從前的因襲道德和新起的反道德，加以澈底的考察呵。」

愛倫凱引尼采的話如下：

我希望你爲了小兒的緣故，希求你的勝利和你的解放。爲了你的勝利和你的解放，你不可不建築活的紀念碑。

你不可不建築得比你自己更高，更高，更高！我希望你先把你自己做到正的基礎，正的身心。

看呀！你自己關係人類的進步呀；不但繼續，是進步呀；達到這目的，真的結婚可以做你的補助！

你不可不創造比你更高超的人類；不可不創造出像自轉車輪一般有自發力的人類；你不可不創造這創造的活力！

結婚我所謂結婚，是說兩人分擔的要創造一人的意志。而這一人須要更勝於創造他的兩人的。這相互的敬仰，有這樣合同的兩性結合。這種禁止，決不會阻礙所謂兩親性的。



戀愛的選擇

幼雄

少年爲人生之春；春是自然中戀愛衝動最活潑的時季。這時少年男女，常常爲了思慕，眷戀，感覺迷惘不安，與尋求同情及愛情，而從事於感傷的半熱狂的戀愛。我們戀愛的目的，最初大概是理想化，少年時代的選擇，後來往往有得到非常的幸福的，但這時候，選擇錯誤的也頗很多。最著名的如雪萊（Shelle）的梦想美麗的惠斯脫勃魯克（Harriet Westbrook）和歌德（Goethe）的幼年的戀愛。

在許多友人知己當中，爲什麼單選定一人，求爲自己的戀人呢？這個問題無論何人，恐怕都不能有明確適當的解釋。正如愛馬遜（Emerson）所說同情是有微妙不可言喻的化學的親和力的。真

男子的誘惑而由其好奇心和冒險心而起的。也有對於戀人並沒有真切的愛情，意在早得結婚，早得爲母而起的。也有單順世俗，並脫離單調生活的苦況，或免除家庭的魔力而試行夫婦生活的。在男子，結婚的動機，比女子少一點。這因爲男子經濟獨立，有非

很難解答。叔本華（Schopenhauer）以這磁性爲生理的。大概的常侵越權之故。假使自己生活富裕，那麼，雖同一娶妻或者也有挑

情形都是這樣。然在文明民族中，這吸引往往非常複雜，發於深的精神的。

選富女的，但金錢決不成爲第一個問題，可以斷言。至於因男子貪慾而起的結婚，則其與自然的愛的選擇，沒有關係，可不必說，只不過是低級的商業的貪慾，或保安逸怠惰的愛慾罷了。此種因求一個不費工資的女僕寵婢而起的結婚，並不是愛，乃是世人的奸術。

許多女子都以爲男子的結婚是被生理的情欲所驅使所征服的。而唯一的主要的足以吸引男子的心的就是女子的美。在曠昧時代，男子確是被肉體美麗誘惑的。現在蠻族之間，也還如此。但是婦女被愛的美的標準，各國不同。霍典多脫人（Hottentots）讚美婦女的肥滿，豆尼先人（Tunisians）極端讚美女子肥大的魔力。不論何處，女子都視其地男子所最好的心理，而用人工的化粧。譬如文明國的男子喜歡細腰，那麼，文明國的女子，雖最有教育的，也就肯耐受不快，不顧危險，緊束着腰帶了。譬如女子着些高跟皮靴，跟蹤行走的態度，爲男子所愛好，有惹人的力量，那麼，女子也便喜歡着起高跟鞋，扭着足，寧可忍受不便了。

在文明國，多數男子，於性的選擇上，非常重視女子肉體的輪廓；而女子的戀愛選擇上，對於男子的體性却甚注重。婦女的「盧邊式」（Rubens Type）是男子所最贊賞的。世界各地無不以胸部臀部的發達爲女性美的特徵。男女兩性對於體格與體形上差

異的希望，顯然是最根本的。雖然像愛理斯（Eliot）所說，因丰采的如何而決定選擇，很有爲了步履姿勢不美而失却吸引力的女子，然肥滿的姿勢未必便會障礙優美的運動。如西班牙的女子，雖然肥大，但像那舞蹈的活潑的運動，她們却非常敏捷。

男子的希望女子豐腴，非常顯著。在風俗史上，婦女有用紗類填塞腹部的，又如「克里諾杯」（Crinoline）布製下裙，恐怕也是狡猾的女子，想假裝肥滿而發明的罷。

不用說，此種偏愛肥滿的風習，也有例外的。譬如詩人常用「嬌娜」、「嬌婷」的名詞，極力形容女子纖瘦的優美，極力稱讚那賽克（希臘神話中的美女）型（Psyche Model）的可愛，和「長身玉立」、「弱不勝衣」的魅力。據旅行家藍氏（Lane）說，阿拉伯人最讚美的女子都是極纖小的，甚至也有人愛慕瘦弱的女子的。可見纖細是和女子的魔力有關了。

愛理斯認男子普通多喜歡金髮碧眼的女子。他說，審美的美容之客觀的標準，在其被認識的範圍內，女子的白色，確可認爲其標準中所含有的。以顏色微黑或微棕爲其民族特徵的意大利人，仍然喜白色的女子。英國女子顏色不白的常常要被人指摘。據文杞（Leonardo da Vinci）的觀察，以爲相似的比非相似的容易吸

性的選擇上，無論男女沒有不注重於肉體方面的，其勢力之大，可以不必說了。但是多數男子，竟有選擇較醜的女子的，可見此種外的魔力還不足以成爲唯一的吸引力。女子的親切、熱情、同情，知識、才能等，常常足以吸引男子和男子此等性質的足以吸引女子一樣。所以女子的活潑、熱情或沈靜，對於男子的合意，在美貌以上。

女子所稱讚的男子的力，是可以左右她們的選擇的。在動物間，男性的勇氣，素足以動女性的選擇。所以女子的要求強壯的男子，除了幾個例外，乃自本然的而又尋常的。未開化人的女子爲要求自身及子孫的保護者，所以自然趨向有勇力的特徵的男子。便是普通的女子，時時選擇女性的男子，頹廢的女子，喜歡虛弱的女性化的男子。然而女子選擇男子的大勢，總是趨向勇氣和精力方面的。這是民族的藉以保存，社會健康的藉以維持，一對墮落的夫婦，雖然不生子女，但是不會不利於全民族的。反之若和天生的不健康者，犯錯人，精神病者等因結婚而多產時，便要使道德問題社會問題非常錯亂了。

只靠本能可以得到安全的指導嗎？這是公其的問題。因爲紛起不絕的誘惑物多，所以每每有選擇不得其當者。回顧自己戀愛不人誘惑的經驗，又沒有解剖自己的能力。冷靜的理知的規勸，對於一般爲戀愛的奴隸的男女是常被憎惡的。

色慾的本質，正像挾大自然的命令壓迫着人類。所以不合理的去排斥所有的力量都是空費的。抑制色慾，並不是使之醇化的。對於肉體的結合，在尋常的欲求與精神的情緒的戀慕之間，沒有可以自然的分裂之理。兩者在真實的性的吸引中，本有相互的作用。並且感情也並不占到優勢。最高尚的性的結合，乃是精神的要素和肉體的要素兩相混合的。這是個人及種族的法則，是生理學者詩人所共同稱美的理想的結婚，美麗的人類之花因此才可盛開。青年的選擇對手沒有確切的定見。愛和被愛的欲求極強，往往離了正路，不加反省，少年同志或情緒的少女同志，感傷的互相愛着。如果使學校中男女學生，各各分離，此種事件一定不少。這時愛的芽胞，既然勃發，使青年人的心屢屢要求同情理會，最親密的母子的感情，也在這時逐漸減退。少年愈表現男性，少女愈表現女性。對於小孩的愛情，逐漸擴大，熱烈的友情，屢屢成立，常有崇拜

英雄或願歸依的傾向。這是常見於多數青年的徵候，都是愛異性
的萌芽。與這種新的欲望的發現同時，對於同性者也感到官能的
愛着，結果以各種形式發現同性愛的性質，使父母和教師遇着大
問題。

這種在發達途上的危機，若使男女兩性分離，則在道德上衛生
上必釀成多大的危險。柏拉圖認青年男女有交際的必要，勸告交
互的獎勵。從此之後，多數的思想家也推獎混合教育，指摘孤立分
離的危險。一生中無論何時，男女兩方並無應該分離的時期。使同
性者一同羣居的結果，發生許多的弊害，已經有十二分的證據了。
青年戀愛本能的顛倒，乃是一時現象，也有起的，也有不起的。

人類的性的選擇，對於民族養成上有極大的意義。研究人類生
殖的優生學，為目前極重要的問題。國民的健康，結婚，生子，都不可
不待老練的科學的研究。健全的生物學的選擇，決不會和起於感
情熱情的愛相衝突，或妨礙自由選擇的活動的愛的結婚，在本來
的意義，便是肉體精神都正當的夫婦，無愛的婚姻，決不能產生優
良的子孫的。對於社會及子孫的責任上，不治的病人，即使不禁止
其結婚，也該限制其生殖。精神上有缺陷的夫婦，是苦於發狂，癡癆，
白癡等疾病的子孫的祖先，或常習的犯罪人的增殖者。精神病或
精神衰弱的一對夫婦所生的子孫，必至衰弱，這是有頗可信的歷
史存在的。

來對於這個問題閑置不顧，但自過去二十五來以來，已經有人加
以真切注意了。據有權威的學者的意見，青年的此種反背的情緒，
是學校生活中極為普通的，祇有使少年少女走到廣大的世界，
自由與異性者交際，纔可以把這種現象消滅。所以有指導責任的
教師，注意子弟的有否此種變態性慾的事實是非常重要的。如果
在兒童的心裏已經有了深的印象，對於一切病的感化，不可不講
精密的豫防策。我們因此感到一般父母及教師，對於學校生活及
衛生，不可不有更深的知職了。

(譯自席里康(Sir E. H. G.) 婚姻的心理)



美國大學生對於理想的

配偶的意見

黃雲孫

近數年來，各雜誌上登載「我之理想的配偶」這一類的文章，非常之多，就是論到「我已結婚之妻或夫的種種品性」的也很不少，但大多數都不見得十分正確。這一般人所發表的性的計劃，及事後發生的不良影響，最好加以指明。因為作者大抵述其經過，以喚起讀者的興趣，並不負考察論理之責，所以往往失於虛偽或僅求合乎自己的情形。有時固然也有因這種無意義的理想，而終身的痛苦的，但痛苦亦多由此而產生。

下面是美國對於許多大學一年生徵求意見的題目：

生物學與優生學的目的，在你們蓋雅和康葛林的課本中已

詳細的討論過了。你們應該要辨別：如何可以用正當的性擇與生育而完全人生？但人類像下等動物一樣去選擇他們的配偶，這顯然是不適用的，並不是說不可能的。關於這類的法律，必不能發生影響，祇可希望能改良人類有理智的教育程序。正當的配偶選擇，關係甚大，務須顧及未來時代之發展，和個人終身的幸福，最要緊的，男女須有明瞭的見解，他們願意要怎樣的人，和好的白頭偕老。現在可作一「我將來配偶所需的品性」說明書。討論這問題，須要顧到種族的問題及成功的可能，和個人的意見相提並重。

作者的誠實，我們可以不必疑惑。現在把這許多答言聯貫成以下的結論。

一 理想的丈夫

以女子全體而論，對於配偶的資格，常有更正確而有理的意見，或許她們對於這事，比較的知道注意。她們的陳述，比男子要活動，因為男子常常祇在一定的情形要求適合優生學的原理。

作者的意見，各人不同，這是可以預料的。不過結婚以前的友愛，體育智育上的品格，與個人的興趣，及產生子女的關係，實在是組成這許多報告單的中心。

有幾點實在很有價值。講到體育上的態度，非常注重於健康，並不看重誤解的「美貌」。每張回答上說明體育上的健康為最重要，的要求，所不同者惟語句而已。此外所要求的，如男子「外表俊秀」，「身體強壯」，以及身體上完全沒有缺點；於清潔方面，也有適當的引申，這是很可供研究的。還有一人很合理的指出「疾病損及人之快活的性格」。

因為身體特性的關係，自然有人申明異族結婚的困難。這種意見，大都發自猶太女子，愛國的質素，好似能影響及於異族結婚的。

辯論。一個女子主張說，她的孩子不是純粹的血統，假使孩子的父親是外國人。

關於智育上要求，適如體育的緊要。此男伴須文雅而有人格，志向闊大，智力高超，且可以在友朋中誇耀的。還有一樣最重視的是「他必須有真確的了解，纔可以成密切的伴侶」。有一位女子看得很清楚：要能了解而成真的伴侶，先要兩肯讓步，然後可發生深的愛情，而達最高的生趣。

二 其他的條件

僅有少數女子，預料因信仰的不同要發生種種困難，所以必在婚約前允許關於宗教的一切條件。有一個女子，對於這事很為注重。在她簡括的說明書裏，她理想的人須有以下的資格：「健康，清潔，白皙，而為基督耶穌我們主的聖徒及愛者。」

希望在結婚以前討論及熟識的增加，不用說能够獲得完美的結果的。下面一段的作者，她確是合乎正軌，我們企望她能如此得她的伴侶。「他必定要直爽爽說出結婚和他的關係，使有十分不節制的行為，當然無可容赦的。」

這是一件很可樂觀的事，有幾位女子——但是沒有一個男子——曉得最要緊的是溫和的性情，不可有粗暴的行為。喜笑多則悲哀自然減少。

三 理想的妻子

若是我們再留心到男子的理想，便可看到在他們的討論裏，有許多相同意見。大多數人確是不曉得怎樣美麗的妻子，只要不是異常就是。

我們也希望作者確實是誠心要求女子有同等的知識，許多人要他們的伴侶和他們的特性相合——如他們一樣能勝任的伴侶，——有幾個要求能應接賓客，有的要求會一樣說話。與女子願望性情溫和相對的是希望女子具普通的知識。

管理家務和烹飪的才幹，是大多數人物質的希望。還有一人，補足他的意見說，他的妻子必定要能够早起操作。至於友誼當然依

靠兩方的興趣與同情，有一句很有意思的成語說，「和諧即萬事之善果。」

我們可以看見一種很好的傾向，男子已經過了時代的信仰，而反對浮華的觀念。在他們的陳述中說，「如有人要求她必須體態

輕盈，容貌絕麗的絕代佳人，這是很不公正的。」而還有人說，「女子對於教育子女，極為注重，男子也該提高道德的標準纔是。」大多數都盼望有子女，及父母的健康。一個人提到優生學上說，他必須曉得這女子的「家系」。一個抱厭世主義的結末說，一般的標準實使他不得不過獨身的生活。

誰可以結婚

高山

譯美國遺傳學雜誌

美國醫生威廉魯濱遜曾經說，在從前的時候，沒有一個人想到可否結婚是要問過醫生的。終於因此有許多人結婚以後演出悲劇。幸而到近年來，人們發生一種責任心，對於將來的子孫負着希望他們良好的責任，又因科學的進步，什麼遺傳傳染的原因也漸明白，於是對於結婚登時謹慎起來了。

這自然是很好的現象，未來民族的繼續當然只得由那健全智慧的人們去負擔的。魯濱遜自稱他的宗教是人道教，目的除謀民族的幸福之外別無標準，唯能使民族安全的行為便是道德，所以在人道教之下，灌輸結婚上的，和誰可以結婚的知識，是很重要的。



現代青年男女配偶選

擇的傾向

慈廬

看來，不能不說是一種可喜的現象。

配偶選擇是人生的最重大問題之一，這是無論何人都不能不承認的。但在我國，此項選擇權向來多操在父母的手中，當事人的青年男女往往不能過問，雖然他們的心目中，大概都有一個理想的或實際的配偶存在，但常被習慣風俗壓迫着，不能從口中說出或從紙上寫出來。到了最近，這種風俗習慣的勢力漸漸失墮，大多數的青年男女，都有自己選擇配偶的意識，或竟見之於實行，而對於父母所選擇的配偶，不但表示不滿意的態度，並且從實際上聲明拒絕或要求撤消。這在一方面固然是家族制度及舊婚制破裂的朕兆，而在他方面更是青年個性發達的呈露。從進步的思想家

本誌此次以「我之理想的配偶」為題，徵求青年男女的意見。我們的本旨，原想藉此窺測我國現代青年配偶選擇的傾向；並且為使應徵者自由發表意思起見，特不取心理測驗的形式，列成各項問題，以免應徵者受到何等的暗示。徵求的結果，共得應徵者一百五十五人，徵文一百五十六篇（內一人撰二篇）。（最後更有雲南某君寄來的一篇，因逾期過久，不及列入。）男女人數的比例，如次：

性別	人數	百分比
男	一二九人	八三·二三
女	二六人	一六·七七

合計 一五五人 一〇〇·〇〇 不明 七人 二六·九二

就應徵者的地位而言，大概以學生為最多，學校教職員次之，商人

人又次之。現在先就男子應徵者依其地位的不同列表如左：

學生 八〇人 六二·〇二

學校教職員 二二人 一七·〇五

商人 一四人 一〇·八五

新聞記者及編輯員 五人 三·八八

官吏 二人 一·五五

傳道師 一人 .七八

農人 一人 .七八

軍人 一人 .七八

不明 三人 二·三六

合計 一二九人 一〇〇·〇〇

女子應徵者的地位別如左：

學生 一〇人 三八·四六

教員 七人 二六·九二

醫生 一人 三·八五

翻譯員 一人 三·八五

照上面第一表看來，可見男子的數目，超過女子很多。但這並不能作為女子不關心自己配偶問題的證據，不過因為向來的習俗，禁止女子討論這問題，比對於男子更嚴，所以大多數的女子，往往不敢發表關於這一類的文字。並且就一般受過教育者的人數而言，女子的確要比男子少得多，所以能做這類文章的人，當然也要比男子少。但素來以慣於嬌羞純樸著稱的中國女子，居然也敢大着膽來寫自己理想配偶的文字，的確不能不看作女子個性覺醒的一證了。

至於就地位而言，以學生占最多數，這也是當然的事。因為大多數的學生，都在婚姻未定的時期，所以他們對於這問題也最關心。但此次應徵者中，也有許多自己聲明已經訂婚或結婚的，試列為左表：

	男子	女子	共計
已訂婚的	三人	三人	一·九四
訂婚後解約的	六人	二人	五一五
訂婚後配偶死亡的	一人	一人	六五

應徵者的百分比

已結婚的 八人 二人 一〇人 六・四五
 結婚後配偶死亡的 三人 一人 四人 二・五八
 合計 二〇人 六人 二六人 一六・七八
 即已訂婚及已結婚者，占全應徵者數的百分之十六以上。然對於他們未來或現在的配偶表示滿意的，不過四人，但其半數則為自由選擇的；而其餘的二十二人，則皆對於他們的配偶表示痛苦或不滿。其中因不滿於訂婚的配偶而解約的，共至八人之多，這更可見舊式婚制的已在日漸破裂的途中了。最可注意的就是女應徵者之中，竟有一個從前的所謂「未亡人」，因不滿於故夫而想找尋一個理想的配偶。這在「維持名教團」的老先生們看來，或者以為是「世風日下」的證據，但我們却覺得中國也已經有了不肯盲目的服從的女子了。

現在更就應徵者年齡的不同列如左表：

年 齡	共計			應徵者的百分比
	男 子	女 子	合 讈	
十七歲	二人	一人	三 人	一・九三
十八歲	九人	一人	一〇人	六・四五
十九歲	八人	三人	一一人	七・一〇
二十歲	一三人	五人	一八人	一一・六一

就上表看來，可見應徵者中，以十八歲至二十四者為最多，這也可以看作一般青年求偶的欲望最發達的時期。近來有許多人，都非難我國學生太熱心於戀愛問題和婚姻問題，以為這是我國青年墮落的一證。這實在祇看見了半面的批評。因為我國素來有早

婚的風習，青年男女到了十七八歲，便被他們的家長強迫着做那機械式結婚的犧牲。此次應徵者中，就有許多是受過此種痛苦的人；另有許多，則正在爭扎着想擺脫這種苦痛。所以在這時期的青年，受了別人的痛苦的刺激，對於自己的婚姻問題，當然不能不着緊一點。如果以此等青年為墮落，難道甘心受那機械婚制宰割的青年，便可算是向上的麼？

二

青年的注意於自己的配偶的選擇，在我們看來，乃是青年個性發達的現象，已如上述；就是從他們對於配偶選擇的一般的標準上看起來，也是頗可樂觀的。關於這一層，東南大學陳鶴琴教授曾經於一九二一年有過一回調查，很可以作為對比。他是就二百六十六個男學生詢問其理想的妻子的資格，其所得結果如下表：

品貌	人數	百分比	家勢	人數	百分比	學問	人數	百分比	年齡	人數	百分比	合計	人數	百分比
端正	八三	三五·七四	不論	一·二三	五九·八二	中學以上	二三一	七五	較小一二歲	一·二七	二五七	二〇〇·〇〇	一一一	二五七
秀美	五五	三三·六八	中產	一·七四	三四·二四	普通學識	一·九	九	較小三四五歲	一·三一	六〇·一九	六〇·〇〇	二二一	六〇·一九
不論	二四	二一·四〇	相等	一·四一	四·二一	有所專長	一·四	四	較小一二歲	一·三〇	一四·六九	一四·六九	二二三	一四·六九
	九·三四	清白		一·八二	一·八二				較小三四五歲	一·一〇	一〇·九〇	一〇·九〇	二二三	一〇·九〇

清白

二二三

二二一

二二二

二二四

二二五

二二六

二二七

二二八

二二九

二二〇

二二一

二二二

二二三

二二四

二二五

二二六

二二七

二二八

二二九

二二〇

二二一

二二二

二二三

二二四

二二五

二二六

二二七

二二八

二二九

二二〇

二二一

二二二

二二三

二二四

二二五

二二六

二二七

二二八

二二九

二二〇

二二一

二二二

二二三

二二四

二二五

二二六

二二七

二二八

二二九

二二〇

二二一

二二二

二二三

二二四

二二五

二二六

二二七

二二八

二二九

二二〇

二二一

二二二

二二三

二二四

二二五

二二六

二二七

二二八

二二九

二二〇

二二一

侍奉父母	八
能獨立謀生	五
清潔	四
貞潔	三
有新思想	二
愛國	一
善遊戲	一

不好裝飾	七·〇一
不束胸	四·三八
要剪髮	三·五一
無嗜好	三·五一
女家兄弟要少	二·六三
合計	一·七五

身體	一·七五
健康無病	一·七五
容貌	一·七五
中姿	一·七五
美麗	一·七五
年齡	一·七五

人數	七·〇一
全應徵者	七·〇一
的百分比	七·〇一

較大	四·八·六四
相等	六·三
較小	二·〇

二九·四六	三八
一五·五〇	二〇
二〇·一六	一五·五〇
七·九〇	一一
三·一〇	二六

四六	二六
教育	二六
中等	二六

簡直使人無可捉摸；有的過於切實詳盡，所列的條件，直至五六十條之多；至於字句的複雜，詞義的曖昧，都足以阻止我們把這些答案作成一個簡單劃一的表式。現在姑且就其相類似的勉強歸類，作成了男子及女子的調查表各一；不用說這表決不能像陳先生的那般精密，但因此也可以窺見青年配偶選擇標準的一般傾向，似乎對於這問題的研究，不無些少的裨助能。

男子的配偶選擇標準表

這回我們徵集的方法，與陳先生的調查略有不同：他的調查，有一定的方式，列成具體的問題，并且祇用簡單的語句，所以要作成表式，很為容易。我們是請一般應徵者自由發表意思的；此等文稿的作成，有用記述文的體裁的，有用議論文的體裁的，也有用小說的體裁，乃至用散文詩的體裁的。所以他們的意見，有的空空洞洞，

普通

小學（高小）

高等（大學或專門）

人格

高尚

性情

溫和

剛強

活潑

沈靜

行為

勤儉樸實不慕虛榮

無惡嗜好

研究趣味

文學藝術或教育

科學

醫學

農業

二六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七

四九

二五

三七·九八

一九·三八

一·五五

七八

二〇·二六

六·九八

六·〇二

一六·二八

一六·二八

三七·九八

一七·〇五

七·九〇

五四·三

五·四三

愛情

真摯純潔

永久（守貞操）

裝飾

樸素

天足

不束胸

宗教

不信仰一切宗教

信仰基督教

才識

能獨立謀生

有新思想

能操家政

幹練

善交際

能跳舞琴歌

愛情

一七·八三

一〇·八五

一七·八三

一〇·八五

六·二〇

八

五·四三

三·八八

二〇·二六

三·七·九八

三二·五六

二〇·七一

一三·九五

一三·九五

六·九八

九

一四

三三

一四

一七·八三

六·二〇

八

四九

女子的配偶選擇標準表

	人數	全體徵者 的百分比	行為	勇敢
身體	一六	二八·四六	無惡嗜好	一一·五四
健康無病	一六	二三·〇八	不慕虛榮	一〇·五〇
容貌	五	一九·二三	尊重女性	五·五〇
中姿	一	一九·二三	研究趣味	一·五〇
年齡	二	七·六九	文學美術或教育	一·五〇
相等	一	三·八五	理科	一·五〇
較小	六	三·八五	職業	一·五〇
較大	五	二三·〇八	教育家	一·五〇
教育	六	一九·二三	瓦當	一·五〇
高等	四	一五·三八	文學家	一·五〇
中等	五	一三·〇八	新聞記者	一·五〇
普通	六	三·八五	勞動者	一·五〇
人格	六	三·八五	宗教	一·五〇
高尚	八	三·八五	不信仰一切宗教	一·五〇
性情	四	三·八五	信仰基督教	一·五〇
溫和	五	三·八五	才識	一·五〇
誠實	三	一·五三九		

有智思想

五

一九·二三

(二)身體

這確是很好的傾向，就是男子希望他的配偶健康

愛情

一〇

三八·四六

無病的，占全應徵者的百分之四八·六四，女子則占其百分之六

真摯純潔

三

一一·五四

外更有許多人知道注意於遺傳病花柳病及他種傳染病的，這種

龍守貞操

一

三·八五

一·五四兩者合計，占全數百分之五〇·九七，即占半數以上。此

永久

一

一九·二三

傾向，確可以說是促進民族健康的原動力。但我們希望大家不要

財產

五

一一·五四

徒托空言，或者祇憑個人粗疏的觀察和浮泛的探訪，務要向對手

中等

三

一九·二三

方取得可靠的醫生的健康診斷書，以爲結婚的唯一的條件。因爲

鈎財產

三

一九·二三

據我們所曉得，很有極誠實的男子，竟患着花柳病的，更有許多人，

自己雖患着可怕的疾病却沒有覺到的。所以這種習慣的造成，在

民族健康上說起來，實在是非常重要的一事。

如前所述，此次的徵文，係使應徵者自由發表意思，並不是豫先有所暗示的，所以有幾項條件，許多應徵者的沒有說及，並不能作爲他們不重這項的證據，也許有幾項在應徵者的意見中，以爲這是人人所應要求的條件可以不必提出的。因此之故，我們並不能

(二)容貌 關於容貌一項，男子對於女子的要求的確比女子對於男子的要求注重一點，這也是應有的現象。但據我們的觀察，無論男女，對於配偶的容貌一層，實在都並不當做最重要的條件。這是從表上可以看出來的。

從這里斷定共同的傾向；但在別一方面，大多數人既然提及這一項，也未始不可當做他們共同注意到這項的證據，所以我們也不妨就此下一個大概的斷定。別的既然無可憑藉，姑且就上表來論

(三)年齡 配偶的年齡，從生理上心理上說，都應該男大於女，這一層陳先生也已經說過。此次徵求的結果，在男子主張較小者，最多，相等者次之，最大者最少；女子則以相等者爲多。但這裏所謂

相等，是包含相差不大的意思，並不是限於狹義的相同。在配偶選擇上，如果其他的條件都已適合，這一項却可放寬一點。不過普通的原則，總應該男大於女罷了。

(四) 教育 男子對於其配偶的教育，大多數都要求中學程度，這一層和陳先生的調查頗相彷彿。但在女子，要求配偶者受過高等教育的，却要比中學的更多。從這裏，我們可以看出女子對於配偶者教育的希望，有高過於男子的傾向。但應徵者中，却很有幾人（男女都有）表示自己對於配偶者的教育，並不重在學校的資格而重在真實的學問的，雖然在百分數上表示出來，或者不會在十位以上，究竟也是一種可喜的現象。

(五) 人格高尚 這一項大都分裂為若干的片段，歸入其他的各項內，所以數目似乎不十分多。其實照一般的看來，這的確是人所希望的。

(六) 性情 無論男子或女子，都要求配偶者有溫和的性情，大概是可以料想得到的。但其中男子要求其配偶性情稍帶剛強的，也占百分之一七·〇五，從這裏可以看出現有的男子，並不像從前的一味祇要女子服從了。不過關於性情的形容詞，都是十分複雜而且是非常抽象的，所以要分出項目來，實在很難，更不是這

幾個項目所能概括，現在祇記其大體相近的罷了。
但這裏有一種很普通的誤點，不可不指出的，就是有許多人以為應該和性情相反的為配偶，譬如自己性情急躁的，希望他的配偶寬緩，自己性情剛強的，希望他的配偶柔和，這實在是把兩個人錯看作一個人的緣故。在上面關於配偶選擇的幾條要件上關於這一點已經說明，此處不再複述了。

(七) 行爲 男子和女子，都希望配偶者沒有菸酒，賭博等不良的嗜好，這確是青年志趣高尚的一證。至於男子希望配偶者勤儉樸實不慕虛榮的特多，這在一方和下面的要求女子能獨立一樣，是受現代生活困難的影響，但在他方，實在也因爲一般女子大都喜歡奢華逸樂，以致惹起男子的反感。這一層我們希望一般女子能够自己儆戒一點。因爲有了此等習慣，不但不容易覺得配偶，就是自己要獨立生活，恐怕也不見得容易罷。

(八) 研究趣味 近來青年的研究趣味，都偏重在文學、藝術、哲學、教育等方面，從他們對於配偶者的希望，也可以窺測這種情形。自從去年非宗教運動發生後，一般青年，很有排斥宗教的傾向，所

以這次青年男女，竟有許多把不信仰一神宗教作為配偶選擇的條件。但在他方，要求配偶者的信仰基督教的也有數人，這也可見基督教在我國青年界的勢力。

(十) 才識 在這一項下，男子要求女子能獨立謀生的，占百分之三七·九八，這實在是現代生活難的影響。其次要求能操家政及教養子女的占三二·五六，可見多數男子仍主張以女子為家庭的主體。但這裏面又可分為兩種意見：一派以為女子的生活，應該依賴男子，否則便成爲寄生，這派大概居其多數。少數的一派，則以為女子的生活，雖以家庭爲主，但不可不有一點自謀生活的技能，於必要時不致無措。關於治家一項的意見也是如此，多數人以為女子必須有治家的完全才能，少數人則以為女子雖不專限於治家，但至少須要能够擔任一點。在我們看來，似乎覺得少數者的意見，都要比多數者優勝一點。另外有一部分人，更主張家政該全由婦女擔任，而生活却須各自獨立，這可說是實際上所不能有的事。此等男子，似乎不免自私自利了。我們的意見，以為一般的女子，治家的才能，應該比男子略優（男子也不可不具備一點）同

琴及唱歌，這種家庭的藝術，在素來死板板的中國家庭中，固然也很該提倡，但有些男子好像對於配偶者的這種要求，專在供娛樂自己之用的，這似乎也不十分正當罷。

(十一) 愛情 愛情的應該真摯純潔，這固然是結婚生活中極重要的事情。但有好許多人却希望一勞永逸的不變的愛，實在不免誤認。我們以為愛情是應該時時創造的，不是永久不變的。愛情是給與的，不是占有的。如果把愛情當作占有品，不免成爲強迫的愛，不是自由的愛了。

青年男女對於貞操的意見，也是很該考察的。此次應徵者中，男女各有一二人希望他的配偶不會和別人發生過戀愛關係或任何的肉體關係的；但在他面，男子之中，也有聲明不妨和寡婦或非處女結婚的。我們不能不說後者的男子比較明達。至於女子要求她的配偶保守結婚中的貞操，這可說是女子尊重自己的人格的證據。

(十二) 裝飾 這一項在女子的文中也間有提及的，但是非常之少，所以不再列入。至於男子，似乎有多數人都很注意，其中尤以希望樸素的最多，這和行爲項下的勤儉樸實很有關連，大概不少任務，經濟的任務，當然不能不歸男子擔負的。此外還有一事爲我

小說月報十四卷第九號

太 戈 爾 號 上 要 目

歡迎太戈爾	鄭振鐸
泰山日出	徐志摩
太戈爾來華	徐志摩
太戈爾傳	鄭振鐸
太戈爾的思想	王統照
給我力量	周楨然
詩人的宗教	大戈爾著 胡愈之譯
太戈爾音樂與教育	仲雲譯
太戈爾和托爾斯泰	仲雲譯
夏芝的太戈爾觀	高濟譯
太戈爾的戲劇和舞台	仲雲譯
此外尚有創作及其他各稿茲擇其重要者並列於下	
橋上	葉紹鈞
三天	劉師儀
認請我們的敵人	徐玉諾
光流	梁宗岱
家風	孫俍工
歸來	顧仲起
讀後感(六篇)	褚保時等
俄國文學史略(總)卷	鄭振鐸
俄國文學年表	西 謂
關於俄國文學的兩則雜記	西 謂
海外文壇消息	沈雁冰

本期真誠平常的一倍餘另售價洋三角定期出版

我之理想的配偶

(文徵發表)

孔襄我

青年朋友們！我們應當感謝婦女雜誌社的編輯先生，給我們這樣好的一個題目。與這個題目有關的事件，原是我們同性的朋友間頗好的譚話的資料，而在異性的朋友間是常想提出討論，但終於不敢公然提出的好譚料。現在我們可算得到一個好機會，頂好的機會，兩性間各對手方可以絲毫不客氣的說出各個人所願說的話。

作這篇文章，我想乾脆各人把各人理想中配偶所應具的條件儘量說出，也就得了。我之理想的配偶所應具的條件，大約可以分做十項寫出。

第一，我希望她是一個中等或中等以上的學校的畢業生。女子師範也好，女子中學也好，教會辦的中西女塾畢業也好。在我尚未出洋留學之前，留學女生不是我所希望的；不過在我既經留學以後，我所希望於她的資格上，也許要略為抬高一點。但如後九項能件件適合，那麼中等學校畢業生，而現在又是我的朋友的，也是我所希望的配偶。

第二，我希望她的年紀和我相差不多；大二歲或小三歲都不成什麼問題，不過我極喜歡的是和我年齡相同，或者小我一二歲。如果有人質問，為什麼小我一二歲的女子我最喜歡呢？這個緣故，我實在不會講出，可也不知道是什麼緣故；但我心中實實在在是這樣希望着。

第三，我希望她的學識、思想，都能隨着時代而增進，而且她是個不甘於做時代思潮落伍者的女子。分開來說，即學識要佔優等，想要活潑的。雖然我的學識也佔不上優等，思想也算不得活潑，可是我對於理想的配偶是這樣希望着。

第四，要她自己有作事的能力且能耐勞的女子。在這裡，我要說明我不一定准有作事的能力，可是我相信我是一個能耐勞苦的男子。作事能力並不是專指獨自創辦某種事體，我的本意也不過是說，經濟上可以自個獨立，他人贊助與否不大發生影響的。

第五，要她喜歡在教育界或報界作事，能直接或間接在著作上幫我忙的。自然我在別處也幫她的忙，我每想到這層，便聯想到托

斯泰夫人會把戰爭與和平一書，親手抄過七遍這樣能耐勞能在著作上幫助她的丈夫的，恐怕是累代不多見的了。我記得歐美幾個著名的著作家時常由他們的夫人替他們搜羅著作參考的材料。雖然我這一生不一定能著作有價值的書籍，但我對於理想中的配偶，確是這樣希望着。

第六，要她是一個不希望做官僚的太太的女子；因為我是決計不做官的。近來有許多極時髦的女子，口頭上沒有一個人敢公然說出願做官僚的太太的，但每遇着小官僚直接或間接向她求婚時，便保不住先前的主張，而竟為臭官僚的勢力犧牲了。我不願入政界而充官吏，所以我所希望於她的，也是要遠離政界。

第七，要她的性情平和，不太暴躁也不甚怯懦的。這一項似乎用不到顧慮，因為女子的性情大半是溫和的，暴躁在女子中是不多見的。但怯懦差不多是一般女子所常犯的毛病。

第八，要她沒有吸煙、吃酒和打牌等種種不正當的嗜好的。這一樣，沒有人能說要求太苛的。爽直的說，不論是男是女都不應有這種不正當的嗜好的。這種嗜好，我連半點都沒有沾染，所以我之理想中的她，也沒有這種不正當的嗜好纔好。

第九，我希望她的身體康健，不是「多愁多病身」。

第十，我希望她的容貌端整，身體沒有殘廢部分。

合乎上述的十項條目，便是我之理想的配偶。

十項之中，前四項是必須的，中四項不必拘定，只要在結婚後她能做到這四條，也就

可以了。最後二項，不必一定死拘形式，設若前八項都能件件適合，

那麼，這兩項便大大有伸縮之餘地了。

總之，男女謀結合時，應當以學問道德性情為標準；只要這三項大體不差，便可結為伴侶。件件滿意的夫妻，可說世界上真不多有。

我寫完這篇文章以後，一位朋友嘲笑我道：「像你這樣十全的配偶，恐怕人世間未曾有吧！而且你個人也未必是這樣的十全呵！」

我忙回答他道：「你不曾看到題目裏寫的是『理想的三個字』嗎？但萬一真個我現在就有這樣十全的女朋友，却巧適合於我這十項標準，且自普通友誼的進而為密切的；到那時候，再把理想的三字勾銷，也不算晚呵！我個人自然也不是這樣十全的，優點和非優點，兩者均有；但我這篇文章並不是要登求婚廣告，所以我個人的資格品性，也似乎沒有宣布的必要。」

十二、八、三在北京。

二

曼雲

我很知道婚姻是一件極重大的事情，並且我爲了這事不止奮鬥過一次。我覺得現在青年的悲哀，愁悶，雖說也許有些出自別的原因，然而大概都是爲了這個問題。那些爲不滿意的婚姻而自殺，墮落的可怕的事情，我見得多了。因此事實恐嚇着我，幸福引誘着我，我對於這重大的婚姻就不得不擬出幾條適當的條件來了。其實，兩性的結合並不是像我們從前那樣可以隨便辦得到的，他們必定要有真摯的愛情，經過長期的觀察，而所謂愛情，又必定要遇着適當情形，條件才能發生，這是很顯明的；不過因各人思想知識，環境的不同，條件也隨着不同罷了。

我們受了幾千年禮教的薰染，現在雖然已舉起攻擊，但是他的勢力仍舊很大，所以有許多青年，直到現在，對於他們的切身問題，仍舊不改從前「噤若寒蟬」的態度。然而，這也實在不能怪他們，却應該憐憫他們；因爲他們從小便育在禮教的空氣中，沒有擺脫的好方法，——他們也想不到擺脫。不過在我們已覺悟，已回復自由的未婚青年，那就不應胡亂從事了；我們的心裏應該要當時記着：

將來配偶的適當條件，然後拿這些條件去找尋配偶，實現未來婚姻的幸福；因爲我們不願犧牲婚姻的幸福，正和我們不願毀滅別的一樣。記得前年報紙登載一段新聞說，美國某女中學曾出了一個「個人的配偶觀」的題目（原題記不清楚，大概如此），命學生作答。可是這種機會在我們中國是很難得的。好了，現在婦女徵求這種文了，我就借他說幾句話罷。

我是一個十九歲未婚的男學生。我下面所擬定的五條件，是我現在所認爲滿意的，將來因思想知識……的變遷也許有改變的地方。

(1) 兩方真能了解各人的人格。

(2) 有真正的愛情。

(3) 身體強壯，年齡相若。

(4) 思想相同，學識相仿。

(5) 願意將來在社會上大眾互助，經濟共同。

凡能具有以上所列的條件的女子，我很願意和她結婚，但有人

要問我：人家都注重金錢和容貌，你什麼不加上一條『容貌美麗，

有的女子這是一條重要的麼？

財產豐富』呢？可是我反問一句：我們為什麼一定要娶美麗富

十二、八、十於南洋大學。

譚祥烈

一 緒論

各人有各人的個性，各人有各人的環境，所以人們選擇配偶的標準，也因之各別，萬無強同的可能。同是一個女子，嫁給了你，你很滿意，但是萬一嫁給了我，那我或不免大失所望，這就是個性和環境不同的緣故。此次徵文的題目為『我之理想的配偶』，理想的配偶之上加上『我之』二字的意思，却隱含個性和環境兩個問題在裏面，因此我的這篇文章，敢大胆發表了。

二 貞操

我所說的貞操，不是婦女片面的貞操，是雙方共守的貞操，我認明貞操是人生美德之一，萬不應該污損的。女子失節固然是不貞，男子嫖妓操守也一樣地喪失。我是絕對服從一夫一妻主義者，我不肯嫖妓，所以我不願我的妻子在外面偷漢子，軋姘頭。愛情唯一的一維繫者只有一個誠字，假使夫或妻一有了外遇，互相已先自

起了猜疑，兼之各有不可告人的苦衷，誰還能相見以誠？愛情既無以維繫，家庭間的樂趣，也就因之消滅了呵。

三 體質

體質也是選擇配偶的一種重要的要素，有強健的身軀，才能擔任重大的任務。女子管理一家的財政，交際，內務，責任何等的重大，像那侍兒扶起嬌無力的楊玉環，多愁多病的林黛玉，祇合做男子的玩物，閨閣中的陳列品，够不上做主婦的資格。而且將來的小國民，和母體尤有極大的關係，像這種母體，是亡國的病徵，是滅種的現象。所以體質的強弱，足之大小，先天的遺傳病等，都應在致究之列，容貌的美惡，那是不發生問題的。

四 學識

有血性的人們，沒一個不痛心疾首於我國教育的，經過五千年文化之邦，國民的智識，仍舊這樣缺乏而幼稚，不羞死也當氣死。

了。現在的人們才覺到教育的重要，不知女子的教育在今日尤長重要呵！西人重視家庭教育和學校教育置在同一水平線上，因為兒童和家庭接觸的時候較多，如若家庭教育不良，那麼雖經學校

良好的訓練，總不免有一暴十寒的流弊。舊式的女子，對於兒童，只知一味的溺愛，從來不會施以正當的訓育。慚愧！她們自身且不明白什麼叫做訓育，還配談正當和不正當嗎？因此我很熱烈地希望得着一位女子師範畢業生做我的配偶，她既在女師畢業，普通的常識，固不是舊式的女子所敢望其項背，對於管理、訓育兒童的方法，自能合乎準繩，與學校方面以極大的助力，至於普通的書信，有條理的記事，日常用費的計算，當然綽有餘裕了。

五 家政

照現在的潮流看起來，女學生似有不願管理家政的傾向，這却矯枉而過正了。我上無長兄，下有弱妹，一家的事務統擔在我的母親一人身上。結婚而後，我固然不忍離開我的父母，所以對於組織小家庭一層，是萬萬辦不到的一件事。結婚而後，我一方面希望她

做我的內助，一方面也希望她為我的母親分一些兒工。要知道維持雙方共有的家庭，算不得是件奴性的差遣呀！

六 美育

音樂圖畫等都是調養身心，怡悅性情的工具，不必過於奢侈，只要俗不傷雅就够了。幾十元一幀的西洋畫，幾百元一張的『披霞那』『梵啞鈴』，幾千元一架的『鋼琴』，都不是我們平民的財力所能勝任的。服裝合於衛生些，性情溫柔些，舉止灑脫些，不要像那舊式女子一味地嬌羞，我已經表示十二分的滿意了。至於那些圓滑的交際家，爛熟的舞蹈家，音樂家，都是天生成的公使夫人，隨員夫人，不是我所敢承教的了。

七 結論

讀完我的文章以後，或有譏笑我的條件太苛的人，這未免所見不廣，我之理想的配偶，的確要合乎這些條件的人，但我并不是說凡是合乎我的條件的人都應做我的配偶。天下竟有不願嫁我的人，我也不敢相強呵！

四

楊尙松

我主張愛情有條件的，我是個男子，我的理想的配偶，至少須具下列條件：

(1) 有一技能自立的 在暮氣沉沉的家庭裏，女子常受男子無理的虐待，她們不能自食其力，實在是個最大的原因。俗云，「人不靠人一般大。」所以想把呻吟在地獄底下的女同胞救起來過人的日子，至少要有一技能自立。我很希望將來凡是男子所有的職業，都有她們參加的份子。若到了這地位，不但她們自己所受的束縛，完全解除；而且為世界上增了一半生利者，造福於人類也是「無最數」了！近來的人，主張女子教育，須採取「超於良妻賢母的人生觀」，因為良妻便是靠夫，賢母便是靠子，一帶有倚靠的性質，她們終生的幸福，就算犧牲了！所以我從根本上解決這個問題，主張她們要有一技自立。丈夫有了這樣的妻子，不但可以減輕許多的負擔，並且可以得到許多互助的利益。

(2) 最低要受過中學教育的 教育的重要，盡人皆知。人禽的區別，文明國和野蠻國的區別，男和女的區別，大半在這頭上。我以為「女子無才便是德」，對於女子，完全取「愚民政策」，塞其聰明，閉其智慧，務使她們成個無知的蠢物。女子經過這番醜，世界上的事物，一概都不知道；她所知道的，就是「對於她的丈夫，是應當絕對服從的」。她們受了極重的壓力，不但不敢有怨言，而且說是應該的了！在男子方面，以為這樣可以任他「為所欲為」了，其實這種「我管人人怕我」的生活，是極枯燥無味的。我主張夫婦間純要「愛的生活」。我愛她，她愛我，大家好像受了仁慈和暖的空氣，有說不出的樂趣！不然，便是不識夫婦真趣的「可憐蟲」這樣的女子，怎配和有點智識的人，結成終身的伴侶呢？所以我對於我之理想的配偶，要是個受過教育的女學生，因為她若受了教育，她的思想，定不致十分背謬，對於作事和說話上，定可收「彼此幫忙」的好處。但是中國的小學教育，實在太淺，所以我說，「最低要受過中學教育的。」

(3) 性情相合和年齡相等的 妻子是我們終身的伴侶，彼此間的年齡和性情，自然要互相符合。兩性間的性情相合，家庭裏面，也能享和愛的樂趣；若是各走一端，家庭便變成苦海了！年齡相等，也極重要。為人道起見，為生理起見，兩性的年齡，均有相等的必要。以上把我對於理想的配偶的條件說完了。但是我還希望這種條件，繼續向上和進化方面去改善，使兩性的愛情，更加堅固。周作人先生譯與謝野夫人之言曰：

「就我自己的經驗上說，這二十年間我們夫婦的愛情，不知

經過多大的變化來了。我們的愛決不是以最初的愛一貫繼續下去，始終沒有變動的，固定的靜的夫婦關係。我們不斷的努力，將新的生命吹進兩人的愛情裏去，破壞了重又建起，鍛使堅固，使他加深，使他醇化……我們每日努力，重新播種，每日建築起以前所無的新愛之生活。我們不願把昨日的愛，就此停止了，再把他塗飾起來，稱作永久不變的愛；我們並不依賴這樣的愛，我們常在祈望兩人的愛長是移動進化而無止息……我們會把這意見告訴生田長江君，他很表同意，答說，「理想的夫婦，是每日在互換愛的新證書的」……

張競生先生云：

「凡是講究真正完全愛情的人，不可不對於他所歡的時時刻刻改善提高彼此相愛的條件。」要之，我所理想的配偶，上面所具的條件，不過是個最低的限度，我很希望彼此相愛的條件，天天的進化，天天的改善，不要發生呆滯的現象。天天生機盎然，繼續創造而無止息，夫婦每日互換彼此愛的新條件，以達於

『我愛她她愛我的神聖純愛的生活。』

我寫至此，我把我的意思總結說幾句簡單的話：

『我對於我的理想配偶，第一步的手續，是由彼此自由戀愛而來的；而我對於我所愛的，應具上面所說的條件；彼此間愛的條件每日改造，最後的結果，達到神聖純愛的生活。』

唉！我的理想，不過是口頭上的美談罷了！我便是一個受了『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婚姻制度的流毒的青年呵！我的理想的配偶，第一步便失敗了！其餘的還能使我心滿意足嗎？我在母親懷裏的時候，我的父母已經替我定了一個終身伴侶。我對於我的未婚妻，到現在未曾見過一面，她受了『無才便是德』的遺毒，一個字都不認識；想她心裏所知道的，不過是『三從四德』罷了我的終身幸福，真要算犧牲了！有人說，『你把她休了，豈不免得結婚以後淘氣嗎？』我想我國吃人的禮教，一定是不許這樁事情發生的。我受社會的譏笑罵罵，倒還可以；她若受了未婚夫的休棄，她的心中，一定十分羞愧難過，她以為未婚夫尚且瞧不起她，她還有顏面見人嗎？我恐怕她會出於自盡的一途了！我為人道起見，不得不認她為正式的未婚妻呢！但是現在的未婚妻，便是將來的已婚妻，我爲了自己的幸福起見，不得不把她重新的改造。改造的利器便是教育。因爲人都是『學而知之』，並非『生而知之』。她雖失敗於當初，我不得不竭盡我的力量，以圖『亡羊補牢』，『見兔顧犬』呢！我對

於她改造的結果，最低限度的要求，就是

「要她具有國民應有的普通常識。」

常識二字，本極難談，文明國人所認為常識的，半開化國民便以為特識了；半開國民所認為常識的，野蠻國人便以為特識了。我所

說的常識標準，是現在國民應具的普通常識，沒有這種常識，便不配在二十世紀裏面作人了！好比地球是圓的，已經證明了，不可說「地球是方的」；孔子是周朝人，不可說「孔子是漢朝人」；中國是在亞細亞洲的東方，不可說「中國的位置在西亞」；專制的制度已經不適宜於今日了，不可說「很盼望真命天子出世」；鬼神之爲物，本係虛渺，稍有智識的人，便不信他，不可說「風有風神，雨有雨伯，雷有雷公，電有電母……」總之，普通應具的智識，都應該知

道。

以上所說，係最低的限度，因爲連現在普通常識都沒有，簡直是個前幾世紀的老古董了！若是和這樣人「生同衾死同穴」，生命的前途，能有一線的安慰嗎？

要之，我若自己選擇我的情人，一定要具上面的條件——但是已經絕望了！我對於舊式制度的未婚妻，只希望經過一番改造，至少要有國民普通的常識，這種限度，真再低沒有了。但她受毒太深，能否達到這個最低限度的要求，尚是一個問題。我想到這裏，心頭狂跳出了一身冷汗，誠懇的禱告道：

『萬能的上帝呵！

不要使幸福已經犧牲的我再失望了！』

五

T.
Y.

求偶是人類天性，青年人誰都不能免却這個想頭的。我也是其中的一個，雖不至輾轉反側，但也念念不忘。學校課餘的時候，也曾暗暗地想過，意象中的女子，要具何種條件，纔可做我的配偶。有時還自言自語的說：「我要怎樣一個女子，纔可做我終身的伴侶？」

怎樣一個女子，纔可做我生命中的安慰者呢？才能哪，面貌哪，品性哪，志趣哪，教育哪，職業哪，健康哪，家世哪，是不是要件件齊備，件件出人？但這樣美滿的女子又有幾個呢？這豈不是妄想嗎？這樣的思想，在我心裏頭，實在不知想了幾千次，幾百次。每每在讀書的

時候，這個念頭一來，就把書本放下，呆想這個問題的解決。有時也想丟開不想，畢竟沒有這樣的勇氣，剎那間又去想他了。現在倒想出一個主意，一個標準來了。但這全是由我主觀的見解，內心的要求，幻想出來的好不好也是我自己受用，可不勞閱者的代慮。

她——我的理想配偶，至少是一個亭亭玉立的女子，雖不必艷如天上安琪兒，但亦不可醜像無鹽或嫫母，總要令我一見之後，留一種美感在腦筋裏，可以細細去咀嚼反味。因為好美的觀念，是人具有的，我不相信有人懸想一個醜陋不堪的配偶的。詩經「窈窕淑女，君子好逑」，畢竟也少不得這窈窕二個字。愛的起源，雖不知是什麼，但美的要素，總占却一大部分，沒有美愛是枯寂寡味而無所附麗的。宇宙的自然景物，藝術家的圖畫和雕刻，我們見了，即歡喜眷愛，也就是因為有美的要素在其間，有了美愛即隨之而起。愛就是美的表現，美和愛是一而不可分割的。我們不能說有了愛可以無美，因為愛了就有美，至少也是個人主觀的美。我對於理想配偶的要求，美的要素是缺少不得的。

目不識丁，愚昧羞拙的村婦，也許多具有自然美的，但老實說，她們萬不能做我的理想配偶。因為知識太懶殊，兩性間即形隔膜，同情心也因之薄弱。一智一愚，講起話來，俱不能互相了解。同床異夢，

是難堪的。我的理想配偶，至少須受過中等教育，現在國內女子受過中等教育的雖不大多，然這却是我的最低限度了。有了中等教育，各種普通常識已略具，而生活亦稍可獨立，個人亦不致因有妻子而負累加重。且夫婦之間，知識已略等，則可互相討論，互相幫助，而生一種意外的快樂。但是，我是嗜好文學的，同時似不能不要求一種嗜好相同的來做我的理想配偶。因為嗜好同，則感情尤洽，尤能互相了解，互相慰藉。自然，各人有各人的嗜好，不能全數強同。然這小小一點的相同，却不能不讓我去希冀的。

愛情是什麼？我不敢胡亂去回答，但總舍有人格的要素在內，是神聖的，無上的，不能看做兒戲而爲娛樂品用的，則可無疑。現代國內女子，我不敢說全部，但至少有一大部，是不了解愛情的，以愛情爲兒戲，以愛情爲娛樂品的。她們整日地艷妝奇服，鬥麗爭妍，出入游戲場影戲院，以出出風頭爲榮，虛名貪富貴，可說是她們的特性，她們的愛情，是一頂大榮，一場跳舞就可換得到的。她們的貞操，也是可爲金錢的勢力壓倒破壞的。她們唯一的目的，就是顧得個多財有勢的夫婿，自己可安樂享福，快活過日，做一件生育的機器。我說這樣的話，不是有意污蔑女界的人格，不過像這樣的女子實在不少啊！我是一個無名望的窮學生，決沒有這樣的資格去夢想。

她們。我只求一個能了解我的，能慰藉我的，能拿她的愛泉灌溉在我心內的。換言之，就是一個能真正了解愛情的來做我的理想配偶，那些有富貴氣的时髦女子，我是不敢愛，不敢想的。

現在可明白什麼是我的理想配偶了。我的理想的配偶是一個

受過中等教育，有文學興趣，能真正了解愛情而美的女子，這樣的條件決不算嚴，我只憑着這個標準去在茫茫人海中，尋找我的終身伴侶，或者不會失望罷。

——一九三三，八，十六，於蘇州東吳。——

六

舟君

在這茫茫無際的大沙漠上旅行，多麼孤寂，多麼無聊，倘若沒有個同患難共生死的伴侶，握着手，並着肩，唱和着生命進行之曲。——

俗所謂永久的配偶者，不過同情中較接近日常關係較密切些的密友罷了。但是雙方的一生愉快與痛苦，都於此種下了。那麼，我們

對於配偶，豈可模模糊糊，草率將事嗎？依我理想中之配偶，應當是：

D，於教育上負有研究，藝術上也饒有興趣；以便將來在教育上盡人生的天職，在藝術上尋人生的慰藉。但是須得身體強壯，精神爽健，喫得住苦，耐得住勞，好能在平民窩裏做一番事業。

E，要絕對的了解戀愛的真義，可自然的結合，也可自然的分散；聚散全以愛情的有無為標準，不以客氣作苦痛的譴符。總之離合要能純聽諸自然，雙方就可免却許多痛苦了。

F，要打破子女的觀念，須知有了子女，不特直接的女子受痛苦，間接的也影響到男子身上。但是我這種主張，是時間性的，不是要終身絕對沒有子女的。

我雖不是個絕對慣於團體生活的人，却也不是絕對不歡喜度孤獨的人。寧願做個自然的情人，不願受那不自然的無愛情的苦

A，須有勇往直前的氣魄，不要自居於被愛者的地位。換句話，就是要做一個男人形的女人。

B，思想純潔，意志堅強，不受宗教的束縛，也不受世俗習慣的限制，更不要作賢妻良母的信徒。

C，性情活潑而恬淡，服裝樸素而脫俗；打破一切勢利的陋見，消除一切娼妓式的裝飾。

痛；寧願終身孤獨，不願冒情海中尋戀失望的酸楚。所以我寫這篇理想的配偶，即令終於理想，似乎也不會權於理想失望者的悲哀。

的。

一九二三、八十五於南京。

七

從前印度有種很普遍的傳說，說男人和女人都祇能算半個人，要一男一女配起來才能算是一個真正的完善的人。我並不覺得這話過火。我十分相信這話是不錯的。

男子與女子的差別，不祇生理上相異，就是心理上也兩樣。而惟其是不同，所以才能以彼之長，補我之短，達到互相為助成為真正的人的地步——但是怎樣才能如是呢？這是一個很容易而且很簡明的答案，人人知道的：男女互相戀愛而結婚。

這件事情，並不是可羞的，祕密的，不可告人的。祇要是一個人，

——自然是無論女人或者男人——都應當以此事為一生中最重要的一件事，不應該羞怕，不應該祕密，更不應該『恥於對人言』。我因為這樣主張，所以我便不怕人的嘲罵和譏諷，毅然寫了這一篇文出來——我想婦女雜誌的編輯先生這次徵文的用意，也願意的是大家這樣毅然地寫出來罷！

當我是小孩子的時候，每一次父親從遠處回來，家中的人，沒一個不是非常地歡喜；但是一看見父親和母親會面後的情況，不禁又要使人十分不快了。我還記得，——記得很清楚，當父親一走到臥室的時候，母親除了脫馬褂呀，送煙呀，送茶呀……一些瑣細的事情之外，祇能問兩聲『途中無恙』和『身體可安』的話了。此外再休想尋得出更多的一句話來說。而父親呢，還不是一樣麼？祇除了問一聲『家中近來有事沒有』之外，還不是一樣地不能開口麼？——唉，這是怎樣可怕，可悲的情景呵！

讀者諸君不要誤會，我的父親和母親並非是什麼話也不能說的人，而且恐怕兩人心裏蘊藏着的話正多呢。但是都因為各人的話的性質太差遠了，並且都知道自己所要說的話是對手方——聽者——所十分不願聽，不能聽的。因此，除了那印版式的幾句所謂『寒暄』之外，便再也沒有聲響了。

我自幼小時得了這個印象，心裏就十分懷疑，我不相信婚姻的

一文。

結果便是如此！這個給我的影響可不小呢，我從那時起就堅持着『獨身主義』，一直到最近幾年，才漸漸了解真正的婚姻的價值。但其中所經的挫折也實在不少。尤其使我灰心的，便是我的家庭給我訂了一個我既不認識而又不願意的『丈夫（？）』；再者就是

我親眼看見姊妹兄弟和親友家中的『怨偶』，幾乎是十對中沒有一對是有快樂的。我心中憤激，怨恨，灰心，說不出的難過，我幾乎要去『自殺』。幸而後來『拒婚運動』成功，得以復我自由，才稍稍使我由死灰中復燃過來。但是我不滿意這種不合情理的買賣式的婚姻制度，仍是不能片時或忘。

近數年來我讀了一些關於『婦女問題』和『婚姻問題』的書籍和雜誌，才使我漸漸更明悉婚姻的意義及其重要。我的勇氣恢復了，我將努力去作一個婚姻的完美者。

說了一大篇，覺得和本題相去很遠；其實這些話於本文也未嘗沒有重大的意義和關係。但是現在我委實該說到本文——『我之理想的配偶』了。

是的，結婚只有戀愛可以作根據，沒有敢說不是，我自然也不敢否認。不過我覺得『戀愛』只算是結婚的第一個重而且大的根據，除了戀愛之外，還一些零碎的小條件也是必需的，如志同道合，性情相投，和互相了解……。

我這樣覺得：與我同志的人很不少，但是又要道合，這至少有許多人不能夠，這許多人便由我的朋友的總數中減去，但在這所餘的道合的朋友中，要性情相投的至少又有許多不能夠，這些人便又減去，而所餘的，自然都是性情相投的了。却是在所餘的這少數的性情相投的朋友中間，要求其能够互相了解的，又有幾個呢？所以這志同道合而又性情相投的朋友中間，又能够互相了解的，已經是極少數了。

但是這些——道同志合，性情相投和互相了解等——都不過是比較不重要的附屬的條件，而唯一最重的還是『戀愛』。換一句話說，就是即使這個朋友已與我志同道合，性情相投的條件也具備，而且又能互相了解了，但是他究竟愛不愛我呢？

這個問題才是最重要的，要是他能完全具備上項各條件，而對於這個問題稍有不合，那還是不是『我之理想的配偶』——我

之理想的配偶」是與我有極純潔而真誠的愛情，並且能够志同道合，性情相投而且互相了解。

● 上面是精神上的條件。精神上的條件完全具備了，物質上的一切却是一點問題也不會發生的！譬如兩種原子量配合適宜了的質素，不管她是紅色、白色，或者固體液體，祇要一遇合便會融化成一種極純粹的第三種質素。

我十分相信，宇宙間除了真純的戀愛之外，什麼都是虛幻的，無意識的，祇有真純的愛情，可以上參天地下感萬物，什麼「人生是虛空的」一類的話，都是出於「愛情的失敗者」之口；什麼「愛情是夢幻的」一類的話，都是那些絕滅了人性，祇在夢幻裏尋人生的人們說的。

最後，我還引一段厨川白村的話作我這篇短文的結論：

「兩性間的犧牲精神，往往爲了戀人的關係，雖是赴湯蹈火，亦所不辭。這種不可思議的精神，決不是學校裏邊幾位說教似的教員們體驗而得的內容，可以做比擬的。所以這種熱烈的自己犧牲的至高的道德性之花，只有戀愛裏面，才能很鮮艷的產生。所以戀愛決不是單爲性慾的滿足，也不是爲子孫私有財產的讓渡，也不是像拆白黨的追蹤婦女的惡劣行爲，完全是自然

的崇高的最淨化的一種現象。

『結婚的關係，也應當如是，最初用戀愛本位，鞏固了外面，更須堅實那內部，花雖彫謝，但更須使實格外豐腴。由互助的精神，再進化而增進其複雜性，且開拓新境地而擴大之，愛子女，愛家族，愛鄰人，愛種族而及於世界人類。人間的道德生活，也藉此完成。（見本誌八卷二號厨川氏近代的戀愛觀一文）』

末了，我再借兩句詩來祝福我自己：

『你去，去尋那與我的振動數相同的人；
你去，去尋求那與我的燃燒點相等的人。』

——一九二三，八，十八日，上海。

我友漱琴，她是個活潑而有志趣的女子。她願終身從事於文學研究，她的詩歌和小說都清新而可愛。我記得前數年我們談到戀愛問題，她還有許多固執的見解：這時她以爲結婚是件可怕的事，戀愛便是愁苦的初步。現在我讀到她這篇文章，我知道她對愛的觀念，是大有進步了。我恭謹禱祝她未來的幸福！

八月二十日竹影識。

八

其實我早就想做這類題目的文字了，不過沒有感發的機會，所以就擋將下去。今天看八號的本誌，說要徵求這類的文字；因此我借了這機會，把久藏在胸中的話說出來。雖然我的理想或許太高，與不能實現，但這是另外的問題，可以不管。

我理想中的配偶是：「一個藝術化的而能和我同調的婦人，」怎麼才是藝術化呢？原來藝術是自然的美，亦裸裸的真，浩漫的愛，獨有的個性……的結晶體；所以若是備有（一）強健的身體，（二）自然的狀貌，（三）孩子般的天真的性情，（四）真摯熱烈的愛，（五）正直勇敢的不畏痛苦的毅力……的就是藝術化的婦人。——我不要她身輕腰細，只要她體壯身高；我不要她穿的是綾羅，戴的是珠玉，只要她粗布做裙衫，又能清潔；不要她柳眉杏臉，嬌媚可人，只要她眉目清楚，姿度脫秀；不要她矯揉做作，屈己從人，只要她憑良

許美墳

心做事，脫離習俗；只要她看夫妻是朋友，不要看做主奴；只要她給我的愛情是由於她的愛的勃發不能自止；不要她有一點勉強與拘束；只要她遇事能够勇敢，正直，遇苦能够忍耐，堅持，不要她懦弱，詐偽，好逸惡勞。——總之，她是一個具有藝術化的精神，與適當的技能，而同時能够保持着女性之美的，年齡和我相當的婦人。

然而她儘可能如上說的這麼完美；要是和我不同調——性情不合，不相了解，那麼亦不是我的妻子了；縱使我真心的崇拜，極力撮合，結果一定不好的，這原因很明白，不再說了。

因為我性愛藝術，所以凡對於精神的物質的生活都希望着那藝術化的；何況配偶是這兩樣生活的基調，所以我理想的妻子是藝術化的，那可不消說了。

九

舜英女士

我做這篇文章，除了應徵本誌以外，還有一個目的：就是把我理想中的配偶說出來給我的家長親戚朋友們聽。一則表明我以前爲甚麼要拒絕他們好意給我的議婚；二則說出我以後願和怎樣人做終生的朋友。

青年人——尤其是我們女子——要貫徹自己的主張，或爲看重終生的幸福起見，必先要具備生活的能力，正確的識見。前者我已得到了；後者雖還不敢自信已經得到，但比起從前求學時代來，却也進步了許多。我雖不贊成獨身主義，但不能得到我理想的配偶時，便寧願獨身終世。我之理想的配偶是怎樣的呢？

一、道德 不受禮教習俗的束縛，而有出於良心合於真理的行為，譬如貞操，並不是「女子當守寡，男子可嫖妓娶妾」的貞操；要是男女共同遵守的，和因戀愛專一而良心上不願再婚的貞操。又

如尊重自己的人格，同時也要尊重別人的品格。自己愛自由，便不應當侵犯別人的自由，終之要拿平等公正的態度，實行合理的道德行為。

二、學識 我的需要學識，並不是希望要多賺些錢，也不是要想謀高一些的位置，可以得到較好的名譽。因爲有了學識，對於人的意義，多少終可以明白些；對於思想行爲，也可以得着正確的指示，

不致做出毫無意義的事情來。我不贊成拿學校畢業做學識的標準，大學畢業的未必一定勝於中學畢業的，沒有進過學校的，有時也會有很好的學識。所以我考察學識，只拿學識做標準。我理想中配偶的學識是具備各種科學的普通知識，而有一二種專門學問，或願終生研究下去的一二種專門學問——最好是偏於文科方面的，像文學、哲學、教育、心理等。說到這裏，或者有人要詰問：「理科方面的學問，比較文科的要切於實用，在今日的中國，更加是可貴怎麼你反不看重他呢？」我以為要切實用，文科方面的學問，何嘗不可；並且我對於學問，不主張功利主義，我的性質是近於文學的，所以要有個終生切磋學問的朋友，使彼此的精神方面能够吻合，這纔是正真的幸福哩！這篇文章的題目是『我之理想的配偶』，理想上有個「我」字，所以不惜把我的偏見寫出來了。

三、性情 消極方面講是要不暴戾，不孤僻，不冷淡，不懦怯等；積極方面講是要溫和，親愛，熱烈，勇敢，謙恭等。譬如待人接物，沒有怒容惡聲的表示，總是很誠懇親摯的接待——當然是出於內心的，並不是做出來的虛偽工夫——肯擔應盡的責在，勇於社會的服務，原諒別人的小錯處。無論貧富親疏，都歡喜和他交接；但是他並

四、體格 肢體完全，身無隱疾，這是差不多一般的條件了，所以
我也不多說了。我要說的是身體強健，活潑優美。強健便能耐得起
重大的繁瑣的工作；——像研究專門的學問，擔任社會的事務，
——使工作的能率增大；使精神愉快，活潑便能使作事敏捷。優美並
不是容貌美麗，肌膚潔白，是長短肥瘦適中，和體態合於自然的一
種優美。

五、職業 拿遺產做生活的人，想來是我們大家所不取的，但是
有種職業是毫無意義的；——如鵝宿店香燭店之類——有種職
業是有害於人類社會的；——如製造槍械局的工人之類——這
種職業也是我所不取的。照理說來，除了上面少數的幾種職業外，
都應當一律看待，但是我的偏見，却還要特別選擇幾種。我所滿意
的職業，是要在謀生以外，富有精神上的快樂的：像教育家，文學家，
哲學家，藝術家等——這里所謂的『家』並不是要甚麼出名的大
家，不過是對於某種學問或藝術，確有心得和興味，不單是拿來騙
飯喫的。——我取這幾種職業，不像習俗上所稱的高尚風雅的意
思；只是取其於精神上有更豐富的食糧，比物質上所得有更廣大的
的興味和價值。

六、嗜好 耽於物質的嗜好，往往會使異性汨沒，所以物質的嗜
好，能少一些，便好一些。其實對於學問藝術，有了濃厚的興味，物質
的嗜好，自然會淡了。煙酒等物，不但耗錢傷身，也會使精神消失，志
氣汨沒，賭博更不值得說了！一個人要絕對沒有嗜好，是做不到的，
琴棋書畫，都是嗜好，以琴代煙，以畫代酒，也未嘗不可；只要我們的
精神有了着落就是了。

以上所說的，是我理想上最小的要求，也是事實上所應具的條件，『配偶』二字我不承認就是『五倫』之一的『夫婦』，所以不必受『男大當娶，女大當嫁』的限制。我只拿『終生的朋友』五字解釋他。朋友應當交好的，損友當遠而避之，這是人人知道的；那麼，終生的朋友，不是更應當這樣麼？現在再把我所說的歸納起來，就是：

我之理想的配偶，是有合理的道德行為，具普通的科學知識，而
有一二種文科方面的專門學問；性情真率而富熱情，體格健全，體
態優美；職業除為維持生活外，有精神方面的興味，或能供給人類
最大的糧食；——即精神上的糧食——不染汨沒異性的嗜好，終
之於真善美三方面，能相當的致力的一個人。

十

陸美英

我是個二十四歲的女青年。呵！真萬幸呀！以我處的那風氣閉塞的故鄉，和頑固不化的家庭裏，居然經歷次的奮鬥，而得不受專制婚姻的荼毒，這實在是可以安慰我的心靈的。現在呢，可更好了，我哥哥常用暗示方法的效果已影響到六十老父思想的變遷；他承認子女的婚事，本身有絕對的自由，而不願加以干涉了。這是何等可喜的事呀！我感謝我的老父，我感謝我的哥哥，並且事有湊巧，在這不先不後的時候，適又逢着婦女雜誌的徵文機會，我就趁着這個時期，發表我理想的配偶應具的條件：我在六年前曾經在家鄉一個中等女子學校讀書，後來我母親對父親說：「阿美已經大了，不便再許他進學堂，女孩子能識得幾個字，已經是好極的了；再盤着也是別家的人，還是學些針線家務事情罷。」所以我就從此輟學了。我哥哥他是富有美術情緒，和文學天才的人，所以我輟學以

十一

金廣

後的生活，完全受着他的同化。至於烹飪啦，縫紉啦，我都視為自習課程中的隨意科。我因着對於美術文學有特別的興趣，所以我希望的理想配偶，亦須此道中人，這是第一個條件。冷靜的頭腦，高尚的志趣，潔白的心胸，誠摯的精神，這是第二個條件。經醫生檢查身體格得有健康之保證書，而無四肢五官之殘廢以及一切皮膚病者，這是第三個條件。年在三十左右，贊成小家庭制度者，這是第四個條件。除了這四個條件以外，至於家產之有或多或少，以及是否大學卒業，和曾否得有學位，概不計較。惟最低的希望，須有固定的職業，與自立的本領。不過我之所謂職業，却也有個限制，非議員，非軍閥，非官僚，並能永遠不捲入此項污穢的漩渦內。如確有合於上面理想的人，並經一年以上朋友的交際，雙方都很滿意的，我認為是我真實的伴侶，如其不然，我願犧牲幻想的幸福，過我單調的生活。

我現在的年齡還很輕，距結婚適當年齡還差七八年左右，而且現在正是求學時期，當然沒有顧及我的配偶；若這時來談『理想的配偶』時候未免太早。但年來屢受家庭的壓迫，使我幾受盲婚的痛苦，我知道我實在不能不談了。我若再不打算自己的前途，我終於屈服在舊禮教的盲婚底下，而我前途的新生命新幸福，就此告終。所以我作這篇文章的動機，是因抵抗舊家庭的專制而作的，下面那個理想是我向家庭提出的；但家庭祇有介紹之權，而選擇決定之權還由自己作主。現在分述我的理想於下：

性情方面——這便是我之理想的配偶的第一個條件。一校裏

的同學，因性情不合，且會發生不睦，何況終身的相伴。一般青年感受盲婚的痛苦，不是因貌醜，沒有學問，即有亦居少數，而最大的原因，便是兩性間性情的不合，而致反目離婚，自殺。『有些人說，若兩性處同一的環境，他倆的性情或者會相同。』但這個思想，純是謬誤。因為性情是與有生俱來的，所以各人都不會相合。我們可以說：『性之不同，有如其面，』他不像別種外物，能够交易的。即使他倆的環境，怎樣豐富，若是性情不同，便會發生不良的結果。所以理想的配偶，必要求性情的妥洽，尤要互相諒解。互相諒解是戀愛間的長期保守者。我知道我的性情不很好，但也如任公先生所謂『雖自

知其短，而改之不勇，』所以我極願得一個能夠互相諒解的相伴。但要知相伴的性情怎樣，必要有長遠的時期，深密的觀察才行。

學問方面——除了性情，這個問題可算是最重要的了。若是和一個沒學問的人來做配偶，那個人便是旅行生命途中的啞伴，毫無幸福之可言。我不敢希望一個很好學問的作相伴——也不配我希望她們——但總要比自己的學問高些；若是擅長英文的更好，因為我的英文程度很幼稚，深願得一個人來指導。然而我不希望一個不同樣學問，而程度高於我的，——如具有工業醫業的學問的——來做我的相伴。

志趣方面——志趣也是同樣的重要。我願我的相伴，和我具有相同的志趣，譬如我是個著作家，願她能幫助我著述；若我是一個科學家，願她能幫助我實驗；若我是一個美術家，願她能幫助我工作。總而言之，若是兩性的志趣相同，必獲到美滿的成功；反之，一個做著作功夫，另一個又做科學功夫，這樣『背道而馳』的工作，是很喫虧的。所以我的志趣，必要她容納而不願她反對。志趣若不能一致，則種種事實的進行，便遇有極大的阻力，而卒不能成功。

道德方面——從前的人，對於女子的道德，不是『無才便是德』便是『婦德，婦言，婦容，婦功』的四德。這在今日已沒有存在的餘期。

地。但今後的道德的標準，究竟要怎樣呢？是否拿學校的「品行成績」做標準？我以為這樣決不行，因為品行成績，不過是教員主觀的批評，不可以做標準的。若能具有辦事的才能，和富於進取的精神的，便可算是我之理想的配偶的道德標準。其實談到道德，實在太虛汎了。一本修身書裏的自治公德勤勉……無論男女女性都應實踐的。不過我把舊社會對於女性所最反對的道德，而其實是最重要的提出來罷了。

年齡方面——在別人以為配偶的年齡，應和自己的年齡相若，但我的意思，以為年齡方面，必須長過自己一二年。因為年齡較長，她的閱歷，必較為豐富些；我對於社會常識異常缺乏，若得她來當顧問，則我必得到她很大的匡助。

容貌方面——這個簡直不成問題，但也可以說是一個很重要的問題。一般男性的配偶，以照片的美貌來定的。照他們的意思，以為「美人」是萬能的，件件都是好的，推而至學問上，性情上……無一點不優長，無一點可議之處。其實，他們的理想，完全錯誤，因為美貌是不能歸納一切的。以容貌美貌來做配偶的標準，確是男性青年及各方面，必感到很大的欠缺。女子因要產育，注意體育尤其重要。我是很好運動的，我願我的配偶，也好運動。即使不能跳高或賽跑「坦尼司」，籃球也應當會些，精神却不必論。

經濟方面——有人說，「金錢的選擇，是最可恥的選擇！」這句

話確是十分的對。幾多青年，因受金錢的迷惑，致犧牲他們的神聖的戀愛的——女子受他的害尤甚——不知多少，金錢簡直是戀愛的贊敵！一般富家的女子，那個不是倚着母家富有，來誇耀人家的。即使有些稍有學識的女子，也不能脫去驕奢的惡習。更有些嬌慣的女子，去到人家，便朝嘈夜吵，久之便和家中人反目，終而致發生不良的結果的多得很。盲婚最易犯着這個毛病，因為做父母的，多愛惜她的子女，因貪圖別家的富庶，便謬言訂婚。我的意思，以為對於配偶的富有和貧乏，絕對不成問題，而且，貧窮的更好。因為經過困苦的環境，對於她必有多少裨助的。

體育方面——從前的體育，不特女子不加注重，男子也當作一件野蠻東西。所謂文士的，都自稱「多愁多病」。但到現在，觀念已不同了。若有一個不好運動的人，他的身體上，精神上，辦事上……與各方面，必感到很大的欠缺。女子因要產育，注意體育尤其重要。我是很好運動的，我願我的配偶，也好運動。即使不能跳高或賽跑「坦尼司」，籃球也應當會些，精神却不必論。

嗜好方面——一個人若有不良的嗜好，影響到他的道德上，學問上……非常重大，譬如有一個女子，她有賭的嗜好，那麼，她必難

性的決裂便快實現了。這不是一件很不幸的事嗎？我相信自己尚算作一個沒甚麼嗜好的人，所以我也很希望我的配偶也沒有別種不良的嗜好。

思想方面——因兩性的思想有新舊的不同，而致發生不睦的，最近的鄭振鐸先生和歐如女士，便是一個最明顯的例。所以思想在擇偶上，也是一個重要問題。我們在學校裏的同學，思想不同的，也會發生決裂或不睦的現象。同學尙且這樣，何況終身的伴侣？我的思想雖不新，但總比那些「食古不化」的人較勝一籌，所以我很希望我的配偶也能具有新穎的思想。

美術方面——外國的家庭都有一種美術的設備，這種設備的

戀愛這件事，除了獨身主義者而外，大家所應該有的；但是因為各人的性情不同，所以對於戀愛的對手的理想，也因之各異。我現在把「我之理想的配偶」所應具的各項，分別寫在下面，這自然都出我個人的性情和意志集合起來的。

一、性情：活潑，友愛，溫和，和樂觀的。平常歡喜讀書或研究學術。

工作，都是由婦女擔任的，但在中國，很缺乏這種精神。我願我的配偶，能够具有美術的興味，因為將來組織小家庭的時候，一切的佈置，都要有美術的設備。

總之，我的理想的配偶，便是一個相同的理性，思想，志趣和學問，屏除一切的嗜好，強健的身體，具有辦事的能力，富於進取的精神，不充裕的經濟，對於美術，有相當的興趣，略長一二年的年齡，若能和上列的事實相符合，容貌的美貌，却不必論。

我誠懇地祝願我這個理想能成為事實！

十二、八十五。

十二

自 知

——醫學或文學和美術。

二、知識：已具普通知識。對於「性」的解剖生理衛生已充分了解，而且能實行各種衛生方法。

三、身體：沒有傳染或遺傳的疾病。肢體活潑，沒有殘疾。身體各部發育完全。對於身體各部臟器，能不為沒有價值的美感所惑，也

不受環境的拘束，任他們自由發育。容貌整齊，髮髻已經剷去。

四、能力 遇事有決斷，思想清楚。對於理想能用方法實行。

五、日常生活 少繁文的應酬，常注重學術方面。對於孩子能用適當的保育法教育。

六年齡 比我幼四歲至十歲。

性情的相投，是戀愛的基礎；戀愛的成立，知識雖然也是一個大關鍵，但是我以為若是性情相合，就是知識偶有不齊，隨便那一方面，一定可以用長補短；所好相同，雖然在求學經過中有難處，也一定可以因切磋而解決的。據我的理想，兩性的相愛者在一處用功，所學一定能進步得快些，結果總可以達到知識平衡的目的。

第一項中的所有，都是我自己平日希望自己完全做到的，而一部份也是已經在實行的。我希望我的配偶也具這種性情，原來想

得到甜蜜的生活；又因為我自己在修養方面很有缺憾的地方，所以想藉此可以補救。講到平日歡喜讀書，我雖然不敢自命能够讀書，但是對於書籍還算有緣。我自己是學醫的，對於文學也有研究的興致，並且認他足以陶冶性情的美術也是這樣。

性情的相合不相合，當然要經過充分的友誼，所以我理想的配

偶也當從朋友的經過中產生。

性情相同，果然能够享甜蜜的生活的幸福了，但是有時也有不幸的遭遇；譬如兩個中的一個身體很虛弱，常常有病象，這樣的配偶，性情雖然相同，但是平常生活，一個呻吟牀，一個愁眉不展，結果仍舊得不到共同生活的幸福。因此對於配偶的身體，也當切實注意。

我理想中的配偶的身體，希望完全沒有「稽留性」的疾病和傳染或遺傳的病，不但這樣，并且還希望是一個身體強壯，運動活潑的女子。有一句俗語：「惟健全的精神能寓於健全的身體」，照這樣看來，身體健康和精神很有關係；因為精神充足的人方能求學，所以若是再推廣一句說，就是身體的健康和知識也有關係的多病者性多抑鬱，所以性情方面也有關係的；因此和戀愛的基礎也有多少相聯的可能。

性的知識，我近來很注意，因為我是學醫的人，對於一切沒有意思的舊觀念，早已拋之九霄雲外去了。平時和人家談話的時候，講到這一項，我總特別的高聲大叫，不管人家願意聽不願意，本着我的宗旨，拿我所發出的聲浪去槌震旁人的耳鼓，刺激他們或她們的神經，多少留幾句在耳朵裏。中國人對於性的知識，大家「諱莫如

深，」談者以爲足以污口齒，聽者以爲足以污耳鼓。又以爲能够不談這一項知識是一種美德；但是到底能不能够達到他們所謂美德的修養呢？這個問題，大家都能够很快的答一個不字。「掩耳盜鈴」是老輩的劣根性，我們應當戒除。況且這是一種大家應當知道的知識！那可以「諱之不言」呢？——尤其是女子，因爲從前——現在恐怕還是這樣——的女子不要說性的知識一些也不講究，甚至有了疾病，還是忍痛不言。到了病勢不可隱忍的時候，才去醫治，試問那里來得及呢？然而照根本講起來，病而延醫，已經是補救的方法了，最好應當設法免病。但是她們都不知道生殖器各部組織的部位和他們的作用，以及保護上緊要的方法和條件，『設法免病』一句話從那里說起呢？因此生殖器的解剖生理和衛生應當充分了解。我希望我的配偶一定要具這樣的知識，就是這個原因。

『身體各部的發育完全，……自由發育』，因爲現社會的女子

——一部份女學生名爲已經受過教育，比較的思想應當澈底些，而她們戕害生體的裝束，有時竟比別的女子要盛行，真是可恥！

——感於錯覺的美感，竟想出種種殘忍的裝束來，以戕害自己的身體爲美（？）實在應該極力反對。身體各部都應該依着生理順序，隨他們自由發達，一些不加以限制和矯揉。關於這一層，我每次講

知識那可以「諱之不言」呢？——尤其是女子，因爲從前——現在恐怕還是這樣——的女子不要說性的知識一些也不講究，甚至有了疾病，還是忍痛不言。到了病勢不可隱忍的時候，才去醫治，試問那里來得及呢？然而照根本講起來，病而延醫，已經是補救的方法了，最好應當設法免病。但是她們都不知道生殖器各部組織的部位和他們的作用，以及保護上緊要的方法和條件，『設法免病』一句話從那里說起呢？因此生殖器的解剖生理和衛生應當充分了解。我希望我的配偶一定要具這樣的知識，就是這個原因。

『思想清楚，對於理想能用方法實行』，這是能力的因素，是關於性情的剛柔，也是關於判斷力的強弱的，我在這裡不加說明了。

我常常看見普通的女子，總很歡喜沒有意思的酬應，東家長，西家短的空熟鬧，實在不過空耗光陰和精神，我希望我的配偶不會有這樣的習慣。『注重學術方面』是我自己現在預定的計劃，除了不得已而無可設法的時候才變換這計劃，所以希望我的配偶，在可能時總和我一樣。

因戀愛而同居而生育，這是自然的經過，而且是不可免的結果，既不用諱言，也不用害羞，然而既生了孩子，那麼撫養教導，當是父

到女子衛生的時候，總是痛詆的，所以對於我的配偶非常注意。『剪髮』我很贊成，因爲掛在頭後的髮髻，實在沒有意思，天天又要梳理，勞力費時於無意識的事情上面，實在不值得，所以我幾年前早就主張女子和男子一樣的剪髮了。

『容貌整齊』只是不『畸形』的限度，也是普通人的美感，我自然不必『立異以爲高』。

『遇事有決斷』是很重要的一件事，因爲我常常遇到『悠柔寡斷』的人，實在氣悶，要是這樣的人和我做配偶，我至少要少活幾年啦！

母應盡的責任了。孩子當幼年時，因天然的關係，撫養和教導大半屬於母親。我常看見社會一般的母親對孩子，總是趁着自己的性情，行種種有害本能發展的方法，對於飲食遊玩的方法和地方，更是絕對不合衛生，弄到孩子瘦得「形消骨立」，好好活潑的孩子，弄成死板板的或者像病後的小貓一樣，聲音都發顫，何等殘忍！等可惜這大概因為她們沒有保育知識的結果，因此，我希望我的配偶對於兒童保育要有相當了解。

年齡是關於身體發育的兩性的發育時期，相差大概不出上面的年齡。因為女子比較的早熟，所以配合時當幼於男子。

我是竭力主張組織小家庭的，我並不是像一般人的見解，以為終身和父母同居，至少是個『孝子』（？）。我的所以主張組織小家庭，因為看見大家庭實在只有失和的可能；譬如有一種事情，在父

子或母子間本沒有引起感情障礙的可能，而在翁媳——比較的少些——或姑媳間却大家有一種『不可言狀』的不適意要發現了，在這種情形下面，兒子或者可以調和，使不適意不至發現，但是到底是面子上的事，心裏總不免大家要另有一種成見，這一種成見常常因某種機會很容易促成另一種的感情障礙，所以到底總是不能和睦；與其形式的同居而使精神受苦，不若預先分居，大家不絕的往來，倒比較的妥當些。

我的一段理想到這里告終了。我的朋友看見我這一篇理想的文字，笑嘻嘻的對我說：『你又在 Phantasmium 了。』我說：『這不是一種 Phantasmie。』Phantasmie 是幻想和理想有分別的，幻想是超於事實的一種神經作用；理想是根據事實的一種『預計』。

二五八二三。

十三

渭川

雖然是『理想』也要顧到『事實』假若理想過高，而事實不可能，也等於空說。在莫泊桑著的人心中有一段很有趣的話：『他

們最初就把彼此的意見，彼此的感情談了一談，不想學問也是一樣的，趨向也是一樣的，嗜好也是一樣的，天性也是一樣的；竟像早

就預備着互相了解互相認識了。」哈哈，這段話才純粹出於理想哩！

我承認愛情是有條件的，所以必須具有下列各種主要條件的才能和我發生戀愛，才能做我的配偶。

(1) 志趣 有人說舊式的女子多是男子的奴隸，新式的就成了主人了。我極端主張男女絕對的平等，並且實行互助。說到互助，就非彼此的志趣相容不可。無論在社會上，或家庭間，如果鎖日裏他向西，她向東，志趣大不相同，還能互助嗎？像鄭振鐸先生要他夫人幫同他造日高表，而她毫無興趣，因此減去了夫婦間不少的感情，也就是一個很明顯的例子。我是一個在師範學校中研究文學的人，將來「教育」就是我終身的職業；所以非專攻教育或文學的女子，不能和我在一條道上走路，那麼，當然也就不能做我的配偶了。

(2) 能力 常見有些男子，一經結婚之後，對於社會上的貢獻日漸減少，拿全副的精神貫注在他們的家庭快樂上。按理論說，比如一個人對於社會的貢獻等於 n ，兩個人通力合作的貢獻至少要等於 n 之二倍；因為合作的效率大，是人人都知道的。但事實上却不然，名義上是合作，而他們所貢獻的不但不能等於 n ，而且

等於 n 的二分之一，或 n 減 x 了。這是何等可痛心的事呀！我的學識，能力固然很有限，雖不敢希望她的學識，能力超過我，但至少要和我相等。因為我絕對不願犧牲我一部份的精神去幫助她。把我的固有的工作效率減少；而且希望我們倆的貢獻至少要等於 $2n$ ，本不是大家庭——無祖父母，伯叔，兄弟，姊妹，只有父母——我決不能拋開了我的父母另外組織小家庭。將來我和她在外邊做事，對於父母的生活費，娛樂費……應當由我們倆共同擔負。同理，她的父母如果沒有人供給費用，也由我們倆共同擔負。子女教育費亦然。換句話說，我絕對不承認由男子一個人掙錢養家的那種辦法。因此，非能切實做到這一步的女子，不能做我的配偶。

(3) 經濟 根據上述兩個條件，又生出這第三個來。我的家庭本不是大家庭，——無祖父母，伯叔，兄弟，姊妹，只有父母——我決不能拋開了我的父母另外組織小家庭。將來我和她在外邊做事，對於父母的生活費，娛樂費……應當由我們倆共同擔負。同理，她的父母如果沒有人供給費用，也由我們倆共同擔負。子女教育費亦然。換句話說，我絕對不承認由男子一個人掙錢養家的那種辦法。因此，非能切實做到這一步的女子，不能做我的配偶。

(4) 交誼 假使沒有這第四個條件，則前三個不能成立。因為沒有長時期的交誼，她的學識，能力，性情，嗜好，志趣……我怎麼能知道呢？反過來說，對方面對於我亦然。所以我主張非和我做過兩年以上的女子，不能做我的配偶。因為時期太短了，只能認識對手方的面貌，而不能認識她的精神。如果彼此不十二分認識，而冒冒然做了夫婦，危險一定非常之大。

(5) 性情 這一條很抽象，很不易說得明白。凡和我同學長久

的人都承認我帶有一點兒女性——我的學生也會這樣談論過。我——其實我毫不自覺；在我想或者有時是天性之自然的流露吧？許言午君曾批評我：「很有些偏憎女性」（見本誌第八號讀前號中）這話我只能承認一部份。愛羅先到在他的桃色的雲中會說過：「我雖然喜歡男人似的女人，而於扭扭捏捏之流連討厭。」

我很和這話表同情。因此，我希望一個帶有男性的女子做我的配偶。一來可以和我的性情調和一下，二來我以為帶有男性的女子做事很勇敢，心地也很慷慨，至於嗜好，雖很難強人同我，但我希望她喜歡研究音樂和圖畫。——兩個人的個性既然沒有絕對相同的，只要有幾點共同的主要的愛好，也就可以在一條道上往前進行。（我交朋友的條件，也是如此。）譬如我喜歡一個銅墨盒，她也喜歡一個銅墨盒，不過我喜歡圓形的，她喜歡方形的，這絕不妨事，只要我們都喜歡墨盒就成，至於形象花樣，質料當然各有所好。只要我們倆互相了解了，各人細微的不同處，當然誰都可以犧牲自己的意見，而且也用得着「諒解」這兩個字了。

(6) 其他 還有些瑣屑的也應當說一說她的身體要強健，精神要活潑，態度要莊重，年齡要和我差不多，（但不能比我大），容

貌要端正，言語要爽利；這些條件一個人很難具備，差一點也不要緊，如言語身體態度……只要有改良的可能就成。

前述各條，比較的以(一)(二)最為重要。假使找不到適合這兩種條件的人，勉強湊合一個人來作我終身的伴侶，精神上時時感受痛苦，反不如獨身的好。

總之，我的生活，重精神而不重物質，重實際而不重形式。反過來說，把物質和形式看得很重的女子，決不能做我的配偶。於此，不可以進一步把我理想中的話說一下：如果有人和我做過兩年以上的朋友，彼此能互助了解，互相認識，雙方同意就可以作口頭上的訂婚；我以為這種訂婚純粹是自然的結果，無舉行訂婚的形式之必要。等到彼此都能經濟獨立之後，才可以結婚；不然，仍有受物質生活壓迫的危險。這種新組成的家庭，處處要合於科學。兩個人在社會上服務獲得的報酬，以二分之一作生活費（父母生活費在內），五分之一作娛樂費，其餘作子女教育費，養老費……。

我的理想在事實上總有辦到的可能罷？

一九二三、八、二十九。

十四

蘇儀貞

選擇配偶當然是我們女子自己的義務；要買一件衣服我們尚且從許多的布疋中揀選最適當的，何況一生共甘苦的伴侶？所以要加意選擇近於理想的人物，就是幸福的途徑了。我想人生最幸福的，莫過於身體的健康。俗語說：「健全的精神，宿於健全的體中。」雖然也有例外，但身體的健康是理想中的第一條件。據生理學的考察，腦中高等理性中樞的發達，都現於外部頭骨上；所以擇偶時選擇前頭骨豐滿頭形高大的，庶期得優秀的子孫。

第二，自然要選品格高尚的人物，而且尊重他人的人格，特為尊重婦女的人。

第三，大概喫煙飲酒賭博……等等惡嗜好都沒有的人。
第四，具有相當之學問，知識，毅力，富於決斷力，有勇猛的精神的。
第五，性質良善，誠實，溫厚，從容不迫，寬大而且有高尚趣味的人。
第六，意志堅固，有進取的氣象，精神活潑，辦事熱心的。
第七，有宗教的信仰的。

其他對於家庭相負當責任，有相互扶助的精神，常懷快樂，感謝的心，這樣人可算是理想配偶了。

一九二三，八，三一。

十五

T W D

結婚關係人生的重要，是不待說的了，青年男女所引以為最難解決的問題，除了這件事外，恐怕為數是很少的。

我是一個極平凡的人，我的理想寫了出來，未見能够做一個公

式，使大家都能够應用，不過至少可以代表我一個人，我的結婚的條件，就是我的理想，如今把他寫了出來，給大家看看。

(一) 體格 體格非強健的不可，我若與外國婦人結婚，這一件

可以不要，怎樣說呢？因為她們的體格，都是經過一番訓練的，大概都具有肉體美的要素，中下社會的婦女是不待說，就是上流社會的女子，她們對於一切運動，及女子所能為之勞動，都很願意去做，並且自小就做成了習慣；不像中國那種弱不禁風的「小姐」式的女子，只知坐在家裏，不見天日，所以縱令不得肺病，而她們的面孔，是蒼白色，沒有半點血色，結婚之後，三日一小病，五日一大病，一年四季，沒有幾天愉快的日子。——這話說來，或者有人說我的不對，因為中國女子，在學校裏面的，受了極新式的教育，自然可以與外國婦人同樣的，所以似乎我的話有點偏見，殊不知她們學校裏雖然也有體操及其他一切運動，非但她們不認真，她們學校裏的當局，也就是得過且過的讓她們混了過去。怎樣說呢？我的朋友，回國去結婚的非常多，而他們結婚後，把他們的夫人帶來此地的時候，我們若問她們的履歷，不是在某某最高學府出來的，就是某某有名的女學校出身的，而她們的面孔，好像幽靈一樣，使我們一見就生一種可怕的感想，還說給我們美感嗎？還有由國內初來不久的女子，大概也是與那些夫人們同樣的顏色，雖說我這話並不是沒有例外，不過百人之中，至少有八九十人是這樣的，所以使我痛感中國女子體格太壞呵！並不是我多說，我以為中國青年的體格，實

有大加改造之必要，女子是不待說，就是男子也是一樣，做事不能耐勞，以及頭昏不能念書那些毛病，雖說是與環境有關係，但是他們的身體不堅實，是一個重要的原因。何故他們的體格那樣壞呢？他們的中小學時代的教育當局，也就不能不代他們負幾分責任罷！我的話脫了線了，離題目太遠了，如今等我把別的條件說出來。

(二)性情 性情非溫和的不可，別人我不得而知，我們這些學工業的人，在學校時代，比別人苦些，出了學校做事的時候，也比別人的職業要忙，我們若沒有一個性情溫和的女子，做我們的老婆，安慰我們一下，我們在社會上倘若遭了失敗，——失敗是人生難免的事——回家來又受老婆的氣，試問我們的人生還有趣沒有所以我以為與其娶從前那樣嬌生慣養不能做事的小姐，不如獨身生活，或者用他種方法，使自己的獸慾滿足，還要好些。怎樣說呢？假使我們的老婆，也與我們一樣，在社會上服務，那麼是很好的，如其不在社會上服務的時候，我們每天自早至晚，苦的要命，而回了家來還要替她整理家務，籌備一切油鹽柴米的瑣事，並且還要受她一些無謂的氣，試問我們為甚要做結婚生活？此種生活於我們有甚益處？是自尋苦惱，所以性情好的女子，她就是在社會上作

事，她也斷不至使我們獨理家務，因為我們大概比她還要忙些，她

若是在家的時候，她總使我們無內顧之憂，我們回了家來，便可將社會上一切的煩惱都行忘却，快快活活的享受家庭之樂，所以我們縱令為她苦了一世也是甘心的。我常常對我的朋友說，我將來的家庭是怎樣呢？假設我在外面與別人大起衝突，而我的腳一踏進了我家裏的門，就春風滿面的輕言細語的對我的愛妻說：「你今天好嗎？」這話或者形容太過，亦未可知，不過我的家庭，總絕對沒有詬諱之聲，和不平之鳴，我要使他變成一個極樂土，因為我總深信性情婉順的女子，可以把世界美化起來呵！

(三)品貌 我的老婆，只要我喜歡就够了，並不要別人看了個個說好，我才放心的，所以容貌只要端正，四肢的發達只要得其當，就够了，若是果然身體強健的，她自然不會有那種陰鬱的表情家庭內自然和氣雋淵的過日子的，此項差不多很難有一定的標準。

(四)學識 學識至少要中等學校卒業程度，這是怎樣說呢？今後我們的生活是非常的複雜的，我們所做的事，老婆縱令無趣味，還不要緊，因為大概是在外面做的，倘若我們說幾句話，她都不能完全了解，並且她連白話都寫不清楚的時候，知識程度，相差太遠，趣味自然不能一致的了，所以老婆至少非有中等知識不可。至若她另外有專門知識的時候，那是更好的了。這件事不僅是我們兩

人間理解懸隔的問題，而且是將來子女教育的問題，我的意思很願意我將來的老婆，至少能够習得一種外國語，如英德法文皆可，不然至少也能有檢字典閱書的能力，因為知道一種外國語，等於征服一個國家，可以得無限的知識。

(五)趣味 無論對於甚麼，例如庭球，水泳，或其他各種運動，或音樂，或文學，或寫字，繪畫，照相皆可，總須對於那一樣有點趣味，不過有專門知識的女子，她自然可以研究學問，不在此例。因為不如此，則家庭非常寂寞，自少樂趣。（不過此項趣味除文學，音樂，繪畫，寫字外，結婚後還可習得的，不如前述四項之必要）至於年齡之差，頂好自七八歲以至十歲，雖外人結婚有相差至十五歲者，但我以為不必要，其他一切家庭門第，省界等不成問題。

以上所述的，不過是一種具體的條件，我也不過以此種條件為標準來選擇婚姻。老實說來，夫婦關係之所以成立，最要緊的還是看能够互愛與否，若是不能相愛，就是比以上所說的還好十倍，也是無濟於事的，所以愛字可以解決一切的問題。若是真的互相了解，互相愛慕，那麼其他一切的甚麼東西，都是無力的了。不過我以為我將來的家庭，是以我兩人為主，甘苦禍福，都是兩人分受的，縱有不如意的時候，我的老婆宜與我同情，應深信我可以建設一個

王國。她的主意，我一概不加拘束，凡事實行互助。假設她願意在社會上作事，我固是非常贊成，就是她不願意的時候，在家裏監督一切家務，我也是非常感激。不過我總願她不要染了些習氣，以為自己讀了幾句書，連誰都瞧不起。我有一個朋友的老婆，是某某大名鼎鼎的學校出身的，她不說這個男子無用，就說那個男子無能，我以為她抱有不世之才，那個知道調查起來，她初本是學理化的，因為理化太難，所以就改學文科，我後來看見她做的文章，也就沒有甚麼大不了的好意思，我才知道她只有一張口利害，此種輕薄的氣習，無論男女，都是不應該有的。不過我中國現在的女子，識字的太少，她們進了幾年學校，她們周圍的人，都覺很稀奇，所以她們自己也就以稀奇自居，不知不覺的就驕矜起來了。此種事實，在未開明的國家是難免的，不過我總不希望別人說我們中國是未開明！我的話又脫了線了，如今等我再說幾句，作個結束。

我們要想改良我們的社會，必先改良我們的家庭，若要改良我們的家庭，非先改良青年男女的體格不可。體格好了，無論甚麼事，要做就做，膽量也大了，家內沒有不愉快的事了，家庭的狀態自然就安定起來了。所以我的理想家庭，是一夫一婦，帶兩三個小孩子，家內不蓄奴婢，非萬不得已時不傭工。夫婦若能各自謀生，固屬頂

好，不然做妻的因為男子在外苦一點，理應和男子同情，不可連屋內掃除，亦驅使男子為之——他自己願意做的不在此例——而已，則坐喫過「太太」式的生活。外人往中國去觀察後的印象，莫不異口同聲，說中國無主婦階級的婦人，怎樣說呢？中上人家，多蓄奴僕，當主婦的，每天只以裝飾博主人之歡心為主，此外則以麻雀看戲為唯一之消遣法，對於家事，一概不理。下等人家，則終日勞動，不暇計及家事，並且也無所謂家事。試問如此現象，想求中國社會的進步，是不是緣木求魚呢？

最後我還有點感想，就是近年來因新舊思想的衝突而離婚的青年男女，漸漸加多了，然而提起離婚的大概都是男子。他們的理由，則因嫌女子無學問的占多數，可見舊式女子之不能滿足現代的青年，是的確的。其次則是說自己婚姻是父母包辦的，買賣的，不是自由的，可見包辦式的婚姻，今後萬難存在。再其次，則謂女子性情執拗，不能了解的，亦居不少。由此可得兩個教訓：（一）可以使女子自覺無學不能自立，以及她們的性情亦宜稍事注意。（二）可以使一般冥頑的父母，不再視子女為其所有物，而任意作人情贈送。此語似乎與題又不相關了，不過我很希望中國今後產生一種負責任的「主婦」式的婦女，不願任前此所謂「少奶奶」式的女

子，再來寄生一般有爲青年男子的屋內，所以順便說一說呵！

一九二三、八、二六，於日本東京。

十六

秋 心

我看見了婦女雜誌的特別徵文的題目，心中覺着癢癢的了不得。因爲我腦海裏早已懸着個理想的配偶了。現在徵稿人的意思是樂意知道青年人的所歡迎的配偶是什麼樣人？所以我也很願意把我的理想公佈出來。我雖然不能代表極多的青年女子，但我想也很有些合我理想差不多的。但是在我未寫之先，我要說幾句話的。請閱者諸公不要嫌累贅才好！

我們爲女子的，從沒有把自己理想中的配偶向別人說的。假使若有人問她說：『你歡迎怎樣的丈夫？』她還一定要紅臉的，一定不敢答覆的。現在我公然要把我的理想中配偶說出來，並且還要披露在雜誌上。一般十八世紀頭腦的人，當怎樣的笑呀！恐怕唇也要裂了，牙也要掉了。但是我不怕這種笑的，然而我也不是無恥，因爲我不承認沒知識人的批評爲有價值。

我理想的配偶，他家中沒有很多財產；僅僅的有百畝之田，數椽之屋，此外還有不多的積蓄，一家日用之餘，祇可供二三個子弟的

學費。他家的人很少，就是父母，還有兩個妹妹弟弟。他的容貌不什麼漂亮，不過也不太蠢。他的資格已竟在最高的學校卒業了，他的學問是很好的；而國文、英文、常識更是他的特長，並且他還能作明了的日語。他的體格非常的健強，各種球的遊戲，他都能玩的很好，選手運動，他也有幾樣有把握的。他的情性非常的柔和，並且他知道夫婦是什麼樣關係，所以並不拿我作牛馬看。有時候家中有了事，他很歡喜徵求我的意見。他合我是先由戀愛而後發生婚姻的關係，所以他現在還時常說：『我愛你，我用心愛你，我愛你勝於愛我自己。』他的事業是很簡單，每禮拜在中等學校擔任六七個鐘頭的課程，此外教導教導子弟，有時還要有很多的著作，雖然是賣筆頭賺錢，但是憑着自己學問得來的報酬，心中覺着很高興的。他沒有嗜好，就是有點詩癖，整天不是詠些古詩，就是作些新詩，作的都很有興趣。並且他還善唱，有時我奏起琴來，他一定站在旁邊依韻而歌的。他很好玩山游水，在春秋的時候，不寒不熱的天氣，他

極喜歡合我攜手作郊外之遊的。

以上就是我理想的配偶。但是理想的配偶能實現嗎？這實在是

一個問題。然而我理想中配偶不實現，寧可沒有配偶的。

十七

張友鶴

在從前家長專制的時代，我們常常可以看得到婚姻上慘劇的原因。他的最大的原因，便是強行撮合的，非自由的。兩方面對於對方的性情，都是十分的隔膜，結果遂至於如此。不過，現在自由戀愛的聲浪，已經洋溢乎中國，有許多青年男女也起來實行了；然而從我們耳朵裏聽得到的，報紙雜誌上面看得到的，仍有許多感受婚姻痛苦的呼聲；這是什麼緣故？那我却不能不歸咎於他們的自身！

他們之所以致此，也是有原因的：處於從前男女禮防極嚴的時候，不必說什麼做朋友了，便談幾句話，也是極難的事；現在社交公開，驟然異性也可以做起朋友來，於是他們——尤其是男子——都引以為很榮幸的事情。雖然提倡社交公開不是因為戀愛，但是他們不從此求終身的伴侶，更向什麼地方去求呢？所以甚至於第一星期方始經人介紹認得，第二星期便萌結婚的思想。再過些時，一方面便求婚，一方面便居然允許了。至於對方的學問、性情……

我是主張婚姻是要十分鄭重的，所以雖然現在還沒有配偶，但是胸中隱隱也有一位理想的配偶在了。在兩星期以前，偶翻閱八月號的婦女雜誌，忽然見了有特別徵文——我之理想的配偶——的啓事，因此我便借此機會，將我的意見寫將出來，以供諸君的參考。

我之理想的配偶，大概可分做四部來說：

(1) 她的學識方面 現在女界中有一種很普遍的現象：高小畢業生，她所嫁的丈夫，必要中學畢業生；中學畢業生，她所嫁的丈

夫，必要大學畢業生……這是女界的光榮嗎？我想，不決不這適足以看輕自己的人格而已。不然何以如此？所以我願她——我理想的配偶——的學識與我一般——或者比我差些，或者比我好些，但不能相差太鉅。最適當的程度：普通知識已經完全有了，普通書報也可以看得懂，寫信作文，也都清通。這樣便就可以了。

(2) 她的性情方面：我願她的性情極直爽，有話便說，不用隱忍在肚裏，而且我自己的性情也是如此。我看現代以及從前婚姻不和的原因，大半是中了「陰疑猜忌」四個字的毒；所以不如有一話便說，說過便「渙然冰釋」的好。不然，蓄在心裏，久而久之，必有

「離婚」「逃婚」的慘劇發生。我更願她和氣而有決斷心。

(3) 她的家事方面：現在一般女權運動者，每每將家事置之不顧，這是我極端反對的。我以為從事於家庭服務，雖然不是女子所必應當的，然而究竟女子比男子合宜。不過在這一點上，不能全

論之於女子身上，男子也應共同擔任的。如果男女都置之不問，那豈不糟了？如柴多少錢一斤，米多少錢一擔……雖然不要自己上街去買，然而正不妨曉得，並且也不致於受僕婦們的欺哄了。

(4) 她的容貌方面：我很怪有一般青年，天天嘴裏說「男女平等」，「自由戀愛」，然而心坎中所有的理想的配偶，仍是「羞花閉月之容」，「沉魚落雁之貌」，好像「天仙化人」一般。這還不是拿女子當作玩具嗎？這是「平等」嗎？這是真正戀愛嗎？所以，我以為這一條簡直不成問題：只要她四肢五官都不殘廢，沒有暗疾，以及特殊的狀態，足矣！

我現在是一個中學的學生，年紀又還幼，所以上面所說的理想配偶，當然是幾年以後，或者在大學畢業將來便循着這四個條件——其實只算得三個——去尋我的終身伴侶去。我想，或者不至於失望罷。

一九二三、九三，於安慶第一中學。

十八

瑾瑜

討論本題的人——比較思想新的——當不出：男性，女性，已婚，未婚。

A 已婚男性：已婚男性，有了安穩，正在享受家庭幸福；或且忙

於職務，沒有時間可以加入討論。

B 已婚女性 已婚女性，以為時代已成過去，即使以前未婚時有具體的主張，到如今「木已成舟」也用不着詞費了。

C 未婚女性 未婚女性，她們的理想的配偶，如果能以很豐富的感情，和極美妙的文字，赤裸裸地發表出來，必定頗有可觀，而且與本題也最有關係，然而我可預言，「可羞」兩字，早把她們的細嫩的筆尖嚇走了。未得觀光實在可惜，那麼，本題討論中心人物，必為未婚的青年男子了。

D 未婚男性 青年男學生求偶慾的熱烈，已有不可掩飾的趨勢，我們讀荷荷先生的六個男同學給我的信便可以知道了。能說敢行，又是他們的一種特性，發揮平日的思念，希望喚起對手方的同情，或因此——我之理想的配偶——而獲得實際生活的配偶，也是意中的事呀。

在我們中國家庭制度底下所謂「婚姻問題」，除了「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以外——算命先生也可參與末議——自身原不曾有些微主張。婦女雜誌提出本題，使一般青年男女得以公開討論，我也有此機會約略說明以先的思想，心裏覺得非常榮幸和快活！我須得自己介紹，我是女性，是有極美滿的配偶的女性。此篇所

述，不過是早年的零星雜感罷了。但是我的親戚朋友們，不是說我夢囈，便是笑我發狂呢——理他呢，橫直祇要說明我的思想就是了。

(一) 職業正當 學校教員、公司職員、商店中的高級職員，其經濟力可以負擔家庭中之一部分的支出者，可以與之配偶。自己不能因為有了配偶，便不出去工作，自己所得的工資，也可以作家庭的消費，如果專靠着對手方的工資來養活自己，那就又落了他的圈套，沒有自由的日子了。遺產更不成問題，我們有勞動才生活，我們為生活才勞動，遺產是寄生生活，不是人生生活。

(二) 性情溫和 我們的光陰除去在學校或社會上做事外，其餘的大約有一半在家庭中生活，那麼要求家庭的幸福，自己固然要體貼對手方的意思，而對手方的性情亦宜溫和，才有真正幸福。外貌不必一定要子都潘安的漂亮，祇須不帶俗氣，就是好的。

(三) 愛情忠實 愛情要忠實，男女的節操本分不出什麼兩樣，我們為結婚後生活的永久持續，我們在未結婚之先，應如何審慎觀察對方的品格，學力，志趣，是否一一與我相合，此着實最要緊。現在的人開口便說代辦婚姻不合理，固然不錯，但是盲目的自由結婚，也不見得比較的好許多。

(四)不慕虛榮 知識界中的女子有一種通病，是不可諱的，外國留學的，非博士碩士不嫁，中學以上的學生，當然要和大學畢業生結婚了。愛倫凱女士主張戀愛為中心，那麼階級觀念亦經打破了。戀愛的中心，是我們結婚的正則，慕虛榮與人結婚，是違反正則的。

十九

我的人生觀，與戀愛觀是有密切的關係的，即謂我的戀愛觀建築在人生觀上面也無不可；因此談到我的理想的配偶，不能不牽及我的人生觀了。

從前我的人生觀渲染着虛無主義的色彩：我否定人生和宇宙，覺得一切都浮幻虛空，冷酷醜惡；覺得這世界無異糞坑，人類就是裏面的蛆蟲，互相壓迫，互相排擠，整天為着糞忙，究竟不知所為何來！我在這世界上，沒有什麼需要和希求，唯一的理想只是『生物絕種』『宇宙毀滅』，此外沒有什麼欲望，沒有配偶的念頭，更沒有理想的配偶的念頭。

(五)附帶的說明 要說的話都說過，其實『我之理想的配偶』何止這些？不過我的學識薄弱，能力有限，祇說到此為止。我們交際的時候，不可存求偶之想，戀愛是自然而生的，不可希求的，對方來逢迎我們的意思，遇事敷衍，高帽子炭妻子替我們戴上去的時候，我們也要提防一二才是呢。

十二九八日

今吾

我既否定人生，便不能生活下去，墮入煩悶之淵，淒冷而孤寂，痛苦得幾乎自殺，好像想卸去這痛苦的重擔。我此後時常迷惘惆悵地走到森林裏面靜坐，對着自然界默想；或走到海邊，望着波濤起伏的海洋，呆呆地出神。覺得宇宙的現象，像是海裏的波浪，波浪儘接着波浪，活動儘繼着活動，互相鼓盪，互相衝接，濺出新樣的浪花，滅了已成的泡沫，這就是宇宙之自身的創造。這創造的工程，雖時時刻刻繼續着，沒有一剎那的停留，但是却不會完成——永久不會完成。為什麼宇宙間會有這種創造的工程，我是參不透的；但總覺得宇宙間充滿着一種力，鼓動這創造的工程不斷地進行，使無限的無限，一切的一切都發生關係。這種力我無以名之，姑名之曰

【愛力】

從宇宙方面想到人生方面，覺得人生不過是宇宙愛力的表現，表現的唯一方式只有創造。宇宙常在創造中，人生亦常在創造中；

人生脫離了創造就沒有意義了。如果有人問我人生究竟為什麼，我可以不經意地答道：人生究竟不為什麼，只由一種愛力的衝動，藉創造以實現其自身，以實現此偉大的宇宙。為創造而愛，為愛而創造，這就是人生，也就是人生的究竟；此外更為些什麼呢？勉強說，人生究竟為人生而已。

此後，我明白人生的煩惱與苦惱，都從違反愛和創造生出來；不愛和不創造是人類的迷妄與罪惡，相當的懲罰便是內心的痛苦。

在愛和創造的境界，一切都美妙，甜蜜，和平，新鮮，活潑！愛充滿着我的心靈。我覺得從前的舊天地已經過去了，現在所住的是新天地。我好像亞當(Adam)初來這個世界，要開始創造許多事物；但是，我的心靈好像有點寂寞，唉，我的夏娃(Eve)何在呢？

我之理想的配偶究竟是那一種女郎呢？容貌美麗的，性情柔順的，富有學識的，還是善於治家的呢？這些優長，也許別人定為配偶必須具有的屬性，然在我這方面，却甚少留意。

容貌美麗的，固然悅眼；但是我已經不信任我的肉眼。肉眼所得到的印象，不過幻影虛光，究竟靠不住的；並且心理學家已經告訴我們，視官對於物象常起錯覺哩。自然，我也同他人一樣，覺得美麗的是可愛的；我並不是不愛美麗，不過我所愛的美麗不是外形的而是內在的，不是漸就衰謝的而是久而益艷的。我所愛的是心靈之花的美麗，這花永久開放於愛泉之旁，只有我的心眼看得見。

性情柔順的，固然適意；但是適意的未必便是好的。『良藥苦口』，『諂言逆耳』，同樣，人和人的互相需要，不適意的常是不可少的。（這裏所謂不適意，自然是指各有獨立的精神和特別的個性，有時不能降以相從，使一方面覺得不高興。倘若憤激成性，無理取鬧，那樣當然是要不得，倒不如性情柔順的好了。）雖則許多人願意有柔順的妻子，但我們中國數千年來的女子，都屈伏在『以順為正』『毋違夫子』這些教訓下面，埋沒個性，莫此爲甚。我們正應該打破這種觀念；何可專選擇性情柔順的爲配偶，一定要她盲目

我的人生觀既經確定，纔有求偶的動念。既有求偶的動念，便憑自己的想像，造成一個理想的配偶，存貯於心中，尋求於世上。

二

的服從呢？

富有學識的，當然無可輕視；不過我對於這樣的女子，雖覺得可羨，却未必可愛；因為世上常有博學多識的人，藉着學識為拒諫飾非之用，學識越多，驕傲越甚，心地也越不光明。可知學識是死的，什麼學士博士的銜頭，都是不值得注意的。我之理想的配偶，如果富

有學識，固然很好；但仍然要適合其他條件（留在下面講）。就使缺乏高深的學識，也沒有什麼不可以，因為我是不大看重這些事體的。

善於治家的，不愧一位賢內助，正是現在許多近視的教育家在那裡要養成的賢妻良母。自然呵，女子應該做人家的賢妻良母，爲着現在的社會和將來的種族，應該盡這種天職，同盡其他天職一樣；不過她雖是人家的妻和母，同時她仍然是一個和男子平等的人，仍然是社會的獨立分子。她可以仗着自己的本領，在社會上各方面自由活動，她有怎樣的技能，便從那方面盡力，善於治家也可說是一種技能，但在我之理想的配偶，她有沒有這種技能，我却不以爲意。

好了，究竟我之理想的配偶是怎樣的呢？

我不是說過我的人生觀與戀愛觀是有極密切的關係的嗎？

直說吧，我拿我的人生觀做選擇配偶的標準，我之理想的配偶是與我的人生觀相應的。我的人生觀既建築於愛和創造上面，因此，我的配偶，求其適合「愛」和「創造」這兩個條件，也就是我之理想的了。

三

我之理想的配偶既然與我的人生觀相應，那麼，她是怎樣的人物呢？

她不是天仙化人，盡善極美，不過是一位很平凡很庸常的女郎，和我有下面兩個條件的關係的：

A、愛情方面她是——

(一) 愛我的。

(二) 得我愛的。

(三) 和我同愛人類的。

詳細點說，她愛我並不是爲着我的名譽，學問，容貌，資產。她純潔的全部心靈莫名其妙的愛了我；她愛我是無所爲，無所求的。在我方面，總覺得她可愛，有時和她淘氣，我憎她；但是一會兒便又加倍的愛她了。和她相處日久，發見她許多缺點，但我不會因此減低了愛她的熱度。她全身好像沒有一處不可愛，她是可愛的質素的結

晶，這些質素我不能加以分析，辨別這一種和那一種。其實，我愛她，也是忘其所以的，覺得她可愛，便不能不愛罷了。復次，她愛我，並且愛我所愛的，我愛人類，她亦愛人類。我倆的心兒由兩個結成一個。這個化合的心兒，感覺格外敏銳，同情格外熱烈，能透徹地感到社會的種種不安和人類的無限痛苦。於是，我倆把自身的愛擴大到人羣。爲着愛人類的緣故，我倆努力於人生幸福的創造。

B、創造方面她是——

(一) 能創造我的，

(二) 能讓我創造她的，

(三) 能和我同創造事業的。

詳細點說，她不特愛我，並且創造我。爲甚麼她要創造我呢？因爲依我的人生觀，人生像宇宙內的一切事物都不會完成，都常在創造；我自己的人生不用說自然是有待於創造的了。創造自我的工程，是自己要做的工程，但這工程有個配偶相助就更易爲力了。至於她要怎樣纔能够創造我呢？這實在很難說。簡單說，她有敏銳的觀察力，能搜尋出我的缺點；有縝密的思考力，能爲我謀劃事業的進行；能用和婉懇摯的辭色忠告我的過失；能用暢快甜蜜的言笑，

安慰我的失望；能用熱烈興奮的說話，鼓勵我的進取。這樣，也就够了。在對方面，她的自我，自然同我自己一樣不會完成，有待於創造。她不是「下愚不移」的，也不是「朽木不可雕」的。她能捐去浮誇，自大，桀傲，剛愎的氣習，虛心聽我對她講的說話，加以思考，合理的便聽從，喜歡實行。我願意她去幹的事體，如果這事體是她應該幹的，總之，她能讓我創造她像我被她創造一樣便是了。更在別一方面，她和我不特是互相創造人格，並且合爲一體，以共同創造事業。關於這層，因爲男女分工的不同，或才能的不同，未必兩人從事於同一的職業；但依我的理想，她的職業即使和我的不相同，也要和我的性質相近，好使我倆有互相幫忙的機會。這樣，同在勞動中，體會人生的樂趣，而戀愛的甜蜜滋味，在工作疲倦後共同領略，將格外足以興奮創造的精神了。

總擺說，有一個與我年齡相差不遠的女郎，她的人生觀是基於愛與創造和我的互相吻合的，並且她有能力體力，智力，和學力實行她的由這人生觀出發的志願，這樣，她已經是我之理想的配偶了。

二十一

李遇安

我願她的體格是康健的，忍得住風寒，不容易感受什麼疾病。生理上沒有一切遺傳的疾病。歡喜旅行或他種運動。

我願她的身材和我相等。我願她的容貌和我相媲。我願她的年齡比我小些。

我願她的態度優雅而穩健。我願她的性情溫柔而和藹。我願她的舉動輕盈而活潑。我願她處事敏捷而有秩序。

我願她沒有一切不好的嗜好，癖性，迷信與習慣。

我願她不信任任何的宗教，只是信仰着真理。

我願她的天才高些，眼光遠大些，觀察清楚些，判斷敏捷些。作事有恆，堅忍，耐勞，可靠。記憶力好些，能迅速的收得知識。

我願她有獨立的能力，以她的能力可以換出相當的生活費來，她不只是倚賴我而生活的。財產是兩人需求相共，不過我是過分的窮，如果她經濟方面富裕些，將來的生活便更為安頓些。

我願她清潔而不奢華，節儉而不吝嗇，愛美而不鋪張，時時作着善事而不是為榮譽積極的勤儉工作而不是為利權。願她看輕那

物質文明的享受，只求一個精神愉快。

我願她有流利的語言，擅長交際，或講演。

我願她的學問和我相差不遠，只是有用的學識方好。我願她是研究文學，或哲學，或教育，或社會學的人，更願她是一個藝術的創造家，或鑑賞家。我最願她是個有音樂天才的人，當我們工作之餘，共同演奏着歌曲或跳舞，我們那沾染着詩意的全人格之美與愛，便都飛翔着譜和在我們音樂的節奏裏。我願她終身努力於自己的學問，希望能有些新的見解與貢獻。願她將來在教育界服務，或從事於著作，或從事於社會上各種改良運動及革命事業。

我願她的思想是時時改進的，過去的幽靈不會在她的腦筋裏作祟。常願跑到時代的面前努力的前進着，她的行為也都與她的思想若合符節，毫無悖謬。

我願她有豐富的理想，以創造種種新的作品，新的幸福，新的快樂，因此我們生活的領域更為豐腴，更為偉大。

去影而愛實。永遠替平民着想，維持正義，擁護自由。真心便是她的武器，她拿着這武器，吶喊或戰鬪在灰色的環境裏。

我願她有高尚純潔的人格，不阿附世俗，也不超脫現世。她美愛為生的興趣，常常盪漾在她的愛情的圓光裏。失敗與損失，犧牲與患難，生活的孤獨或窮困，世俗的威脅與利誘，永遠不會使她屈服或煩惱。她淡白的心絃，永遠調和着而無軋轆。

我願她把純潔的戀愛看重些，極輕視那肉慾。願她能和我把家庭的形式與實質改造一下。自己理想的生活，不要拋棄在家庭的幸福與和平裏。我們的同情與恩惠，不要關在家裏。別人的痛苦與殘害，不要推到門外。這是很重要的。

我之理想的最好的配偶，就我一時意思所及的，大概是那樣一個人。這人有許多部分恰好與我相彷彿，有幾部分是以她之長補我之短的。有幾部分是偏於理想的，不過這種答法太粗率了，這些

條件實在粗略也不精確。一個全人生，全人格的美，分成若干片段去研究，已經不容易得他的真像；若再把這若干片段，網舉目張的用抽象的文字來表示，那便更嫌呆笨，不過總算稱得起「貌似」罷了。

我寫到這裡，又歎息起來。我和一個天真爛漫的小孩子一樣，很容易引起人們的愛；我又和一個老成持重的老年人一樣，很不容易被人認識。雖然有人愛過我，可是她們不會認識我，所以我豐富而熱烈的愛情還不曾示人，一半埋在人間，一半寄到雲裏。當我和我之理想的配偶相見時，我們自然的真純潔的美，明白的善，都純化而為一。我們互相敬愛，互相省察，彼此都以小我易大我，以兩人的幸福，為一人的幸福。兩人人格藝術的結合與吻抱，奏具着內心的真實的最美的音樂。由此再由我們的意志，把我們的快樂幸福恩愛，提高混合在羣衆中，我們便獲得凱旋的左券了。

二十一

W. T. 女士

婚姻這件事體，到現在可以說是一般人都有些覺悟了，都知道這件事是很重要的是我們每個人一生的大事。既是這樣，所以擇

偶是要特別審慎的，既不能祇遵着「父母之命」和聽那「媒妁之言」，更不能祇憑着自己一時的感情衝動，所以在選擇偶的當兒，

個人心目中應該有個『理想的配偶』。我在沒有寫出我的理想之先，我願意約略的說說我的父母對於我的婚姻的情形。

我的母親是個受舊家庭的禮教所束縛的人，一切事情祇有我

父之命是聽的，所以對於我的婚事她到也推得很乾淨，一點也不管。我父親呢，雖然是個舊學者，但是對於我的婚事，一來因為愛女情切，二來因為受了新思潮的影響，所以絲毫沒有專制的意思，很願意探擇我的意見。所以我就有一些理想用來作標準：

(一)志向相同——我的志向是在做一個人，不能祇作家庭中的好，必須除了家事以外能够在社會上盡力的作些公益的事情——例如教育事業，慈善事業等——作社會上一個有用的好人，使一般人都能得到適宜的利益，並且能够知道人生的意義和價值。至於自身的名利必須置之度外，總以『造福於人』當作終身的職責，不要落得一個『天虛我生』的傷嘆才是。若像現在利慾薰心的青年，滿腦袋裝的是『陞官發財』，一心是希望着坐摩託卡和討小老婆這樣的人，敬謝不敏。官太太的生活便是我萬死也不敢當的，縱使他有天大的學問，和那萬萬的財產，是我所不羨慕的，也是我所退走不遑的。

(二)性情投契——感情這件東西，是無上神聖玄奧的，所以用

的得當便感快樂。兩性相處，這個『情』字便是第一要緊的條件，所以必須得到性情投契的，才可以相處，才可以快樂，彼此才可以和衷共濟呢。

(三)能够自立謀生——舊日的青年多半因為是繼承者的關係，不一定要他能够自立謀生，藉着祖父的庇蔭就得了，所以對於婚姻這件事，論起個人能力的也很少，唉這真是害人不淺！我的意思，個人的財產不算是婚姻的條件，所以有沒有均可，並且還是沒有財產的好，祇求他能够自立謀生就足了。

(四)受過相當教育——這到也不一定要他定得受過高等教育，或是出洋的，祇要他把中等教育完全受過，並且是富於研究學問心，知道求上進的就是了。我以為受過高等教育的，不一定就是學識充足的。

(五)身心清白——人的身體是極重要的，一生的事業，思想志向，全仗着這身體的康健才能去實行。假使隨着自己的欲望去實行，治遊的目的，這時候身體能健康嗎？能清白嗎？同這種人作伴侶，真是犯不上，至於這『品行端正』四個大字，更是說不到的了。身體以外，心地的清白更是當今唯一重要的事項，能够心地清白，無論作什麼大事小事，才能澈底的公正無私，才不至於見財棄義呢。

上面所說的，是我之理想大概的情形，我的意思必要其人能够合乎這幾樣事體，才可以說到配偶；不然，簡直不如終生獨身，可以免去多少人事的痛苦。敬告女同胞們快快猛醒吧！不要作無味的旁人的急難。

犧牲，自尋苦惱啊！我還要忠告男同胞一句，就是要把配偶的事看作泰山之重，不可當作輕如鴻毛的兒戲呀！誤人誤已的事少作，這才是男子，才不愧作丈夫呢！

二十二

陸江東

我之理想的配偶，是在專門學校裏畢業的。她的國文和算術的程度都很好，尤其擅長的是鋼琴和唱歌；她不但能畫工細的花鳥，還能寫很秀麗的中英文字；她最喜歡研究自然科學。她又受着很好的家庭教育。她有普通的科學常識，所以不迷信宗教。她很留心社會國家的事情，和世界各國變遷的大勢。

她的性情雖有一些兒剛，但總不到她的溫和的百分之五。她的志氣高而不傲，意志更是堅強。她又勇敢做事，有服務的精神；她不怕旁人的非難，能够憑着自己良心的指導而幹其所當幹的事情，絕對的不致被外界的利害所誘惑，或者竟軟化。她不奢華，又不吝嗇。她自己不愛喝酒和吸煙，更厭惡人家的賭博。她很喜歡讀書，善於和友人交際。最可欽佩的是她能節省了自己的費用去救濟

她現在擔任着小學教員的職務，加上她這溫善的性情，和爛熳的天真去教育小孩子，可稱爲小孩子的好良伴。她本有自立的精神，如今又有獨立的能力了。

她很愛清潔，常常親自檢查飲食的原料，而對於廚房中用的器具東西更格外的注意。她穿的衣服很樸素，常是布做的，她最反對人家穿了奇形怪狀的衣服。她自己臥房中的器具很簡單，不很整齊而潔淨；窗差不多是終年開着的，除非暴風雨才閉一回。再有一件可以看出她的愛潔是不用雞毛帚。她最愛的顏色是藍和白。

她小我四歲，半身子很健全，有六十英寸以上的高度。一百十磅的重量，因爲她很注重體育，所以她的肺的容納量很大，胃也很強。她又研究過生理學，對於全身體的構造和功用，都知道的很詳悉。她薰陶在良好的環境之中，沒有舊式的頑固家庭的惡劣空氣給

吸受，和不良的習慣給她染得所以她非但沒有神經衰弱，白癡如別的精神上的遺傳病，而還得着許多善良的遺傳品性呢。

她沒有穿過耳，又沒有束胸的惡習慣，更從未穿過高跟的鞋子；現在連尖頭狹底的也不穿了。不過她的頭髮已經翦掉。她雖不十分的美麗，但身體的姿勢却很為自然；最可愛的是她笑時候的兩

個微渦。

她和我是經過了四年以上的友誼才發生戀愛的，所以能够彼此這樣的互相澈底了解雙方的性情，習慣，身體，道德，學問和個人的能力，以及家庭中間的狀況。而對於雙方的家族也都知道的很詳細而又明白。

二十三

爲欲節省婦女雜誌的篇幅起見，我將簡單寫這論文「我之理想的配偶」

在我尚未寫這篇文章之前，我將簡單寫我自己，因爲這事頗與本題有些關係。

雖然我的畢生事業，政治要佔二分之一，教育上佔十分之二，文學只佔十分之三，但因現在北大英文學系專修文學之故，對於文學自然要有多少關係及興趣；這種關係及興趣，以比教育事業，在我只有分量上的不同，實無多大差別。這種差別，將於明年跳入社會時完全顯現；我的婚姻問題，也將在那時候完全解決。

上面既已有了幾行論到我自己，今將進而寫這論文「我之理想的配偶」。爲謀說話便利起見，不妨換種方法，假定我這理想的

配偶爲事實上的配偶。

她是一個活潑而聰敏的女子，年齡約在二十上下，身材和我差不多。因爲她長得很清秀，又善交際，所以有人稱她爲 *society girl*。她是國內學校畢業的。至於畢業何校，各異其說，有的說是高師，有的說是大學，也有人說是在中學的。

她於文學很有興趣。花前月下，山巔海邊，都能同我暢談。有時她要是高興，也能做篇小說，作首詩歌，寫點論文。就是我的作品，她也能够參加幾許意見。不但文學方面，我們有了同一興趣，就是教育方面，她也能够佔據一席，勝任愉快。我以從事政治事業之餘力創辦的人才學校，內中事務，便有大半由她主持。

至於她的性情溫柔中却能帶着幾分剛強，這種剛強不是固執，只是要貫徹她的合理主張。

儀表品行學問性情四者以外，還有一件重要事情似乎應該提，這就是我和她的「人生觀」。我和她的人生觀縱然不能全同，却也大同小異，無甚分歧。我和她的人生觀相同，這是我們倆相愛的基礎之一。

還有人說，「儀表品行學問性情人生觀五者之外，還要主意妻

子的美術音樂及其醫學上的知識。」不錯，這都是應該注意的不過妻子的美術音樂及其醫學上的知識，就我看來，都會固然很好，即令不會，也沒什麼關係。所以我的 *Nature Life*，倘若她不會美術音樂及醫學於我不甚重要。

這就是我這一篇的結論，不敢再贅一字，浪費讀者的光陰。

一九二三，九，一二，北京。

二十四

澹然

再根據我這個人來說理想的配偶罷。

作這個題目的人，無論在求學或服務社會的青年男女，須先將自己所處的環境，及個性學識，將來矢志作個何種人都要澈底的認清，然後才可想到對象方面必如何的一個人，纔合作我終身的死生患難與共的伴侶，因為我們要希望，理想有實現的可能。

1，年在二十五歲以下，有婚姻自主權，無特別嗜好，不拘小見，不慕虛榮，能知道社會上一切艱難困苦，遇事穩慎，而對人能逾充分諒解者。

2，文字清順，在學科或技能方面，能專長一門，更好——品貌很純和，但談學識，只有慚愧了！我現在是遠離故土，孑然一身，以新聞事業為生活，將來還是如此。不過在此長時期中，很想做點專門的與我個性相近的學問，我就是這樣的一個人，這樣的一個人生。

我是受過大家庭與惡社會極深刻的痛苦的人，我的性情自信，聞事務為生活，將來還是如此。不過在此長時期中，很想做點專門的與我個性相近的學問，我就是這樣的一個人，這樣的一個人生。

端莊，身無暗疾者。

這幾項理想的條件，照理說，總不算苛刻，總算很普通，很平凡，而且確有實現的可能；但一落到事實上，可就不然。因為凡是一種事

實，與一種理想自多背道而馳，人間天上的懸殊，決不會完全符合。所以我敢斷定，就是我上面認為能實現的理想，仍然不能實現；這其中自也有兩種不易剷除的障礙，橫亘在我的前面。

(1) 在金錢萬能，驕奢虛偽，相習成風的現社會，自命為新時代的女子，除幾個少數能够根本覺悟，確定自己人生觀，開步向「人」的道上走去以外；其餘怕多是物質迷戀者，或希望着作博士的夫人，誰肯犧牲一切，來與你這無產階級勞動者合作。

(2) 男女社交，未實行公開，兩性無從接觸，即友愛亦無從建築，還能由友愛而進為戀愛，而結婚麼？

因此可證明我現時的理想，不但不能實現，並且還是個永久的『理想』，但我既無何種毅力，剷除障礙，來實現理想；同時我又不

願太犧牲理想，去遷就事實，那麼，這切要的問題，只好另尋別個方法來解決了。

我認為一件事，能完全的盡如人意，毫無缺憾的，必定是『可遇而不可求』，任諸運命與特殊的機遇，如何支配便如何，如何制裁便如何，絕不可加以拉攏的手腕，勉強配合，這才順乎自然，免却無限的人事上煩惱，否則我寧願仍過隻身孤影，枯寂的生活，也絕不悲觀，悲觀何用？要曉得——

『天下事，不如意者十有八九』，而況是人生唯一的重要婚姻問題！

我不是抱命定主義者，什麼事，我都不相信命運，惟這件事，我却不能不信，不由得不信。——作者附言。

二十一

周振光

我是一個青年未婚者，假使我去尋求——我現在還未是尋求的時候——配偶，必先有幾個理想的條件，在本篇裏，我僅能把我的時候——配偶的三個理想條件，簡單述說於下：

(一) 性情 一個終身的伴侶，若非性情相投，心中感受的痛

苦，非言可喻。因此，當着尋求配偶的時候，必先要注意到她的性情。關於性情的條件，約分四項：

(A) 溫和 因為溫和是女子們特賦的天性，若是輕薄佻撻之流，真要避之惟恐不及哩！

(B) 活潑 性情太過於溫柔，漸流於懦弱，也有莫大的障礙，故同時要有活潑的精神。

(C) 忍耐 暴躁的舉動，和活潑有莫大的分別，凡事要忍耐思量，慢謀解決，纔是處事正當的方法，故要有忍耐的性情。

(D) 謙厚 待己以謙，待人以誠，這是處世的良方，若是驕矜傲慢以待人接物，必無善果。奉親撫幼，行事謹飭，這纔是謙厚的態度。至於其他僕實勤儉，是治家的要道。堅毅果斷，是立身的好法。也概略括在四項之內，不另詳說了。

(二) 年紀 年紀和性情，是有連帶關係的，若是『老夫少婦』

『或是老婦少夫』，怎得性情相投呢？故我之理想的配偶，最好是

委實不敢妄想，也不計較啊！

結論 以上三個理想的條件，確實單簡得很，未能曲曲傳出心事；但我之理想的概略，已算亦裸裸的表露出來了。至於要女子的身體強健，沒有遺傳病，能務實耐勞，不事病飾……等，還未完全盡說清楚。但什麼『品貌秀美』，『家勢煊赫』，『財產豐厚』……等，我

大小不差三年以外，這是當然之理呵！

(三) 才識 我之理想的配偶，雖非盡因在家庭裏做『良妻賢母』的，但對於治家的才識，也想她有些，更要具有普通學識，略能交際，頗諳音樂，稍可服務社會的更好。

我之理想的配偶，很是簡單，就是要憑着『戀愛的精神』為主體，並且必需要具有下列的幾條：

A，容貌 我對於她的容貌，是不必想要像『西施』之美，才能合

我之理想的滿意，祇要雖不陋不俗。

B，資產 她家的財產，任憑是積千累萬，我是不羨慕的——因

二十六

C N

一九二三，九，一。廣州。

爲我是要破除『資產的階級』，抱平民主義，所以即或她家貧而無錢，我也是不嫌惡的，祇要是她家的門第清白而無瑕。

C，身體 她的身體，第一要健康，因爲有了健康的身體，才有健全的國民。她的身材，要不高不矮，最好與我相等。

D，程度 我是不一定要她的程度與我相等——然至淺也要

有初小或高小的程度，祇要能夠明白戀愛結婚之真義。如果有與我同樣的程度，那是我要十二分的感謝上帝，使我有這個學問上的伴侶。

E，天足 我性喜運動——如遠足，室內運動，與網球等之類，所以足一定是要天足——最好她的運動，適是我所好的運動。

F，音樂 我性并喜歡音樂，所以我於任何的音樂，都要去學習——中西樂多酷嗜；所以我對於她的音樂最好要勝過我——是西樂，如鋼琴、風琴之類。

G，研究 處此進化的時代，各種的需要愈廣；所以對於科學及常識方面，不得不有所深求；故我於科學和新舊文學方面，尤深所好；所以我對於她要富有研究性，可以使我有朝夕共同研究者。

的伴侶。

H，性情 上述的種種，非有忍耐與刻苦的心，不能永戀久居；並且對於任何人要溫順爾雅，不慢不驕。要沒有任何的嗜好與時習，庶乎不愧為新婦女的模範。

至於家政及其他婦女應有的常識，這是婦女們天職，無容我去想到她的怎樣，才能合我的滿意與理想中的合格。

上面我述的理想，就是我簡單理想中的配偶的理想；不料如今竟實現了我的理想。現在與我訂婚的S女士，都合我的心願，哈哈！這真奇緣，使我倆有這種的結合，我不得不要十三分的感謝上帝，造成我倆人間的幸福。

二十七

誰

我不願寫出許多不關正文的廢話，因為徒然耗費閱者寶貴的時光。現在簡潔了當，赤裸裸的把我的理想條列在左邊。

1，關於身體的，自然須強壯無疾，姿勢正確，處處能表現出活潑和康健的精神。

2，中國的病的女性美，我不贊成；祇要五官正常，沒有面麻，免脣等的缺憾。至於膚色黑一點倒也無妨。

3，在教育不發達的中國，我並不想她受和我同等程度的教育——醫學專門——然而至少也得受過高小教育，若是能受過看

議或助產的教育，那就更好了；因為如是，知識上既可以協調事業，上互助的地方也多。

4. 我篤信平民的生活比較是正當一點；她是和我共同生活的人，所以希望她：

A. 不事裝飾，不趕時髦（能夠自動的把髮髻禪去最好）。

B. 能和我共同擔任家庭瑣事，不以不屑為而不為。

C. 不賭博，不吸煙，不進戲園，不逛遊戲場，共謀他種新的娛樂方法。

5. 性情暴躁或心地狹隘的人，在社交上每易和人家衝突，而且足以弄僵許多事情；因此，我希望我將來的配偶，是一位平靜溫良，但到底不失為一個精明強幹的女子。

二十八

小 情

中國的婚姻，向來遵守「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自己對於配偶何曾理想過？就是有了理想，又何曾能實現？配偶原不是為自己，在男方面的父母，是為自己娶兒媳婦——侍奉自己，養育子孫——

〔為祖先延香煙，在女方面的父母，也不過是為女兒找飯吃，以減

6. 要想維持雙方長時間愛的鞏固，不是易事。有時理智竟不能抑制感情的猖狂，祇有事後互相能够諒解才好；所以我又希望她是個能了解『諒解』意義的女子。離婚的悲劇，我不願在我們生命之途中開演啊！

7. 最後，說我的配偶的來歷了。我不願在社交中尋覓她，我敢說活動於社交的她們，一定如活動於社交中的男子那樣浮蕩不學（得罪少數了）；然而像我們這樣不事交際的人，未必蒙她們垂青吧！我的配偶，可以由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或者友朋的介紹而成功；但必先結為一時間的朋友，而後由雙方自主決定這件終身大事。這樣的理點，還能博得世人的同情嗎？

輕自己的擔負。自從近幾年來，男女青年們多半受了新潮的洗禮，對於機械的婚姻，竭力反抗，一方面高唱戀愛自由以造就將來的幸福。

我雖受過大家族的種種痛苦，但是婚姻方面，却是很自由的；這

固然是我的幸福，然而也很可使我傷心在現今的社會上，不但一般頑固派守舊黨要反對社交公開戀愛自由，就是自命維新青年男女們，亦多不敢實行，甚且以爲羞恥，亦有藉端反對的。我今天很大膽的，把我的理想寫出來。

(一) 性情 配偶最要緊的是性情，如果他的性情和自己不合，那是最痛苦的事情。我生性坦直而有極熱烈的情緒，所以我的配偶，一定是要這樣的。不過「人心不同，各如其面」，那能兩人絲毫不差呢？但至少也要他是性情直率，行為坦白，而富於同情心。

(二) 志趣 志趣比性情還要緊，如志趣相同，雙方的感情，自然容易濃厚；感情如果濃厚，就是性情有些須相差之點，雙方誰都肯諒解誰的。如果志趣不同，一個願成功一個藝術家，將來對於藝有所供獻；一個却是志在陸軍，將來爲國捐軀，酷愛和平的藝術家，嫁了一個殺人不眨眼的大將，這樣的配偶，又怎能不成參商呢？我自己對於文學和教育，都很有興趣，所以我的配偶，一定要他擅長文學，喜歡研究教育。

(三) 學問 學問是人生最要緊的必須品，如果那個人沒有學問，就是他沒有在社會上生活的可能。但是我所說的學問，並不是虛名的學問，像什麼大學卒業啦，東西洋留學啦，那只是一種資格，

不是學問，進過大學也好，沒有進過也沒有關係，只要他確有特長的學問就行！

(四) 思想 現在有些青年，思想太不澈底了，滿口所說的，也很像人話；其實呢，無惡不作，無所不爲。最可笑的是我在專門學校肄業時，有一位男同學，他沒有錢的時候，常和人講娼妓的可憐，和擾亂社會的罪惡，痛快淋漓的大講而特講非廢娼不可。端午節的那天，在岳家拿了十塊錢，當夜便宿娼去了。我知道以後，很勸過他幾次，質問他爲什麼自己提倡廢娼，而自己却去宿娼？他回答的很妙，他說：「這不過是實際調查而已。」像這種明知故犯的事情，在男青年裏頭，非常之多，這是因爲他的思想並不澈底，不過「人云亦云」就完了。這樣的青年我是非常卑視的！

(五) 職業 一個人不能沒有相當的職業。職業是什麼？就是工作。我們要知道，一個人不工作，是不應當吃飯的。但是現在有許多半拆白式的青年，不靠自己實力去掙飯吃；只知道奔走於權貴之間，搖尾乞憐的得塊假招牌，討那寄生蟲的生活。這種對手，我是不屑的！我的對手要他憑學問去尋相當的工作。

(六) 嗜好 煙酒嫖賭，我素來是深惡痛絕的；看見有這種嗜好的人，我便要用熱烈的同情心，去規勸。我總以爲有這種嗜好的人，

最痛苦而又最卑賤。我的對手，我願他有和我一樣同樣的嗜好，如好
看關於文學的書籍，喜各種運動，愛下各種棋子。我相信，這幾樣嗜

好，都是於身心很有利益的。

二十九

我理想中的配偶，以次列各項作標準。

性情 兩性結合，彼此性情相差不遠，能相互諒解，方有真的愛，

以後任遇何種困難，自可共同抵禦。所以我的理想配偶，必須

性情平和，富於公德的。

志向 竭力學藝，發展個人本能，盡吾人對於社會應盡的責任。

學程 能在女子中學畢業後，或受經濟的限制，不能升學，仍繼續自修。

年齡 十三歲以內。

體貌 沒有遺傳，廢疾，能了解人生自然美的。

家境 彼此父母所有的名望財產，不是我們兒女智力取得的。

但是以現代男女社交，未能到公開的正軌，我的職業同處境，可算與女性絕少接近機會，要辦到上說的情形，恐非事實所能，豈不終成理想嗎？所以我尚有一種最後理想的實現，寫出來，作為本篇的結尾，即物色親友中，有家貧好學女士，能合上列情形，無資就學，由我資助學費，數年後，學識增加，能諒解我的用意，或有營共同生活，希望，則一切舊式習慣制度，自不能妨阻我們的進行，並且在此長時間的經過，各人的性情、志向、學識等等，無有不澈底了解的。

我現在正向此途中進行，很盼望讀者諸君，加以指正。

樵

三十

林珍

黑沈沈的社會裏，講甚麼平等自由？金錢的勢力，是何等偉大呀！富貴虛榮，是何等可怕呀！在這種環境裏面，那里有光明之可言呢？

貧困的人，講得到平等自由？金錢富貴，都要迷着你的眼睛了！我受盡這等滋味，看破一世虛偽，特本我個人的眼光，來向前奮鬥。我生十九，肄業師範，亦會有許多男友親戚，許多的同學姊妹們，大都是虛華勢利的；尤其是我們女子，最多輕薄慕勢，滿目金錢。但我祇堅持我的主義，想必能找到一位同志朋友。不然，就孤獨的過了此生，亦無所恨的。十九歲的我，婚期總也是離我不遠的，我覺得夫

婦的目的，不僅在乎後嗣，乃是終事大事，又有互助性愛的關係。這種終身伴侶，不容忽視呀！有種種經過覺察的我，且把我的理想拿來說一說：

一、兩人的性情要能相合的。這是最為重要，因性情不合，尚不能同事，况夫妻？性情能合，則兩人的愛情得以永久。

二、能愛我的。我不願那輕薄之徒，做我伴侶，因他都是假的。花言巧語之徒，是我所痛恨的。

三、身體必須強壯活潑。那種白面書生，手無縛雞之力，有甚麼能力作事，終年臥病，那有幸福之可言。

四、兩人的貧富要相當的。我是一個貧女，我極怕那富貴的暴力的壓制，那種是最不永久的，害人不淺的東西，我是絕對拒絕的。五、兩人的學問要一樣的。如果他的學問比我高，他就會居大驕傲，我更要做他的奴隸；做他的學生，那有研究的餘地？如果個個都是夫比妻的學問高，則我們女子，終是在人之下，那有平等之可能？

六、他的行為都要高尚真正的確的。因為我平時最尊重這種人，那奸詭反覆之徒，是我平時最痛恨的。

唉！我如果能得到這樣一種的伴侶，則我們倆的愛能永久，夫妻間能獨立，平等，互助，互愛，共同生活，共同研究，則我們的學問亦可以日日高上，我們的愛無窮，我們的前途無限，即各種弊端，盡皆消除，纔是真正男女平等，永久的佳良配偶了。

三十一

許言午

我很希望會集許多人的意見抽象的組織成兩個完美的理想的配偶，以供要想給人做良好的配偶的參考。因思只是希望人家發表意見，未免太艱，就把平日所感想到的寫在下面；如果我所說的已有人說及，此文即可作廢。

配偶是結婚的對象，能瞭解並且贊成我的理想的結婚的就是我的理想的配偶。

我的理想的結婚是無論是同學、同事、同學同事的朋友或者朋友的同學同事，異性的兩個有人格的自然人認識以後，不期然而然的成為要好的朋友了，相互瞭解，相互安慰，彷彿一個是磁石，另一個是鐵質；覺着兩人同居是無上的快樂，分居就變成說不出的寂寞。有時小起爭執無妨，只要剖白意見，即能和好如初；因爲爭執大概由於「忠告」忠告實由於「愛」這樣的經過半年以上的時間，如無變更，就宣告結婚。結婚的儀式本非必要，但在非理想的現社會裏，只好依法做到。可是究竟不是要旁人承認，無非使旁人不能破壞，所以儀式無須誇張，以必要的爲限。結婚以後仍然各事其事，相互勉勵，互助合作。

(二)對於我的理想的配偶還有幾個條件——

(一)明白自己是獨立的一個人。

(二)判斷是非不是以爲上帝的意思這樣，古人或者某名人這樣說過，或者外國是這樣的，所以應該這樣；覺着我——我的理想的配偶——以爲這樣不錯就這樣。

(三)一小時內步行五里以上的路以後無須躺在床上，或者叫「乏」。

(四)自認面貌可以見人，無須掩粉，或者雪花膏。

(五)沒有煙酒等嗜好。

(六)能領會普通文學作品的作意。

(七)衣服破污的時候能自行補洗，能使水米變成茶飯——不

是天天要這樣做，須有此等能力而已。

男女兩性的結合，是人們自然的本能，也是對於社會所應盡的義務。凡是一個人，是不能脫離社會自謀生活的，所以就狹義的說起來，兩性的結合是就含有互助而生活的精神。

不過，在結合以前，我們應當拿冷靜的頭腦設想一下，我們結合以後，能否為我們永遠的好伴侶得到愉快的生活？這是不得不先要顧慮到的。因為好的伴侶，就相敬相愛，否則相處在一個地方，兩相齷齪起來，那便不免要發生悲劇了。

我對於舊式的或新式的配偶，時常感到不能使我滿意的地方，所以把我平日所想像的丈夫寫出來，以表我所懷。

在我想像中的丈夫，不是什麼偉大人物，也不是什麼大總統及閣員。我的意中，只是一個具有普通知識的人，但是，却要有下面的幾條：

1. 性情相合 這個可以說是很重要的問題。若使兩人性情不

同，或者性質暴躁，或者流於輕浮，一天到晚使性兒，兩人之間，還有互助心嗎？還有團結心嗎？

2. 年齡相等 這個問題是很可以想見的，也不再容我多說了。
3. 身體健全 身體健全人是生無上的幸福，就是那健全的精神，也因之而生。

4. 天機活潑 這一條本來極寬泛的，但是我却很注重。因為我是一個好動而不好靜的人，不然，又不合了。舍此之外，我還有一層意思，若使一個人沒有帶點活潑氣象，一舉一動完全沒有從容的態度，做事也不敏捷了。

5. 辦事幹練 講到這個，却可以分做兩層來說：一，對於社會方面，做出幾種事業來，有益於公衆，可為社會謀幸福；二，對於個人方面，能經濟獨立進而謀家庭幸福。

三十三

天朴

我曾經鎮定了我全身細胞的顫動，沉默地臆造我之理想的配偶。我那時竭力地使我的思想擺脫了書卷中的訓條的桎梏，環境

的制限，和主義的暗示，全從我的赤裸裸的個性的要求，像瘋人似地，自由地想着。就是一段我腦筋上的殘餘的痕跡，記在下面：

……我願她有溫軟的心，爲我而慈祥地跳躍，於是，我這枯燥的心也充實了愉快，我們永遠同震動次數地和諧着她朴茂的氣概，寧靜的丰姿，恬定的天懷，康樂的神志能與我以精神上的提攜，那麼我的純潔的靈魂，有所歸宿了！她能安度簡約的生活，超出於社會不良的薰染和過失，致力於我們倆的合作，盡我們所有的微

細的能力，在我們平常的工作裏，發揮我們生命的價值，享受生命的賜與，我更願她天賦着精緻的思想，細膩的情緒和聖潔的人格，與我的緊緊地擁抱着在綿延的永存裏，在瀰漫的無限裏……啊！這是二年前的理想，二年來美滿地實現了！

三十四

禡 參 化

這篇明標爲理想的，確乎其中有多少是很爲理想的地方。這種理想的人物是否能够實現，也不一定；並且我也不一定要苦苦去尋求，希望她必然實現。因爲我素來是持第二步的獨身主義，或消極的獨身主義，即是說『不完全則寧無』的意思。

我所假定的條件，就現有者來計算，共有五十條，分爲四大綱如下：

- 第一 精神的條件——
 - 1，有領袖的精神和自知之明的；
 - 2，有熱烈的感情和堅決的意志的；
 - 3，常具有樂觀的態度而又有慰藉他人的温情的；
 - 10，有不顧惡社會的毀譽的自信力，和與一切反對黨奮鬥的勇氣的。

第二種 能力的條件——

- 11, 智力測驗其分數超過中人十個價值單位的；
- 12, 讀書能力經中等程度之國文默讀測驗，證明其速率和了解值都達到高標準的；
- 13, 有發表自己思想和激發常人感情之作文能力的；
- 14, 能閱讀一種以上之外國文字的；
- 15, 能在學生團體之集會演講和正式出席會議或辯論的；
- 16, 有辦事的熱心和能力，於所作爲無論成功或失敗，都有振作的氣象的；
- 17, 能當場作速記或即席成文而大致無誤表意妥當的；
- 18, 能跳舞和唱歌彈琴的；
- 19, 能二種以上之遊戲的運動（如打球之類）的；
- 20, 對於所經驗之事物能比常人之記憶較強的。
- ### 第三 物質的條件——
- 21, 身長至少等於中人或超過中人之高度的；
- 22, 全身之比例，積極的具有曲度美，消極的無絲毫之醜惡的；
- 23, 舉動活潑而聲音不過於高強或低弱的；
- 24, 其性格屬於多血質或神經質的；
- 25, 體魄修壯而非肥胖的（瘦弱則斷乎不可）；
- 26, 膚色紅潤而潔好的；
- 27, 面貌儀表，令人一望而生愛敬之感的；
- 28, 已剪髮而未嘗纏胸的（天足自不待言）；
- 29, 康健時常用冷水浴而不間斷的；
- 30, 平時能耐一小時以上之勞心或勞力的工作——非所甚不願意的工作，而無倦容的。
- ### 第四 其他的條件
- 31, 最好她是在高專以上學校畢業修業的；
- 32, 最好她的男朋友甚多，而對於我爲已經過選擇的作用的；
- 33, 最好她是閱過古書十數種以上，新書數百種以上，外國書十數種以上的；
- 34, 最好她是作過專篇論著十篇以上，及稍有可觀之詩文多首的；
- 35, 最好她是善於書畫的；
- 36, 最好她是精於英語的；
- 37, 最好她是長於音樂的；
- 38, 最好她是能够游泳的；

- 39，最好她是可以不帶眼鏡的；
40，最好她在學校有甲等以上之學業成績的；
41，最好她少時曾入幼稚園的；
42，最好她是經過多次之旅行（離所居地有一日以上之程度）
43，最好她會起草過會社章程五次以上的；
44，最好她會作某一團體之職務上或實際上之領袖人物的；
45，最好她的近緣之血統會產生成熟的學者的；
46，最好她的父母都是學界裏的新人物；
47，最好她的雙親在二十五歲以後三十五歲以前生她的；

48，最好她的年齡和我相差不上五年的；
49，最好她和我有三年以上之交誼的；
60，最好她為羣衆所敬畏而不必（注意——並不是「不可」）為所歡迎的。

這次承婦女雜誌之徵文，我很樂意乘着這個機會，用一番思索，將平時雜亂而無序的感念，經過搜集和排列的工夫，寫出來以供自己的牢記，並且發表供人家參考，然這終是一時的感想，很難斷定將來也永是一樣。但假使我的生活不致有莫大之變化，那麼，我的思想雖然日有演進遷移，也不至到十分利害。

一九二三，九，二六，於廣東高師宿舍。

三十五

張春浩

我二十四年來認為幸福的一事，就是幼年至今日，堅強的反對父母主婚，竟不能不遭失敗，到今天還能談這個問題——我之理想的配偶——或者將來會有滿意的希望罷！

我對於自己的婚姻問題，正是十二分的鄭重其事，決不敢隨隨便便的選擇一個異性來做我的終身的伴侶。所以我於選擇配偶

的事，擬定了一個簡單的標準，要是有合適了這個標準的異性，我就十二分願意的和她結為終身伴侶。現在我把我選擇配偶的理想標準詳細紀述如下：

1，性情要和平，處世待人，能以真心誠意去應付。稍有中意時，不現暴躁焦急怒罵等狂態。

2，讀書能力 能閱讀普通交際上各種來往的信件；明白看得各種日報上的新聞；能自己學習新學制初級中學用的各種教本。

並有著述與小朋友兒童世界等同程度的文字能力。

3，辦事的幹才 辦無論什麼事，要自己有一種主張，不受人誘惑，不畏勢力的壓迫。與同志要有協作的精神，遇敵手，應拿公理與他反抗。

4，身體要健全 從前我對於體育方面是不認為選擇配偶上緊要條件的，並且也不注意到前年與一位汪醫生談起婚姻問題，他纔指示我以為選擇配偶，身體健全是很重要的。身體不好，或是有遺傳病的結了婚，將來一定要發生不滿足的結果，或是生出意外的慘劇。在外國，夫妻間多有因身體不康健，或是遺傳病而離婚的。因此我才覺悟到體格的一種要件，願意找一個身體健壯，精神活潑，而無各種疾病的異性作永久的伴侶。

5，面貌端莊 對於面貌這一層，自然我的意思不是要想擇一個如花似玉的美人，不過審美的選擇和觀念，大家總是有，祇要五官端正，而不使人見了生惡感就是。我是主張「健康美」的好清潔而愛整齊，則更是我所願意。

6，職業相同 我現在是個小學教師，我希望能找到一個異性

的同志——有研究小學教育興趣的女子——做永久的伴侶，去創辦一個理想的夫妻小學校。

7，能經濟獨立 有自營生活的能力，不求使何人扶養，不依賴別人而生活。

8，年齡 對於結婚問題的年齡關係，我有一個主張：凡男子自己年齡折半再加七歲」如此，兩方都很適合。所以我今年二十四歲起至四十歲止，去求配偶時，宜應用這樣一個公式『將

十四歲，應該結合的異性，年齡，再適宜是十九歲。（這層意思是一個朋友告訴我，他說這個主張，是日本一個醫士發明的。）

9，嗜好簡單 我最怕的是一般時髦女子的裝飾，今日愛這樣，明日換那樣。金鎖，鑽戒，託立克，高底鞋，穿得花花綠綠的像一隻花田雞，美麗的蝴蝶，實在是無謂。煙酒，賭博等嗜好，自然不應該有。10，有責任心而勤業 多半女子最缺乏的是責任心，把一切事情完全推在男子身上，社會因此受很大的損失，女性的一部分才能也因此埋沒。所以我要以為今後的新女子，對於幹事的責任心，應該要特別加強些，並且作業時要勤奮些。

11，思想方面 對無論那種學說，用研究精神去對付，着着實實一步一步去探求深理，對於一切宗教，一切迷信，都能不受拘束，打

得破，有革新精神，而無階級觀念。

12、富於同情 對於不幸的人們，有憐恤悲憫的同情，去設法幫助他們，盡自己的天職。遇人們快樂而歡躍時，鼓舞協助之，使大家得美滿的快感。

13、認識後通信在五十次以上 這一條認為很重要。因為我們人類一切祕密或是在平常不敢說的說話，往往能在文字上流露

三十六

洪 年

我是一個二十歲的青年，現在杭州新一中讀書，明年畢業。很想把我平日對於配偶的希望，寫出來請大家指教。

(1) 我是一個受中等教育的人，覺得自己的學問，並不高深，所以希望得一個同等程度的配偶，將來可以互相切磋研究，增進學問。

(2) 因為我是一個師範生，在事實上講起來，應當服務小學教育，在家庭的時間很短；一年統計起來，至少要有九個月在外邊服務。所以希望的配偶，最好也是師範生，共同服務社會；或者是受過職業教育的人，將來可以補助家庭經濟。

(3) 我自覺得是一個多血質的人，勇於做事，不計利害；所以最好得一個神經質的配偶，於氣質上可以互相調劑。

(4) 我又覺得自己是一個身體虛弱的人，體重不過八十斤，最希望得一個身體強壯而又天足的配偶，將來於生育上，不致發生什麼影響。

(5) 容貌體態姿勢三者，也須講究，否則不能引起美的觀念，於愛情上大有妨礙。所以我對於配偶，在這三點，也應注意。

(6) 現在社會的事務日繁，交際一端，必不可缺。我自己雖然不能說擅長交際，但天天在努力途中，所以對於配偶，亦須注意交際。

上面十三條是我選擇配偶的標準，我很忠實的赤裸裸的寫了出來，因此兩性間的通信，很能表顯雙方的態度個性。至少兩方各有在五十次來往的信件，從中可以明白雙方的性情行爲，學識，不至盲目結合。並認識後，須經一年以上深切的交際。

一九二三，九，一八，在衙前農村小學。

(7) 現今有一部分女學生，對於裝飾特別趨時；不穿學校的制服，即使穿的，也不過外面罷了，內面仍穿紅綢綠錦，每月的消費總在數十元以上。消費既多，光陰學力兩受損失，將來禦霍過大，所入不敷所出，很為危險。

三十七

要定理想的配偶，當先要自省對於家庭觀念的傾向？問我的

理想的家庭，是歐美盛行的一夫一妻的小家庭。因為我國舊有的大家庭，到了今日，已近破產；起而代之的當然是一夫一妻組織的小家庭制度，最為適宜。小家庭的精神在那裏？以我的觀察，是夫妻兩方，立於平等的地位，各有自立的能力，以保障各人的人格；再彼此互助的精神，謀發展共同的家庭，直接求增進個人的快樂，間接為社會增福利。

我要選擇我的配偶，就本上面這個定義而定，簡括說起來：她的使命，就是幫助我實現我的理想，組織一個充滿幸福愉快的小家庭。

她的為人究竟怎麼樣？我的理想是：

一、身體要健康，以絕無遺傳病及暗疾為度。倘使身體衰弱，非但不能耐勞操作，並且對於兒女有重大的影響，這是不能贊同的。

二、品性溫順，思想活潑，且有沉毅果斷的腦筋的。

三、具有中等學校程度，——至少能讀書寫字，——及普通常識，而能謀經濟獨立的。

四、通曉世情，諳習家務，——如育兒縫紉等，——能獨任主婦之責的。

五、年齡比較小些，（以目前論，約在二十歲左右。）

六、容貌不求十分的美，不醜可矣。

(8) 現今社會不寧家庭多故，推其原因實在缺乏一種諒解的精神；所以要補救這種缺陷，夫婦之間，一定要首先提倡。所以我對於配偶，最好有這種諒解的精神，那麼家庭間才能長久的和樂。

庸一

三十八

平 平

配偶問題，在青年腦中，幾乎成了劇烈的刺激品，著者誠然也不能免，但是歷來學科學，信仰科學，從不敢有忘了事實的幻想，自己去尋走不通的迷途；所以對於配偶問題，也用同樣的態度，祇有根據事實的理想。

處在中國這種社會底下，女子教育的幼稚，女子職業的困難，是人人可以一望而知。在這種時代，我們要抱着極高的理想，非知識絕對平等，職業確能獨立，不是配偶；就請早早準備獨身還爽快些！女子的體育，女子的性情，我認為非有真正教育的訓練不成功。但是這兩種都是配偶中先決問題，却竟和教育分不開，這真是極大的困難。

既是這樣的環境，這樣的困難，要從這裏面發表我的理想真是苦無話說——祇能說點理想的最低限度。

一、體育——女子體育關係於民族的重大，誰也知道的。可是中國數千年來的習慣，無論男女，多半不注意，還將瘦弱來形容美，我認爲此種謬解一日不破，亡國滅種的根基一天不鏟除，所以我的

理想的第一件，無健康身體的，不是配偶。近人往往看紅樓夢，對於賣母不全寶黛，非常痛恨，實在我對於這認為讀者未思試問誰願把一生的幸福，拿去做盲目的愛情犧牲，活活的請過病婆婆進門來？

二、性情——我所說的性情，是兩方相對的，譬如我的性情孤僻，絕不能和一個非常時髦喜歡出風頭的女子結婚。再如性情急躁的兩人斷不能合在一塊，也是這樣。我認為婚姻的永久性同性情關係極大，素來我贊成新式的自由婚也就因他事先有長期的交際，能見兩方性情的是否融洽。所以我的配偶，至少非有一年的住來，了解彼此的性情，是談不到的。

三、教育——最低度是具有普通常識，了解普通文字，有初中畢業的程度。但我所說的標準，並不是論資格，是要在平日交際裏看出的，急時應用裏表現的；也許高小畢業的高才生，有時比初中中等生還要好。

四、職業——我並不望她有獨立的生活能力，祇是又不容她營

一般的寄生生活，總要她能充分發展本能去謀生，來匡助我，盡力和心的來做互助的生活。

五、美和藝——這不過附帶的條件，是可有可無的。美是自然的成就，藝是天才的獨得；有呢，何幸如之；不得也無關大體，不過少些點綴罷了！

我的理想，最低不過這樣，說起來覺得很容易；不知道此種標準，求之通都大邑或可幸遇，求之內地，困難也就用不着說了。何況這個問題並不是單方面的呢？假使我是女子，我斷不是我的意中人；

三十九

我已二十二歲，父母本替我定過親，那位姑娘沒有什麼好與不好，不過我始終抱反對態度，不願與一個毫不相識，不會被我愛過，沒受我愛的可能性的姑娘做終身伴侶。後來居然解了婚約，父母以爲我有意中人，不再來管。其實我那有意中人，就是個女朋友也。

愛她，她也要能愛我。

(2) 她的身長有五呎六吋左右，身體結實不肥胖，天足，臉子看了不令人討厭，(這點恐怕不容易，因爲我自己的臉上有幾粒麻子，) 頭髮翦掉與否隨便。

(3) 我是平常人家的兒子，沒甚財產，出了學校要自謀生活，每月進款不過六七十元。父母固不要我供給，但日後娶了親，此區區很希望得一個能合我下面幾條理想並能愛我的配偶。

(1) 我之理想的配偶，要能理解兩性結合最要緊的是愛；我能

一層孤癖得古怪，性情就不合格；一層身體瘦弱就沒有娶妻的資格。照這樣說起來我都不願意我，還望別人嗎？好仍就照我上面說的，「早備獨身還爽快些！」

說到獨身，又要附帶說幾句，因爲過渡時代，實際上免不了，但這種違反生理心理破壞社會組織的事情，是社會要設法補救的，不知道留心此事的也還有人沒，我很盼他有所見教！

九月二十一日，南京。

曹允棟

不着華服，不打牌，不吸煙，不飲酒，不愛看戲，不着高跟鞋，不戴大眼晴（若眼睛不近視），不穿有害無益束縛胸部的緊身運動。

(4) 她的性情要溫和（因為我的性情遇不如意時有點激烈），不驕傲，愛清潔，有著裙的習慣，時常快樂，不憂鬱，能欣賞自然美，好運動。

(5) 文憑只能代表學問的一部分，真正學問還須由實際生活得來。我的配偶，不一定要什麼中學程度，最好能有讀書的習慣，好讀日報雜誌，國文清順，英算理化博物都略知，善音樂，有治家一切常識技能，不怕見人，不怕出大門，隨時隨地能觀察研究。天天作日

記，若她自有職業更好，因如此方能使她了解賺錢必由努力，工作為快樂之秘訣。

(6) 她能知道結婚並不是買賣，不索聘金，並允革除一切虛偽禮節，婚禮改用茶話會式，兩人合居時，一切用具及其他物品由我自備，嫁妝我不要，能够贊成我這條理想的恐怕不多。

唉，我是個自由人，沒有家室的牽累，我也是個最苦的人，因為我的心沒處安放。上邊的幾條，不知何日得以實現。誠實的情人在那裡，我去找去找，只有大自然能給我安慰呀。

十二，九，二十二

四十

化一

她要作我終身的伴侶，雖說契合可以「白頭到老」，不諧也可解除婚姻；但在我這晶瑩的心坎上，終不願留着一點良心上以為不幸的「離婚事件」，圓終莫如慎始，所以在我理想中的配偶，應據下列三條件去選擇：

一 我們倆的婚姻須建設在自由戀愛上
『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彼此的性格，志願，均不相悉，強迫他

們作一生的結合，還加上些『天作之合』，『月老匹配』……種種的名詞。多少說不出的男女，在這買賣式的機械婚姻之內，喪失了他們的幸福快樂，忍着這一生的悲傷和痛苦。所以我們——她和我——彼此必先有充分的了解，具真實的戀愛精神，精神上有了良好的契合，然後形體上才有完美的匹配，以求這人生無上之幸福。

在家順從父母，出嫁服從丈夫，夫死聽從兒子；這算克守婦道，這

算舊道德下的「賢妻良母」，被一些「男子治外」，「女子治內」，「婦人主中饋」……的教條，範圍得絲毫不敢有所動作；倘或爲婦女的稍些有點舉動，便加她個「惡婦破家」，「牝雞司晨」的罵。我不是說作女兒的必須和父母反對，作妻的必須和丈夫反目，作父母的必須向子女作威作福，我是說絕不當拿她作私產，作玩物，作馬牛。我承認她是「人」，我尊重她是有「人格」的。所以我願意她打破這私產玩物馬牛的「良妻賢母」之人生觀，有一個「自立」的觀念，發展她的個性，盡她在社會上當盡的義務。不願意她伏在我的腳底下，伴一個絕對服從者，事事都仰望於我。

三 我們倆須有互助的生活

我不是要作財閥，用搜括來的金錢，向社會上買取名譽；我不是要作軍閥，用武力統一，保境安民等作口頭禪，向同胞說空話。簡單說罷就是「我不要當官」，「她不要作官太太」。再換句話說：我是「人」，要她也是「人」。我不一定有家室，享安逸，也許到處爲家，常勞苦，去幫助別人；不一定得好的環境，也許常和窮苦下等人在一起；

不一定有錢，也許常感受着窘迫和餓荒。她若能看得清我的工作，贊成我的生活；並且能和我作同一的工作，處同一的生活，那便是我所要有的配偶。不然，她就是國務總理的女兒，我也不願意高攀。

四十一

性的結合，自以戀愛爲基礎；但僅就一時的迷戀，不經過理性的選擇，恐終於碰到婚姻上種種之不幸罷了！所以我對於配偶之選擇，要應用科學研究之結果，而不爲傳統的觀念所制限。——即是

符合自己對於婚姻之見解。目的是：（一）建設合於時代潮流的新家庭；（二）企求兩性間美滿的幸福；（三）以盡對於子女之責任。現

在分述如下：

林 壽

（一）血統 血統於靈肉兩方，都有絕大關係；但新近結婚者，對於血統一層，都不大注意，這是何等鄙陋呵！第一，兩方要沒血流上的關係；從生物學研究的結果，早知外婚制的好處；我們中國不是從古即取外婚制的嗎？但只以人爲的姓氏作標準，雖有「男女同

姓，其生不蕃」的格言，然而中表結婚，却認為分內事，——這真是「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了！我以為凡有血統上關係的，都不應該結婚，「同姓不宗」的，實無關係；極疏遠的戚族，也還可以；至於輩分，那可置之勿論了。第二，沒有不良的遺傳，遺傳不是人力所能改善；我們為着家庭的幸福，和希望子女的優良，於這一層不能不下精細的觀察。更為防備間歇的遺傳起見，對於她的祖先和同族——都是廣義的，也須仔細調查——尤其要注意的是精神病和花柳病。

(二)年齡 人們生理和心理上的狀態，都跟着年齡而改變，所

以夫妻間不能不因此而生隔膜。但男性的發育較慢，而女性的衰退較早——通常男二十五歲，女二十歲為結婚最小的年齡；又男六十精力始衰，女子五十天癸便絕，為調劑這種參差起見，妻就不得不少於夫了，——大概自五歲以至十二歲，過此便又不相稱了。

(三)體育 關於身體方面：(一)要有美的體格，「健全之精神，寓於健全之身體。」要是康健，才有 *Woman's innocent* 才能態度快樂。

「楚楚可憐」的病婦，不但不配受美的尊號，並且遭家庭以大不幸，而害及子女，所以我不希望我的妻子「膚如凝脂」，而希望她體色紅潤，我不願意她「弱不勝衣」，而願意她筋肉發

達；我不喜歡她「姍姍來遲」，而喜歡她步履如飛。總之，身材高大，體段勻稱，沒有外病，沒有暗疾，便是我理想裏的美人了。(二)不為迎合社會心理，而做一切戕害身體的事：乳房突起，本是女性特有，的曲線美，並不是可羞恥的；並且束胸之害，實甚於纏足，至於雞爪式的小足，直可謚之以殘廢，那步行時一種蹣跚之態，煞是討厭人了！其他如白堊色的臉孔，猴臂似的兩頰，尖窄高底的鞋子，露肘露脛的衣服，都是時髦的犧牲者順便論到留髮，其實也只有損無益：(1)動作不便；(2)易於藏垢；(3)修理費時。況且翦成短髮，何嘗不可保持固有的美。

(四)常識 舊時婦女，迷信多於常識，(其實也不只是婦女，)

所以每被視為無知的，和嬰兒受同樣的款待，離不開他人的保護。女性之所以被男子所壓迫，原因便在於此。現在婦女的地位提高了，她們不再株守閨門了，她是家政的主任，她是兒童的顧問，她不能不服務於社會了，她不能沒有社交了，她的責任不只是「賢妻良母」了！唉，沒有充分的常識，簡直不可以做人！

至於她們性的知識之缺乏，我不能不歸罪於吃人的禮教了！她們簡直不知性交是怎麼一回事，受胎和生產的狀態，是怎樣的，僅只談到生殖器，便以為猥亵，不應入耳了！平時不講究性的衛生，

病倒了，還羞說病情；怕見醫生，因而屈死的真不知有多少況且婦女是偏於生殖方面的任務，性的知識，尤其要清楚了！

(五)學問 文化日益進步，而學問愈臻繁夥，斷不是個人能力所能兼顧了。然而無論何種學術，總是互相發明的，專致力於一方面，就難得美滿的效果。如要補救這一點的缺陷，最於好永久的伴侣，能學問上的互助。因為我是預備做一個科學的研究者，希望得到一個長於藝術的配偶！

(六)職業 我不甘做牛馬式的丈夫，自然不願有寄生式的妻子。并且有經濟獨立的能力，才不至為金錢所誘惑，才能建設真正的戀愛。近來生活程度天天增高，沒有相當的職業，不但於她自己前途有莫大的危險，還要害及家庭社會。所以她要有相當的職業，——但以不妨害對於家庭的任務為限。

(七)人生觀 人生觀是一切思想行為的出發點，如果夫妻間

因為人生觀的不同，思想行為便時起衝突，於戀愛前途，何等危險！自「良妻賢母」之人生觀打破以後，號稱新婦女的，仍是「醉生夢死」並以戀愛為遊戲，取得一時之快樂，沒什麼人生觀之可言！這樣的活着，有什麼價值與意義？至於我不想成什麼聖賢與英雄，不要鑄銅像，也不肯釘十字架。我只知盡一己的心力，用最經濟的方法，企求個人應享之幸福，與謀社會的利益，至於人類生活之改善，文化之進步，我以為無論什麼人都要擔這個仔肩。

我的理想的配偶，不過如此罷了。但或者以為在這個過渡的當兒，頑固和輕浮兩個矛盾的惡魔之氣焰正盛，真正的新婦女，實在「寥若晨星」，為急於免除獨身的苦悶，不得不「降格相求」了！然而——啊不滿意的配偶，斷不能給我以幸福，我就不能不決絕地答以「不完全則寧無」了！

四十二

余竹籃

我現在是個沒有配偶的二十歲青年，還在求學時代，本來沒有求配偶之可言，然而將來究竟也不免的，不過現在是理想的而非

事實的，所以不妨談談「我的理想之配偶」。

(一) 實質上的要求

A, 學識:

1, 要志同道合的。

2, 要在師範畢業的。因為我現在是師範畢業生，對偶如亦然，將來同升學於高等教育，可以互相切磋的；或同服務於初等教育，可以互相研究的。

3, 要會在保姆學校畢業的。這是預備將來任家庭教育的感化力，次代國民的良好母親。

4, 要會學過心理學的。將來能够把心理學的理論，實施到家庭方面，尤其以兒童心理學為重要。

5, 要有應世常識的。這是預備家庭對外的交際。

B, 品格:

1, 要有大公的態度。

2, 要有溫和的德性。

3, 要有忍耐的專心。

4, 要有美術的情感。

5, 要沒有奢侈的習慣。

因為這是破壞經濟的毒物。

6, 要沒有虛榮的慾望。

因為這是搖動愛情的毒物。

(二) 形式上的要求

A, 外觀:

1, 要容貌端正的。

2, 要體格康健的。

3, 要好運動的——尤其是能够做室內運動，知道種種的遊戲和舞蹈，預備將來供兒童玩樂。

4, 要講衛生的。

5, 要沒有先天的遺傳病的。

6, 要沒有後天的傳染病的。

B, 內表:

1, 要思想活潑的。

2, 要情緒流動的。

3, 要沒有工愁善病，歌哭纏綿的神經質。

4, 要沒有輕聲淺笑，矯揉造作的劣等性。

統上說的是我個人對於『理想的配偶』的觀念，或許是謬誤的偏見，然而我不敢有什麼扯謊虛飾，本着良心上的說話，坦白直率的寫出來，希望編本誌的先生們指教，也是希望讀本誌的朋友們批評！

四十三

趙公遂

我是一個尚未娶妻的青年人，因為我自知我的年齡——今年二十一歲——還未曾到婚姻的時代，我的學業也未曾求到可見成效的地步，因此我對於『婚姻』二字，現在可說是不發生問題的。

但是，話雖如此，不獨我是抱主義的人，將來我如何能得到我終身伴侶的思潮，不時的鼓盪在我的腦海中；——我在十五歲那一年，我的父母，竭力地替我說親，當時我已經感受到自由結婚的純愛，我就拚命的反抗，率至收回成命，將自己的選擇配偶的全權奪回。——所以這問題蘊蓄在我的心中已非一日了，現在婦女雜誌

徵文上，恰有這個題目，真是深合吾意，我就大膽的將我之理想的配偶，率直的寫出來，與諸君商榷，對與不對，還希讀者批評並指教。我之理想的配偶，並非想一個絕色的美人，也不想一個當今的才婦，更不想富貴人家的好女兒和最時髦的女學生；我理想中所欲的配偶：是要性情溫厚，學識普通，治家有才，身體壯健，品貌中庸，年齡合度的女郎。總之，我的理想的配偶，是不十分苛求的，奢望的；我祇要具有下列六種資格的女性，我就很仰慕，滿意，真誠的願意。

和她作為終身的伴侶，現在我將六種資格的類別，次第的寫在下面：

(一)性情 性情二字在女性中研究起來，大率溫柔的容易尋得，但欲求溫柔而兼敦厚的，實在不可多得哩。像孔老夫子說得好，『唯女子與小人爲難養也，近之則不遜，遠之則怨。』由此可知女子的性情，大都溫柔而乏敦厚的，所以許多女子就慣作嬌態，挑撥是非，家庭間要從此多事了。所以我擇偶的第一個條件，就是要『性情溫厚。』

(二)學問 諺云，『女子無才便是德。』這話我最反對的。因爲要達到夫妻間純摯而美滿的戀愛，非兩方都有學問不行的。因此，我對於理想中的她，希望她有研究藝術的志趣——尤其是文學，更希望她具有各種普通的知識，如音樂、美術、家政、烹飪等。能如此，我想家庭中或可永無悲慘、煩惱、枯寂、無聊的生活了！

(三)才能 我不想她有特殊之才能，我所希望於她的，祇要有治理家政、教育兒女，在不得已時，有一技之長，足能自己謀生活。

的本領。此外再能具些交際的口才，辦事的敏利，這是喜出望外的呵！

(四)體格 我不願她有束胸的惡習，也不要她有纏足的醜態；我希望她有活潑玲瓏的姿勢，和具有普通運動的技能。如此，我也就滿意了。

(五)品貌 我早經說過，我當然不想她有西施般貌，謝小般才；

但我也不要看那面上有圓點的疤和那可憎的面孔；我所願望的，她祇要貌具有莊嚴而可愛的色相，並有那秀媚的笑渦深印在薔薇色面龐兒的兩頰上。這是我最希望的。

(六)年齡 按我國古禮：男子三十而娶，女子二十而嫁。因此，我就有「夫長於妻」的主張；照我心靈中所盼望的，她最好比我幼兩三歲。這是我個人的意見啊。

四十四

T. Y. L.

我是一個青年的女子，現在雖然是個獨身者，但是將來免不了和人結婚。因為我們承認人的天性，本來具有一種自然的要求——同棲，互助，相慰藉，及謀延嗣續的。

結婚固是人們所不能免的，可是一部分意氣薄弱的青年，尤其是女子——有鑒於別人的惡婚姻的痛苦，恐自己也入此漩渦，而高唱獨身，寧願做個犧牲者。我很不贊成這種消極的態度。

普通人的心理——男子尤甚——選擇對手，別的還不甚要緊，但對於對手的相貌，選擇得非常嚴酷。我却不敢苟同。縱使對手是十分美麗，而愛情上不發生問題，究竟有什麼快樂，恐怕還要痛苦呢。但是也不可過於醜陋，致令人發生不快之感。總之，相貌不是擇

偶，因為所遇的配偶能滿足自己的理想，自然發生純潔的戀愛，婚後很甜蜜的不會發生痛苦了。

偶的重要條件。

又，稍具知識的女子，都希望嫁給什麼留學生，博士，學士，我也以為不對。我理想的配偶的學識，不願相差太遠，固然不願其卑劣，也不想過於高明，倘若程度上相差太遠，研究上很不方便；且失却互相的精神。對手研究的科學，能够和我所研究的——醫學——相同，更好。最好的，更能够對於婦女問題有所研究，將來對於婦女運動，有所援助。

此外對手的性情，不必說必須具恆心，和毅力，和藹，溫順……等。對手必須具有兩種以上的技能：

對手不得染有煙，賭，嫖……及其他不良的習慣。

對手的身體不要患肺癆，和花柳諸惡疾，並須十分的健全。

十二，九十八，於廣州。

四十五

蔡勿

理想是事實之母，世界上許多事實，都從理想中產生出來。所以我們不論在什麼事實上要得到完善結果，應當先有完善的理念。那麼對於我們最重要的配偶問題，更不應當先有理想嗎？所以

知世界潮流，國家大勢，對於育兒，會計，烹飪，縫紉等科，有過一番研究工夫的。

(三) 能夠勤勞儉樸，擅長一技，沒有什麼嗜好的。

(四) 有系統的思想，到處下觀察的眼光，常抱「什麼？」、「為什麼？」、「怎樣？」的疑問的。

(五) 性情謙虛，直諒，溫柔，仁愛的。

若能滿足了上列的五條要件，並且心志相同，更能受戀愛的藝術所培養的，那就是『我之理想的配偶』了。

(二) 學問程度，不論高下，但須要能够讀寫淺顯通順的文字，略且健康的。

四十六

胡焦琴

我在九卷九號婦女裏，瞧見特別徵文，文題「我之理想的配偶」，「……女子尤為歡迎」，這種廣告，就給我做這篇文的暗示。但因日常校務繁迫，竟一點也騰不出時間來，幹這一回事。今天猛感覺到三十號快近了，那就提起我的筆來，恩恩促促的草就，沒有翻過一本參考書，也沒有到什麼地方去摘錄一段，全憑着我幼稚的思想，和那粗鄙的文筆，直寫出來。

我在閒來的時候，常常想，做人既然免不掉結婚，那麼究竟要怎樣怎樣的人才可和他結婚。我想凡是個中等青年的學生（未訂婚者），未始沒有想及這件事的，不過假裝沈默不便宣布出來就是了。我以為我們做人的行為極應心口一致，有動乎中，表而出之，那就不是虛偽的人生；所以我不怕羞，也不怕醜，盡量的直寫出來，還請閱者諸君指教！

從前選擇配偶的標準，有什麼門第、地位、財產……這些條件。如果門戶相當，地位相等，家財豐富，那就不顧他年齡怎麼樣，性情怎麼樣，糊糊塗塗的結合了。現在我們凡稍吸過新鮮的空氣的，略受

過新文化的洗禮的，對於以上的幾條問題，都曉得是無謂的了。我以為我們要結愛情濃厚的夫婦，將來要造成和愛的家庭，必定有先期相識的機會。不過至少須有四五年的友誼的結合，因友誼的交情，而互相尊敬，愛慕，由此尊敬愛慕之念，發生真正的戀愛。又對於這四五年長期內，彼此曾經遇數次的反省，詳詳細細曉得他具有以下十條件者。

(一) 性情——忠厚溫和，能彼此諒解，不會一反目而解散者。對於學業，道德，智力，有彼此互相切磋，篤規，扶持的精神。

(二) 趣味——興致相同，好動者當選擇好動者為配偶，好靜者當選擇好靜者為配偶。

(三) 才能——碰着事體，能從容對付，對於日常生活上做得有條有理。

(四) 資格——男女受過同等的教育，知識程度相等，又能勉力求進者。（現在女學生普通的心理，對於她的配偶，資格學業似乎必須超過自己一等，方為合格。其實是大大的錯誤，男女教育平等，

為什麼定要超過一等呢？

(五)體格——有強壯的體育，康健的精神。(當細察他平日有什麼小病？從前會患過什麼病？)

(六)年齡——普通的選擇，以爲男的年齡，須大於女的；但是考「性慾」的發達是男早於女，所以年齡須男幼於女方可。徒。

(七)人格——品性高尚，待人接物有道，態度莊嚴，不浮不俗之徒。

(八)遺傳——當考察他祖先曾經有沒有患過什麼瘋狂的精神病。

(九)生活——未訂婚之前，男女兩方面當已具有獨立生活經濟的能力。

(十)血統——無戚族血統的關係。

對於以上的十條統統合格的，無論他家徒四壁，就可毅然決然的結婚。倘家長出面反對，可婉言以勸，詳細誠懇的宣布我自己的意見。那做家長的，未有不俯聽的。因爲家長的所以干涉婚姻，完全出於愛惜的心，恐怕做女兒的將來要誤投苦海就是了。反之，對於以上十條不滿意的，那麼無論受外界怎麼樣的壓迫，當竭力奮鬥，一切不可以一時的感情，或免強屈服，而受永久的痛苦。如果永遠找不着理想中的人物，爲終身的良伴，那麼情願做個獨身者，免得將來受那精神上的痛苦。我看現在一般習俗青年們，往往偶一相識，受着「性慾」的驅使，便輕易的結成配偶，這是何等的危險呵！

一九二三，九，二十四作於杭州。

沈復鏡

我現在年齡已是二十五歲了，還沒有一個相當的對手。所以親戚們，朋友們，常常向我說：「你的年齡已不小了，趕緊對一頭親事，將就些罷，不要高談理論了！」——他們用很誠懇的態度——我聽了他們這一番話，也不用什麼話還答，——把我的理想還答他。

我們又要說我苛求了——只是微微地向着他們一笑，表示我的感謝罷了。唉可知我這一笑中間，實含有無限的悲傷。知己難得，理想的配偶更難求。我並不是不知道美滿的婚姻是愉快的，獨身是寂寞的，未盡善的；但是我看了社會上一般的婚姻，實使我發生無

窮的感觸。所以我抱定惡婚不如不婚姻的主張，堅持不移；如果沒有我理想的配偶，也只得拚着獨身一世，把我的精神用到社會上過去，那也是無可奈何中之最善的方法。現在趁這個機會，把我理想中之配偶的幾條要件，用誠懇的態度，純潔的心意，表露出來；請讀者諸君，細細批評一下！

要談我理想中的配偶，先要說我對於婚姻觀念的信條：

(一) 我以為夫婦也是朋友的一種，不過在友誼之外，再加上一層更深的戀愛罷了。

(二) 我以為夫婦是互助的，夫並不是施與者，婦並不是領受者。

(三) 我以為夫婦的結合，是調和兩性的感情，並不是完全爲生育的。

說了這幾條信條，便可以說我理想中之配偶的條件了：

(一) 要同志的同志才是朋友，朋友同志才能知己；夫婦既是一朋友的一種，怎麼不要求知己呢？同了志向，彼此的事業才能互相幫助，事業便容易成功了。試看歐美的有名學者，因夫婦互相研究而發明的，實在不少，便可以知道同志的重要了。

(二) 要能够經濟獨立的。夫既不是施與者，婦既不是領受者，怎樣婦能不受夫的供給而能自己生活呢？所以必須自己能够經

濟獨立纔好。並且處這人浮於事，生活艱難的日子，完全要靠夫一人的負擔，夫的責任太重，便不能安心經營事業。

(三) 要了解人生真義的。物質的供給有限，人生的欲望無窮。儘有那彼此同志，戀愛結婚的，後來因為物質的供給不周，或看了同學姊妹夫婿的得意，便因愧生怨，因怨生恨，初時愛情減少，終而宣告離婚。近幾年來，這種現象真是不少。如果了解人生真義的人，便不是這樣：他知道人生在世，並不是完全爲衣食住，只爲貢獻和犧牲；所以夫婦中間，只要彼此能盡人生的責任，人格高尚，問心無愧，縱到牛衣對泣的地步，仍是相敬如賓的；所以要求彼此的愛情始終如一，非了解人生真義不可。

(四) 要身體健全的。健全的精神，寓在健全的身體；體育是三育之一，當然是配偶中的重要條件。人人知道，用不着我詳說了。

(五) 要富於常識的。世事紛紜，環境複雜，不是富於常識的人，怎能應付裕如呢？所以這一條也是很重的。

(六) 要勤儉的。勤是開源，儉是節流，我並不是要做富翁，不過在這私產制度沒有打破以前，不得不雙方勤勤儉儉，積些起來，預防意外。這是維持家庭幸福的要素，所以不能不作為條件之一。

(七) 要年齡比我小的。女子的發育早，衰老也早；男子的發育

遲，衰頹也遲。所以古禮說：「男子三十而娶，女子二十而嫁。」可知道古人早已明白這層意思了。並且照羣衆心理看來，男子總願娶一個年齡比自己小的妻；我是羣衆的一份子，當然同這個心理。上面這七條條件，完全是我的理想，常在我腦中流動；但是除了幾個知己朋友以外，從不曾再向旁人說起。今天寫完了這幾條條件，正在擱筆凝思，細細揣摩的當兒，忽然我的朋友Y君來了，把我寫的文章，細細一看，看完了，他開首就問我道：「你是否一個西洋留學生？是否一個大富豪？」我聽了這幾句話，呆了一呆，後來很奇怪

的問他道：「你的話沒頭沒尾，究竟是什麼意思？」Y君道：「你所說的條件，西洋留學生所理想的配偶，也不過如此；你現在既不是留學生，又不是大學生，不過中等程度的畢業生，你想中等程度的女學生，肯配你同等程度的男子麼？假如你是個富豪，那也還有法想；現在你的家境，小康還沒到，你簡直是夢想夢想……」我聽了Y君這一番話，竟對他呆了半晌，一時也還答不出什麼來。照讀者諸君的眼光看來，還是我的條件苛呢，還是Y君的有所感觸而故爲憤激之談呢？這要請諸君斟酌了！

四十八

金淑英

我從去歲中學畢業後，想求高等教育，因受環境阻礙，不能如願。有暇的時候，看看婦女雜誌。近見有「我之理想的配偶」的徵文，一見之下，快樂得極，因為可以拿我久印在腦海中之理想配偶，寫出來給諸位讀了。我在學校裏的時候，開起什麼會來，總有一份的；因會場上的交際，及同學的介紹，得認識幾位男性，然而相交許久，終不能得着一個知己，祇有所謂點頭朋友罷了。都因為不能照我理想的緣故。我之理想，對方應有之資格，就是性情符合，學問相仿，

是最要緊的。次則品行端正，身體健全，毫無嗜好，服飾樸實。以上幾條，必須經過兩個時代：第一考察時代，乃互通信與敘談，必經半年，不論他在學校讀書或社會服務，皆有資格。第二試驗時代，乃與他同居，作為鄉鄰，則日日可以看見他的一舉一動，而本來面目亦不可掩飾了。他必須在社會上服務，方為合格。我在這兩個時代之內，能澈底的滿意，則可成配偶了。我的理想雖似很難，然我必要嘗試進行，否則寧可獨身。

四十九

男子想求得良好的配偶，已是難的事情了，何況沒有職業自活的孱弱無能的女子？女子在今日的世界，處處受着壓迫；政府的不良，社會的惡劣，家庭的腐敗，經濟的壓迫，沒有一件不足以摧殘女子一生的幸福而有餘。可憐的女子們呵！還有什麼良好的配偶只有咬着牙忍着痛過這傀儡的生活罷！

我讀了本誌九卷二號所載瑞芝姊的吾之獨身主義觀，我很欽服她的高超的見地，因為想在現在的社會家庭，男子要求相當的一生的伴侶，確是很難實現的事情，所以與其將來惹得許多煩惱，毋寧潔身自守，抱這獨身主義。

但是，我們也曉得人類的生存，完全根據於兩性的結合。假使兩性隔絕了，人類也就不能生存，所以抱這獨身主義，似乎也太冷觀，

太反背人類生存的公律。況且現在家庭的腐敗，完全因為個人對於家庭太不負責任的緣故。假使人人能够負完善家庭的責任，完善，那麼，社會自然也良好了。所以在這惡劣的社會，腐敗的家庭

當中，我們愈不要彷徨不要失望，愈要為社會和家庭的前途負責任，并須從今日起，實行那完善家庭與社會的運動。

但我們要怎樣纔能負這樣重大的責任呢？我以為必須從新家庭的組織起。組織新家庭的重要點在什麼地方？這就全在配偶的選擇，也就是我做這篇文字的動機。

我們也曉得家庭的好壞，是由於配偶的良好與否了。但是在這樣惡劣的世界，我們怎能找得絕對相當的配偶呢？所以我們在這樣的時代，假使想為着將來的社會家庭設想，我們只好在一定的限度上求相當的配偶了。我今提出我對於我的理想的配偶的限律如下：

(一) 身體方面 身體健全，沒有遺傳病。

(二) 精神方面 學問不必高深，只要有文藝的興趣，并有美術上的技能，以增進家庭的福樂。

(三) 道德方面 能一生保守兩方戀愛操持的態度，而沒有人格上的戕伐。

梅倩

(四) 經濟方面 能維持中等限度的生活。

作的事情。

(五) 時間方面 經過五年純正的戀愛生活，而無一些矯揉造

五十

若 吾

我的理想的配偶，是一個最深情的男子，性情非常好的，然而還帶幾分英氣；良心非常寬厚，處事還是很能幹，不吸煙，不喫酒，不打牌，不看舊戲。身體強健，不十分胖，約達六呎九吋的身長，不麻，不禿，看上去大方，清潔。不過三十歲。中文很好，外國文（英、法、德）能寫信，將來能著作長篇論文。不管學文學、社會學，或政治學，却能用功研究，帶有學者的態度。腦筋非常清燬，思想很新穎，說話極明白。普通常識很豐富，對於世故人情很通達。遇事能自己去解決，不會呼喊。

上帝——不信宗教的。對我有真摯的，純潔的，精神上的愛情；雙方能互相得到精神上的安慰。我的公事較他忙的時候，他能代我稍理家務，預備飲食。當他忙的時候，當然也幫他忙。他可以同我接近，也可以不拘形跡；不過他不可以太過分的變狎。他會侍奉我的父母，我也可以侍奉他的父母。真能互相幫助，互相安慰，有真正互相爲命的深愛，以達到最愉快的生活。如果有一些兒不合，還是單獨生活舒服了。

五十一

碧 鋒 女 士

婦女解放的呼聲，好像非常之高，其實不過紙上空談，且還有一

泣，比黃連還要苦萬倍，真真可痛可憐！

聲不發的正多着呢！至於能够實行的更沒有幾人了。他們都是抱定「家醜不可外揚」骨子裏的痛苦和悲哀，不知有多少。吞聲飲

姻，怎麼會不發生問題？這是我華人數千年來，大不幸的事。因此之

故精神萎靡，兒女孱弱，貽害國家於無形中，較之毒蛇猛獸尤勝數倍。唉危險極了！

我是受過婚姻痛苦的一份子，以前依着舊禮教的辦法，周圍被地獄式的規則綁住，以致五歲訂婚，十七歲結婚，和一個不學無識的蠢人相與爲伍；且驕養成性，嫖賭喫着，樣樣完全不滿一年，揮霍金錢無數，以致債臺高築，終於一病嗚呼。這一年碧峰處這黑暗地獄中，只能拿着中學程度的課本溫習溫習，作爲唯一的良伴，雖淚流滿面，寸腸欲斷，總不敢向慈母姊妹前露一些兒難色。覺得命運如此說出來也徒然傷着他們的心，又何苦呢？後來我覺得自由的路徑，只有服務社會，憑着活動的精神，健全的身體，替社會盡我的天職。所以我就投入體育專科，畢業後南北奔走，執鞭施教，十分自由；近在海外謀生，更覺極樂年來歐風美雨，相遇而來，碧峰的兄姊，多是留學過英美，當然被他們的思潮所化了；當他們回國的時候，極力排斥片面的貞操，循循勸導，常說：「以前種種，譬如昨日死，以後種種，譬如今日生。」我受了這種刺激，如夢初醒，人家以爲怕醜，不敢怎樣。其實那里知道我的心呢。今將我理想中的配偶，分期寫

在後面，是否正當，教請讀者指教。

(一)朋友時期 我從事職業的時候多，在交際場中，男女共事，不分界限。往往對於男友稍相投契，不過多談幾句話；很淡泊的交友罷了，却常有冒昧求婚的人。我因爲他程度不足，輕舉妄動，多立即拒絕。現在我所盼望的，就是他能受過高等教育，確有實在擅長，與我通信共事有二年以上，互相敬慕，互相投契，能够澈底覺悟新思想，絕無反悔的念頭，那不妨先成爲朋友。

(二)愛的初步 性質，職業，習慣，雙方不相上下，當然有愛的初步；但是愛是人人有的，各爲環境所迫，也會漸漸轉移，這步的愛，雙方應保守純潔的愛，能否作爲終身伴侶，處處窺察，總須性情十分相近，雙方自然而然的，不能脫離，那就戀愛發生了。

(三)戀愛始終如一 靈肉一致，方稱戀愛真義。男女應該各盡天職，自謀生活，沒有依靠祖上的偏見。他愛我，我愛他，他助我，我助他，戀愛堅固，不致變心。

碧峰是受過這種痛苦的人，覺得配偶以戀愛爲好，倘能從理想而成事實，那就是我畢生的幸福了。

家庭乃社會的單位。社會的進化，多賴家庭的改革。新家庭的組

織，全仗一對純潔、融洽、活潑的理想夫婦。中國的青年男女，既知自
主擇偶，是合自然原則，並與個人幸福人類發達有關，然仍當有澈
底的研究，方為正道。否則祇逞一時的盲愛，妄解自由的真義，那就
遺憾終身了。

閱者諸位，得蒙本誌特別徵文，則大家可以發表個人的理想。琳
瑯滿紙，互相觀摩，倒頗有趣。鄙人不敏，謹敢將我的理想配偶之標
準，分說於下：

一 品性

人格高尚，名譽優美，神志曠遠，生活簡單。

常抱樂觀，有感化力，善求進步，有創造力。

情理兼顧，動靜相濟，處事接物，鎮定不躁。

性質溫和，心地光明，協作互助，共當苦樂。

節儉勤奮，堅忍不怨，實行理想，慎始克終。

不為利誘，不為勢屈，慎獨克己，謹言慎行。

不事奢華，不尚虛榮，服飾整潔，風度雅緻。

二 才能

中學以上的程度，曾任職業，最好曾執教鞭。

頭髮輕盈，高束於後腦，清潔麗澤。

目光銳利，聲音響亮，牙齒整潔，無口臭。

富有普通知識及技能，略知家庭醫學。
熟悉養兒理財之法，并能兼顧烹飪、縫紉、刺繡、織紗等事。治家精
明，待下有道。

中英文兼長，最好能譯著中文，演說國語，書法秀麗。

喜閱中英文報章雜誌，書籍，留心國家時事，世界大勢，及其他各

種問題。

能隨時隨地，服務社會，為公益事效勞。

能廣交而不濫交，喜以家庭為社交中心。

喜唱歌，奏琴，有美術思想，略能畫圖。

明瞭世故人情，有機警，能應酬，富思想，善詞令。
於必要時，能自營生活。

三 體貌

年紀較小數歲，約在二十至二十五歲之間，但亦不拘。

身軀略高大，肥瘦適中，與我相稱。膚色潤澤。

面部作卵形，容色清秀，眉痕細長，雙層眼皮，五官整齊，不過事化
裝，而自成風趣。

精神充健，身體康強，昂首挺胸，舉步輕便，不作八字式。

兩腿細長，能健步，好遠足，喜運動練身，遊戲球類，能跳舞，游泳或喜學之。

不穿高底鞋，不束緊身衣，及其他不合衛生之事。

無遺傳病，無隱疾，無腋臭，無凍瘡，手足無汗。內臟強健。
無惡嗜好，如煙酒博奕等。起居按時，飲食有節，無禁忌。

四 志趣

承認夫婦為終身之伴侶，共事互慰，成為一體。

承認家庭為人生之安樂窩，夫婦當各盡其責，互有純粹的愛情。

既生子女，則當預備教育費，自幼施以優宜之教育，發展其天才，俾成良好國民。

承認做人須以服務人類為懷。

五十三

月影

我是一個師範專科的學生，我之理想的配偶有積極消極二方面。

屬於積極方面的：（1）對手是新式女子，明白自由戀愛意義。

的。（2）對手和我做過二個月以上的朋友，性情兩相契合的。（3）

對手已有中等學校學生的程度，最好在師範學校肄業或畢業的。

（4）對手的身體無疾病的。（5）對手的年齡比我小些，或相彷彿

承認各種教育事業為中國當今的亟務。

承認基督教為世界最優的宗教。

承認世界的將來必日趨於和平大同。

五 家世

家世清白，貧富不拘，最好適中，既不重視金錢，亦無經濟負累。親族守分，各務正業。

無家屬無謂的壓制，有個人正當的自主。

本人未嘗與任何男子發生特別關係。

以上種種，因為理想，不能十分求全，然亦不可相去太遠。雙方須經過友誼的秩序，互相體會了解，合則進行戀愛，不合則止，至於訂婚與結婚的手續，須力求簡單實在，不事鋪張。至於家庭的組織亦然。此與本題無大關係，特不詳述。

的。(6)對手能和我互相體諒小錯處，規勸大錯處的。(7)對手願組織小家庭的。(8)對手不贊成早婚的。(9)對手贊成簡單的新式結婚禮的。(10)對手主張有戀愛才結婚，無戀愛即不如離婚的。

(11)我邑女子教育，乏人主持，對手願服務我邑，作我邑女界之先覺的。(12)對手能破除迷信，不作無益之舉的。(13)彼此能於作業治家之餘研究學問，或散步郊外，或拍球彈琴，作種種正當之娛樂的。(14)彼此的良友，能互相介紹，俾資切磋的。

屬於消極方面的：(1)不問對手之家庭是富貴，是貧賤。(2)

不問對手之容貌是美，是惡。(3)不問對手是處女，是棄婦，是寡婦。

(4)不問對手的讀書費要我補助，不要我補助。(意即對手的讀

書費如或不足，我亦極願加以補助。上面所述的積極消極二方面，又區為可以遷就，不可以遷就兩種。

可以遷就的：(1)對手的程度高至專門學校畢業以下，低至幼稚師範肄業以上。(2)對手不願服務我邑。

不可以遷就的：(1)對手非真正愛我，(未有過切實愛我的表示)。(2)對手體有殘疾。

右所述是我個人「理想的配偶」的條件，沒有得到合此種理想的，則寧願獨身，絕對不稍勉強。

五十四

疑冰

思想相同，就是主張一致。具體說一點，就是我主張人生須為社會，絕不願對手方主張人生只為衣食。一個人的思想，與一個人的個性環境，是有密切關係的；「主張德謨克拉西」的人，雖不敢說都是和愛的平民，也斷非那些殘暴的貴族和資本家。只要兩人思想一樣，性情自然可以相同了。

學識相等，我的意思，不是說所學的學科相同，是要學識的程度相等。譬如我是個白丁，就不妨得一個不識字的配偶；我若是一個確有專門學識的，那我也願得一個有專門學識的伴侶。(現時學校的階級，不足以代表真學識，故不以之作標準)這並不是我有意為難，為尊重雙方人格起見，就不得不如此。較我學識淵深的，

固然不屑於配我；較我淺下的，我雖然可以憐憇她，原諒她，不過這種憐憇和原諒，就是輕視和侮辱的變形，明明白白承認她不長進，她固然不願意，我也不忍加之於我心愛的人的。

身體健全 我所謂的身體健全，不僅是沒有疾病，並且要能平均的按期充分發達。說明白些，就是不獨要留心衛生，還須注重體育。

五十五

Y

所謂理想的配偶即指個人心目中所以爲最合宜的配偶，非指超現實的配偶。

以下爲我之理想的配偶的條件：

(一) 須有關於自然科學、社會科學、及哲學等之常識，而以學校卒業爲非必要的條件——人類生活本可分爲二種，一爲維持生命的生活，一爲欣賞的生活。前者如職業、家政等皆是；後者如文學、繪畫、樂歌等皆是。爲謀後者的滿足，故必須有各種常識。

(二) 須有一種職業的技能——無論何人，無論貧富，爲謀經濟的穩固，必須自身有一種技能，或能作工，或能營商，或能從事教育

國籍 國界本來就是人爲的，因爲風俗習慣的差別，所以很少有通烟的機會，若是可能的時候，又何必限於一國一地？

姓氏 中國常有因同姓而不能結婚的，固然也有理由；不過血統遠的影響已經極少，若雙方愛情濃密時，似不妨可以破例。以上的條件，我極希望能項項適合，對於對手方，更願能真切了解。

十二九二十

及其他公務，以支持生活，至低須能維持其自身。寧可有技能而不用，不可無此預備。

(三) 須嫻習家政及育兒等事——家庭是一種生活，家政及育兒等事則爲度家政生活必要的工具。因已有人不屑學習這種科目，以爲這不過是賢妻良母的敲門磚。然她們必須從事獨身生活才可。若與人爲配偶的，則不應如此。

(四) 須有毅力及遠大的眼光——此二點爲中國婦女普通缺點，非是則生活易於失敗。

(五) 須愛美及持樂觀主義——此二點爲個人修養上最要之

事與生命之修短大有關係。

(六)須非現存任何宗教之信徒——此為個人偏見，無理由可說。

五十六

龔楚書

理想的配偶，一定是一個『愛的配偶』。愛是什麼？這個問題，很有些人以為是神祕不可思議的。其實世間一切，斷沒有這種情形；所以就大端說來，美滿的整個的愛，乃是由一切條件所組合而成。各人的主觀不同，把一切條件的分量看有輕重，於是各有各的整個的愛；換一句話說，就是各有各的理想配偶。

我有許多朋友，平時對於理想的配偶的條件，都定得很高。固然，這是青年男女富於進取的美點和特徵，可是往往因理想過高，遠超於可能範圍之上，於是在事實上，不得不把愛的標準——理想的配偶的標準——效法着滑頭書局的照碼對折，或是秋季大廉價的辦法。這個原因，或由於生理上慾慾的衝動，心理上感情上的作用，社會上制度的規定，可是大端說來，實由於自己所具的條件，毫未過問，以致鬧出那些『癩蝦蟆想吃天鵝肉』的笑話。況且把

條件對折或廉價，所找到的配偶，在結婚後，很容易彼此失望。我根據上述理由，所以我的理想的配偶的許多條件的標準，都是和我自己的一切對照，而各條件所占的分量，都是由我視為需要的輕重所分配，現在我把他們寫在下面：

感情 二三%

健康 一〇%

容貌 一〇%

人格 一五%

才能 一〇%

學識 一〇%

母道 八%

家事

社會事業

六%

交際

四%

其他一切(財產門等等)

二%

感情 我認定結婚後的生活，能成爲幸福與否，全以雙方有無互相諒解的好感爲斷。如果彼此感情融洽，又深信彼此有諒解的可能，然後進行愛情的交際，久之才實行結合，這樣必能營造幸福的生活無疑。我爲求生活的幸福起見，所以於理想的配偶的條件中，把感情佔最大成功。——百分之二十五——不過感情如何，並不能有一種客觀的標準，祇能由我自己主觀上，用審慎的態度，自制的能力，去解決審斷了。

健康 健康和容貌二種，從優生方面看來，都有同等的價值。生物生存的意義，除個體生存以外，更有種族蔓延的需要。斯巴達偉人 Jugurtha 說，「女子身體強健，是國民強健的基礎。」這句話，雖對於當時須多產幾個軍國民而發，可是不無存在的價值。況且就生理上說，康健的遺傳，母親占四分之三。我很希望我的後裔有康健的身心，所以那些弱不禁風的病態化的美人，委實不敢受領。更進婦女身體的康健，影響於健全的精神更大；對於觀察力、想像力、判斷力、意志力等心理的效果之大，固不必說，就是快活，敢爲規

律，同情、正義、自治等道德的價值，也是很多。

容貌 健康既如上述，我更覺得容貌的需要，有相等的價值。這一點，很能引起他人的懷疑。其實容貌的美，並不是面龐美麗，身段俊俏，舉止漂亮所能盡事。我所需要的容貌的美，是以精神美爲基本單位。我覺得他人容貌上的表情，很有感動我特定的生命的可能，更覺得美醜的裏面，完全歸於善惡的對立。換言之，生命的表面上，顯出的表情，都是以性情爲根柢，自然而然的流露出各種表情。孟子說：「心中正，則眸子瞭焉；心中不正，則眸子眊焉。」這兩句話，很能作我本節的綱要。

人格 我覺得人格和生命，有相等的重要，所以人格問題，誰都不能否認是配偶的一種重要條件。可是女性的人格，往往有人以為就是貞操問題；其實，貞操問題，不過是人格的一部，並不是全部。我以為人格可以分做三種：（一）生理上的人格，（二）倫理上的人格，（三）心理上的人格。生理上的人格的準標，就是生理基礎十分健全發達；這一項已包括於狀貌之中，可不再說。倫理上的人格的標準，必須具有道德的品性和協助的精神。道德的品性，是和才能相互爲用的。我希望我的配偶，有相當的才能，所以不得不希望她有道德的品性。協助的精神，至少有若干分之一和感情有關；夫婦

二人本來祇能認爲一個體，既爲一個體，那麼精神當然不容有所偏枯，而須協助。心理上的人格的標準，必須精神的活動，以自我爲中心：由自我的中心，生意識的自覺和統一。心理上的人格，是最難能的，而且影響於各項條件也是最廣。我很重視人格，我很尊重我自己，自己的人格，和我的愛者的人格；當然同時希望我的配偶，也須具有尊重她自己的高尚，純潔，獨立的人格。人格的百分比，本當佔全部的大半，不過已把他分配於他項條件之中——因爲他項條件之成立，多少須包含若干人格的成數——所以更佔百分之一五。

才能 治內治外之說，雖似陳腐，可是不無存在之價值。單限止女子治內，果屬不通。要是說用不着治內，更是荒謬。所以無論其爲治內治外，都須具有相當的才能。我覺得我四周的事務繁縝，我需要我的配偶協理之處很多；這不是做我的奴隸，我爲尊重對手的

人格起見，實行夫婦的真諦罷了。才能之中，當然以學識爲首，學識爲治事之母。可是學識的標準，很難找到，不得已，在無標準中，定出一個標準來！就是我的理想的配偶，至少有舊制高小，或新制後期小學修了的程度，而須文藝長於科學，因爲我覺得我在文藝方面，遠不及科學的程度；我希望有調和的功能，所以有這種理想。

母道並不是養兒女，實是教兒女，很多人把教養二字併作一談。

不知生育兒女，是生理的本能，無足爲奇。養後之教，於兒女的質不肖，有絕大的影響。教育家誰都不能否認，母親的教育，比學校的教育，更適當，更有效。在兒童的眼光裏，覺得母親是唯一的親愛者，所以對於母親的舉止言語，較一切更覺可信。我希望我的配偶，對於兒女有和藹的神彩，適宜的教養；所以我覺得母道和學識有相等的重要，各佔百分之一〇。

家事一項，美國的青年男女，都不重視；美國化的中國也傳染起來。不過我以為把家事一項，一旦棄若敝屣而不顧，很覺得可惜。就實際上說，無論其爲小家庭，新家庭，總逃不出有些家務；那些口渴叫茶，腹飢喚飯，而一切家務都須依賴他人的，縱然其爲大學畢業生，有博士，碩士之頭銜者，也不過是一個較時髦的新法少奶奶罷了！斷非我之理想的配偶。

社會事業，無論男女，都該參與，因爲社會就是男女人們的總和。爲服務起見，不得不參與；爲人格起見，更不得不參與。小學或幼稚園裏的教師，慈善機關裏的辦事員，最爲相宜。所以我很希望我的配偶，有這種志願和事實。

吾人日處於社會之中，交際爲斷不可免的事。不過我需要我的配偶的交際，並不希望她有公使或外交官的夫人一般能開跳舞

會的本領；可是待人接物，也須有相當的禮貌，況且於社會事業也很有關係的。一見生人，便雙頰紅暈，縮在背後，我實在有些不大贊成。

其他一切，最後的百分之二，是包括門第、財產和其他一切。就新的眼光看來，以為可以刪去，可是我覺得既冇感情，狀貌，人格，才能，而更有清高的門第，豐富的財產，不是一件更好的事麼？不過單從門第財產而生的愛，當然是靠不住的，不是圓滿的愛，就是感情，人格等也是同樣的不能單獨組成爲完滿的整個的愛。可是以財產門第，究竟不能評定人的是非，所以祇佔條件中的最小部分。

我寫到這里，忽然來了一個朋友，他讀了上文，他說道：「太富於科學色彩了，在事實上，必至終身難得一個配偶！」這個顧慮，果然不錯；但於事實上，我認爲極有利益。許多名人，寧守獨身主義，不願婚娶，即爲此理。至於佳人未遇，名士難偕，或所歎已逝，或情有獨鍾，終身不再他配；這種情形，在旁人雖有固執迷戀之譏，可是我覺得這實在可以提高個人的道德，社會的安寧，以及人類進化的向上，和愛情結合的牢固。所以我更藉此申明一句說，我所定的標準，斷無廉價對折的時期；假使這些理想的標準，不幸而不能成爲事實，而終於理想，那麼，我就把理想的配偶的條件，作爲配偶。

一九二三，九，一五，於蘇州。

五十七

公處

(1) 她應具有勤儉耐苦的能力。我自己境遇非常艱苦，所以

富貴人家的女子——無驕惰習氣者不在此內——我便望而生畏。因爲我除了幾箱書籍以外，別無長物，將來畢業後還要養母助弟，那有許多阿堵物供她揮霍。所以我之理想的配偶，第一要能勤儉耐苦。

(2) 她對於學問上應具有極大興趣。我將來想研究理工科的學問，對於數學、物理學、化學、德文、英文很想研究，而且我很想求一個極好的助手，並不想求一種理想的玩具，所以她對於此數種學問中的數種或一種也非有所研究或有極大的興味，將來有研究的可能性不可。

(3) 她必須具有扶老憐弱的道德觀念 我的母親吃苦一世，

並且年老身弱，我對於她非常表同情，將來養老送終固然是我的責任。我的兄弟的求學年限比我長，將來也非我幫助他不行，所以做我之理想的配偶的人，非具有扶老憐弱的道德觀念幫我做這些事不可。

(4) 她的年齡 此後我還有四五年才能在大學畢業，所以結婚總在五年以後，因此她的年齡比我極少要小十歲以下五歲以上。

(5) 她的身體及容貌 我自己是一個無惡劣嗜好（煙酒嫖賭），好運動，目力稍弱——近視——外身體上毫無缺陷的男子。她也非好運動，無惡癖，而且身體強健不可。至於容貌雖不求極

美，也要中等的樣子。

(6) 她的性格 因從小受了家庭的惡影響，所以我的性格雖然有點毅力，對於情的陶冶上未免缺乏太多，而有粗鄙的壞處——也許是男子的通病——要想補救自己的缺陷，不得不求一個性格溫厚細密的人做終身的良師好友。

這是我之理想的配偶應具的條件。寫到此地，我的朋友走來說道，「你自己不過一個窮學生，並無潘安之貌，鄧通之財，對於人家的條件如此苛刻，將來只好做個獨身主義者罷。」我以為天下不乏好女子，這位朋友未免輕視女性。如果真個沒有合我條件的人，我也很甘心做個獨身主義者。

九月二十六日，草於上海途次。

五十八

王兆俊

我對於未來的配偶的理想，原是極尋常的，無甚奇異的處所；老實實地說句簡單的話，我希望能同一個好女子——我和她互

相有真愛情的——營共同的生活，并共同的竭力改良家庭，革新社會，我不願她做我的賢婦——舊觀念的賢婦——也不願我做她的養夫。但這些話未免是稍籠統了罷。分析談來，我對於我理想的配偶有幾個要件，述在下面：

A、我和她要經過長時間的真愛情的。我將這層列在最先說，想誰都知道其為重要的罷。真愛情是金錢所不能買來的是

任何物件不能交換的，若再加以長時間的交好，那纔真是最神聖，最純潔，最尊嚴，而又最可寶貴的呵！我這顆小小的心中就能遇到這樣真情的女子，雖將我的全生命給與她，亦所不惜的呵！

B，要她受過良好的教育。我覺得一個人，無論男女，在這樣的社會上，生當這樣的時代，至少要受過中等以上的教育，纔能做個健全的國民。不但如此，女子受過良好的教育，將來爲母子，女亦受其影響。

C，品性。她的性情是要溫柔敦厚的，活潑而帶沈靜的，至她的品格是要高貴的，無小家的意味，而有男兒的氣概的，并且她須有犧牲的精神和堅強的意志。

E，愛美的。我是個好發潔的人，所以我希望她也要這樣。我這兒愛美的意思並非僅在外形的，尤注重在內質的。外形的愛美如衣服素雅，容華慧秀，以及舉止端莊，和談笑合度，固屬必要；而辦事能有條不紊，計謀能周詳顧到——這些內質的愛美，亦復是我所想望的。

現在我將我之理想的配偶的條件略略地說過了，至於將來能否達到事實，我又何必計及呢？一九二三，九二八草於南京。

五十九

孫席珍

很小很小的時候，那時我只有七歲，還是天真的孺嬰——曾有一個愛人。我們一塊遊戲，一塊說笑，她便是我的最相愛最知心的伴侶。那時的我的理想的配偶便是她了，後來我家遷移，她不知到那里去了？

我自幼爲人很奇怪：最愛接近異性；也許是人類的本性如是，她們也特別憐愛我，而我却又緬懷含糊，怯怯羞羞，有女兒之態。因此異性的姊妹們多引爲知己，我又和我的Y姑娘言好了。她爲人沈默寡言笑，然而形容俊俏，舉止風流，却遠在一般人之

D，思想。現時代既爲重新估定一切新價值的時代，故我們應該打破從前自己的陳舊觀念，對於社會不好的制度，以及卑鄙的習慣應有革命的精神。因此我也希望我將來的配偶能有新鮮的穩健的思想，纔好共同改良環境。

上。並不是性的需要，也說不出爲了什麼，我在那時，心裏總隱隱的忖度着她長大了，便是我的最好的配偶。然而世界上的事情變幻，是最難預測的，萬惡的上帝允許她在世界上只有這幾年，不久她竟去世了！

她死了！我的頹喪自不必說，失此理想的配偶，漸漸感着悲悽了，無歸宿的心到處飄流。

幾年中，因爲未得知音的緣故，稚弱的心中，曾未想到『配偶』二字，心中頗淡薄自如。

交異性的朋友，原不是以作配偶爲最後的目的；然而我又愛上了她了！她是愛孤獨的，然而我又愛上了她了——我實在是單戀她的，她便是我的理想的配偶，雖然她也已經飄然的過去了。

理想的配偶的最重要的條件，便是相當的愛情。現在一般青年，多數沒有了解愛情的真義，專以種種新名詞炫人耳目，以社交公開爲口頭禪，施其種種手段，去引誘異性。對方迷於他（或她）的勾當，或者貪他（或她）的某一種所長；雙方愛情的熱度之相差天淵，毫不計及，便草草結婚，於是演成悲劇者，在在皆是。理想的配偶，決不容如此糊塗了事！

在理想的家庭裏，做母親的須有相當的醫學知識；對於自身以

及子女的疾病，更須明白的知道什麼起源以及治療、預防的方法。所以我的理想的配偶，須是學醫的人。

當然，我應該努力去營求，希望自己生活的滿足，而她（理想的配偶）也必須有適當的工作，各謀經濟的獨立，這是很要緊的。

我是想治文學的人，所以我的理想的配偶，也須對於文學有興趣，把文學當副業的；並不是夫唱婦隨的意思，實在因爲兩人的興趣懸殊太甚，也頗不容易求到融給的生活；而且把文學當副業的她，對於將來的我的著作，錄寫等可以給我許多許多的幫助。

性情的相投更是緊要。我自己是稚氣極甚的，而性復過癡，自認，朋友也都說我是多情者，更甚的塞先艾君竟稱我『情種』。然而，這並不然；因爲自己是感情質的人，而配偶也必須同性質的人，如普通所說一般。照學理上講，男女兩性的性情，最好能彼此互相調和。因此我的理想的配偶，應該是沈默恬淡而且孤高的人。

年齡問題，本來也非常重要；然而只要男女兩方不相差過甚，都可以了。許多人以爲男子的年齡應該比女子大，因爲彼此都到了四十幾歲的時候，男的正是滿面春風，女的已是黃臉醜婦，及時男子不免有非法行爲（這關於貞操問題，下段再說）。然而從事實上看：男子的壽命多不及女子；若爲預防年到四十歲的將來計，似乎

大可不必拘拘於『男大於女』。我的意思是：男女年齡相等，或男大於女，女大於男，只要不差得太甚，結婚都無不可。不過我個人却以為須女大於男；譬如我十八歲，我之理想的配偶，最好是二十歲；雖然說不出理由，也不是父祖的遺傳，說書香人家的子弟娶妻該年長於夫，可以使他擇立門面。這一段不免滑稽而且近於笑話了。

我的理想配偶的身體不要過於強健，因為我是江南孺子，只知道極端纏綿之致。（恕我不文：不能用適當的形容字，只能這樣自下評衡。）雖然是平平常常的過去，但沒有九牛二虎之力。體格強弱與性慾極有關係，男女既為配偶，彼此性慾必且相等。

所以我不願我的理想的配偶為健兒勇夫。當然我並不因為自己孱弱而希望配偶也孱弱，致所生育的子女也都孱弱得極；不過最好體度與我相等，然也必須沒有一切遺傳以及使人傳染的疾病。普通人說：女子應該弱於男子，受男子的保護；其實彼此只要都能獨立，合時互相依倚，離時也各能自衛，無某一方面保護或倚賴某一方面的必要。

籍貫，應該毫無問題的了，然而為謀生活的諧適起見，也須選擇

某一省或某一地之合於己意。我是江南人，與北方人的癖氣習慣等，划然鴻譲，不必說了；即閩廣滇桂各地人，種種舉動，也雅不與江

南人相吻合。我愛北京之莊嚴和偉大，同時又愛孤高俊秀之蜀地，所以我之理想的配偶，最好是生長在北京的四川人。

我是好動的人，在讀書時除外；因此雖然希望沈默性情的人來調和，却也不願終日埋首牕下，死板板唱A B C D 之乎者也的。當然，娛樂是須要的，故而理想的配偶也須知道娛樂的方法，如下棋，弄笛，唱歌，彈批亞拿，拉梵亞琳等。

雖是小節，却也有說的必要：醜裝濃抹，以及什麼華絲葛，戴孩孟特……既耗資而且不美觀，是我所最忌的，我愛的是縞裳素服，只要他衣履風流。我不敢自謂是詩人歌德，也不敢自誇是瘋人波特萊耳，然而這話已經是半瘋的羅曼梯克了。

寫到這裡，微有倦意，剛巧朋友甘墨蓀君來了，他進來就看我上面的文字，看完後，笑問道：『你的理想的配偶的家世呢？』我本不會想到，現在甘君既提起了，也不妨順便一談。家世，本來非我輩所當計，也非我輩所欲計的，所以無論她是總統，總長，議員的公子，無論她是徬徨歧途，潦倒落拓，或者是窮愁萬端的女孩兒，都可以為我的理想的配偶。

理想的配偶，雙方須各保持其真操，創造一夫一妻的固定配偶，各重視其神聖之人格。所有的舊道德都該打破，另立新道德之標

這本不必說的，但是近人多藐視此層，因此我乘機會一同說起。

我要告訴諸君：世界上的女子，古今東西，我只愛林黛玉一人。或者是我讀了紅樓夢入迷了，或者是我受了中國一般人的影響；實際上，我並不愛病的美人，並且我的理想的配偶須是學醫的人。我之所以愛林黛玉者，是愛她的性情。然而，現在更往何處找黛玉呢？只找她一類的人罷了。

最後我要聲明：我除未解愛情與配偶為什麼的兒時之外，此生只單戀過一個人。她便都合乎我以上的條件，她便是我之理想的

配偶。只因愛情熟度的不相等，她終於飄然的過去了。

孤獨一世是我的素願；我要把求偶認為最重大的事，而不認為最急迫的事；即使終身不遇，也寧可獨身以終的。

我更要聲明：我這篇文章，並沒含有廣告氣味，我只是赤裸裸地說出來，並沒有絲毫的遮掩；雖然這題目本已含有廣告的氣味了。這不是畫蛇添足，也不是「隔壁張三不會偷」的意思，為免除許多言午君一流的疑慮起見，特在此附提一筆。

六十

沈秋霞女士

事實雖然如此，理想的境界却另有一個幻念。

在人生最要緊的目的中，解決戀愛，選擇配偶，實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我們希望要有愛之家庭，愛之社會，和愛之世界，必先要有愛和美的配偶。有愛和美的配偶，才能在家庭裏得着有趣味的生活，與向上的機能。有愛和美的配偶，才能在社會很安心的顧全職業，或專心研究一種學術，將來定一個很高超的人生觀。但是在現今中國的大家庭制度裏，一切因襲的習慣中，我們女子所最感到的痛苦，便是將生命輕輕的受人支配，得着很悲慘的結果。不過

怎樣的人才配作我的戀愛者？怎樣的人才能作我理想的配偶？怎樣在我看來，覺得他是可愛？怎樣在我看來，覺得他是美？這一層自因各人的標準不同而差異，但並不是因「情人眼裏出西施」，純以一時直覺的衝動作消極的見解。雖然愛之中間，包含着無限的神祕，包含着無限說不出的情感，但若要久長，在心境裏有暢樂的調和，預先不能沒有堅決的概念，理性的主張，來比較，識別，判斷。

一切，而後才不致反悔，享受幸福與慰安。

(二)要有文學性的生活 我心目中的夫，他現在的生活，都與我們將來的生活有絕大的關係。譬如一個科學家的丈夫，決不能配一個宗教家的夫人，因為各人的生活法則，自有因個人所好的不同。但我很深的相信，研究文學的人，以文學為愛美職業的人，他性情必是浪漫，感情必是濃厚，同情必是豐富，觀察必是敏銳，他對於女子，必能尊重個性，使女子能自由一切，能解放一切。從苦痛裏得着歡慰，從困難裏得着平安！

我相信研究文學的人，他精神必是貴族的，他的一舉一動必是天真爛漫，他的一言一語，必是歡樂悅耳，因為他心中藏着赤子的心，由這赤子的心，生出青春可愛的葉子，開着鮮艷美麗的花，最後能得着真實誠愛的果。多麼甜蜜呵！在極短的人生的實體的幻夢裏，生命將永遠留在愛的世界裏了！我相信研究文學的人，感情必是濃厚，有濃厚的感情，才能發出哀婉動人的文字，使人們讀了哀痛，使人們讀了流淚，更使人們讀着慰藉，使人們讀着奮進。一個人能有一個感情濃厚的終身伴侶，互訴心絃上的哀調，彼此能諒解，一切彼此能很美滿的生活着，這樣多麼幸福呵！

文學性生活的人。

我更相信戀愛是一種藝術，藝術最純者莫如音樂和圖畫。有浪漫天真的伴侶，時談悅耳的清音，那好似一種和諧的音樂，在四圍徐奏。有天真美麗的青年，不時在好花的園子裏沈醉，這是何等可愛的一幅人生圖畫！有這樣的戀愛藝術，有這樣的人生表現，留戀在心境裏，蕩漾着腦海，把神魂緊緊地收起，完成了人生的宗教。

(二)要有體育上健康的美 強健的精神寓在強健的身體。我心目中的他是要精神上和身體上都有健康的美。若是生活方面雖然盡合文學的旨趣，但如果面容暗白，眉峯間緊鎖住三四縷愁紋，那斷非幸福的對象。但也並不是色相的關係就作為美醜的標準。因為色相雖然是戀愛條件之一，但並非戀愛最終的目的。我這里所謂美的意思，是精神上身體上平均發達的健康美，和日常注意運動衛生修養的結果。如果這樣，那麼有很好的動作，優美的姿勢，活潑的態度，美潔的裝飾，就不愧為一個理想的配偶了！

這兩項以外，我理想中配偶必具的條件，便是要有終身清高的職業，和應具教育者的人格。心理學家詹姆士說過，一個完全的人，應具機械的人格，倫理的人格，和理想的人格。我以為我理想的配偶，應具體育上健康的美，有清高的終身職業，和教育者的人格，並

自齋山寄

選後記者

配偶的選擇，實在是青年時代最重要的問題，也是現代青年所最注意的問題。本誌此次的徵文，有兩大目的：其一，

要使一般社會注意到青年男女對於配偶選擇的願望，一

要覺得過多罷。

改從前由家長主持婚姻的習慣；其二，要使青年男女知道一般同性的意見並了解異性間的意見，做他們求偶時的幫助。徵集的結果，已經瑟廬君在現代青年配偶選擇的傾向文中說明了，很可供應徵者和讀者諸君參看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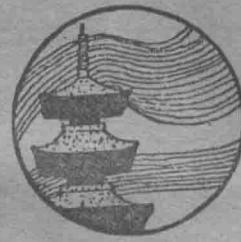
來稿中有用小說的體裁作成的，有用散文詩或短詩的體裁作成的，有雖用論文的體裁作成而帶有神祕的色彩，使閱者不能驟然明瞭作者的意旨的，有加入辭藻太多，以致篇幅過長而意義或轉覺沈晦的，都不得已割愛了。

此次收到的文稿，在兩個月內，共有一百五十五件之多，直到全文排好之後，還有從遠省和國外寄來的，足徵青年

作者中又有把配偶二字看作一對的夫婦的，有看作婚姻的，更有當作婚姻制度的，因為與我們徵文的本意不甚相合，所以也祇得割愛。

對於這問題的注重和厚愛本誌的熱忱，使我們非常感佩。因為篇幅有限，不能把來稿全部揭載，這是對於應徵諸君深為抱憾的。但現在所發表的雖僅五分之二，所占篇幅却

求寄還的，因為手續上有種種的不便，祇得請諸君原諒了。徵文的發表，以寄到先後爲序，特此聲明。



愛情製造者

吳 隼

這是一個殘夏的晚上，白天的熱氣早被連珠兒的雨點壓下了。乍熱後的新涼使人加倍覺着清快。妙如獨自一人，坐在面江的月台上，手裏拿了本詩集，正默默地讀着。

被雨珠浸濕了的沙地上，一隊隊的人，正手忙腳亂的向妙如小樓旁的碼頭跑去；雖然雨絲依舊飄着，在遠行的人，還是照常的走。這很像給他們送行的朋友灑離別之淚咧！這樣的喧囂，在妙如是覺不出什麼來；嗚嗚軋軋的聲音，她倒拿他當作悅耳的音樂，送別人的愁眉苦臉，她倒看作滑稽劇了！她想，這些事都是無味而且不必的，只不過是一時的泡影。這也無足怪，像她這樣一個人，怎會有這樣的思想可是不這樣，也可這樣了！她自己也覺得出奇，現在的她，同五年前沒有結婚的她，儼然成了兩個人！

從水平線上，遠遠走來一隻江輪。輪聲鼓着江湖，汨汨有聲；船艙裏的電燈，一點一點的照在泛起的白浪裏，天上落下的雨珠，同浪花上下的拍打着，只看見滿江的珠花。船越行越近，燈光也越近越亮。噠船上候客的行人，都撐着雨傘，穿着雨衣，在那里伸長了脖子；等船裏的行客，也都漸漸的從船窗裏伸出頭來，尋找他們自己的朋友，水手挑夫的忙碌，更是蜂擁一般的前進。風依舊吹着，雨依舊打着，他們也沒人去管——妙如手裏拿着望遠鏡，憑欄遠眺，已經舉起的帽子，處處都引人煩惱。後來却也慣了，她安之若素的，絲毫

不看書了！

嗚嗁一聲，船到碼頭了，一羣馬娘似的人，走了有半個鐘頭，才漸漸的清楚。有的兒子接着父親，有的父親接着了兒子，有的夫婦牽着手，有的愛人兒並着肩，個個臉上的神氣都同送別的人恰恰相反。

一個白色衣裙的女郎，獨自提着皮箱，從碼頭上踱來，東張西望，好像找什麼似的。忽然走到警察的面前，好像在問路徑，妙如從遠處看不清楚，只見警察舉起手來指着她的小樓，她點點頭，往樓邊來了！

妙如放下了望遠鏡，很驚訝道：「誰呀？難道是來找我的？」

門鈴響了，妙如的僕婦下去開了門，果然就是剛才的那位女郎。她從衣袋裏取了一張名片遞給她，也就跟着她走進門來。

妙如從先上樓來的僕婦手裏，把片子拿來一看，「啊！是她！我們六年不見了，快請快請！」她恨不能立時飛奔下樓，只是腿兒不聽

調動，反而手裏拿着片子，眼都呆了！

她走上樓來了，兩個人你看我，我看你，什麼話也沒說，沉默了半天，眼淚掉下來了；又沉默了半天，兩個人又微微的笑了。四隻手彼此緊緊的握着，她們覺着友誼的熱度，是雙方平均，她的熱傳到她的身上，她的熱又傳到她的身上！

這樣過了幾分鐘，才彼此分開了，叫僕婦替她打臉水，預備點心，把瓶齋的書室收拾出來，替她作休息的地方。碧霄自然也不客氣，就計劃在這里住了。五六年不見的老朋友，話不知有多少，豈是幾個鐘頭所能完的呢！

雨住了，朦朧的月光，恢復了她的光明，妙如同碧霄兩人坐在一把藤心椅上，並着肩兒，看那天上的月色，江心的浪花，又娓娓的談起話來。這樣安閒而且適意的生活，妙如五年沒有嘗到了！

碧霄乘着月色，看妙如的臉，說道：「妙如你消瘦了好多了！你自己覺得嗎？我們同學時的你，那樣丰采，那里去了？紅潤的兩頰，現在變成雪白了呢！再看你這凹凹的眼睛，深陷了可不少！」

「一年不如一年，這大概就是所謂老景日增了罷！你看，我們只有四五年不見，你活潑的神氣，還是依舊；當年的我呢，這五年來的牢獄生活，把我就製造成這副神氣了！」

「你也有你的快樂在呀！」

「什麼是快樂，我簡直不曉得，只不過在家庭裏的一部機器，說來真是可憐！自從有了小孩之後，那更什麼也談不到了，結婚實在此緊緊的握着，她們覺着友誼的熱度，是雙方平均，她的熱傳到她的身上，她的熱又傳到她的身上！」

「人總是要結婚的，這些事情的悲哀，我總以為是普遍的罷！」

「你還沒有身受着的人，不知道裏面深蘊着的苦痛。我是無指望的人，快樂也罷，悲哀也罷，只有如此。不過我希望沒有結婚的人，尤其是希望你對於婚姻問題，應當十二分的注意，寧抱獨身主義，不要模模糊糊，終至受無窮的苦痛。我以為盲目結婚的一天便是精神進了墓穴的一天——碧霄，你有戀人沒有？你已經訂婚麼？」

碧霄伏在妙如的肩上下頷正觸着妙如的肩頭，臉兒微微的暈着，說：「沒有沒有，那有你這樣的好福氣呢？」

妙如點了點頭。

「妙如，瓶齋對你的愛情好嗎？」碧霄又問。

「愛情是什麼？天生的才是真愛情，加人工雕琢的，還算什麼愛情呢？」瓶齋同我沒結婚的時候，誰又同誰認識來？只是因為成了名義的夫婦，不得不來製造愛情，講到製造愛情的苦痛，還有法子說嗎？」

「他愛你不愛，你又愛他不愛？」

「他不懂什麼叫愛，你叫他怎樣的愛我？我雖然知道什麼是愛，可是只有他一個人可以許我愛，我愛也要愛，不愛也要愛。什麼是愛？只是人生間的一種酬應罷！」

「你既然感覺到苦痛，你就安於苦痛嗎？」

「我誠然是弱者，誠然不願再去奮鬥了，也就是我失去了戰鬪力。我對於瓶齋固然沒有絕對的好感，也沒有絕對的惡感，可憐他也是無可戀無所戀的人。我們兩人的愛情無論如何，總還經過了五年的製造，我不忍得叫他這無所戀的人，再去同別人從新製造戀愛；更不願我們姊妹們裏，有人再受這樣的苦痛，我犧牲到底罷，況且戀愛這件事情，真的又有幾件啊！」

「你們都愛你們的小孩子嗎？」

「當然的；你看罷，那就是我們製造愛情的成績！」她伸手指着裏間房裏的床說。碧霄抬起頭來往裏看，在電燈下映着白紗帳子，很清楚的看見一個白雪似的孩子，在那里睡着。

「我對於你別的苦痛沒有看出什麼，只是我們從前彼此高談闊論，引以自豪的那些壯志，恐怕要煙消雲散了！」

「還有什麼壯志？還有什麼希望？」碧霄，我簡單告訴你一句話：女子只要嫁了一切的事情，就都算完了！小妹妹，你自己留心罷，結婚沒有什麼快樂，只是悲哀；戀愛也並不是花一般香，蜜一般甜，實在醋一般酸，薑一般辣啊！你看……見……我了……嗎……你要留心……你自……己！」她說話的聲音漸漸的顫動了。

碧霄拉着妙如的手，低着頭，摩弄她指上的金環，半天沒有言語，

只有遠遠的江心夜潮，送進她們的耳鼓來。碧霄抬起頭來，好像思索一件什麼事情似的，忽然跳起來，喊道：「妙如我有件好東西給你看咧！」說罷，返身進屋裏去了。妙如也沒有理會，一個人還在那裡對月傷神。

碧霄手裏拿着一個蛋青色的信封，忽忽的又跑來坐在妙如的身旁。

「碧霄，你猜這是誰的一封信？我想你一定願意看她，」且喘且說。

「誰的？我不知道。」

「誰的，還不是你那六年前的老朋友何爛之的嗎？快給你罷。」

她把信扔在妙如的懷裏。

妙如的心絃鼓動了。爛之這個名字，在她腦子裏，已經六年沒有提起了，她也漸漸的忘却了。這時被碧霄這樣一說，陡的又釣上心來，想起她那六年前的朋友來。她把信拿在手裏，只看了看信封，就揣在衣袋裏，面向着碧霄笑了一笑，說了一聲「謝謝」。

「他現在還在九江讀書嗎？」

「今年冬天，他就要畢業了，他也是受了家庭的拖累，那里也不能去。自從同他家庭裏代訂的夫人結婚之後，已經生了兩個兒子，

一個女兒了。家庭的擔負，實在重得不堪。畢業之後，恐怕就要作一生的小學教員的生活，壯志的日就消磨，同你正是『一樣咧』。『結婚的青年，都是往自殺的路上走去呀！又豈只我同爛之兩個人呢？他現在表面的精神怎樣？

「還不也是消沈？」

「還那樣的高談闊論嗎？」

「什麼話都不說了，什麼事也都不願作了。有一次他告訴我說：『碧霄，你以為我現在還是活着嗎？早已算是死了啊！活着的只是我的軀殼；我的精神，早已隨着她去了！』妙如，你可知道『她』是誰？」

「碧霄我怎麼不知道？她還不是我……我實在對不起他……他大概能……原諒……我罷！」妙如紅着臉，伏在碧霄的耳邊說。

「妙如，你可知道你走後的爛之嗎？沒一時忘了你，沒一刻不想着你，當你舉行婚禮的那一天，爛之哭了足足的一夜；凡是你從前給他來往的信件，甚至於一個字條，字角，他沒有不保存的，沒有不珍重藏起的。有時同我們幾個熟人見面的時候，還提到你音樂如何的擅長，英語如何的流麗呢！——妙如你想他不想？」

「難道你不知道我是富於感情的人嗎？我對於普通朋友，尚不肯忘記，何況是他！不過只是空想，只有自己知道就是了，何必一定叫對方知道我對於他的懷念，叫他感我的深情，或者更會引起他的煩惱呢！我結婚的前二年，實在時時刻刻的沒有忘他，後來強制着，要忘去他，始終是不能達到願望。今天你提起他來，我覺得他含笑的臉兒，又在我腦子裏展開了！」

「他結婚的事，你早就知道了罷，你心裏覺得怎樣？」

「我結婚，他怎樣的難過，他結婚，我就怎樣的難過。他結婚的時候，我却已經有孩子，抱在手裏了。碧霄是不是我對不起他？」說時眼圈有些紅了。

妙如又勉強的問：「他怎樣叫你帶信來的？」

「你的行蹤，他時常向我們打探，我們都詳細的告訴他。他也沒有給你寫信，因為他時常這樣說：『只要我知道我從前的朋友，現在是平平安安，我已經够了！』」

妙如的眼淚，終於流了出來，「感情這個東西，真也作怪，明明知道他作怪，却總是擺脫不了，和我同學——從幼稚園到中學——差不多有十年了，這樣也是應該的。」

碧霄又接着說：「我這次從九江來，他送我上了輪船，就把這封

信給我，叫我代交給你。你們十年來純潔的朋友，到現在還保守着，你們的友誼，可敬的很哪！」

「唉！我心裏的朋友，只怕是只有一個何爛之，可惜當初……」妙如的頭伏在碧霄肩上，再也抬不起來。

碧霄第一天下船，同她這五年未見的朋友，原是要細談衷曲的；誰知見了她慘白的顏色，已經深知她生活裏深蘊着悲哀。及至談起話來，又勾起她煩惱的回想來，她沒有別的法，只好去安慰她，勸解她。

「我們屋裏去罷！」妙如揩了揩淚痕，兩個人攜着手進屋裏去了。

月兒漸漸移向西去，躲入兩塊烏雲裏面，只露出半個臉來，想來她也是倦了罷。

門鈴響了，接着有人走上樓來，妙如就替他們介紹，不用說，自然就是她的丈夫石瓶齋。

大家坐談了少時，碧霄看着他，同她也是有說有笑，並覺不出怎樣來。其實不知這覺不出什麼的中間，正不知存儲了多少血淚咧！

「碧霄你累了罷，可以休息了！」妙如領着碧霄往瓶齋的書房走去，這時已經夜裏兩點，碧霄在這裏已經過了四個鐘頭。當她走過壁上時辰鐘下面的時候，回過頭來，向着妙如道：「不知不覺我們談了四個鐘頭的話了！」妙如微微的回了她一笑。

人啊怎樣跑不出這圈套？我不要說你，就是我，何嘗又不是被劫者之一！



妙如鈎起了往事，那里睡得着。一個人在牀上翻來覆去的想，月光正照在她的帳子裏，她又悄悄地從枕邊把那封信抽了出來，重讀一遍。

我最親愛的朋友妙如：

你還記得我嗎？你腦子裏還有一個何嫋之嗎？我們小時候的快樂，你大概也還記得青梅竹馬，多樣的適意現在呢……也還算是各人有各人的幸福！

我不用說，我想你也不用說，你想我六年來的相思，只是沒有一刻的停歇啊！

你結婚的時節，你說我心裏是個什麼滋味？我們不是彼此約定要作終身……嗎？你為什麼被別人搶去了呢？我認為你是被劫，不是去結婚。劫你的是誰？還不是你的父母？我們都是怯弱的。

我的結婚，還不是同你結婚的兒戲一樣？叫我這樣便這樣，叫我那樣便那樣。他們說那天是我的大喜日子，我承認了；他們說牀上坐的是我的妻子，愛我的終身伴侶妙如啊！我有什麼法子，只好也就承認了！

妙如，我認為活在世上，不過就是在這裏扮演戲劇；演一幕，算一幕，到死纔算罷休。看戲的人，覺着熱鬧，唱戲的人的苦楚，誰又曾知道來？但是世人的相處，却也是彼此的看戲，彼此的唱戲罷了！又那里分得出誰是唱戲誰是看戲的呢？

其實，她長的並不算美，性情也很柔軟，實在是一個好女子，我也很敬服她，只是沒有法子去愛她，沒有心去愛她。縱然她是天仙，我總覺得沒有我腦子裏所想的人的好。我理想的人兒，遠在天涯；我只有敬她而不能愛她的人，却在我身邊了。這樣的思想，不知你有和我相同的時候沒有？

財物受了劫奪，身體被了傷創，這還不過是肉體上的，實質上的損失，算不了什麼，只是這活潑的精神，又怎好埋在無形的墳墓裏呢！

她愛我嗎？我起初常這樣向自己問着。我以為她不愛我是無足怪的，我同他沒有見過面，她怎能愛我？我沒有什麼特出的地方，她又怎肯愛我？——況且這樣崇拜英雄式的愛法，我實在也不願有『愛』這樣東西，原不是口頭上說了就算的一件事！

我說這話，大概你不致於生氣罷？我結婚前的一年，同我結婚後的一年之內，有時還有你的小影在我的腦子裏打轉。妙如我，認為這是純潔之愛的幻影，你承認嗎？然而你是有了丈夫的人了，我豈不是有了罪惡？本來我不應該再想你。你我又都失却了相思的資格。只是愈要強制他不想，愈覺得非想不可了。你的小影，就好像刻在我的腦子上，深深的痕跡，畢生是磨擦不掉的！

我們這六年小別，這裏面出了多少的變化，你是已經作了人家的母親，我呢？自從去年，也具了爲人父的資格，我們的命運還不是定了嗎？

我至今還是懷念你，並且又加了一層希望。你希望你甜蜜蜜的同你丈夫講愛情，好像你從前對於你理想中的愛人一樣。製造愛情，固然是苦痛，如果連製造都不肯去着手，恐怕那更要苦痛了！因爲製造，總還有一點希望！

我可以請你放心，我在這裏極力的製造着她。有時候並不是

不明白，只是她也知道這是沒有別的法子，是不可有絲毫的勉強啊！

我們這樣的生活，或者就是人生的真義了嗎？我們也只有這樣的生活着。年青的人，感情過於衝動，這或者也是有的；過幾年老了，或者就真能好了，真能同沒有愛情的人有愛情了！我但願如此——其實不是這樣，不過是壯志銷磨了罷。人生的感情，假設真而且確，絕不能因年齡而有差別！

你們的近況，可以告訴我一點嗎？家務圍繞着你，你還有功夫動筆作文章嗎？我渴望的很咧！

你們的小孩子，可愛嗎？……我想可愛的很咧！你要愛他，並且要愛他的父親！

我一切安好，祝你的安適！

嫋之，七，三十二。

她睜開了眼，向着月光，一字一字的讀着，有時點點頭，有時綢繆眉，有時笑了；她心裏覺得這封信沒有別的好處，只是他所告訴她的話，都是她所願聽的話。

她看完了的信，還不忍折疊起來，照舊在手裏拿着，兩隻眼睛，直的看着帳頂，帳子外面，只有一羣蚊子，嗡嗡的響叫。

再拿起信來，看一遍……兩遍……三遍……她終於不忍釋了！

再細細看的時候，手裏並沒有信了，只是何爛之坐在牀前的椅上，

同她對面談着話：

『爛之你什麼時候來的？』

『我早就來了，並且我時常來的。只要你腦子裏一想，我就在你的跟前；這六年來，我何嘗離過你一天！』

『你不用安慰我，我了解人生了！』

『你了解甚麼？』

『人生只是作把戲呀，青年的人，只是些猴子，狗；你總要受玩孩子的支配呀！』

『那不一定，我願意玩才玩，不玩又怎樣？』

『你快不要說了，我們怎樣，你同我誰還不是被玩弄者？』她忽然一轉身，覺得身後還有她的那個丈夫，她心裏着慌了，忙問爛之道：

『你不怕他嗎？我是他的人了，你不恨他嗎？他把你所愛的搶來了！』

『你是他的人，便是他的人了，你不怕他嗎？他把你所愛的搶來了！』

『他是他的人，便是他的人，我們來談話是純潔的，怕什麼？他搶我所愛的，固然我要恨他，他的所愛，又不知被誰劫去了呢？這也沒有什麼可恨可恨的，只是不許我們自由的人！』

『爛之，你夫人同你製造的愛情怎樣了？』

『我的製造法，就是把她看作了你，只是我覺得她沒有一個地方及得你——並不是美貌——早晚到了她成了你的時候，那就算製造成功了！』

『我們這樣的苦痛，還不如都死了好！』

『自殺的是弱者，我們是不肯自殺的。既然生在世上，我們就要嘗嘗這苦楚。明白一句話，愛的結果，不一定是結婚，純潔的愛，尤其是不在結婚。妙如你承認我們現在還是愛着嗎？』

『我絕對的承認。』

『愛的生是極難，愛的滅也是極難。我們的愛，可以說從十二三歲，就印在我們的心坎裏了。血紅的心裏，鑄上了金光四射的一個愛字，永遠不會銷蝕的啊！』

『我們人生的趣味太乾燥了！』

『什麼是乾燥，什麼是滋潤？以爲乾燥，便是乾燥；以爲滋潤，便是滋潤。在花前月下雙雙的影兒，未必不是往來的傀儡，荒江大漠的孤客，才是宇宙的真人。愛情是永存在宇宙的中間，決不是朝露般，的流水般的，飄浮不定啊！』

沉默了一會，妙如從牀上坐起來了，用目光極力注視着爛之說，

「爛之，你覺得你面龐消瘦了嗎？」

「自己雖然覺不出消瘦來，只是看見了你，也就想到我了！」

「是我們相思的緣故嗎？」

「這也不盡然；活在世上的人，只見一天天消瘦的多，那里有永不消瘦的人？好在我們的愛，不是以這種事情做條件的，只要我們的心血，沒有乾枯，便是我們的愛，沒有終止。」

「爛之，你可記得我們藤蘿架下捉迷藏嗎？那是我們初次的會晤。你穿着小學的制服，我頭上還梳着兩隻小丫髻，手挽手兒，在綠蔭底下跳着，唱着，那是多樣的有趣……」

她還沒有說完，爛之就插嘴要打斷她這傷心的話，「這些過去的塵跡，還提他作什麼？」

她那裏能止住，照舊繼續着說，「……現在呢，我們那裏還能有

那種樂趣，孩子都這樣大了，差不多他們要成了當年的我們了！」

「回頭看了看牀裏的孩子，妙如哭了」

瓶齋的鼾聲漸漸息了，身子有些轉動，彷彿是要醒來，伸手打了

一個呵欠，又轉身向裏去了，「爛之面色倉惶的要走。

妙如站起來留他，「爛之你怕甚麼？爲什麼這樣急急的要走？」

「我實在是怕的很！」

「你怕甚麼？」

「我怕你，因爲我的緣故，勾起了舊日相思，眼看你們製造成功的情愛，反而又要疏淡了！」

「你的話就不對，你不來，我就能忘了嗎？你來了，我就能同他比從前疏遠了嗎？我既然製造，自然要製造到底！」

「我最後的希望，是希望你們成了真的愛情。」

「這太不對了，可見你沒有真心，如果你真心對我，就不應該說我對於第二個人是真的，我只知道對於你是純真，瓶齋雖然……」

「爛之本來是句不經心的話，被妙如這樣一取，他的臉紅了，好在話說多了，藉此休息休息筋，在他們感情澈底的兩人中間，也覺不到什麼了！他自然又去極力的更正，「妙如，你的話是確切的，世界上只有一個真愛，絕不容有第三者參加。」

妙如娓娓的說，「爛之你現在還愛我嗎？」

「自然，我一定愛你。」

「你還能同我接一次吻嗎？」

「爛之很高興的答應了，妙如走進他的身邊，伸起了兩臂，緊緊的合抱着，兩人甜蜜的酣笑了。」

她一個人睡在牀上，月光已漸沈下去了，從窗紗裏已經透進魚

肚色來。她手裏的信紙，恰正放在她的嘴唇旁邊，枕衣上斑斑的淚，痕已經滿了。

瓶齋和她並頭睡着，瑞嬰——她的兒子——也在靠近她的白色小牀上，發出微微的鼾聲。窗外一片噪林的雀聲，在院子的濃蔭裏，奏起她們的音樂，別的什麼也沒有。

「他到那里去了？……喚！……在千里之外啊！」妙如自己問了自己，重新把信收拾起來，放在內衣的袋裏，又呼呼的睡了。



平湖十里，荷塘裏發出來的幽香，薰人欲醉，圍屏似的綠色蘆葦叢叢密密的列着，沿堤種遍了拱腰的垂楊。這時太陽剛才露出頭來，殘月一鉤，還模模糊糊的看得見咧！

山凹裏發出來許多雲氣，在樹枝亂處，娘娘的飛着！妙如穿着一身輕紗的衣裙，在湖畔上悵望，彷彿又回到她未嫁

的時期了！一雙盈盈的眸子，兩道遠山的眉黛，對這綠波青峯，更顯得風媚了！

她遠遠看去，她約定的何爛之，也從樹林的盡頭來了。爛之身上穿了一件灰白的熟羅長衫，頭髮竟沒有梳，亂蓬蓬的在頂際堆着；

被風兒吹着亂舞，倒覺得別有風致。
手裏抱着一個Violin，走到妙如的面前來，伸出左手來，同妙如握了握手，說：「好早呀？」

「誰像你一樣的貪睡呀？你看到了這個時候，連頭不會梳一梳？」她從她衣袋裏取出一把小牙梳子，就替他梳起頭髮來。她用手把他額際的頭髮，往後梳去，弄的一絲不紊，楊柳下晶瑩的湖水，就作了他們的鏡子。

「你梳的固然是好，只是把我天然的美，完全毀壞了呢！」他說。她生氣了，跑至他的跟前，要用手去替他再弄亂了，口裏說：「你真是不知好壞，別人叫我替他梳，我還不梳呢！」他嗤的一聲笑了。

他又過去叫她，「妙如，我還不是同你玩笑嗎？走罷，我們到飛珠瀑下的廣場上去跳舞，好嗎？我來替你彈琴！」

「我不去，我那里配得起同美術家在一起，況且這樣風雅的事，我也不會。」

「妙如你不愛我了嗎？……我想不能……罷……走……走……我們去……趁這空氣新鮮的時候，豈不更加有趣？」爛之說完

之後，強迫她的手兒同他自己的手挽着，往樹林裏走去。

她那裏有什麼真氣？就是有了真氣，只要他的手兒攏着她的手，

什麼事也就都煙消雲散了！兩個人並着肩，飛也似的走，朝露濕了他們的襪履，他們還都不知道！

轉過了樹林，露出一個小小的峯頭，接着，他們從鋪成的石級上，往上走去，夾路的野花，香氣撲鼻。他扶着她就從這上面過去了。在小峯頂上有塊平平正正的地方，四圍都種着竹子，只有一條小徑，可以通行，寂靜清幽，沒有什麼地方，可以比這里更好。妙如同爛之就在這里坐了。

「妙如你看你頭上是什麼，萬疋的白練啊！」

妙如回頭一看，真是飛玉濺金似的一道瀑布，從她身後的岩上直奔下來，曲曲折折流下山去，剛才的湖水，不用說，自然就是他所造成的了。岩上石刻的『飛珠瀑』三字，也印在她的心裏了。

爛之抱 Violin 在懷裏，兩眼瞪起來，對着妙如出神。

『妙如你

唱一個好不好？許久沒有聽你宛轉的珠喉了！

『唱什麼？

『唱你新作的那幾首戀歌罷！

妙如含着微笑點了點頭，爛之的琴聲，清脆的動了，她的歌喉，也

宛轉的動了。

戀愛之神！

你在高高雲峯之巔，
你在涓涓愛河之前；

我這無所歸宿的人兒喲！
憐誰又誰憐？

你拋給我情絲罷，

讓我們兩地情牽，

你允許我戀她嗎？

我心如鐵石之堅啊！

.....
她的心兒，

是盛開的鮮花；

她的臉兒，

似雨後的薄霞；

我可愛的人兒喲！

我領受你這鮮花明霞了！

我要鑽入了情網，

我要跳入了愛河，

悲哀的極點，

便是無上的快活。

愛人兒喎！

我們放情的歌唱喎！

情網之絲不斷，

愛河之波不止啊！

人間的最可寶貴，
只有這一點愛！

人間最真的表現，
也只有這一點愛！

我同你攜手到窮山大谷，
作登高的狂呼，

我愛你了，

我戀你了，

人死愛不死，

人在愛永在？

東去的流水，

也沒有這樣的悠久啊！

我們的精神融化；
我們的禱福相共；

成功是甜蜜的接吻；
失敗是嚎啕的痛哭；

愛却是愛了！

清脆的鳥呀！

你還是祝我們的成功呢，
還是笑我們的自尋煩惱啊？

濃香的花呀！

水底，

風前，

梁上的雙雙燕子，
水裏的對對鴛鴦，

你們何等的美滿啊！

是如何的甜蜜？

人們只有歆羨啊！

她笑了一笑，表示了默認，兩人就跳了起來，合聲而唱：

你柔媚的眼睛，

是一盞戀愛之燈！

你帶暈的眉尖，

是兩座不老的情峯！

你懸膽的鼻子，

你口兒的玲瓏，

長拖的烏髮，

是千萬丈不斷的情絲！

清瑩的淚珠，

是愛河的水浪奔騰！

我願臥在你溫和的臂上；

我願睡在你柔美的懷中；

我握你的雙手——雪白；

我吻你的雙頰——鮮紅！

更有赤色的肺腑，

我的在你的心中，

你的在我的心中；

她妙曼的歌聲住了，爛之的琴聲，也戛然而止。這時再叫爛之去彈，爛之也無心；她這樣刺激深刻的詩歌，也無怪其然了。

他走到她跟前了，他伸起兩臂，假抱着，吻了一吻，說：「妙如我們

把臂環舞，好嗎？」

我要永遠與你假抱不散，
我要永遠與你酣睡不醒！

花香鳥語，
殘月曉風，

上帝臨在我們頭上；

也驟然而笑了！

啊！

愛的實現，

戀的成功，

我們緊緊的摟抱着啊！

你濃香的口，

芬芳的頰，

使我酣醉了啊！

我愛我，

天地間只有這一個字；

嵌在我們的心窩！

兩人跳了半天，累了，這才撒了手，沒有別的，除了相對的酣笑。兩

人又到竹林密處休息，平臥在沙地上，仰觀着行雲，太陽已經上來，照在他們身上，更加豐潤了。

小孩子哭的聲音，把她從夢裏又叫醒了，這一幕幻劇，又照舊的過去，依然是在隔江的小樓上，窗外的太陽，恰真麗在他們身上了；只是並着頭的是石瓶齋，不是何爛之。

揉揉眼睛，替小孩穿了衣服，自己也起來梳洗。一面用手巾揩臉，一面自己在那里想，『這真是夜長夢多了！那里來的這許多夢？』

『夢是心頭想啊！』她又這樣的想着。

梳洗完了，去到書房看碧霄，她却已早起來，也在那里看江船咧！進了門，她頭一句話，就問她『妙如你得了什麼好夢？此刻才起來，現在真是當了太太了，與普通人有些不同呢！』

妙如沒有什麼回答，不知又想到那里去了。

九七十二天津。





兩度結婚的我

(續)

馮 璞

期，幾乎沒有一次不見面的。

好出風頭的人交際必繁，認識的人們自然多不勝數；我還是在鄉下那種脾氣，人越多，越熱鬧。我既然與 C.C. 小姐有同一好出風頭的習氣，更欲借她家的汽車裝我的場面，自然是游必俱，與子偕乘了。所以 C.C. 小姐的朋友，我無一人不識；我認識的人，她也一知道。她的朋友中，有四五個是春申江上極其漂亮的人物，內中尤其以萬鶴士與濮青二人為最漂亮。萬鶴士是大學教授，在 E.S. 大學擔任有教育和社會學兩門講席，而且是社會改良社的社長；又是個英國留學的畢業生，真是時髦界中數一數二的人物咧！濮青呢，他是美國新近歸來，簇新的商科學士，因父兄的奧援，在 I.B. 銀行有很重要的位置。他兩人對於 C.C. 小姐似都有情愫，每逢假

天下人的心理是最難捉摸的，尤其是戀愛狀態的人的心理為期，幾乎沒有一次不見面的。

青年的男女們不時的聚在一起，那個引誘人的魔鬼——情——自然趁勢盤據在他們心坎中了。C.C. 小姐對於他二人，芳心有不知擇誰是好的趨勢；依我眼光背地揣想，門當戶對，自然是濮青佔了優勢，因為萬鶴士雖然是大學教授，英國留學生，可是他不及濮青闊綽有錢。聽說他家並不甚麼有錢，他去英國留學，是教堂的牧師愛他少年英俊，攜帶他前去的。好些刻薄而不滿意於他的人，說他的財產，就是一枝筆和一張紙，每月除了應領的薪津外，別無所有了。我看酷好排場的 C.C. 小姐，自然是捨魚而取熊掌的了。

難揣度。我暗中窺測CC小姐戀愛的進取，漸漸覺得她偏傾向於姓萬的；或者富貴中的人，以魚肉等富於脂肪的食料為可厭，故有嗜於菜蔬，或者酷好虛榮的人，以地位清高為可貴；或者萬鵝士對於她戀愛較懇摯，或者……那真是難捉摸的了。

「願天下有情人都成了眷屬」這是我對於他們倆的希望和頌祝。我因為與CC小姐親切之故，對於她的戀人，自然也較常親密一些兒。時間像飛電似的開着前進車，匆匆地到了我畢業那年的夏天了。那時我在CC處認識萬君，已經有八個月。我同CC一塊兒畢業，我年年都住在她家裏；這次可也覺得有點厭倦了，本想回到漢口去看看父親的。可巧因為貪圖畢業的成績分外勝人，不知怎樣就得了感冒轉成的傷寒病，就臥倒在西華德路同仁醫院的病室中。起初CC常同着萬君或漢君來看望我，後來不知怎樣地漸漸疏冷了。我想她是喜歡熱鬧，愛出風頭的人，病院原不是她出風頭的場所，自然三次五次後，就沒有再來的興致了。

我是最好熱鬧的人，這一窗黃日，四堵白牆，單調寂寞的生活，真覺得有點難堪啊！病中無聊，最是令我想念的人，自然是生我愛我的父親了。天下萬般的愛，那有慈和溫馨，父親的愛那麼令人感念的啊！上帝的愛，是靈魂上的愛，是虛無縹渺的愛；師友們的愛，是學

業上的愛，感情上的愛；男女的愛，是互想得慰安，是情慾的愛；惟有慈親的愛是真愛啊！是唯一的愛啊！不論子女肖不肖，父母的愛是永定不移的！

講起男女的愛——情慾之愛，戀愛——我何嘗沒有呢？我也是個二十六歲的人了。無如我自從在鄉下給那個「隔壁的他」無端休棄了之後，別的倒不覺什麼，可是精神上的痛楚，真是萬磨不滅的。越是讀書明理以後，越是知道己身人格被人蹂躪的可恥，越是增加精神上的痛苦。女子不是人麼？要說就說，要休就休，一憑男子悔弄的麼？訂婚既是兩相情願的，離婚也得要兩相情願啊！本來，強迫壓制，各含痛苦的共同生活，倒不如及早離異，各謀幸福，過那獨身生活；但是為什麼當初去同合八字的盲人搗鬼，說下了我；後來又為什麼無端地將人遺棄呢？說性格不相知吧，大家隔着一個竹籬，同住了四五年，有什麼不知的呢？唉！氣味不相投吧，明明說姐姐脾氣比我不如我，而且十二歲分開以後，並沒有一塊兒相處過，怎能武斷地就判個不相投呢？唉！愚昧的青年男子啊！任意地摧殘無辜的女子的人格，可知隱隱中也把自己人格的尊嚴輕蔑了麼？

我病中不斷地作一切幻想，愈想愈覺得現今青年男子的可憎。想起在校時，有一個不知輕重的少年，不知怎樣設法，賄買了校役，

暗地下塞了一封無恥的信函在我書包裏。我立即送去監院，監院加了幾個字，叫人送去隔院的校長，這個不知輕重的少年遂遭斥退了。

他也真何苦啊！他以為同一個素昧平生的女生通信，算時髦麼？當時同學姊妹都說我處置他的太過；但是像這種不知輕重，一味妄學時髦的少年，不用辣手段，怎能醒他癡迷的時髦夢啊？

我的病不輕不重地在醫院胡胡塗塗不知過了多少天。從前還有COC他們來看望我，最近只有萬鵝士單身來探望過我兩三遭。

有一次我無意中吐漏了我所窺探他們戀愛的祕密，就趁勢問他，何以至今還沒有向密斯COC求婚呢？鵝士很驚異地望望我，遂又搖搖頭，很淒涼的回答道：

「你以為COC有情於我麼？她心裏何嘗有我啊！」

「不要說這種沒良心的話！」我淡淡地答他。

「真的！我並非哄你，你終久會看得出的……你何以知道她有意於我呢？」

「你想瞞我麼？我有什麼不知道的？她心中沒有你有誰？」

「唉！我家無恆產，我是一個窮小子！」他很無聊地答我。

「但是，你是一個大學教授，有很清高的職業，而且是一個改良社會很有熱忱的大人物。」我微微地笑着說。

「算了吧！不要挖苦我了！我窮是不可遮掩的，唉！人們萬不可窮啊！只要窮氣一露身，再大些的人物，頓然縮小了……」

我笑着應道：「這是你們大學者應該說的話麼？況且……況且三四百元一月的薪津，還能說窮麼？」

這點點月薪，濟得什麼事？窮字的定義是很難解釋的，入不敷出就是窮！」

我不便追究下去了，就改了語調對他說：

「我看密斯COC的愛你，就因為你是比較的清貧些呢！」

他搖搖頭，答道：「我看情戀的字典中，『愛貧』這字註載的很模糊！」

萬君走了之後，我想起他倆戀愛的行止，很覺得奇突；然而我是相信『宇宙無奇不有』之說的，情海波瀾原是瞬息萬變的啊！

一天，我曉夢初回，猶自擁衾慵起；瞥見床前小几上，供着一個很精細的膽瓶，滿插着極其嬌豔的鮮花，那種含睇欲笑的花容和透出甜蜜蜜地香氣，不禁令人心曠神怡。暗想這是誰贈予的呢？不久，有看護婦走進室內，我指几上那瓶花，問她，她道：

「是萬先生送來的。他一早抱着花，笑吟吟地上來；我告訴他密斯還未起來，他把花交給我。我說，室中沒有瓶，拿什麼插放呢？他說：

不要緊，轉身就去了。一會兒，又送一個瓶來，眼望着我盛好清水，把

花枝插好，問了問密斯的病況，就走了，說一兩天再來看密斯。

我心中突然發生了一種異感，覺得CC以外，又有一個關切我身體的人了。想必他懷念我那天所說的話，很關切他倆的婚事，所以另眼看待我的麼？

病中正感着寂寞的人，心緒是最易挑動的；喜也分外容易，怒也分外容易。我覺得姓萬的贈花的好意，似乎充分的懇摯，所以覺得這嬌滴滴的花枝，分外的可愛了！

我父親極其鍾愛我的，每每來信都說紙行裏事異常冗忙，我這次的病，因為不願意因小恙亂他的心緒，故此沒有告訴他；他以為我照常寄居在學友家中呢。家書素來是很少的，病後只由CC宅裏轉到了一封信，自然沒有問病的話了。CC近來不知又怎樣發「出風頭」的狂，居然有二十多天沒來看我了。病中最易生愁，愁一生，一切的感想也跟着改觀了。

人生的悲喜原是無定的。戴着顏色的眼鏡去觀察事物，事物也隨着變色了。我怡悅花枝的豔麗，就感激贈予的美意；而且這美好的贈與，嬌艷的花枝，又恰恰在我正苦岑寂，正感無聊，正欲得安慰之際，突然發現於我含淚欲滴的眼前；我不期然而然地覺得姓萬

的熱情可……可愛了！

是的，我這時頗覺這萬鶴士可愛，不然，我所識的男女朋友很多，何以只有姓萬的一人於我淒清無俚之時，與我安慰品呢？我不敢再想下去了，再想下去，怕不免惹起兒女情懷啊！但是我當時雖有這般想像，可是我感激萬君贈花的熱情，是純潔的。覺得他可愛，也猶如密昔斯華德爾密斯CC的可愛相等。因為他能關切我，猶之乎她們所關切我一樣。萬想不到一星期以後，這大學教授萬鶴士先生，居然因贈花之微，會向我病榻前求婚的！

萬鶴士向我求婚，這不是怪事麼？他不是CC的戀人麼？我認識他是由CC介紹；他與CC相處，要比較我長久。我已認定他倆戀愛深固，不久須行婚禮的了，何以忽然向我求婚呢？愚弄我麼？開我玩笑麼？照說，像我這種鄉下毛丫頭，如今蒙了一點點「文明皮」，居然有大學教授向我求婚，真是夢想不到的啊！

萬君向我求婚的話，自然是很熱烈，很肫憲的了。但是我總不免以懷疑的態度對待他，和他結結實實地辯論了一番。我說：

「結婚是戀愛的果，你我戀愛的程度……」

他不等我說完，搶着應道：「自然沸熱到百度以上。上星期送你一束花，是故意試探你對我戀愛程度的；你不是因為那枝花很愴

快，很感念我麼？可見你是樂意承受我戀愛的……」

「承受愛情麼？」萬先生，你以為女子是愛情的受造者麼？這恐怕是你誤解吧！愛情是交互的，男子們自以為有愛情於女子，女子能承受他的愛情，就可以發生愛戀麼？男子愛女子，女子受不受他的愛，是一個問題；受他的愛，愛不愛他，又是一個問題；即如你能够在病苦無俚中，贈我一束很能够使我欣悅的花，我自然很感念你的美意，但不能因為這一點點感念，就說我鍾情於你啊！」

「但是……但是，我是極其鍾情於你，極其拜倒你的。我愛你不僅僅為你愛我贈你的花，而且知道你必定也同我一樣愛你的愛我，換一句話說，就是我怎樣地愛你，你也必怎樣地愛我啊！」

「你何以知道我能愛你呢？」我微笑地問。

「這個……這個……那有不知道的道理。天下豈有受人愛而不知道的麼？我知道你愛我，就猶如你知道我愛你一樣；你是何等的慧麗，可愛啊！」

「你愛我什麼？可愛的人很多，何以會愛上我的呢？」

「愛你俊慧，愛你美麗，美麗俊慧的人，什麼都是可愛的；我就愛你一切，因你一切都是可愛的。你是俊慧之神，美麗的上帝！不論天下有多少可愛的人，總不及你俊慧和美麗，所以不愛天下人只愛得你多麼！」

「你」他說這些話時，鬢髮風靡了似的，這種甜媚的讚詞，不論誰聽了，也要動心的。可是我當時因為尚有別的懷疑，所以只低了頭，淡淡地答了一聲「哦」。

我又問他道：「我看戀愛的要素，不但兩人品性須互相知，而且氣味也須相投。你知道我人品麼？你我氣味果相投麼？」

「相見相知，將近十月了。什麼不知道？你不嫌我，我不嫌你，又有什麼不相投？」

我搖搖頭道：「這不免是片面的揣想，武斷的斷定……」

他很惶急地問道：「你拒絕我的請求……不願意……」

「不是這樣講，我是說你不能十分知道我的底細。我對於締婚一事，曾經感受過痛苦，已然是隻驚弓之鳥了！我雖不是抱絕端的獨身主義者，但非必要之時，尚談不到婚姻兩字；落得留個無屬紳的自在身，為社會從容地服務；不在社會裏服務，怎能達改良社會的目的呢？」

「是啊！你須知道改良社會，須自改造家庭始，男女們各個動作，何如合力協作；與其抱獨身主義，為社會服務，以求達到改良社會的目的；何如進一步，從建設新家庭，變更環境下手，豈不比較的容易得多麼？」

『話呢，是不錯的。不過你要知道，合力協作是結婚以後的事；必

須要先上了合力協作的軌道，纔能够向合力協作的區域進行咧！婚姻問題未解決之先，尙談不到這個呢！婚姻一事，真是談何容易啊！我老實告訴你，如今的我，雖承一般人們看得起，連你這清華高尙的大學教授，也不恤屈尊向我求婚；你可知道十五年前的我是——一個被人遺棄的離婚者……十五年前的我就不是我麼？如今的我又何嘗另換了一個我呢？所不同者，十五年前的我，沒有讀書，不識字，不時髦，但是不識字，不時髦，不是我的罪惡啊！人呢，本來是應該讀書，識字，明白事理；但是不幸為環境所迫，無力讀書，不能識字，那麼，不讀書，不識字的人，就不是人麼？況且『女子無才便是德』的一句話，深深印在一般人心腦裏，已經三四千年了，女子不識字，是誰的過錯呢？何況我們鄉下人……是的，我本來是個鄉下人，也無庸諱飾。現在社會的心理，——說也可笑啊，——看不起鄉下人，猶如他們看不起女子一般樣。可知道現今社會上流行的新式的我，卻是個蒙了『文明皮』，戴上『時髦面具』的鄉下女子啊！我如此絲毫不隱地把『隔壁的他』怎樣和我締婚，怎樣強行遺棄的歷史，一一告訴這位萬先生，只沒有將名姓和地方宣佈出來。——實在我也祇知道他的姓，和鄉裏人叫他『小瘌痢』的小名。

兒。

他聽我說的話，不住的點頭；及我將我自己的歷史訴說完畢，他很忿怒的說道：『我想那個人，不免是個愚昧的狂妄人罷。』

『唉！愚昧的狂妄人！愚昧的狂妄人同我受一樣無辜的侮辱的姊妹們，不知有多少？現今的時代，簡直是製造愚昧的狂妄人時代吧！狂妄的男子，不自知他自己有多麼大動不動就無意識地侮辱女子的人格；只圖自己個人的私益，不恤百般地妄為別人的人格固然被他侮辱了，他自己人格的等級，又何嘗不受人輕蔑呢？對於病弱者宣告死刑，是唯一的大罪惡；專一地鞭撻，凌暴無辜的病弱者，是人們應做的事麼？更好笑的，是一般假冒維新的人們，居然有以不放足，好搽粉，為離婚的動點。小足是習俗上的鋼刑，搽粉是無知識的愛美；女子沒有一個不愛美的，習尚上以小足，搽粉為美；又無先知先覺者在旁指導她，明白地告訴她，她又何從知道這些都是不合時髦規例的舉止呢？一味武霸地用命令式的訓諭，勒迫女子，不許她愛美；她自己莫明所以，又何怪她不能欽此欽遵啊！小足，好搽粉，是舊式女子無意識的愛美可憐性；人們應該可憐她，愛護她，勸告她，我敢決定萬千舊式姊妹們若果知道小足搽粉不是真的美，她們斷沒有不立刻改過，並具下趨向真的美的決心。狂妄

的男子們，又何嘗想到這着啊！先知覺後知，先覺覺後覺，是人們應該盡的天職；斷無先知先覺者對於後知後覺之人，施行武霸地凌暴，愚昧地遺棄之理。對於無辜的溺者應該援以手，不應該因其已溺而懷厭惡與遺棄之心啊！」

萬君方欲有言，我止住他，又接着說道：

「狂妄的男子們祇知道厭惡小足搽粉的女子，何不將製造小足搽粉的機關消滅了呢？對於施毒者，不與以攻擊，反來責罰受毒的人，是何道理呢……」

「你的議論何嘗不是呢，不過……不過，我覺得有點溢出你我議論的範圍了！」

「你不是向我求婚麼？我把我前次締婚所感受的痛苦告訴你，讓你們男子也知道知道女子的痛楚，更盼望你們各個地省悟自己過失，不要一味地欺壓女子，以為是應該的。」

「我們的事怎樣呢？」
「甚麼！締婚麼？婚姻的唯一要素是愛情，你我的愛情現今還能不上說締婚咧！況且我是我父親生的，我父親只生我一個，我不能因為我自己私利，就遺棄我父親；我現今雖是站在新人的地位上，我雖是信從自由戀愛婚姻者，我不願因我婚事，令生我的父親有

些許不滿意。所以我暫時不能答應你的請求，還得容我再三的考慮。須候你我愛情够得上締婚了，並且徵求得我父的同意時再定。這並不是一口就可以答應你的事，而且你也須得你家庭的同意啊！雖說你能够自立，可以自由，毋須家中人作主；但是因為娶個妻子，和一家人叛離了，也不是件事啊！」

萬鶴士默默半晌，很無聊地另談了些別的話，就去了。一個月後，我的病好了，就回到母校去服務——因我是教會裏免費生。一年的光陰又匆匆地過去了。這一年中，萬君對我的愛情果然是分外的真摯；他在大學和社會上的聲譽，也一天比一天好。經我多方的試探，他對我的愛情果真是異常的深固的。我不免漸漸地為他心折了！

我有時寫信給父親，就把這些事蹟，一一告訴他。他回信說：「你現在是有知識的人了，是能謀自己幸福的人了，你自己總不會輕忽自己幸福的。你覺得好，就好，我是個無可無不可的人……」
距第一次求婚後第十五個月，萬鶴士又向我求婚，我自然很滿意地答復他。他的忻喜自然是達於極點了！

有一天，我發見了一件最令人駭異的事，真叫我不知怎樣纔好。原來我自從在CC家裏認識鶴士之後，從未有到他寓宅裏去過。

他家裏現今只剩了一位老母，他父親在十年前去世了，母親一逕住在鄉下沒有來，所以他只賃了人家一間樓面居住。我許婚後第三天，躉鵝士的約上他寓宅去訪他。他房裏掛了一張老婦的像，我看見很面善，髮髻是很熟很熟的人。陡然地想起了這婦人多麼像我隔壁的他的母親啊！不禁期期地問鵝士道：

「你……你和漢陽鄉下H K 溪住的萬家是本家麼？」

「是的……我小時就跟隨我母親住在那里的；如今有十多年

沒有回去了，你看……這就是我母親的像。」

我大驚道：「你就是那小廝……小哥哥麼？」

「什麼？你說什麼？」

我嘆口氣道：「愚昧的狂妄人啊！你知道你現今一再求婚的人，就是你十六年前休棄的聘妻麼？」

鵝士大駭無言，半天半天，忽地跪在我膝前，緊握着我的手，不斷地吻我手背，求我恕他幼時無意識的狂妄！」

原來我們自十二歲分手後，整整十五年，沒有見過面。他又出了洋，不但服飾迥異，就是容顏也不似十五年前，一把鼻涕的小廝，到了！

我當夜寫了一封快信給父親，劈頭一句，寫道：

「父親，我如今真的同你掙回那口氣了……」隨即把今天所發見的事，詳詳細細地告訴他，末了還說姓萬的從前恁般可惡，休棄我，我如今也須要立時向他解除婚約，消消那一口惡氣。

父親回信說：「算了罷，能够悔改的人，總還算好的。上帝不是許悔改的人可以進天國的麼？婚姻不是兒戲事，結了解了，就算什麼一回事呢……只要鵝士能真心戀愛你，別的都不用計較了。」

但是我深恨男子們反覆無常，終於向他取消婚約了。（完）

新刊介紹

呐喊 近年以來，短篇的創作小說，日漸增多，這實在是文學界極可欣幸的事。但最有權威的創作家，却不能不推託名魯迅的這位先生了。這本呐喊便是魯迅先生這幾年來所作短篇小說的結集。集中所收，從一九一八年最初在《新青年》雜誌上發表的狂人日記起，直到一九二二年的不周山止，共計小說十五篇；去年在本誌發表的鴨的喜劇，也收在裏面。我們敢說，這部創作集，不但是中國文學革命的前驅，實在很可與歐洲現代文藝相比。這話恐怕不算過分罷。全書一冊，小六開本，二百八十四頁，定價七角，北京新潮社發行。

上文概略

野薩向農場的主人美尤詞缶，有三個兒子，瑪克思、哥德弗里特和保爾，又有一對雙生的女兒，卡脫和格萊太。他們從前有一所邸宅海倫南塞爾，簡稱白房子，是保爾出世那一年賣給陀格拉思的。保爾——本書的主人公——從小很苦，除了他母親藹爾思培思女士，誰都小觀他。十四歲上，他和陀格拉思的女兒，藹爾思培思姑娘（因為是他母親的教女，所以名字相同）同入堅信禮預備科讀書。兩人間的情苗，在此時萌芽了。待到同施堅信禮之後，他做了農人，因了潛伏的戀愛，間或也和她會面。有一晚，他剛在白房子的花園

德國蘇台爾曼原作
學志譯

憂愁夫人（續）

若干年過去了。妹子們早就做了幸福的人妻，她們的嫁益是付給了，而且妹夫們已經起手向保爾借錢了。

寂寥的哈台霍甫中，現在是怎樣的沈默呵。父親已經能够拄了拐杖在屋子和園子裏整，但他變了太懶惰，不能再主持家政了。保爾除了給他中意的小菜烹調好，將他茴香酒的口糧不盛的過於儉嗇，而且每個聖誕節送他一本新曆本之外，不知道還有什麼可以替他辦。那老頭子本很可能就此滿意了，因為他的確不再缺乏什麼——他簡直已經胖到不能乘車上市鎮去了；然而他的身子愈發胖，他的心胸却也愈苦痛愈憤激起來。他常常坐着冥想幾個鐘頭，這麼着時，他就磨牙齒，揮兩拳，看去好不可怕。他有一個牢不可破的觀念，就是他的兒子一直抑制他，就為的是他自己可以博

裏等着她時候，有一個懷恨於保爾父

親的僕人，竟到默薩南來放火。他一見火光，趕緊回家來救，僅僅保全了一所住宅。美尤訶缶曾和陀格拉思有過衝突，因此疑着這回放火，由於他的指使，便非常憤恨了。後來保爾的母親又死了。他飽經了憂患，便一心修理那損壞

的機器「黑蘇賽」。先前他父親買來劇泥炭用的，渴望着恢復火災以前的積貯。其時有兩個放蕩的小時候欺侮過他的歐特曼兩弟兄，先和他的兩妹幹了曖昧的情事，隨後又把她们丟棄了。經過他再四的懇求和恐嚇，他們纔答應了娶她們。一面那部壞機器「黑蘇賽」修理了多時，終於也修理完好。

得他父親所謀畫的偉略的榮名，所以沼地的出產愈豐富，他便愈急切的計算他的公司本來可以收入的數目。

然而從他靈魂的最陰暗的角裏，却又湧起一種意念來，這就是對於陀格拉思報讐的計畫，這計畫他私下孕育着，懷抱着，算是他最重要的祕密。即使他的女婿們——他是喜歡對他們揭示心懷的——也一點沒有知道。烏爾列克有一回對保爾說：

『要當心；老頭子計算着什麼反對陀格拉思的事哩。』

『會有什麼事呢？』他答說，分明是毫不關心，雖然對於這一節，他本來常覺憂慮的。

沉悶而且無味，保爾一天一天的過活。他的全心靈犧牲於普通的財產上金錢上的憂愁，而對於得到的成功，却從未感着怎樣的喜悅。不復有什麼人，保爾能够使他幸福的了；他不知道為什麼的只工作——有如一匹耕馬依着足跡向前走，並不知道犁是做什麼，以及繩繩後面拖着的是什麼。往往過了若干月，全不回顧到他的靈魂。他也不再吹脣了。他恐怕那壓制情感的苦悶鼓動起來，但他回顧到能够用『音樂的語言』傳達自己的那一時期，例如失掉的天國一般。

時常是，當他將他的工作，勞役，以及失眠的夜的結果，比起他為

此所犧牲的東西來時候，他便被深烈的苦悶所制住了。這東西，在

他似乎本是一種說不出的高貴，甜美快樂的東西，只是他轉不出相當的名稱來。

他也能夠極輕易的擺脫這些陰鬱的思想，就只消深深的鑽到新的什麼工作裏，那就可以在憂鬱症復發之前過許多時哩。

同時哈台霍甫年復一年的富庶起來；欠陀格拉思的債付清了，

收穫豐盛了，草場上牧養着純血種的牲口。統統地方打算改造了。住宅，馬房以及倉屋都要澈底的重建了。有一春天，便有一羣各類的工人到天井裏來。住宅於是拖倒了，保爾揀了一所木棚自己住，一面勸他父親出去，和他的一個女婿去合住。

「我永不回來了！」他起身時說：「我眼看你這狂妄的行爲，再也受不住了。」然而到秋天第一個回來的，倒是這位老頭子。他安

坐在自己的靠椅子裏，從此他所埋怨的那些人的『名單』上又添上了他的女婿。大概是他們沒有以深切的注意待遇他罷。

「現在地球上再也沒有地方可以擋我的幾根白髮了！」他咭

喰的說，在那坐墊上懶懶的伸展着身子。

下年春天，造的是田舍了，倉屋，尤其是打算做田家的『宏壯』之一個榜樣，當作那可怕的一夜，就是曾經給他母親致命的打擊的

那夜的『紀念碑』

現在，趕車經過荒原的農人們，時常停下來，讚歎似的一看那時新的房屋，那房屋，有着紅磚的屋頂，早就遙遠的引起他們的注意，於是許多人沈思似的搖搖頭，喃喃的唸這句古諺道：

『又造屋，又借錢！』

引起憂愁來無窮盡。』

沼地上的『黑蘇賽』冒着她那黑色的烟霧，『割機』的那些刀子深深的鑽到堅結的地土裏，像馴良的家畜一般，這機器緩緩的靜靜的工作着。一所新造的小舍，有着白牆壁的，在日光裏顯得耀眼，周圍滿目是長排的壓過的黑泥炭。這些泥炭又硬又重，纖維少而煤多，容易敵過一切的競爭品，而且有良好的聲譽，直達康匿思堡。

(註二)

保爾在他營業的旅途，是頗和異鄉的人們相交際的，現在也享受了被人家當作闊人招呼，以及被正經的地主們同等看待的幸福。然而這其間他不復感到一點愉快了。

當他們以友誼的態度和他握手，祝賀他的成功，或者請他作客時候，他便默默的問自己道：『他們可在嘲笑我？』雖然他很見得人家是十分殷勤，他總覺得彷彿脫離了惡夢似的，當他們放了他

走的時候。

『這些和善的人們先前爲什麼不這里來，』他自己說，『那我需要他們時候——那每句和善的話於我會有大大的利益時候，爲什麼不這里來，現在我是石頭一般無知無識了——現在這可太遲了。』

然而他的雄心却也逐步的增加起來。彷彿上天要把這神聖化似的，他（上天）使得那年（他母親死後的第七年）果實如是之繁茂，將合時的雨和太陽，施與的如是之充裕，至於人們看到這富庶之象竟覺得不舒服起來，互相焦躁的問道，『莫非是有什麼積德的麼？』

『還有事情出來，損害一切哩——一陣大風雹，或相類的事，』保爾說，他常是準備着最壞的地步的。然而沒有收穫的車陸續的進來，裝得滿滿的，左右顛簸着；而且無量數黃金的稻穗不住的倒進穀倉裏，穀粒四撒着，滿到棟梁爲止。

但是這也並不給保爾怎樣的愉快。他見他的財產堆積的愈是多，他手藝的果木愈是昂然的招呼他，他的憂愁便愈加沉重起來了。誰見過他額上現着深皺，俯着頭，緩緩的走過天井的，許要當他是一個負了債，快要敗落的人罷。

這時光景，他在報紙上看到萬爾思培恩訂婚了。萬爾思培恩陀格拉思和里夏海裏的名字以美麗的花楷字母並排的登着。

他沒有感到怎樣銳利的苦痛，他簡直也不喫驚；只是他那嘴的周圍，流露着一種淒涼的滿足之微笑，彷彿他對自己喃喃着，『我常常這樣說哪！』

於是記起那字條來，就是從前小歐特曼在教堂裏傳遞着，使他發惱的，那字條上的字聲音正一樣，只是自己的名字，替代了這陌生名字在那里寫着。當然就分出差異來了。

他許多年不曾見她了。雖然他們的產業坐落的這樣接近，他們之間却沒有會面。從他的窗口，從荒原之上望去，白房子仍然晃耀的正同從前他稚心中升起往遊的懷念那時候一樣的明亮；然而那時以及其後十五年中，遠着那里的奇祕的光輝，現在已經消失了，已經被日常生活的深沈的陰影所蒙蔽了。

『願她幸福呵！』他說，以爲這種願望安慰了自己。

其次的禮拜日，教堂裏舉行收穫感謝祭。保爾坐在屋角裏，傾聽樂器的音調，以及牧師的宣讀頌歌與感謝文。太陽射過油漆的窗戶，成了千百種明亮的顏色，正同他和萬爾思培恩施堅信禮那一天一樣；而在那里，也站着灰色的女人，悲戚而且陰鬱，穿着她那灰

色的外衣，依然用了那大而深陷的眼向下注視着他。

『今天我也舉行着收穫感謝祭，我的青春的收穫感謝祭，』他想，『但是「我的」却不見得十分幸福哩。』

儀式完結了。樂器奏着凱旋歌，遣散了喜悅的羣衆，他們聚集在陰涼的墓庭裏，羅漢松的下面，大家握手，祝賀了一回。

當保爾走下石步來時，他看見了蘭爾思培，在他前面不過幾步，她的臂膊上是她的未婚夫。

她似乎老了些了，顯得蒼白而清瘦。她和他的眼光一相遇，她便變了色，更加蒼白了。

他渾身發了抖，但他的眼睛却沒有離開她的臉。他張皇中舉起他的帽子來，便在十五年前他們彼此說過最初的話語的原地方，他們現在默默的陌生人似的交臂而過了。

(註) 康匿思堡是德國東北角重要的商業的都市。

第二十章

老頭子蹲身站在倉屋後面一個屋角裏，正忙着弄一堆放在那邊的稻草。他一聽到狗車的輪聲，便着慌的停住，擦擦兩手，像一種想要顯出無所關心的人似的。

兩妹子面面相覩，格來太便說道，

『我們必須給保爾一個暗示纔是。』

阿阿，她們已經變了很有理性了，這兩個粗野的少女內部和外表都如此；她們蓬鬆的棕色髮髮，光滑的流向她們的耳後，閃閃的眼睛裏也起了一種厭倦的眼光，彷彿她們現在知道了坐在沈寂的房中暗哭，是怎樣的心情似的。

卡脫女士確乎有了三個健碩的男孩，格來太女士也已經有生第四個孩子的希望了；而且各人知道了『母道是令人厭倦的。』

保爾沒有在家，他正在泥地上工作着；倒是她們的父親揮着拐杖，帶着狡猾的笑，向她們走來，一面呼呼道，『我豈不能少年似的再跑麼？』

卡脫女士表示她的讚賞，格來太女士也和她同意。

『父親究竟有什麼心事呢？』卡脫歐特曼女士對格來太歐特曼女士說，其時她們兩人一路趕着車，正在訪她們母家，趁便將那

壓在她們心上的一切事告訴她們哥哥的途中。

方以後，他還不曾往那邊去過。

『怎樣的接待你呢？』格來太太問。

『說是誰？什麼？阿，你以為或者我是爲訪候而去的罷？你們真是呆鵝呵……』

『但是那麼，你在那裏做什麼呢？』

『我從門縫裏窺探了一下，看了看時鐘，就回家來了。你想，我走到那地方有多少時候？猜猜看。』

她們無從猜起。

『一個半鐘頭，直像一個跑手……的確的，』他沈思似的向下看，『倘若帶些東西，也許要兩個鐘頭罷。』

『你無非要曉得這樣纔去的麼？』

『就是了，我的愛，就是了！』他的眼睛便蓄意似的閃耀了。

她們於是坐在走廊中，這走廊是保爾照着白房子的式樣建造在門前的。老年的管家，就是先前管理歐特曼兄弟的房屋，待到他們結婚之後搬到哈台霍甫來的，不由的走到竈室裏去做咖啡和

『華夫耳餅；』她們的父親因爲不知道對他女兒們講些什麼話

好，他便罵着保爾和他的女婿們。今天他的罵人，與其說是絕對的愛罵，還不如說是老習慣；他的思想似乎正飄飄在別的什麼地方；

他一面說話，一面抱了不適的心情在那椅子上面搖動着。

『我們進去罷，』卡脫說，『我們須得略略看一看家務，而且風吹得我們坐不牢了。』

『這夜裏要有風暴，』格來太太說。於是她們便回轉身來，吃驚了，因爲老頭子所發的笑聲，響的真是希奇。

『有風暴也罷，』他略略張皇的說，『這並不要緊。在結婚生活中有時也有風暴，可不是麼？』

卡脫的臉上潛伏着一點舊時的狡黠的神情，但格來太太却牽下兩邊嘴角來，彷彿將哭似的。她最後似乎有點克制了。

『唔今年秋早哩，』她起了一種淒涼的感觸說。

老頭子吹哨了『燕子歸時』：『Wenn die Schwalben Heim-warts Ziehn，』這首歌卡脫接着說道。

『秋來罷，倉屋充實了罷。』

『感謝上帝！』老頭子囁嚅的說，『倉屋已經充實了。』

妹子們彼此挽着頸，將額角靠了窗玻璃，向太陽所照的天井裏張望，從那邊蓬蓬的塵埃飄旋到天空……

薄暮時，保爾回家來了，黑的如黑人一般，原來風所刮着的泥炭的塵埃蒙在他的鬍鬚以及頭臉上了。

他啞然的和妹子們握手，銳利的直看她們的眼睛，說道，『你

們以後得把一切事告訴我。」

格來太看着卡脫，卡脫看着格來太，於是她們忽然高聲的笑起來，而且抓住了他的兩肩，同他在屋子裏跳舞。

「你們要自己弄黑呢，孩子們！」他說。

「我的情人是一個掃烟囱的，」格來太哼着；而卡脫唱第二首

詩道：「我的情人是從黑人的地方來的。」

於是她們吻了吻他，跑到鍾子邊，看那一吻有否留一個痕跡。

當他已經出去洗臉時候，格來太說道：「這是好頑的，他只是看一看人就完了。」

卡脫又添說道：「但是今天他比從前更加沈默了。」

「保爾，好好的罷，」她們撫慰似的說，當大家一齊坐在晚餐桌

旁的時候：「我們這里來的機會少：給我們看一個和悅的臉罷。」

「你們忘記了今天是什麼日子麼？」他撫摩着她們的頭髮回答說。

她們吃驚了，因為她們起初的思想，以為是她們母親的忌日，然而她們隨即呼吸寬舒了，因為那是正在中夏節相近。

「什麼哪？」她們問。

「八年前的今天，燒掉了我們的倉屋。」

大家默然了；只有她們的父親兀自冷笑着……

天色漸漸的暗起來，荒原上還是閃耀着一條紅光，這成了一種火似的光輝，反射在白色的桌布上，板扉上，風雨啦啦的發響。

管家現在走進這屋子裏來。她是一個多嘴的女人，常有許多的新聞敘述着。

「哪，揚克思婆子，你有什麼告訴我們呢？」卡脫喚着她說，她是喜歡打斷記憶的迷夢的。

「阿阿，親愛的奶奶，」老婆子叫道，「你還沒有知道麼？今天教堂裏有着大事情。全村做着花圈呢；神壇上他們掛的是一个珍貴的茶香花的大花圈，每旁是放着最美麗的夾竹桃。」

「怎的，是什麼事？」

「就是一場喜事陀格拉思姑娘的喜事就是明天啦！」

兩妹子吃驚了，彼此返了一瞥迅速的眼光，隨即看着保爾了。

然而他兩指間正在滾一片麪包，顯得這番話和他毫不相干似的。

妹子們又復返了一眼，含意似的點點頭。於是起了同樣的衝動，

她們兩人把他的兩手抓住了。

「孩子們，你們把我撕碎了，」他浮着黯淡的微笑說。

『唉唉，那是今天那邊有 Polterabend 〔掉瓶〕（註二）了。』

讓老頭子，平安着。

不多時，妹子們告別了。

她們的父親問，忽然間十分活潑起來了。
『大概，大概有！』老管家答說。『我方纔看見一串孩子們走過，捧着舊花瓶和爛東西。』

『我們結婚時，他們鬧的不很響，』格來太說，於是兩妹子面面相覷，而且夢幻似的微笑了。

『是光輝的暗合呵，』老頭子喃喃的說，擦擦他的兩手。

『怎的光輝的呢？』保爾問。

『阿阿，我的意思只是說……暗合——和他們燒掉我們的倉屋是同一日子，且告訴我，保爾——你那時醒着——你看見火焮上來，大約是幾點鐘呢？』

『也許一點鐘罷。』

『哦哦，你應該知道。雖然你到底爲着什麼事情，那夜到海命南塞爾去的，我是想不起了，但是這可一點不錯，十分對的。現在我知道確實的時間了。』

『那麼你很知道了！』格來太笑着說。

『很知道了！』他沈下臉來答說。『你看着我的小女兒，你看着卡脫正要幫她的妹子講話，但保爾却向她們做了一個暗號，教

『你打算告訴保爾，倉屋後面，父親有祕密的事的，』卡脫說，當她們同坐在狗車裏時候。

『是呵，這真的！』她答說，教車夫停下來，便對保爾招手。然而老頭子，在懷疑時，常喜歡聽着說什麼的，便將自己插在中間，所以他們只得留着不說了。

當保爾在那日常的晚間的巡視期間，來到竈室裏時候，他看見他的父親和管家談判着一個土鉢的事。

『你要這個土鉢作什麼呢，美尤訶缶先生？』老婆子問。

『我也要去祝賀 Polterabend 啦，揚克恩婆子！』他發着虛廓的笑回答說。『或者他們會給我些禮餅哩。』

老婆子幾乎笑死了，於是他的父親拿了土鉢，蹩到他的臥房，小心的在他後面鎖了門。

全家都已安息了；只有保爾還在暗黑的天井裏來往的踱步。

『那是她的喜事在明天了，』他合了兩手想。『我如果是一個好基督徒，我應該爲着她的幸福做一個禱告……然而我還不是一個怎樣柔弱的人……我相信我從前很愛她，過於我自己所知

道……我怎麼可以變爲她的陌生人呢？」他想而又想，却不能求得適當的斷案。

沼地上頭，升起月亮來——大的血紅的一輪——在天井上滿布着不定的光……風暴似乎增大起來了……這在各屋角吹哨，在樹林間作吼……

「今天要是火起來，不會單燒倉屋就算哩。」保爾想；於是便悟到了：應當打一個條子到保險行去趕緊保險。「因爲人總不知這夜裏會出什麼事的……我要去睡覺了」——他結束了他的默想——「明天是另一天，而且也是一個結婚日。」

他踏着腳尖走到臥房，這是他給自己設在他父親的臥房近旁，恐防萬一老頭子有什麼事，可以就近照顧的。他不點蠟燭，因爲滿月升的更高，早已明亮的照進房中來了。

「我不知道這夜裏可睡得着呢！」他一點鐘之後想。風雨打擊的樹葉的影在他的蓋被上起了雜野的跳舞，其間顫動着月光像白火焰的小舌一般。

「在那中夏的夜裏，月亮正照得一樣的明亮，」於是便記起了那時鴻爾恩培思的便服，從她黑色大衣下面顯得怎樣白。

「那是我一生的最美的夜，」他吐一口氣，喃喃的說；於是便

決意睡過去，扯了他的毯子到頭上，以堅定他的決心……

過了若干時，他似乎聽得拐杖點在堂屋的鋪石上的聲音。

「他就回來的，」他想，因爲他父親常是夜裏起來的。

這麼一想，他就不安的睡了一覺，其間各類可怕的夢，在他的頭腦裏互相追逐着。待到他完全清醒了時候，天上月亮已經很高；（月亮）的光輝現在不很照耀他的住房了，只是花園和天井，浸在月光裏展着。

「奇怪——似乎不曾聽得父親回來呢，」他自己說。他坐起來，看那掛在他牀上的錶。

「一點缺八分。」已經混過了兩個鐘頭了。

「我想我是睡熟過了，」他想打算再躺下去。於是住宅的門，因爲風暴喧響的相碰，這纔全所住宅震動了。

他跳起來，驚駭了。這是怎的，住宅的門開了，父親還不回來麼？再一瞬間，他已經穿上了大衣和褲，赤着腳，光着頭衝出去了。

從他父親的臥房通到堂屋裏的門大開了。他因憂慮而臉青了，形跡原來他的父親在那裏一點不動的坐了一個半鐘頭之上——

分明是等候着他自己睡熟。

究竟這都是什麼道理呢？

他的眼光在房間裏探索似的周曬了一回；那殘破的拖鞋，他父親通常穿着在宅內匍匐的，在屋角拋着，但那幾月來擺在那里沒有用的靴子倒不見了。

怎的？難道他的跛父親半夜裏想去遊散麼？他的心臟幾乎停了跳。他奔到天井裏去。

天色同白晝一樣的明澈，只在倉屋的陰影之內，夜仍然主宰着。風暴在樹林間發吼，閃爍的白沙在空中轉旋，此外一切沈默着。荒涼着。

他奔過了花園——沒有他的蹤跡——到馬房的背後——仍然沒有他的踪跡。唉唉，這是什麼道理呢？正門開了，他那里去了？近旁的狗叫起來：他趕緊解開了他的鎖鏈。「尋你的主人去，透克，去尋去！」

狗在地面上嗅了一回，便跑到倉屋的前面，那邊稻草的細沿牆堆放着。

月光在淨白的牆上晃着，又明亮的閃爍的浮在地上。在這月光中，人可以找得到一枚針。那邊沒有什麼可以注意，只是在一處地

方，稻草似乎拖亂着。

停下來梯子何以到這里來，擋在牆邊呢？這梯子，兩個鐘頭之前，還平放在籬笆裏面的呢？

誰將這梯子從原地方拿來的呢？

而且，天呵！——這是怎的？

他自己在倉屋塞滿稻束之前，本來從裏面凹好的那小閣的窗，是誰開的呢？

在底下，梯子的腳跟，地面顯得潤濕，似乎潑翻了一種液體似的。一股火油的氣息從這地方升上來。

他用發顫的兩手抓了些散在地上的稻草。哦哦，這是濕的，而且那難聞的氣息傳到觸着的手指上了。

他覺到他的兩膝在他下面發抖，一種陰沈可怕的預感籠罩了他。他的知覺。他好不容易仰起身子來，攀登梯子，直到得小閣的窗。

狗在下面叫起來了。

「尋你的主人去，透克。去尋去！」

那動物發了一聲喜悅的咆哮，便遍地的嗅着跑，最後他似乎尋到了氣息的跡了。

保爾熟視他。他正在苦悶的焦慮中熱狂的發抖。

那動物所取的路是穿過正門。那麼，開門的確是他的父親了。

但是那麼——那麼。他轉到那條路上去呢？

『尋你的主人去，透克去尋去！』

那狗又復發一聲簡短的咆哮，於是飛快的跑下往海倫南塞爾的路徑去。

海倫南塞爾父親在海倫南塞爾打算怎樣呢？唉唉，不多時前，他可不說過，有一下午他到過那地方，爲着試探麼？爲着試探而且他說着時，笑的怎樣希奇，怎樣快活呵。

今天也一樣，他的行動原來怎樣奇祕呵！當他們講着倉屋失火時候，他說今天是光輝的暗合，這句話，是什麼意思呢？今天怎的無論怎樣，我總得解出這個謎來，勿使來不及呵！

他求助似的周圍張望了一下。

當他的手在暗黑的隙間機械的在摸索時候，他捏住了一只馬口鐵箱的把手，那藏在那邊稻束中間的。這是火油箱，昨天他剛纔盛滿的。聽了誰的話呢？有誰來過了說了什麼話呢？

現在，這中間還有多少呢？這不到半箱了。

當他不自覺的繼續在摸索時候，他探到了幾盒火柴，放在火油

箱旁邊。

這便他的眼開了，他發了一聲可怕的呼叫。『他到海倫南塞爾放火去啦！』

他的眼前湧現了各種事物；要不是他抓住了窗格子，他早就從梯子上向後跌倒了。

一切明白了。他父親的張皇的談話，他的笑，他的威喝。

時候可還有呢。老頭子只能拄着拐杖慢慢的走去。他可以跳上馬背，追趕他罷。

『備一匹馬呵！』他在暗黑中呼喊，便從梯子上跳下來。於是忽然間，這透過了他的腦子——

『父親爲什麼這樣細碎的問起幾年前的時間呢？莫非他的雪難要在同一時刻實行麼？好天呵！那是都完了。我告訴他時辰是一點，現在正是一點了。』

狂瞽的恐怖制住他——他又復爬上了梯子。

其次的剎那，火焰可要在那裡冒起了。

『父親父親，爲耶穌的緣故，你在海倫南塞爾究竟要怎麼幹呢？』

現在，這中間還有多少呢？這不到半箱了。

當他不自覺的繼續在摸索時候，他探到了幾盒火柴，放在火油

會有教那隻伸出的手瘋癲的力量呵！誰警告他誰給他一個回轉

商務印書館發售

趙元任博士編製的

國語留聲機片

特價機械會

本館所出國語留聲機片承各界爭先購置。第一批製片早已售完，特向美國製片廠趕製。第二批新貨一面卉展長，特價期限茲新片業已抵滬，為企圖普及特將特價期限再展至本年陽曆十一月十五日為止。藉酬歡迎諸君之盛意。此片發音正確，編制精審，教育界久有定評，認為推行國語唯一有效之補助教具。特價期內購置尤為便宜，有志研究國語者請勿失此機會。

特價二十元

全份八片
十六面
定價三十
二元

機器大者

三十元

小者二十

四元

課本隨片

附送

小說月報 第五卷 號外 中國文學研究號 啟事

我們前次出版過俄國文學研究及法國文學研究（將出版）兩個號外，頗得讀者的歡迎。明年為本報十五週年的紀念，除為愛讀本報諸君預備一種紀念的廉價辦法外，並擬再出版一個中國文學研究號。一方面以現代的文學批評的眼光來重新估定中國古文學的價值，一方面以緻密謹慎的態度去系統的研究中國自商周以迄現代的文學的思想與藝術。近來整理國故的呼聲甚高，對於中國古代哲學、科學、經濟思想及文藝都有斥去傳襲的見解，而用一種新的眼光與新的文法來研究的傾向。我們很希望我們的中國文學研究號在這個潮流中能夠有些貢獻。惟我們自覺力量薄弱，難於獨力擔負這個巨大的工作，現在謹布徵文簡章於後，敬乞海內賢達，多多給我們以幫助！

（一）徵文種類，擬分：

（甲）通論 汎論中國文學的研究方法，他的思想上與藝術上的特質與缺點，及其他。

（乙）專論

（一）時代的研究（如唐代文學的研究等類） （二）分類的研究（如中國詩歌的研究等類）

（三）作家的評傳（如陶潛評傳、李白評傳等類）

（四）作品的研究（如紅樓夢考證等類）

（丙）其他 一切讀書雜記，目錄，重要作品的文字上的校勘及其他。

（二）應徵的文字，白話文言俱可。

（三）徵文日期自登報之日起，至十三年四月底止。

（四）如應徵者能於徵文期截止之前將他們擬作的文題示知，我們尤為歡迎。

（五）徵文發表後，謹致五元至百元以上的酬金。

（六）應徵的稿件，概不檢還，惟黏有足額的郵票及已寫好地址的信封者，則不登時當即寄還。

（七）本號的出版期約在民國十三年八月前後。

（八）徵文函件請逕寄上海寶山路商務印書館小說月報社收。

原

书

缺

页

181-190

通



近來投函本社的，非常增多，特訂立規約數條，請投函諸君注意。

(一) 投函人須在信尾書明真實姓名及住址，否

則概不答覆或披露。但原信披露時得署別號。

(二) 要求答復的信須附郵票。

(三) 原信在本社披露與否，由編輯者酌定。

(四) 討論無關重要問題的情，概不答覆或披露。

一封反對改良包辦制議婚的信

錫琛先生：

我在婦女雜誌上，時常傾受先生的大教，很是佩服！這篇拉雜的庸言，我料到沒有登載的價值，也不足批評。但是，我是不知不覺的走到了迷途！爲了想重新操持我終身的命運，實在疑難極了！先生以爲犧牲一點寶貴的光陰，而救出一個迷途的青年，是極應當做而且願意那麼，我真感激萬分了！敬請先生無論何時，賜我一個答覆！

武昌中華大學附中，郝榮敬上。

二兄：

接到家裏來函，知道弟的未婚妻於日前病故，極爲傷慘。同時知道家裏爲弟議婚的車馬盈門，母親很難對答；但與某姓將有成就之勢。

呀！剛剛一陣忽地的狂風，吹散了環繞在我生命的前途上一層濃密的黑霧；但又將被吹引到另一個危崖之巔，我是如此的恐怕。

我的生命的細流，一營起了個絕大的波折！爲了想重新操持我終身的命運，實在疑難極了。

家裏對我的婚姻，是想取個改良的包辦制——由家裏選擇，許我參加一點意見；兄大概也有同一的態度——這個動機，一定是指着武昌的女性大半太無培養；弟的意志，又恐不甚堅決。若不在此時作退一步想，將來一經失敗，難免墮落，招人指責；另一方面又抱極希望的態度；兄的意思不是這樣嗎？

可是弟現在精神上的需要，不是女性；因爲弟已不似從前那般的煩惱，不是那般的咀咒人生……我是超越生命的迷闇的一朵素淡的閒雲；我的希望的花，不是被帶上灰色的眼鏡者所稱羨的。幽寂的心情，於靜夜深思裏，展開了一幅快樂的圖畫。這幅畫永不會變成一層濃密的黑霧——曾經環繞過我的。我是這樣的想

着，所以我怕展入另一個拘束之境呀！漁人空悵望，脫網的魚兒，祇有無際的汪洋配作棲止。

我常常想：如果我們青年人，是絕對的自由了，到是穿上一件緊束的大衣，再也不敢『趾高而氣揚』（兄來函裏說）呵！這是何等的威逼！『榮的性質太高，希望心亦大』（家裏來函說）不敢，實在不敢！我祇稍稍看清楚了一點，更竭力的想操持我終身的命運，不敢盲從，亦怕墮落！這樣的強制操持，我願乘去一切！

在家裏來信上說：『彭府（吾鄉之有聲望者）之人作伐……書香後裔……在漢口有房屋收租……廣貨疋頭鋪……』這就是

結婚的原則嗎？那麼，督軍與巡閱使至少也配養幾十上百美麗的女子，以供他肉慾的快樂！我真為社會的前途抱悲觀呀！又說：『在家裏議婚，榮可參加意見；在外面議婚，家裏是絕對不允許的。』那麼，這個妻子究竟是給誰討的呢？我再也不能在家裏有長久的盤桓，乍然間叫我如何參加意見？這樣的改良包辦制的婚姻，有什麼稀罕？在家裏那長的一張來信上僅僅是『此女頗解字義』，尚足使人稍安勿躁；然而情性和知識的培養，是『頗解字義』四字能夠為功的嗎？

弟已說過，現在我的精神上不急需女性的調濟；況且一個『頗

解字義』的女子，即令能作『孝順的媳婦，與賢良——鄉人視作賢良的——的妻子』，這能作我精神上的調劑者嗎？而這種目標裏還包有個最大的難題，就是『彼女能不能作孝順的媳婦與賢良的妻子』？是的，媒人說過，一切好的很呀！混酒吃的媒人，是最不老實的……一切都易解決；推兩個知識大相懸殊的配成伴侶，能够能終安無事嗎？如果我是個死學生，那麼，馬上聽說小姐式的解字義的女子，將要作我的妻子，早已眉開眼笑喜至於狂啊！還這般的遲疑嗎？弟不配負上希望的擔子。但無論如何，我的知識是能緩緩前進的。

老實說，弟的目標不是想求一個孝順的媳婦，與那樣的賢良的妻子；更不是想急於尋一個美人兒似的女子，來作我的洩慾器，在家裏過那燒茶弄飯的苦生活。在這裏更大膽的說一句：不能對於我的志向有所幫助的，不能作我的伴侶——自然還是學文學。

在近二三年裏，弟沒有結婚的可能——因為經濟不能獨立；如果一個人經濟不獨立，是再拘束也沒有的。但是有種預備的過程：

- (一)由朋友進於結婚；(二)縱不能經過長久的朋友期，也需看得很清楚的。

在這兩種目標裏我的選擇：(一)性情不合的；(二)無知識的——

一看不清人生；（三）不老成的；（四）小姐式的；（五）婚後不能經濟獨立的；（六）有傳染病的；（七）體格不合的……不能作我的伴侶。若是弟的理想成爲泡影，那麼我便無拘無束的過我的孤獨的生活——這雖是一般人認爲痛苦的。但我知道與舊式的女子結婚，精神上感不到一點愉快，與新式的女子結婚，又怕感到一種最痛苦的劇變。推計這兩種危險所受的痛苦，實在能够超越性慾逼迫的痛苦；性慾的逼迫是自我的，那兩方的痛苦是外來的；自我的容易制止，外來的無法預防。我實在不是特唱高調，因爲我怕墮落，自然別方面對於我的選擇，一定也很周密的。這樣的遲延下去，終久祇有孤獨！幸而弟的年齡不大，或可得最後的勝利，請容許我罷。

弟榮一九二三，九十五晚。

女子職業問題的討論

錫琛先生，

（上略）現今職業無女子插足之地，而習慣風俗制度種種加以限制，使其無發展之餘地，而一般稍識得幾個字者，則高談自由戀愛，自由離婚，而不思固其根本；此欲爲女界開拓新大陸，豈非囁語乎？我以爲社會不爲女子開放職業，則女子生活，將無所自恃。家庭

社會，均可以扼其經濟來源，其危險安可設想。然既居人離下，受人豢養，自由獨立又安在哉？譬如我輩此刻雖似脫此窠臼，然事多薪微，不足自支，遑論學問，遑論事業？實則此極可象徵女子在社會上之地位矣。

素仰先生熱心女子問題，同情社會弱者，敢抒管見，請代爲呼籲，不獨竹影幸甚，實中國女子幸甚！

九月十五日，陳竹影。

竹影先生：

大論非常欽佩。但鄙意以爲今日生活的困難，不但素受束縛的女子，就是男子也何嘗不是這樣。現在我們固然應該從各方面竭力運動，使一般女子獲得職業的機會日漸增多，他方面尤須有許多女界的先覺，能够抵排萬難，耐勞忍苦，向社會奮鬥，替後來的人開闢出一條坦蕩的大路來。這是我們不能不希望於先生及梅君輩了。

近來談戀愛自由的人，固然未必都是覺悟者。但鄙意以爲無論男子或女子，一經做了機械式婚姻的犧牲，一生的自由便從此絕望了。所以這問題似乎也頗緊要，不知先生以爲怎樣？

章錫琛。

失學婦女的求學問題

錫琛先生：

我是個失學的苦人兒；且爲舊家庭制所征服者，尤以婚姻問題爲最。我那搶劫式的完婚過去已多年了，父母們的抱孫目的已經達到了，在一年前，因爲父母們爲我謀終身大事的時候，不能容納我的意見；事後又無力贍養，所以我就抱着一個「不管」主義；以求學爲先決的問題。到去年師範學校的修學的年限，總算被我混過去了，我就根據入師範的宗旨，到社會上去服務。到今年春兄弟們以爲我不能掙得麵包到家裏來，他們再不甘心替我養老婆了，所以就和我宣告分居，把那「小脚」「細手」「無才是德」的寄生蟲，交代給我。我一時爲了環境逼迫，不得不承受她，承受了以後，我腦府裏就充滿了憂慮，是因：1、我爲什麼要掙得的麵包來供給她呢？2、她除了生兒女外，就不能夠替社會幹些人我有益的事嗎？3、萬一到我不能供給她的時候，豈不是就無生路了嗎？有了上面幾層憂慮裝在我的腦袋裏，日夜在裏面迴擾着，我就不能安於我

的職務了，但要想解除這幾層憂慮，我想初步唯有使她去求學，是不二的法門。

吳興的進德婦女學校，不是失學成年婦女們的求學的一個良好場所嗎？但是她不願意去，不去的理由很多，現在把我所不能够答復的分句列在下面，請你教我。

1、她說「我現在的心志不能專一，倘使念幾年，沒有多大的進益，豈不是徒費了錢嗎？」

2、她說「你要我念到那年爲止，倘若我在進德校年限住滿了，而程度仍不足以幹些事，再如何處置？」

3、她說「你現在固然能够供給我讀書，倘使到後來，或有個供不需求的時候，又有如何方法補救？」

這上面幾層理由，若是不使她澈底了解，她就不贊同我的主張，那麼我這小家庭，就沒有組織的可能，這是何等的慘事呵！

錫琛先生，你是我們青年的一個判決新舊家庭案的好法官，片言可以折獄，所以我不揣冒昧的來叨擾你，請你犧牲片刻光陰給我一個答復，我就不勝感激之至了。

許本源，九二八，長興合阜校。

凌泉先生：

來信敬悉。我現在所要問的，就是先生所以要使夫人進學校，是不是專爲了要使她掙錢？但以來信所舉的三種原因看來，似乎確

是爲此那麼，請恕我直言，我以爲先生的目的和手段，似乎都不可避免有錯誤的地方。

第一，我以爲女子即使不出外掙錢，也不能完全說她是「寄生」——更萬萬不是來信所說的『寄生蟲』。因爲她如果並不是安坐而食，也做着些管理家事和養育兒女等等事務，當然不能不說她也有一種正當的工作，——不但對於一家，也是對於社會。現在西洋的婦女運動者，正主張普通家庭的妻，預有分得其夫相當的

收入的權利（請看本誌九卷十號歐洲婦女生活的苦惱），就是

爲此所以先生的應該供給相當的費用，也是顯明的事情。因爲你

的夫人如果出去掙錢，家中勢不能不另請一人來做管理家事撫

育小孩等事務，那時仍然不能不由先生出相當的費用的。

第二，如果祇爲掙錢起見，也不必定要讀書；社會上儘有許多不

識字婦女可做的職業，而知書識字的女子不能掙錢或不肯去掙

錢的，更是多得很。所以我以爲讀書並不是專在掙錢，如果祇爲掙

錢而讀書，實在也是迂緩的手段。否則，先生的目的，如果在乎使她

識得幾個字，能看些書，收得一點淺近的知識，那麼祇要她自己求

知的慾望，並不十分冷淡，兩三年之內，總可以有一點小成的。進德

的情形我沒有曉得。松江景賢女學校，現在也辦有一種成年補習

班；今年暑期中，該班的主任教師陳貴三君，把學生的作文成績給我看，那些習畢一年課程的學生，所作文字，已經都很通順，最優的竟能作一二千字的長篇，可見也很容易的。不過並不能決定幾年之後便可掙錢罷了。

總之，讀書是一事，掙錢是一事，治家又是一事。先生不要以爲一讀書便能掙錢，不能掙錢的女子，便是寄生，這是非請先生明白不可的。

章錫琛

分娩後性交之害

味辛先生：

讀九卷九號本誌通訊欄，先生與王半梅先生討論『妊娠中性交之害』的函，因引起我的『分娩後性交之害』一問題了。

『分娩後性交之害』照中醫所說，分娩後未過百日之內而行性交者，男女雙方均易罹『蘇勞』症，不易醫治；甚則致命，輕則殘廢云云。此只言直接害及父母之本身者。其次則間接害及嬰兒。其所謂分娩後行性交，乳汁必起劇烈之變化，而生毒素，（以分娩未足百日之內爲尤甚云）嬰兒吸之，則罹所謂『童子傷』之症，急則夭折，緩亦不過中年云云。此社會流行之說，而似確爲事實者也。今關

於此問題，有三點希望先生以西洋醫學解答之：

(1) 分娩後性交，何以能罹疾病，而至於死亡或殘廢？

(2) 分娩後要經過若干日方可重行性交？

(3) 哺乳期內行性交，因何影響及乳汁，而生變化，及嬰兒吸之無益？(中醫之說，哺乳期內行性交後，須將乳汁搾去一次，方可哺兒云云。)

上述問題，亦性知識的重要部分，且關係兒童的壽夭。如蒙惠復，不勝厚幸！

李梅舫謹上。一九二三、九、一三，於江門。

梅舫先生：

婦人在妊娠及分娩時，身體上經過種種的變化，分娩之後，必須回復到妊娠以前的狀態，這叫做復故作用。其中如子宮因妊娠而擴大者，必須逐漸收縮，脫落膜剝下之後，子宮的新創面，(產後的惡露，就是子宮創面的分泌)，必須癒合等都是。如果在此時行性交，不但要妨害復故作用，並且因了性交的刺戟，惹起子宮出血，發生可怕的疾病。但受這害處的也祇有婦女，若男子則可說毫無關係的。

復故作用完成的時期，各人不同，普通大概從六星期到八星期。

答鄭寅君

我主張祇用「的」字。

章錫琛。

分娩後可行性交的時期，也以此為準。

哺乳與性交，完全無關，童子傷的話，毫無根據。

味辛。

答柏森君

柏森先生：

結婚後所生子女，用父姓或用母姓或用父母合姓，鄙意不如仿照勞農俄國辦法，任父母自由決定。尊意以為如何？ 記者。

答六潔君

六潔先生：

女子的署名，用女士或夫人字樣，及把夫姓冠在自己姓名之上，與稱女子為夫人，女士，太太，小姐等，可說是各國社會上普遍的習慣，未必便含有羞辱的意思。我以為社會上男女差別的習慣，比這件事重要百倍，應該急速改革的，正不可勝數，像這樣無關實際的小事，不妨從緩。

鄭寅先生：

請參看九號上答M.Y.H君的信。

章錫琛。

決不會受到性交的影響的。

來信所說的嬰兒週身生瘡，不知是產後數日纔有，還是一生下來就有的？如果是產後數日纔生起來的，這有點近於嬰兒天泡瘡。你要使令妹入學，祇要令妹自己願意，無論在習慣上或法律上，她的夫兄萬無可以阻止之理。令妹既然並不另嫁，她的夫兄更沒有索回聘禮的理由。但她的女孩，應該有一個適當的處置法，隨便給人似乎也不甚好。

章錫琛。

答清心君

清心先生：

你和你的夫人既然有了愛情，當然可說是戀愛的婚姻，訂婚的形式如何，是絕對不成問題的。

章錫琛。

再論妊娠中的性交答行素君

行素先生：

來信敬悉；妊娠中性交會有胎毒和多生瘡疾的話，完全出於不明生理的中醫的臆測，因為胎兒包在胎衣的裏面，沒有絲毫間隙，

我的意見，以為現在不妨送你的夫人進一個適當的學校，學得

(*Pemphigus neonatorum*)是一種球形菌的作用；如果產下就有，那便類於微毒性天泡瘡(*P. Syphiliticus*)不得不歸因於雙親的微毒了。不知先生從前曾患過這樣的病沒有？最好請用華舍曼的方法檢查一下。

味辛。

答一兀君

一兀先生：

這個問題，我以為當從改革家庭生活上着手。中國的家庭生活上有許多無謂的瑣事，(如迷信鬼神的祭祀等)如果能夠設法革除，把家庭生活改成簡單一點，或者可以騰出一點時間來。

章錫琛。

答麟伯君

麟伯先生：

一種學問或技能；等她能夠自謀生活的時候，再來組織小家庭，似乎比較的容易一點。不過暫時不能不使先生忍受一點單獨生活的痛苦罷了。

章錫琛

屈服之下的一個呼聲

錫琛先生鑒：

從婦女雜誌上認識了先生，先生對於我們婦女問題解答了許多，先生的厚意，我們婦女界同人，不能不深感肺腑了。

我是一個學生——山東女子師範裏的學生，以我這學生的資格來和先生談什麼問題，定然有辱於先生，因為我見到的和聽到的，想到的，都沒有美良的地方，談去未免膚淺，在此還請先生原諒。

我給先生信的意思，不是談論什麼深奧的學理，乃是我們學校理的幾件事實，在未報告幾件事實以前，先提出幾個問題來問問就是：

1. 女子能否與男子享受同等待遇？

2. 女子與男子交際是否合理？

3. 男女社交的條件是否只限於已婚的女子？

我問的這三個問題，雖然有許多人已經說過，並且許多人已經

作過解答；然而在我們這黑魔叢叢的山東，却沒有人想到，沒有人敢瞻義氣的作一度的高唱，還是仍然「故步自封」的守着舊禮教，並且把男女學生的人格看得極卑，牢想着男女接觸的事情，是要發生道德墜落的危險。這種卑陋不整的觀念，實在把我們這般男女學生，看得一文不值。先生你要明白，這是普通人的思想呵！而自期為富於智識階級的教育界呢，還比普通人更甚！更甚！他們却很明白女子的地位永久在男子以下的，永久不能抗衡於男子的，永久不能作出大的事業同男子一樣的有價值，同男子一樣的有名望。先生呵！你說我們山東的女界多麼可憐呵！我們山東的女子教育又有多麼可憐呵！

我們的學校，在山東比較起別的女子中學高等，總算重要一點，一來因為創辦的早，學生求學的多；二來因為師範學校的學生，將來要往社會上作事——當教員——處處必須得有為人模範的可能，方不名實悖戾。現在呢，不但不能作到為人模範的程度，而且反失了可作模範的資格。茲將原因寫在下面：

在女子學校裏這是應當實行的一件事，他們的理由是：「信件要不拆查，學生不知道要墮落到什麼樣子，那還能像個學校？簡直成了一個……」在訓話的時節，常常對學生說：「什麼自由呵！平等呵！社交公開呵！自由戀愛呵！那都是些欺人之談，信仰那個，不獨得不到實益，反足以受害。你們這些女生，明白的覺悟呀！……」像這樣的無理由無根據的話，說給誰聽？然而一部分的同學却被他們牢籠着了，也就漸漸的屈服了。所以他們拆查信件，越法起勁，越法有理由了。

我們平常的一封信，他們也必須要拆開看看，難道家信裏頭還寫着發生墮落我們的事情嗎？至於男朋友來的信，他們不但不給學生，還要學生把關係告訴出來。並且問學生已婚與否，如是個未婚學生，他們就拿一些極逆耳的話來罵人，恨不能把學生逼死。我記得有一次我一個同學和她的未婚夫通信，她不斷的去信，但沒有接到回信一次，她非常的納悶，並且急得什麼似的。直到一個學期終了的時候，拆查她未婚夫來信的事，竟被一個同學發覺了，於是就告訴了她。而她因未得一信的緣故，於是也就去向他們討信。可惜她被他們一問，竟鬧得面紅耳赤，囁嚅無言了。但是她被他們逼得沒法，也就只好吞吞吐吐的說出來了。然而教職員們為此仍

開了次會議，終於沒還她的信。這一條是最顯著的，類此者不一而足，不過我不能枚舉罷了。

(二) 阻止電話 學校裏設備電話，為的是傳達外邊的消息。但是我們這學校裏的職教員為防備我們墮落起見，凡男校裏學生來的電話，一概回絕，並令夫役不往裏傳達。因此我們不知道耽誤的多少要事。我們雖然感着這樣困難，但我們已在被他們屈服之下，只好作啞子吃黃連了。

由以上兩條看來，我們這個學校的內容可以測知了。我現在已在這個學校裏受過三年的教育，在這三、四年間，雖沒有得到世界新潮的濡染，而在課外自學的經歷中，已很承認人類在社會上的價值，是由於兩性結合後的組織的團體；兩性缺一，都不能成為一個社會。更無所謂人類。本來人類的稱呼，內中就是兩性的。由此看來，男女在社會上的位置是平衡的了。男女的位置既然是同樣的，而所盡的義務及應當享的權利，一定也是同等的了。何以我們這個學校竟拆查我們的信件，阻止我們的電話，把我們男女來硬硬的劃上一道鴻溝？男子所應當作的，女子便不應當使男女不能有所接觸，不能得到社交的機會？總認為我們女子是一種非人的動物，總認為我們女子每有接觸，交際，就發生肉慾的衝動。這種純男性

的理解，實在是把我們女子看成一種徒作生殖，徒作奴隸的玩物。

說到這裏，我不能再繼續着說了，在此我便問：為什麼男女不能享受同等待遇？為什麼男女的交際是不合理？為什麼男女社交的條件只限於已婚的女子？我想先生是主張公理的人，是替我們婦女界幫忙的人。希望先生在貴雜誌上答復我，並將我這篇原稿一塊披露出來，使大家明白明白我們山東的女子教育，使大家把我們這已在屈服之下的婦女們拯救一下，並且使大家共同給我們一個善後的方法，這是我所盼望的，也是我們山東女子師範的全體學生所盼望的。

Y.C. 於山東女子師範學校。

Y.C. 先生：

你這樣的憤懣，在我們看來，固然是極正當的。但學校也自有學校的苦處；因為他們如果不這樣辦，偶然出了一點事，不免要受學生家屬及社會的攻擊的。然我們總希望明白的教育家，能夠用正確的方法來訓練學生，不要專以壓迫管束為盡其能事；一方面尤須有指導社會改造社會的精神，不要一味去服從社會。總是。

章錫琛。

錫琛先生：

光陰如流水飛雲——刻下聲聲的鳴蟬，到渺茫世界中找新生命去；萬綠叢已繡上深黃濃紅紫褐各色，祇有拂拂涼颸葉簌簌，惹小草將殄瘁；秋深蟲鳴感愁鬱了。哦錫琛先生！我前在 R.H.S. 廢業，後因環境強迫，退學經商，愧於學識，不敢淺意寫信給先生。目下有一樁痛心的事，使我不得不說，以後說的話，不是水竟的話，是水竟的心弦上的交響樂。約略在九月二十號，嘉興秀州中學圖書館主任抵滬購辦新書，中二社會學科主任——□□先生——（□□大學預科畢業生）提起定閱先生所編輯的婦女雜誌，因婦女問題是社會問題上的重大問題，他們既然研究社會學和現代社會各問題，婦女問題當然也在其內。研究婦女問題，婦女雜誌是研究婦女問題的明星，他們少不得仔細研究。那知秀州副校長——□□先生（杭州□□大學畢業生）——表示千刀萬箭，刺他的心窩。並說——婦女雜誌中學生不該閱讀——以免危險。□先生兩頰浮掠上紅潮與副校長爭論，結果因教員請求，難以推却，免強從事；但祇在教員處，不准安置在圖書館內。唉錫琛先生！堂中學的副校長常識却如此無怪無智無識的老先生們，不願讓自己子女研究婦女問題。請先生披露在貴雜上，並望先生和讀者。

諸君下一公平批評。

水竟淚書。

記者按，這信是從秀州中學寄來，所說是否事實，我們很希望秀州的副校長先生答覆。

對於家庭的三問題

錫琛先生：

我每天總要抽一小時工夫來讀貴雜誌，日積月累，覺得受益不少，就是有些認不得貴雜誌的舊頭腦青年男女們（指我的親戚朋友而言），經我一番抽象的介紹，或不揣冒昧的指導，也漸漸相率向『婚姻自由的正軌』走了。於此可見貴雜誌真不愧為『晨鐘暮鼓』及『青年的救星』呀！但是現在我自己的家庭，發生三件問題，想來想去，總覺得難於着手解決；

(一) 已進過學校，能寫淺淺白話信，天資聰慧而有向上的志願的婦女們，為舊家庭『女子無才便是德』和『女守閨房男守田』的模型古訓所約束，所克服，致不得出外求學，對於學問上有疑惑之處又乏人指導，要怎樣纔能使她們不灰心呢？

(二) 舍弟現年十六，(肄業中學)，不得已和一個素不相識的

女子結婚，因為若違親命，就會發生經濟恐慌，致不能求學。完婚後，又迫他和新婦和好了一年或半載，纔有求學的希望，抗力大，壓力愈大，要怎麼樣纔能使兩力平衡呢？

(三) 兄弟在外求學，很想帶他的姊妹也外出讀書，以應潮流，姊妹却非常樂從，而老母堅持不准，並且說：『你們男子既得我許可，出外求學，又要想帶女子去，難道竟忍心無一人在我身邊嗎？那麼你們去儘管都去！但是我萬不能接濟你們的學款，並以後不准歸家見我！』要怎樣纔能解決這種難事呢？

先生思想言論，富有經驗，對於以上三件問題，當能有明確的解釋和答覆，希於寶貴光陰中，不吝教言，無限感激了！

楊長陞於同濟大學乙齋上。

長陞先生：

承蒙過譽，不勝惶愧！下問各節，謹就鄙見所及，解答如下：

(1) 可入函授學校，詳情見前號答余亦民君信。

(2) 如未結婚，不妨先向家庭陳述早婚的種種弊害，把婚姻延緩數年，不必便取對抗的手段。

(3) 最好向老母申明女子不讀書的種種害處，使她覺悟。

章錫琛。

認識的穩健處。

微波用字命意俱極刻厲，請青年朋友細嚼細嚼！（譯
屬父北京）

「國是建築在家的基礎上面的……不真的個人都
是不真的家庭中陶鑄出來的；不良的國家是不良的家
庭集合成功」家庭問題真重要呀！因此我對於家庭革
新論一篇更能使我滿意為什麼呢？（二）能從破壞

讀到友眞女士的人生的悲哀，我想起許多姊妹了；在
痛心的國恥日在莊嚴的五四運動的紀念日都是「穿

着鮮豔奪目的跳舞衣去跳舞唱歌了！」唉紀念的真義
呀！誠然悲哀是從時光裏來的；看啊！小孩子是未來的悲
哀者！他們果然不會知道人生的路上是放着許多悲哀

猛獸呵現在是不會知道明天就發怔他自己的人生
是如此的呵，作者以為何如呀？（漫消上海）

家庭革新號上幾篇生力軍似的文章都直氣壯得
很不過我覺得理論的文字固然是有功不少其實像二
十年來的家庭生活一篇這樣忠實地把舊家庭中受的
痛苦敘述出來，覺得更富刺激性使人看後非同情於

家庭的革新不可！

微笑上的「才說到」和「不說到」却實在是現代青
年的一個大問題安得許多同一境界中的人們也像他
和她樣的最後解決啊！（祝福莊南京）

家庭議會的確是新家庭中一種重要的設施。不過他
的職務僅限於財政公開一事，稍覺狹隘了點。

體械婚的反動與家族制度的破裂，說明婚姻生活的
重心在新姑不在夫妻，是觀察的真確處，說明以後的婚

姻，必以子女自身為主體，家庭祇能處於顧問的地位，是

可是我很贊成如Y.S.君的老實寫出來給我們看，但

願有人加以討論以後有如Y.S.君的不要遺憾早婚

從今年農報副刊的綠洲上，早知周作人君所介紹的
科學詩人法布耳了！今周君又介紹他的作品於本就是
怎樣的需要適當呵！法布耳的作品，自有相當評論，我們

毋需多贅，或者也贅得不好不過周君的譯筆，在我國確
算數一數二其介紹更含有意義並非如一般人的亂販

亂賣讀它瓦蟲的小孩，把法布耳文學的童話的幼年趣

事，從清雅暢達的譯文上，使人得着無限有趣和愛昆蟲
的道德。（何清鑑北京）

我讀二十年來的家庭生活到第四期不覺興奮起來，
我想Y.S.君在上三期受他家庭生活的刺戟也够強了，
怎麼只有十八歲的春季就同劉女士結起婚來，果然又
與他弟弟鬧起來了，這不是甘願繼續保持他這種家庭
生活麼？

自然是現在這「新舊過渡」的時代，青年男女——尤
其以女子為多——受「機械式婚姻」的壓迫，結果只有

（許言午北京）

讀了關於家庭革新論的幾篇論，不勝欽佩。其中對於
大家庭的弊端，說得更詳細了。但我也是從大家庭生活
而變為小家庭生活的，所以深信小家庭的好處，據我經
驗上所得來的，有以下四種：（A）養成獨立的能力，不致
終身依靠他人。（B）財產既為私有，就不致亂用。（C）做
事是做自己的事，無所推諉。（D）遇有失敗的事情，不致
累及他人。我的意思是這樣，未識閱者以為然否？（支又

中國舊家庭沒有推翻以前，父權制度很是鞏固，一般
天真活潑的兒童往往無故被摧殘，懷疑是機械化了Y.S.
君能夠忠實地把自己所經過的「二十年來的家庭生
活」盡情披露，并把舊家庭中之黑暗情形，寫得淋漓盡

致，沒有絲毫隱飾。我讀了不禁淚濕沾襟！中國青年男女，
受過和Y.S.同樣或更甚的生活者，不知有多少。高唱
家庭革新的人們，這種哀音你可曾聽到了沒有呢？（華
東農業大學）

中國的家庭，黑暗已達極點，青年上進的萌芽，往往給
頑固的家長摧殘。要去此弊，非將家庭改革不可，但最相
平的方法，莫如組織家庭會議，使全家的人，都有發言改
革家務之權，專制的弊，或可除去一二。所以屯民君家庭
議會的建設一文，很有益於吾人。聯家庭日新會調查一
文，可以使內地有志改革家庭社會者，作借鏡。希詔多
多記載消息，使內地的人，也受些好處。（浦英長安）

「自殺」和「風流」兩塗桂英不過是千萬人中間的一個

(續拾梅北京)

罷了我讀完姊姊的風服後不但替桂英可憐並且要爲

天下「舊式婚姻」下的犧牲者同聲一哭呢！

眷華的家庭改造的途徑說明從前家庭中兩性不平權的原由和以後改造的途徑都十分透切。(汪之彥保定)

黑暗社會萬惡家庭裏不知多少女同胞是和卓如君及她的姊姊同樣的遭遇啊！卓如君失敗了她的姊姊竟

這樣的屈服了又不知多少姊妹們齊揮同情的淚呢！唉！

卓如君姊妹同僚遭遇的姊妹們的勇氣和意志應該堅持到底前車可鑒不要再蹈覆轍了寧願犧牲一切努力向惡勢力奮鬥！(榮達杭州)

讀慈麗先生的家庭革新論攻擊大家庭的劣點極其透澈無比而其建議在制度上及精神上的種種改革如「男女同等待遇」、「改行分居制」長幼一以純愛爲基礎，成虛榮「除迷信」等亦均中肯切要。我國大家庭制度早成破裂之象倘不及早建設新的小家庭吾人必將進退失據無有安身之地社會糾紛亦將永無寧期。事急了有志青年們呀再不努力改善這利害切身問題更待何時？(鄒君斐南京)

卓如君的姊姊的風服一篇可算今日社會上普通女子生活一斷片的寫真妙在用書札體用很經濟的手腕把事實活實在紙上使讀者自己去判斷寥寥十載真中却包含有極待解決的家庭教育社會諸問題比一篇家

庭社會改革的大文教育與環境的著述還真切真實未

可當普通一篇小說讀過去的這是我最滿意的作品。

中國人最大的毛病就是對於任何事情對於任何人都是不肯將自己心裏所隱藏的明誠布公赤裸裸的宣布出來所以親子之間手足朋友之間都是「爾詣我處」我讀完家庭論會的建設生了無限的感慨如果每個家庭都這樣作下去不但經濟方面獲益不少就是家人感情方面亦可日漸親密我以為家庭之所以不和都是因為財產盼望作家長的試行一下才好(陳奕濤北京)

家庭改革號的幾篇文章我看過後都很滿意最心得的尤其是頭一篇慈麗先生的家庭改革論他把舊家庭的弊病和怎樣的改新家庭發揮的淋漓盡致有條不紊！我想在通行舊家庭制度的中國應該有所取法了。

秋心女士的離校一齣寫的實在沉痛非富於感情者決不會寫出這樣的文章除外人生的悲哀微笑及悲恨等篇也很可觀(黃階平上海)

讀M.Y.S.君求愛問題的信確是真情。但是在現在社會尚未公開道德益形頹廢的惡社會中要予我們滿意的婚姻事非常為難所以一時得不到「道同意合」心地一沉悲慘極了未經過這樣生活的人或還漠然視之但在我經驗過的人已洒了無限同情熱淚了。此種家庭日下正多着貢草新運動的人於此千萬不可忽略並認識者對於此類文字多加批評蓋所謂「言之者無罪聞之者足以戒」並且刺人敝事萬不知其不是待人誤破了便漸漸知道自己的錯了(正枝上海)

家族制度所遺留下來的罪惡雖再甘願忍呢本論家庭革新論中把他赤裸裸地披露出來大快人心但余更希望此後關於如何創造圓滿的新家庭的著述多發表一些這種革新運動是本論重大使命中之一本論雖爲討論婦女問題的專刊但於有文藝鑑賞的作品亦祈時時登些以潤讀者生活的枯燥。如周作人先生譯的法布耳一篇偉大作品讀之天趣橫生優然神往(鄧天朴上海)

們當年是資改造之責的所以希望青年丟開別的從改造家庭始能够這樣做去不但家庭中有樂趣且與社會有益還有就是希望婦女新論裏的諸先生多登些寫家庭中黑暗的文字那好極了(丁成蘭南巡)

現在中國人民最缺乏的就是衛生常識尤其是飲食起居方面的我自拜讀了李光榮君的可怕的寄生蟲後

自覺獲益鮮淺由我推及一般讀者也必定得同樣結果的因此我敢試驗一句說這篇佳作灌輸讀者不少的衛

生知識發生不少的重要關係惜這篇所講的多是我國少見的但本論注意及此已爲我國立幸福之基了望以後出版時要多載些國內常見的那就又更好了。李九

九山東)

我讀了Y.S.君的二十年來的家庭生活簡直是一字不苟逐步的尋覓對手錫琛先生的零彷彿一帖清涼散那一班亟於求愛的青年多少可以醒悟一點罷(楊勘修常熟)

讀了Y.S.君二十年的家庭生活以後又痛快又悲傷

雖則這篇文字裏未能把家庭中的黑暗表白無遺於此

也可見現在家庭中黑暗的一斑了家庭既如此黑暗我

懶廬君的家庭革新論中譯「政治的紊亂，文化的衰頹，種族的退化，道德的墮落，可說是舊家庭中懲罰制度所造成的唯一根原」還是人人承認的。倘若不信，可再讀下卓如女士敘述她姊姊的風景，就得一個明證了。又在她的敘述中，我們可知婦女並不能覺悟，實在是舊家庭懲罰制度的驟道太可柔弱的女性，那不能終受屈服，關於婦女問題的先生們請向惡劣的舊家庭下些攻擊。

(謝陶腹廣州)

懶廬君的家庭革新論的理由，是非常的正確，採取的方法非常的妥當，且也十分說的透澈，非特能鼓起廿世紀的新青年的勇氣，並且能使守舊派的先生讀後，也要受很重大的激刺了！

家庭的財政，有公開的必要；並且更應當使孩子們知道的。所以家庭的會議，是必須建設的，且是要積極鼓吹進行的。我以為屯民君這家庭會議的建設，於現時譯出來，是很適當的。(黃亞中北京)

懶廬君的家庭革新論把舊家庭的種種弊病發揮得

痛快淋漓，真能鼓舞起人們改造的勇氣來。他拿古人所云「欲治其國者先齊其家」一語警告讀者，我却要更進一步說：「欲齊其家者先改變其生活。」要想徹底改革，非從日常生活一步一步改變起是不成的。我們成天的在這舊生活裏過日子，委實無意義的事情太多了。胡適新生活高一涵新生活的仇敵都是從根本改造起的文草。(葉渭川北京)

舊家庭制度底下的家庭，多有種種的弊害，殘害兒童便是種種弊害之一。蔑視個性便發生虐待兒童的事情。

尤其以有妾庶的家庭為甚，我讀了 Y S 君的二十年來的家庭生活，真要替他落淚。「我同母親蹲在階上，把米一撮一撮一粒一粒的拾起，從新去煮飯，還有討不到米的時候，我恐到校晚了，只得回來空肚而去。」現在像這般情形的家庭，這是多啊，我為不幸的兒童們一哭。(武涇農州)

讀懶廬君的家庭革新論，很痛快的說舊家庭的弊害，及介紹我們一個理想的新家庭。很透澈的說家庭所以必須革新理由，及革新方法。並且指現在所見的新家庭的證據，而注重精神的革新，實在是見解正確的文章。何等欽佩其後更奮勇的指導青年們和舊勢力宣戰。我相信意滿張的青年讀了，定能如懶廬君所說的

「不要再係從前的長難荷安了。」讀者以為如何？(虞佩腹廣州)

文中改革之理論及途徑均佳，惟中國家庭的住宅，太不合衛生，也宜討論一種具體改良法。(秦疑冰北京)

女子之性的知識的末章，姍娘及分娩的制限的末了一個實例，是的確極可是在內地裏要請教幾個醫生，關於處女的方法，是極難的。希望諸位先生替我們住在內地的人們，想個法子啊。讀了李君譯的可怕的寄生蟲，使得我非常可怕，以為一舉一動都是他們生殖的地方。

(陳祥芳濟南)

多妻制度實是弊害百端，謬云：「欲要家不和，娶个小老婆。」我國舊家庭，乖離的雖不盡由於多妻，但多妻的家庭，廿九是乖離的。讀本號二十年來的家庭生活，便是一個實例。他父親未娶他庶母以前，與他母親恩愛異常，庶母過門以後，母子生活便如此，家庭情形便如此。如此我想讀者哀憐他家庭乖離，母子苦況之外，還厭極力宣傳多妻弊害，使懲罰制度簡減緩好。(戚炳生上海)

懶廬君的家庭革新論先人之所欲，為九月號中最結采最懶現代人心意的論文，給革新家庭的青年不少的助力。

(Y S 君的二十年來的家庭生活讀後不勝懼惄，國人

之同遭遺害者，數不勝數。Y S 君怕是滄海的一粟罷，姊姊的屈服的主人桂英遇人不淑，又落個二姑太的陷阱，而至失節，為尼。大家庭的罪過，至此暴露無遺。唉！大家庭。(曹潛鎮海)

懶廬君的家庭革新論，把舊家庭的壞處說得非常透澈，更把專制、虛榮和迷信格外加勁一提，確有卓見。因為建設一切問題，差不多可以完全解決。家庭間的愛，也不致像從前那樣淡漠，虛偽，只望家長採納實行了。其他

裝飾，誤會了新家庭所以要建設的真義，不但不能把舊的弊端連本的剔除，反把幾個壞處，如虛榮等加盛起來。只帶了一個兒子的新家庭，任他蔓延起來，害處不見得比舊家庭少罷！（朱君夏南通）

本期所載的各稿，都很愜意，可以作為改革家庭的先導。不過所說的空論居多，還少些着實的辦法，即使要實行改革，亦無從着手。所以我的意思，還要請立論諸君和編輯先生，注重於實行方面，以備人家採用。讀者諸君，以為如何？屯民君的家庭議會的建設一節，把舊家庭祕密

素被禁錮的中國女子，現在已漸趨解放的境地了，在此過渡的當兒，失望和悲觀，同着環境的變幻，成一互相

表裏的方式，這種現象，關係於婦女運動的前途，實至重且大。高山君深作的今日的家庭，一文，對於英美家庭狀況，備舉無遺，青年婦女定為之慰藉不少。鼓舞婦女運動的樂觀，實為今日至要之急圖。我以為是而重視高山君之此譯（席行疆上海）

姊妹的屈服，後半似不如前半，因頗促一點，未會將姊姊的心理變化及屈服的步驟細細的說明，然而已經是很有意思的作品了。論文中以今日的家庭一篇為最好。他將世界各地婦女的地位、家庭組織等加以比較的研究，及我評，增人知識不少。家庭會議的建設一節，則於家中行政中創一新辦法，亦不妨細詳。離恨表現一種極美的情致，最合於成年婦女作文學課本讀。（子鵠年天津）

我國幾千年傳下來的家族制度是不適應於近代了。保守濃姪的祕密的話，我國人其猛醒。（陳亦奇張家口）

在家族制度之下，生出許多弊病來。家長有無上的威權，自私自利，倚賴性，奴隸性，女性大受摧殘，而且束縛個性的發展。這種制度當然不適於新社會，要謀改革的。我讀了慧鳳先生那篇家庭革新論，絕對同情，因為那篇論文能夠將家族制度的弊端詳細說出來，而且對於今後改革的方法也可做我們改革家庭的圭臬。（陳復南京）

味辛君譯的女子性的知識的末章，參照八卷產兒制限，獲益良多。他說：「男女知道豫防妊娠制限分娩的最新方法，纔可結婚。現代妊娠的不確實，由於不完全用那方法，及學者有識者對於這問題的沈默，然而非絕對的確實避妊法，總已勝於沒有萬萬了。」正是我國婦女的証針。此地諺語：「人越窮兒越多」，歐美也有上等人保守濃姪的祕密的話，我國人其猛醒。（陳亦奇張家口）

讀前號欄投稿諸君鑒

本誌從今年添闢『讀前號』欄後，蒙諸位讀者紛紛惠稿，對於編輯者多方指導，不勝感佩！惟屢接多數讀者來信，都以該欄對於時期，字數，和用紙的限制，過於嚴格，以致不能自由發表意見，深為不滿，現擬從民國十三年起，將『讀前號』欄撤消。讀者諸君如有關於本誌的一切意見，均在『談話會』欄中發表，以免多所拘束。敬請公鑒！

婦女雜誌社啓。

編輯餘錄

時間的迅速，幾乎不是電光石火所可比喩；第九卷的本誌，不覺又將告終了。在這九年之內，同人自問對於女界絲毫沒有什麼貢獻，深為惶愧。承蒙海內外名人淑媛的扶掖獎勵，使本誌能够勉強維持，逐步改進，不致完全成為時代的落伍者，這實在是同人萬分的幸運。但同人等拘囚在這小小的編輯室中，一天到晚忙着這些編校的事務，沒有閱讀書籍和實際考察的餘暇，對於世界的進步，社會的趨勢，諸多茫然，仍望諸先覺不棄固陋，盡力指導，不勝銘感！

本號因徵文稿件過多，致溢出原定頁數約及百頁；排校等事，不能不多費時日，所以出版也便不能如期，望讀者諸君鑒諒！

明年為本誌十週年紀念，定於一月特別紀念號，

務乞諸君惠賜宏著，以光篇幅。此後應該怎樣的改良革新，並求詳細指示，凡同人力所能及的地方，無不樂於從命的。

近來關於記事方面的投稿，逐漸增多，這實在是一件可喜的事。但此種投稿，大概以婚姻問題一方面的占其多數，似乎也覺太偏。如蒙諸位以關於家庭、學校、社會、職業各方面事實的文稿見寄，尤所歡迎。

本誌今年所用封面，讀者都嫌其過於朴素，紛紛來信要求改革。現在已請名畫家鄒荔丞先生繪成彩色封面多張，用五彩石印精印，非常艷麗，從第十卷第一號起，隨時改換，定可使讀者諸君滿意。

東方雜誌二十週年紀念徵文啓事

本誌創刊以來，已屆二十週年。除本年編刊東方文庫百種，廉價發售，迅將出版外，并擬以民國十三年第二十一卷第一號為二十週年紀念號。一面函約專家，分門撰述；一面舉行徵文，期以愛讀諸君之策勵，為本誌進行之指針。徵文條例如左：

一、紀念論文 以關於政學術及社會問題之重要論文為限，在紀念號內發表。

二、地方調查 凡各省及重要城鎮之政治、軍事、實業、教育及社會狀況等，或分門紀述或分地為篇，於寄到後隨時發表。

三、文藝小品 小說、戲劇之創作，及有文學趣味之小品文字，均甚歡迎，亦於寄到後隨時發表。

四、讀者意見 本誌內容有應改良之處，望讀者諸君隨時賜教。本誌除量力實行外，并當列一專欄，擇尤刊布。

五、徵文報酬 一二三項均酬現金，四項酌酬書券或本誌。

六、收稿日期 一項收稿期以民國十二年十二月十日為止，其餘不限日期。

印書館編譯所內 東方雜誌社謹啟

商務印書館發行
年節適用
各種賀年卡片

本館自民國元年
創製賀年卡片。逐年
增加種類。已達
三百餘種。均係如
工精製。豔麗奪目。
登蒙外賓鑑賞。各
界稱許。本年特再
增出新品六十餘
種。式樣均用別出
心裁之圖案。於投
贈。祝頌之中。寓發
揚藝術之意。如蒙
採購。毋任歡迎。

特色一斑

合式樣參酌中西新穎雅緻

△書畫均名人手筆精貴無比

△祝語皆典雅吉羊妙造自然

△印刷有珂羅版印三色
印版印彩色套印四凸版
印鑄珍版印各種

△材料有花果吉語飛艇
瑞景瓦當文等各種

△已出數十組每組自三
張至十二張各張內容
不同

△定價低廉每張自三分
起至五角整組購買尤
為便宜

◀寄卹索承單目價單有印▶

婦女雜志



夜半受驚各起所症

婦女受驚得疾其復原較之男子為難而且遇此又將係婦女各有之事往往因驚而有意外之變動旋即起病且一病之後累日經年繢綿難愈矣即如江西萍鄉於酒公賣局長沈澄飭先生之夫人曾受驚患病而沈君之函云拙荆錢氏因左一住屋圍牆年久失修被風吹倒時值寅卯不幸受此驚駭以致經期忽停腹痛難忍身體發熱頭暈目眩盜汗淋漓無血色納穀漸減氣喘調治百無一效兼之雜藥亂投愈添壞象象叢生勢成萎弱之症難覓回春之方如是者有年俱少痊癒某因結髮之情豈能坐視床褥過水良方適友人陳介市君道及草廉士大醫生紅色補丸能治婦科各症有起死回生之功余善之即購二瓶服後已覺輕鬆再服半



功行世已歷三十餘年之久乃是天下馳名之聖藥專治諸虛百損少年斷傷胃不消化瘋瘆骨痛脣尻酸楚腰痛背痙胸肺萎弱對於婦科各症尤為神效凡經售西藥者均有出售或直向上海江西路六十號草廉士醫生藥局面購每一瓶大洋一元五角

男女衛生小書奉送

敵局印有稿之冊王常識以及忠告婦女二種小書奉送如欲索取請寄明由婦女雜誌介紹

每六瓶大洋八元郵力在內

補血健腦之奇
血薄氣衰
丸果然名馳天下
謹此謹此
大醫生紅色補丸
詒專西醫
草廉士大醫
生紅色補丸有